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帝国主义侵华史

(第一卷)

 **BOOK**
网络资源 非同凡响

再版说明

本书第一卷出版于一九五八年，以后曾多次再版。这次重印第一卷，除对一九七三年版个别地方略作改动外，还增添了一些图片。

一九八六年五月

弁 言

这本书是我们正在合写的《帝国主义侵华史》的第一卷，起迄时间是一八四〇——一八九五年，即自第一次鸦片战争开始到甲午中日战争结束时止。以后的各卷将在今后数年内陆续完成。我们的打算是以大约一百万字的篇幅，根据目前我们所能找到的材料，对近百年来帝国主义压迫中国，反对中国独立，阻碍中国社会进步的历史比较全面和系统地加以综合叙述。

进行这项工作是有很大困难的。对我们说来，基本的困难就是主观力量与客观要求之间的极大矛盾。一百多年来帝国主义与中国之间的关系问题是内容极其复杂的课题，要想在这方面写出一部具有高度的学术性与思想性的著作，就要求写作者有较高的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水平和广博的历史知识，在占有详尽资料的条件下，进行科学的分析与综合。由于主观能力的限制，目前我们远不能达到这样的要求。我们这部书只能对百余年来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历史勾划出一个极其粗浅的轮廓，提出可供参考的基本资料，在某些地方表示自己初步的意见与看法。在写作上，我们比较侧重于外国侵略者与中国之间的政治关系的叙述。我们深知这本书不是什么成熟的科学研究著作，但考虑到帮助我国人民了解祖国过去被帝国主义奴役和压迫的惨痛历史，对于激发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热情可能有一定的促进作用，而当前的出版界还没有这样的历史著作，所以我们觉得应该把这本书尽速出版，以求部分地满足这方面的需要。我们和一般读者一样，殷切地期待着更好的、确能使人满意的著作。

百余年来帝国主义对中国关系的历史，曾经受到外国资产阶级以及中国买办资产阶级历史学者的严重歪曲。他们在这方面写了大量的著作，为帝国主义的侵略政策作辩护，力图掩饰帝国主义对中国实行侵略的实质；这都是为侵略者的利益服务的。这些著作的基本观点违背了客观的历史事实，不符合历史的真相，有些地方并且是历史的伪造（例如美国人马士所写的三卷本的《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就是这类著作的一个典型代表）；但在帝国主义、地主、官僚资产阶级统治下的旧中国，它们却常被奉为圭臬之作，在我国的知识界和学术界产生了极其恶劣的影响。本书的主要目的，就是站在中国人民的立场上，暴露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事实，揭发帝国主义侵略的罪恶，力求恢复历史的本来面目。我们感到，在近代、现代史、特别是在帝国主义对华关系史的研究中，进一步深入而系统地批判影响较大的中外资产阶级历史著作，彻底清除其余毒，仍然是当前我国历史工作者的一项严肃的战斗任务。

在本书写作过程中，刘大年、邵循正同志给我们很多指示，并审阅过全部初稿。本所和所外的同志们也给我们不少的帮助，谨在此表示深切的谢意。我们的合作者之一李明仁同志不幸于一九五七年四月逝世，并在此表示悼念。

本书第一编第一章曾在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第三所集刊第一集发表过，此次付印前，作了一些必要的修改。书后列有《主要侵华国家驻华公使表（一八九五年以前）》、《五口通商时期（一八四三——一八五八年）英国驻中国各口领事表》及《外国人名汉译表》等三种附录，以供参考。第三种附录中所收的译名以当时习用及书上提到的为限，我们现在没有查出确实根据的都没有收入。

我们恳切地期待各方面的严格的批评与指正。

一九五七年十二月

帝国主义侵华史

第一编

外国资本主义开始侵入中国时期 (一八四〇——一八六四)

绪言

远在一八四〇——一八四二年的中英第一次鸦片战争以前，在东南沿海和北部边疆，中国与外国侵略势力的接触已有几百年的历史，它们主要是葡萄牙、西班牙、荷兰、英、法、美、俄等。这些国家都先后和中国发生过通商关系，俄国与中国还订立了条约。由于中国当时是一个独立的主权国家，虽然它已处于被动和消极防御的地位，但这一时期的中外关系，本质上不同于后来外国资本主义与半殖民地中国之间压迫被压迫、侵略被侵略的关系。

沙皇俄国同中国的接触始于十七世纪四十年代。一五八一年沙俄哥萨克越过乌拉尔山，向东方迅速扩张，短短半个世纪中吞噬了西伯利亚的大部。一六四三年，沙俄侵略者越过外兴安岭侵入中国黑龙江地区，揭开沙俄掠夺中国领土的序幕。他们到处烧杀虏掠，甚至惨无人道地吃人肉。此后，更多的哥萨克在哈巴罗夫（ . . . ）等人的率领下，乘清朝用兵关内之隙，一批又一批地相继窜进黑龙江地区，干出种种骇人听闻的暴行。沙俄侵略者还强占雅克萨等地，筑垒屯兵，蓄意把黑龙江以北地区据为己有，甚至两次武装侵入松花江流域。清政府多次提出抗议，要求俄人撤出中国领土，都遭拒绝，最后被迫采取自卫手段，对入侵者进行坚决抵抗，遏止了沙俄侵略势力在黑龙江地区的进一步扩张。一六八九年，清政府和俄国全权代表在尼布楚举行边界谈判，双方在平等的基础上签订尼布楚条约，规定两国东段边界以额尔古纳河、格尔毕齐河和外兴安岭至海为界，从法律上肯定黑龙江和乌苏里江流域的广大地区都是中国领土。这个条约还确定两国贸易的原则。一七二七年，中俄两国通过谈判，划分中段边界，订立布连斯奇条约和恰克图界约等条约，规定沙毕纳依岭（即沙宾达巴哈）到额尔古纳河止，其间迤北一带属俄，迤南一带归中国（这段边界目前大部分已成为蒙苏边界）；确定恰克图为双方互市地点，中国允许俄国每隔三年来北京免税贸

A. 卷一，页 58。这批由波雅科夫（ ）率领的百余名哥萨克，一共“吃了五十个异族人”。

今苏联远东地区的城市哈巴罗夫斯克（伯力），就是以他的名字命名的。

他们进入黑龙江地区后，打家劫舍，焚毁住宅，用毒刑拷打“人质”，“勒索他们所能勒索到的一切，如遇反抗，便无情地砍死，只留下妇女充当婢妾”。见

. 页 62。一些稍稍尊重事实的旧俄学者也不得不承认：“我们所掌握的关于这个时期的全部情况展示出一幅早期俄国移民残酷对待黑龙江各族人民的可怖的图画。”见

. 页 19。

易一次，人数不超过二百人。此外，清政府还允许在北京俄罗斯馆建造东正教堂，并准俄国派人来北京学习中国语言文字。至于西部，当时中国的疆界在巴尔喀什湖，而俄国疆界则远在里海一带，两国并不接壤。尼布楚条约和布连斯奇条约订立后，彼得一世以后的沙皇及其一些大臣、将军以至探险家，不断提出侵占黑龙江等地区的问题，拟定过各种侵略计划，企图侵吞中国领土。由于当时的清朝还有一定的自卫力量，沙俄的图谋未能得逞。直到十九世纪中叶，中俄边界一直是稳定的，两国间的关系大致上是平等的。

俄国是从北方陆上与中国接触的唯一侵略国家，其它国家则由海道在中国东南沿海与中国发生关系。

自从十五世纪末欧洲发现通东方的新航路以后，西方殖民国家相继航海东来，掠夺东方财富，开辟殖民地。远东的海权和商业十六世纪为葡萄牙人所独霸，十七世纪为荷兰人所操纵，到十八世纪主要落在英国人的手里。这些西方殖民者都把中国作为他们在远东进行掠夺和侵略活动的重要对象。

葡萄牙人首先来中国。一五一四年第一艘葡萄牙商船开到广东，此后来华的商船陆续不绝。葡萄牙人到中国不久，就公然在沿海剽劫行旅、掠卖平民、占据海岛，暴露了当时洋商的海盗面目，引起中国人民的憎恨，遭到中国军队的驱逐。一五五七年葡萄牙人贿赂广东官吏，准许他们在澳门建屋居住，每年交纳一定的地租。中国对澳门拥有完全的主权，承审澳门的民刑案件，派员在澳门征收税饷。在第一次鸦片战争前，由于清政府只准外国商人在贸易季节（阴历五、六月到同年九、十月）在广州居住，他们每年约有一半时间住在澳门，因此澳门也是来华外国人的共同居住地。

西班牙商船第一次到中国是在一五七五年。在此以前他们已占领菲律宾为殖民地。由于葡萄牙人阻挠他们在广东通商，中国一度开放福建漳州（厦门）作为对西班牙贸易的口岸。西班牙人是残暴的殖民者，从一六〇三年到一七六二年，先后五次大规模地屠杀在菲律宾的中国人，死难最多的达几万人。一六二六年到一六四一年，还强占台湾的北部。

一六〇一年荷兰商船第一次到中国，因受葡萄牙人的阻挠，没有达到在广东通商的目的。荷兰殖民者一开始便对中国抱有领土野心。一六〇四年和一六二二年，曾经两度占领澎湖，一六二四年还强占台湾，在岛上树立残暴的殖民统治，直到一六六一年才为郑成功所驱逐。一六八八年，清政府因荷兰曾在清军攻取台湾的战争中协助作战，一度开放广东、福建的海口，允许他们通商。一七九三年它在广州设立商馆。他们的残暴行为和葡萄牙、西班牙一样，引起中国人民的强烈恶感。

法国商船第一次来广东贸易是在一六六〇年。从一六九八年法国在广州或澳门设置商务代理人。一七一九年（或作一七二八年）它在广州的商馆成立。法国对中国的贸易不重要，第一次鸦片战争以前，法国来华的商船一年中通常为一只到四只，而且并非每年都有。法国主要是通过扩展宗教势力进行侵略。康熙时（一六六二——一七二二）在中国的著名法籍天主教士张

诚 (J. Gerbillon) 和白晋 (J. Bouvet) 就是法王路易十四派遣的。

美国建国最晚，和中国接触也最晚。一七八四年、即英国正式承认美国独立后一年，美船“中国皇后”号 (“Empress of China”) 才取道好望角到广州贸易。但美国对华贸易发展很快，到十九世纪初，它对中国的贸易仅次于英国而居第二位。

英国商船首次来华是在一六三七年。这一年就发生英船炮击虎门炮台、击沉中国商船和水师船只事件，造成中英间的严重冲突，暴露了那些英国人的海盗般的凶恶面目。此后到广东的英船不多。一六九九年英国东印度公司在广州设立商馆，就在这个组织的经营下，英国对华贸易迅速发展起来。他们积极活动，还企图把贸易范围扩大到当时已开放的广州、漳州、宁波以外的地区去。从十八世纪初期起，英国对华贸易（主要是鸦片贸易）就占首要地位，第一次鸦片战争前的中外贸易关系主要就是中英贸易关系。一七五七年，清政府为了保护封建经济以及限制外国人的活动，规定对外贸易限于广州一口，并采取了一些防范外国人的具体办法。清政府的这些措施，首先引起正在进行“产业革命”、积极寻找和扩大商品市场的英国资产阶级的不满。一七九三年和一八一六年英国先后两次分别派马戛尔尼 (Macartney) 和阿美士德 (Amherst) 为大使，到北京与清政府进行谈判，提出建立外交关系，开辟天津、浙江为通商口岸，割让浙江沿海岛屿等要求，遭到清政府的拒绝。马戛尔尼对中国十分轻视，认为当时的中国已不堪一击，如果中英间发生战争，清政府立即就会崩溃。一八〇八年英军在澳门登陆，强占澳门达三个月之久，更是对中国主权的严重侵犯。在第一次鸦片战争前十年间，英国多次派船在中国沿海测量航道，绘制地图，调查厦门、福州、宁波、上海等地的驻军、军事设备和经济情况。在华的英国商人和英国国内一部分资产阶级还不时发出战争的叫嚣。英国侵略者早在等候时机，发动侵华战争，用武力强迫清政府屈从他们的意旨，开放中国作为资本主义的商品市场。

从第一次鸦片战争开始到太平天国革命失败止是外国资本主义开始侵入中国的时期。在这一时期中，外国侵略者在中国的沿海、沿江地区积极扩展势力，并在协助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革命的罪恶活动中，与中国封建势力达成初步的结合。

一八四〇——一八四二年的第一次鸦片战争是外国资本主义侵入中国的发端，也是中国历史的转折点。这次战争的结果，外国资本主义势力侵入中国，中国社会的内部开始发生重大的变化，中国被迫走上半殖民地的道路。自此以后，外国资本主义侵略者与中华民族的矛盾成为中国社会生活中最根本的矛盾之一。

第一次鸦片战争是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用武力扩展经济的支配势力借以奴役中国人民的一次侵略战争，英国保护鸦片贸易、阻挠中国禁烟是引起战争的直接原因。这次战争以后，在西方国家的庇护和清政府的纵容下，鸦片贸易更日益扩大起来。鸦片贸易以及外国侵略者在中国沿海进行的走私、“护

航”、掠卖人口，是他们这一时期惯用的海盗式的掠夺手段，在外国资本主义侵入中国后的初期历史上占有显著的地位。

英国是侵略中国较早的国家之一，它在中国拥有较大的经济利益。第一次鸦片战争以后的二十多年间，外国进口的工业品以棉、毛制品，金属制品为主，中国出口的商品以茶、丝等土特产为主，英国占中国对外贸易总值的百分之八十左右。美国次于英国居第二位，占中国对外贸易总值的百分之十到十五。其他各国合计不到百分之十。这一时期中国对外贸易的趋势，总的说来是逐渐增长的，表明中国与世界资本主义市场的联系日渐增多。法国对中国的侵略主要是通过传教来进行的。第一次鸦片战争后，法籍传教士违约潜入内地，从事调查侦察活动，其足迹一直达到西藏、蒙古等边远地区。

清朝封建统治从十八世纪末叶起开始进入了长期的衰微过程。道光即位（一八二一年）以后，由于连续的自然灾害和鸦片输入的不断扩大，中国社会日益动荡不安。清政府害怕外国势力的侵入会加剧不稳的情势，企图以加强实施闭关政策来维护其封建统治。第一次鸦片战争虽然打开了中国的大门，但清政府的对外政策并未根本改变，这引起侵略者的极大不满。他们一方面为了扩大已经取得的权益，一方面为了联合封建势力镇压革命人民，于一八五六——一八六一年进行了第二次鸦片战争。这次战争的后果是他们取得了当时希望取得的一切权利，同时改变了清政府的对外态度，从对他们保持一定的距离进而实行初步的勾结。俄国利用第二次鸦片战争的时机，从清政府手里取得了黑龙江以北、乌苏里江以东的大块土地。

中国人民对外国侵略者自来就是不屈不挠的。第一次鸦片战争时期，沿海、沿江的一些地方，就有群众起来进行自发的斗争。广东三元里人民的抗英斗争只是其中特别有名的一次。这次战争以后不到十年，由于封建压迫和外国资本主义压迫的加重，爆发了太平天国革命，其规模之大，在世界史上也是少见的。这次革命的锋芒主要是针对着封建势力，但同时也指向外国侵略势力。侵略者从一开始就不欢迎太平天国革命，最后则协助封建势力对它实行了血腥的镇压。

从第一次鸦片战争到太平天国革命失败，虽然中国还处于开始遭受外国资本主义侵略的阶段，但已经可以清楚地看出中国社会各方面正在经历着深刻的变化。第一，外国资本主义势力从沿海、沿江向内地伸展，加速了中国自然经济的分解过程。第二，中国与世界隔绝的局面被打破了，清政府与外国侵略者订立一系列不平等条约，和许多资本主义国家开始建立了屈辱的政治关系。第三，由于外国资本主义的侵略以及清政府对它们的妥协投降，中国人民对侵略者的憎恨加深了，中国社会内部专制统治者与人民群众的对立也尖锐化起来。中国人民从此开始承担起反对外国侵略者的民族革命与反对国内封建压迫的民主革命的双重任务。

第一章

第一次鸦片战争 (一八四〇——一八四二)

第一节 鸦片战争以前的世界与中国

十九世纪三十年代，世界资本主义经过长期缓慢发展后，正处于迅速上升的阶段。

英国是当时世界第一个资本主义强国，拥有广大的海外殖民地。十八世纪末叶，它首先有了应用蒸气机的新式纺织工厂，随后蒸气机又应用到其他工业生产。进入十九世纪以后，英国的工业更以突飞猛进的速度发展起来。以棉织业的用棉量和煤铁的产量为例：一七七一年——一七七五年，英国加工的棉花仅五百万磅，一八四一年便达到五亿二千八百万磅。一七九五年煤的产量为一千万吨，到一八三六年提高到三千万吨；一七九六年生铁的生产数字为十二万五千吨，到一八四〇年增加到一百三十九万吨。“蒸气发动机在生产中的运用，是大机器工业最突出的标志之一”，到十九世纪三十年代，在英国棉织业中，蒸气机已完全代替水力来开动机器了。“大机器工业引起了冶金业的巨大发展”，英国从发展轻工业开始，这时重工业也全面发展起来，重要的生产资料已由机器来生产了。三十年代也是英国交通运输方面发生巨大变革的时期，铁路和轮船的利用开始日益普遍起来。英国出口总值也由二十年代初期的每年三千余万镑，增加到三十年代后期的每年五千余万镑，其中棉织品的输出占全部出口总值的五分之二以上，因此，开辟新的商品市场便成了英国资本家极其强烈的要求。

法国是次于英国的资本主义国家。十八世纪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扫除了资本主义在本国发展道路上的障碍；但长期的拿破仑对外侵略战争以及战后经济的严重破坏，给法国的经济发展以不利的影 响。直到一八二五年英国取消机器输出的禁令以后，法国工业才加速发展起来。首先采用蒸气机的是棉织工业。到一八三〇年，法国工业应用蒸气机的数量还仅六百五十台，一八三九年增至二千四百五十台。一八二五年铁的产量为二十万吨，到一八四一年为三百万吨。一七八八年毛织品出口总值为二千四百万法郎，一八三八年增至八千万法郎；从一八一五——一八四〇年，棉织品的产量也增加了三倍。但法国工业的基础还是薄弱的，它主要是一个农业国。

美国在一八一二——一八一四年对英战争以后，资本主义获得了进一步的发展。一八一四年美国出现第一个新式棉纺织工厂。一八二二年棉织工业

列宁：《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列宁全集》中文版，卷三，页 461，441。

中心罗卫尔 (Lowell) 开始建立纺织工厂，到一八三四年该地纺织工厂增加到十九个。从十九世纪三十年代起，工厂开始广泛设置蒸气机。一八四一年棉纺业中开动的纱锭为二百二十八万多个。但当时美国工业仍是远远落在英法两国的后面。美国为了保护本国钢铁生产，还不得不用百分之四十到百分之一百的重税来限制外国钢铁的进口。三十年代，棉织品是美国唯一能输出的工业品，而且输出数量不大。

第一次鸦片战争发生前，资本主义在当时三个主要国家中发展的情形，大致就是如此。

正当十九世纪三十年代世界资本主义急剧发展的时候，中国还是一个古老的封建国家。在这个社会里，以小农业与家庭手工业相结合的自然经济占主要地位，它的生产方式和生产规模，长期停留在原来的基础上，几乎没有什么变化。除了自然经济以外，简单的商品经济，也有相当的发展，某些手工业中且已出现带有若干资本主义性质的手工工场。由于十八世纪末叶以后中国茶、丝出口的增加，这些部门的手工工场，更有了较多的发展。但残酷的封建压迫和剥削，使中国封建社会内部孕育着的资本主义萌芽的成长，受到严重的阻碍。而鸦片战争以后，又由于外国资本主义对中国的侵略，因而使中国的手工工场不能按照英、法、美国资本主义发展的道路，由积累资本、扩大生产到采用机器，迅速地转化到完全的资本主义的大工厂生产。

清朝封建统治者由于其落后性，同时为了保护封建经济，消弭足以危害其统治权的外来因素，在鸦片战争以前，严格地对外实行“闭关”政策，规定中外贸易限于广州一口。当时中英贸易特别重要。在英国方面，到一八三四年止，垄断对华贸易的组织是东印度公司。东印度公司是英国侵略远东的巨大机构，它“除了在东印度拥有政治统治权外，还拥有茶叶贸易、同中国的贸易和对欧洲往来的货运的垄断权。”中国方面垄断对外贸易的是公行，它是由专营对欧美贸易的洋行共同组织起来的。这些加入公行的洋行习惯上称为“十三行”，其实它的数目历年不同，并非恰好十三家。

公行在清朝政府对外关系上起着一种特殊的作用，一方面，清政府给予参加公行的行商以承销外洋进口货物和代办内地出口货物的独占权；另一方面，公行对清政府承担一定的义务，其中特别重要的几项是：它担保外商缴纳税饷，负责约束外人在广州的居住和行动，以及充当清政府与外商之间一切交涉的中间人。清朝封建统治者利用行商避免与外国商人发生直接关系，防范外来新势力的侵入。

处在世界资本主义迅速上升的时期，中国不可能长期地把自己孤立起来，因此，清封建统治者要使中国与世界隔绝的办法，显然是行不通的。列宁在论到资本主义的特性时，指出资本主义具有无限扩张的倾向，他说：“资本主义如果不经常扩大其统治范围，如果不开发新的地方并把非资本主

义的古老国家卷入世界经济漩涡之中，它就不能存在与发展。”如所指出，以英国为首的资本主义国家必然要把中国拉进世界市场，那是毫无疑问的，而中国的大门由当时世界第一个资本主义强国来打开，也决不是偶然的。

第二节 可耻的鸦片输入者

鸦片战争前，在广州的中外贸易，已有长久的历史。一方面由于中国自给自足的封建经济顽强地抵抗外国工业品的大量输入，而另一方面，又由于中国出产的茶、丝为外国市场所需要，出口的数量每年都有增加，因此，在一般商品的交换上，中国始终处于出超国的有利地位。以最重要的中英贸易而论，一七八一——一七九一年，中国输英的商品，仅茶一项，即达九千六百二十六万七千八百三十二银元。英国输华的商品，在一七八一——一七九三年，包括毛织品、棉布、棉纱、金属等全部工业品在内，总共才一千六百八十七万一千五百九十二银元（其中毛织品占一千三百八十万五千三百九十四银元，其他货物合计为三百零六万六千一百九十八银元），只及到上述茶价的六分之一。到十九世纪，茶叶不仅是英国的必需品，而且又是东印度公司的大利所在和英国政府的大宗税源。中国输英的茶叶，从一七九三年的一千六百万磅，增加到十九世纪二十年代每年平均为三千万磅以上；英国的茶税由于一再提高，由一七九三年的六十万磅，增加到一八三三年的三百三十万磅，成为英国政府的主要财源之一。资本主义的发展与成熟，要求增加新的市场，用商品向国外取得利润，英国资产阶级企图利用一般的商品来打开中国的大门，没有得到成功，竟无耻地以大力来发展毒害中国人民的鸦片贸易，达到开辟中国市场的目的。

西方殖民国家向中国贩卖鸦片，最早有葡萄牙和荷兰。他们以澳门为据点，向中国内地输入鸦片，不过数量不大。英国贩卖鸦片为时较晚，一七二七年英国运华鸦片约二百箱。一七五七年英国占领印度鸦片产地孟加拉，十年以后，运到中国来的鸦片增加到一千箱。一七七三年是英国对华鸦片贸易史上十分重要的一年。英属印度政府，在这一年确立了鸦片政策，同时为了保证这一政策的充分实现，它给予东印度公司在印度的鸦片专卖权；一七九七年东印度公司又取得制造鸦片的特权；从此以后，英国对华鸦片贸易，就在这个垄断机构的操纵下，一步一步地发展起来了。

英属印度政府鸦片政策的原则，在当时确立这一政策、并竭力帮助东印度公司取得鸦片专卖权的第一任印度总督哈斯丁斯（W.Hastings）的声明里说得很明白。哈斯丁斯在一七七三年这样宣称：“鸦片不是生活必需品，而是一种有害的奢侈品。除仅仅为对外贸易的目的外，它是不被容许的。明智的政府应该严格限制鸦片的国内消耗。”必须指出，这个声明里所指出的对外贸易，主要的也就是对华贸易。哈斯丁斯一方面认为鸦片有害，必须严格限制它的国内消耗；但另一方面为了对外贸易，他不仅对它不加禁止，反

R. S. Mc Cordock : British Far Eastern PoliCy 1894—1900.页 22。

A.J.Sargent : Anglo-Chinese Commerce and Diplomacy.页 52—53。

Report of the Royal Commission on Opiurm , 1894.卷七，页 37。

而积极鼓励外销。从哈斯丁斯起的历任印度总督在鸦片贸易上所奉行的，就是这个罪恶的原则。

东印度公司取得印度鸦片专卖和制造的特权以后，就竭尽一切可能来扩大鸦片输出。从强迫印度农民种植鸦片，到鸦片的加工制造和公开拍卖，都由东印度公司直接一手包揽。为了增加鸦片产量，它强制一部分农民种植鸦片，用垫款方法引诱更大一部分农民也去扩大种植，同时更不断地开辟新的鸦片产区。东印度公司在加尔各答设立的鸦片加工工厂，不但大量制造毒品，并且十分用心地研究怎样使这个毒品更能投合中国人的口味，使它的输出量能够继续扩大。鸦片制成后，东印度公司通过国家官吏，在加尔各答市场公开拍卖给商人，然后偷运到中国来。

从一八一一年起，东印度公司在拍卖鸦片后，表面上不再参加对中国的鸦片运输与贩卖。一八一六年它规定公司船只不准装运鸦片来华，违则给予经手的职员以停职的处分。实际上东印度公司这些表示，都是十分虚伪的，其目的不过因清政府从一七九六年起一再严禁鸦片入口，想借此来掩饰其进行非法贸易的丑恶，以表示鸦片贸易与它无关，预先开脱贩卖毒品的责任。因为所有往来中印间经营鸦片贸易的私人船只，其实都必须得到东印度公司的许可；这些船只的船长与船员，大部分由公司派定，如果发现他们所装运的鸦片，不是公司出产的，东印度公司随时可以收回执照，取消他们来华贸易的权利；这样，用不到自己出面，东印度公司的鸦片就源源不断地运到中国来。

鸦片贸易对东印度公司、印度政府和烟贩，都有大利。首先是东印度公司。以一八一三年为例，这一年印度上等鸦片“公班土”（Bengal opium），每箱成本费用是二百三十七卢比，它的拍卖价格，包括印度政府的鸦片税在内，每箱二千四百二十八卢比，两者差额为二千一百九十一卢比，超过原来成本九倍，东印度公司约得其中的三分之二。其次是印度政府。鸦片税是印度政府的大宗收入，它按鸦片成本百分之三百以上的税率抽税，一八二九——一八三一年从鸦片专卖所取得的收入超过一百万英镑，约占全年总收入的十分之一。第三是烟贩。鸦片战争前，鸦片贸易比一切合法贸易都容易做，一则鸦片是偷运进口的，逃避了纳税；再则购买鸦片的货款是预先付清的，根本不会有倒账，因此贩卖鸦片，不仅获利丰厚，而且稳当可靠。英国鸦片贩子泰勒（R. Taylor）在一八一八年说过：“鸦片同金子一样，任何时候我都能卖掉。”以一八一七年为例，公班土这一年在印度每箱的拍卖价格为一千七百八十五卢比，在中国的卖价为二千六百十八卢比，两者差额为

H.B.Morse: *The Chronicles of the East India Company Trading to China, 1635—1834*. (以下简称 *Chronicles*) 卷三, 页 339。

Sargent: 前书, 页 54。

Letter Book of Robert Taylor, 4.11.1819, 引文见 M.Greenberg: *British Trade and the Opening of China 1800—1842*. 页 118。

八百三十三卢比，折合银洋为四百余元，扣除少数运费及其他支出外，剩下部分就是烟贩每箱的实际利润。最大的英国鸦片贩子查顿（W. Jardine）在私信上说，在最好的年头，鸦片的利润高达每箱一千银元。鸦片贸易在对东印度公司、印度政府以及烟贩共同有利的条件下，一八二一年以后，更加飞跃发展起来。一八三一年，东印度公司采取大量生产、低价推销的政策，鸦片输入中国的数量更进一步增加。英国在华最大的贩毒公司渣甸洋行（Jardine, Matheson and Co.）从这一年起，一面组织专运鸦片的飞剪船队，经常往返伶仃洋与印度之间，一面竭力将贩毒活动的范围扩大到中国沿海各省。鸦片贩子又通过贿赂方式，收买清朝官吏，“议定规银每箱若干，这些规银，系与总督衙门，以及水路文武官员。唯关口所得最多，……或在船上取，或在省城交收，然亦有将鸦片准折，每次自一箱以至一百五十箱为止，却无定数”。由于以上的情况，因此最后造成烟祸泛滥全国的局面。而另一方面，正如马克思所指出：“中国人在道义上抵制的直接后果是英国人腐蚀中国当局、海关职员和一般的官员。浸透了天朝的整个官僚体系和破坏了宗法制度支柱的营私舞弊行为，同鸦片烟箱一起从停泊在黄埔的英国趸船上偷偷运进了天朝”下面是鸦片输入的数字，其中一小部分属于美国、葡萄牙，极大部分是英国的鸦片（从三十年代起，沙俄也自中亚向中国输入鸦片，下表未计入）。

1800—1801 年	4, 570
1821—1822 年	5, 959
1830—1831 年	19, 956
1835—1836 年	30, 202
1838 - 1839 年	40, 200 箱

由于鸦片输入的逐年增多，十九世纪初年起，中英贸易逐渐发生变化，中国从出超变为入超，英国由入超变为出超。在鸦片贸易上英国从中国所得到的现银，不仅能补偿它与中国一般商品交换所造成的差额，而且引起中国大量的现银外流。以一八三一年为例，英国在不到二千三百万银元的对华贸易额中，鸦片占了一千三百多万银元，中国输出的现银，达到六百七十余万

当时银洋和卢比的比价为 100 : 206，见 Morse : *Chronicles*，卷四，页 76。按照上述比价，833 卢比，折合银洋为 400 余元。

Private Letter Book of William Jardine，3，4，1830.引文见 Greenberg : 前书，页 105。

一八四一年一月十八日澳门新闻纸。引文见中国史学会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鸦片战争》（以下简称《鸦片战争》资料）册二，页 427—428。

马克思：《鸦片贸易史》，《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十二，页 588。

H.B.Morse :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the Chinese Empire*. (以下简称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卷一，页 209—210。

银元，此后外流的数量更大。中国的鸦片吸食者，大部分是剥削阶级的人，也有一些劳动群众。吸食地区从“海滨近地”扩大到十数省。大量现银外流的结果，引起银价高涨。由于清政府缴纳赋税以银两为标准，因此人民的负担加重，严重影响了人民的生活。

鸦片输入激增，清政府感到有银源枯竭的危险，便一再下令严禁鸦片进口。一八二一年以后，外国烟贩在黄埔、澳门进行鸦片贸易感到不便，就移到伶仃洋去，在那里鸦片走私益发活跃。伶仃洋面经常停泊有囤聚鸦片的趸船，从印度及别处运来的鸦片，先卸在趸船上，外国烟贩勾结中国私贩，用普通称做“快蟹”或“爬龙”的特制快艇，从趸船上取得鸦片，再分别偷运到各地去。以渣甸洋行为首的英国烟贩经常到沿海口岸走私，其活动范围一直伸展到天津与奉天海口。

东印度公司对华鸦片贸易以及英国烟贩在中国的走私活动，历来都是在英国政府的默许和包庇之下进行的。到一八三二年，由于中国一再禁止鸦片入口，英国政府为了确切明了对华鸦片贸易所给予印度政府的直接影响，就印度政府的财政情况作了一次调查。调查结果英国政府认为鸦片税关系重大，毒害中国人民的鸦片贸易必须继续。这样鸦片贸易由英国政府的默许变为公开的认可了。而英国烟贩的走私活动益发成为英国政府包庇的对象。英国议会的报告是这样写的：

孟加拉的鸦片专卖每年供给政府数达九十八万一千二百九十三英镑的收入。鸦片税是按成本百分之三百零一点七五的税率征收的。在目前印度财政收入的情况下，要抛弃如此重要的一种税收，看来是不适当的。鸦片税是这样的一种税，它主要由外国消费者来负担。整个说来，它比之任何可能代替它的税，更不易遭人反对。

这是英国政府不愿放弃鸦片税的十分露骨的表现。英国资产阶级政府就是这样的：它为了继续掠夺中国人民，为了使中国人民继续负担一部分印度政府的支出，就坚决主张继续进行鸦片贸易。而当中国显示决心禁烟时，最后它便以武力来破坏正义的禁烟运动。

与英国烟贩在中国大规模贩毒的同时，美国烟贩们的鸦片走私活动，也是十分猖獗的。鸦片战争以前美国在华商人都经营鸦片贸易，他们跑遍全世界搜罗鸦片，连美国资产阶级学者也不得不坦白承认，美国商人能够运到中国来的鸦片全运来了。但是尽管美国烟贩到处贩运鸦片，因为产量最大的印度鸦片控制在东印度公司手里，这一点决定美国对华鸦片贸易不得不居

Morse : International Relations.卷一，页 90—91。

British Parliamentary Papers 1831—1832.卷十一，页 10。

F.R.Dulles : Old China Trade, 页 148。当时美国在华商人，都经营鸦片贸易，仅奥立芬洋行 (Olyphant and Company) 因为没有贩烟，受到全体在华美商的讥嘲，称它为“圣耶山的角落” (Zion's Corner)。

Dulles : 前书，页 147。

于第二位。

美国烟贩在印度不能插足，土耳其成了他们主要的鸦片来源。在一八六——一八三四年的二十九年间，根据报关数字，美国烟贩从土耳其运到广州的鸦片，一共是八千九百零一箱，这个数字当然是缩小了的，实际上输入的数量要大得多。美国烟贩除贩运土耳其鸦片外，还在波斯和伦敦收买鸦片。例如一八一七年美国大鸦片贩子普金斯（T.H.Perkins）和亚斯脱（J.J.Astor）都在波斯买鸦片，从波斯鸦片获得的利润，比土耳其鸦片高出四分之一。

十九世纪二十年代的普金斯洋行（Perkins and Co.）和三十年代的旗昌洋行（Pussell and Co.），都是美国在中国的巨大贩毒组织。普金斯洋行在一八一八年即有年销一千三百五十箱的实力，在伦敦、士麦那（Smyrna）都设有办事处，当时它仅次于东印度公司，而为其他任何英国商行所不及。早在鸦片战争以前，美国烟贩的走私范围，就已扩大到中国沿海各地。有名的美国鸦片走私船“风精”号（“Sylph”）、“西风”号（“Zephyr”）、“气精”号（“Ariel”）等，驶速既高，又有武装设备，他们经常在沿海口岸实行武装走私，并把中国私贩在广州买妥的鸦片，分送到其他的口岸去。

随着美国鸦片输入的增加，中美贸易也逐渐发生变化。由于美国出产的能与中国相交换的商品不多，在过去它不得不运来白银，换取中国的丝、茶与布匹。从十九世纪二十年代以后，美国输华的现银愈来愈少了。一八二四年一个美国波士顿商人（可能就是普金斯）就这样说：在过去三年中，他不曾有一块西班牙银洋运到中国来，而平均每年从中国运走一百万银元以上的商品，其中极大部分是丝与布匹。他依靠的方法主要是“从土耳其取得鸦片”，到中国来出卖。美国烟贩就靠了这种方法，从中国抢走了中国人民辛苦生产出来的财富，他们带给中国的，却是杀人不见血的毒品。

英美在中国进行鸦片贸易，彼此之间是有矛盾的。印度鸦片在东印度公司严格垄断下，美国不能分享，使美国烟贩怨愤不止。同时，美国从土耳其运入大量鸦片，又引起英国烟贩们大声叫苦。一八一七年东印度公司就向英国政府表示，对于新来的美国竞争者，“若不加以制止，将严重损害英国的贸易”。但是在对华鸦片贸易上所表现出来的彼此互相排挤、互相抱怨毕竟是次要的矛盾，他们与中国的矛盾才是主要的。他们知道，如果中国彻底执行禁烟令，鸦片贸易便会完全消灭，要继续谋取暴利也就不可能了。面对

Morse：International Relations.卷一，页 207。

C.C.Stelle：“American Trade in Opium China Prior to 1820”，见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卷九。

T.Dennett：Americans in Eastern Asia.页 20。十九世纪二十年代以后，美国输华白银日益减少，见 Morse：International Relations.卷一，页 89，附表。

Dulles：前书，页 147。

着中国的禁烟运动，英美决不放弃鸦片贸易的立场是一致的。因此当中国轰轰烈烈的禁烟运动展开时，最大的鸦片贩子——英国就出面干涉，成为挑起侵略战争的祸首，而次要的鸦片输入者美国，就成了英国侵略者的帮凶。

第三节 贩毒与禁毒的斗争

一八三四年东印度公司对华贸易的特权被取消了。在此以前，英国对华贸易，除东印度公司外，其他商人不能直接从英国贩运商品到中国来。随着英国资本主义的发展，英国工商业资本家的势力日益增大，对于限制他们活动的规定，也就日益不满。以曼彻斯特资本家为代表，他们认为东印度公司独占对华贸易对于推销英国工业品非常不利，因此竭力提倡自由贸易论来攻击东印度公司，并引用一八一三年东印度公司对印度贸易特权被取消后，英国对印度纺织品的输出激剧上增的情况，来加强自由贸易优于垄断贸易的论据。在英国资本家不断鼓动和巨大压力下，取消东印度公司对华贸易特权的法案，终于在议会通过了。

在东印度公司对华贸易特权取消以前，中英之间的关系主要属于商务方面。就英国方面说，对华贸易的代表者在伦敦是东印度公司的董事会，在广州是东印度公司的大班（Selected Committee of Supercargoes）。东印度公司对华贸易特权被取消后，在伦敦由英国外交部代替以前的东印度公司董事会，来处理有关对华贸易问题，同时英国政府认为必须在中国成立一个机构，来代替以前东印度公司的大班。

一八三三年十二月，英国政府任命律劳卑（W.J.Napier）为驻华商务监督，并以东印度公司前驻广州大班德庇时（J.F.Davis）、罗宾臣（G.B.Robinson）为第二、第三商务监督。英国设置驻华商务监督，直接隶属外交部，不仅由它来执行以前东印度公司大班的职务，并且企图借此通过广东的地方当局和清政府建立正式外交关系，来达到增开口岸，扩大中英贸易的目的。律劳卑是英国贵族、上院议员、海军高级官员，英国政府派遣律劳卑到中国来，并以熟悉中国情况的德庇时、罗宾臣充当助手，这件事情本身就具有重大的意义，表明英国准备对华推行积极政策的意图。广州英商原来以为英国政府会任命东印度公司职员充当英国驻广州的代表的，他们接到律劳卑为驻华商务监督的消息后，感到极大的兴奋，认为此后的鸦片走私和贸易活动将得到强有力的支持。大鸦片贩子查顿马上写信告诉他在伦敦的代理人卫定（T.Weeding）说：“我希望你尽最大努力，在他（律劳卑）的心目中造成一种印象，使他了解与中国人交涉时采取尊严、坚决和独立行动的必要。”查顿企图事先来影响律劳卑，使他将来对华交涉时，采取强暴的手段。

律劳卑来华的任务，可以从他启程之前英国外相巴麦尊（H.J.T.Palmerston）给他的训令中明白看出。这个训令指出，律劳卑到中国，第一，设法推广英国的商业势力到广州以外的其他地方；第二，在中国沿海觅取一些地方，以便一旦发生敌对行动时，英国海军可以安全活动；第三，

不要干涉和阻扰鸦片走私。这个训令表明，律劳卑所要达到的具体目的，主要的有三个：开辟商埠、推销鸦片、获得海军据点，以便在适当时机进行武装侵略。

一八三四年七月十五日律劳卑到达澳门，八天后，他违反惯例，不经清政府同意，径直驶到广州。清朝统治者知道律劳卑是“夷宜”而不是普通的大班之后，就益发严格地要求律劳卑遵守原定一切中外交涉必须通过行商的规定。但律劳卑决意打破一切惯例，要清政府与他发生直接的关系。当两广总督卢坤以停止中英贸易的“封舱”方法加以抵制时，律劳卑便以大炮来威胁清政府。九月五日律劳卑命令两只英国兵船，强行驶入珠江，轰击虎门炮台，并煽动在广州的英商，支持他的侵略行为。律劳卑狂妄地进行恫吓，宣称中英战争即将发生，中国应负完全责任。

卢坤下令“封舱”以后，广州行商感到自己特殊地位的动摇，也遵令先后停止中英贸易。卢坤并积极修理炮台，整顿珠江防务。律劳卑认为只要派出“拥有少数船舰的英国武力，到沿海来活动”，就可以毫不困难地“使中国皇帝清醒”（按即迫使清政府顺从英国的要求）。但当时他除了以两只兵船炮击虎门实行恫吓外，没有实力发动进一步的武装进攻，而卢坤断绝中英贸易，又使律劳卑不得不有所畏惧。因为“封舱”以后，不但直接威胁原来在广东的六十四家英国商行（主要经营鸦片贸易）的经济利益，而且由于这一年东印度公司对华贸易特权被废止，许多到中国来发横财的英船这时陆续开到广州，“封舱”同样也使他们遭到严重的打击。律劳卑眼看这年从六月开始的中外贸易的旺季即将过去，终于决定在九月二十六日返回澳门。他当时对广州的英商说：“目前的纠纷已非商务本身，而只牵涉到个人了，因此我还是退出广州为是。而且我已经很满意地知道，你们的利益并不会因此受到损失。我希望有一天有一种不可动摇的权力，使我置身于适当的地位。”律劳卑在广州时，和英商经常联系，与英国最大烟贩查顿的关系特别密切，鸦片战争前为主军事侵华的广州英国商会，就是广州英商根据律劳卑的建议成立起来的。

律劳卑退回澳门后不久就病死了，德庇时（一八三四年十月——一八三五年一月）、罗宾臣（一八三五年一月——一八三六年十二月）相继充任英国驻华商务监督。他们根据在东印度公司工作的经验，决定采取更稳妥的侵略手段，这就是他们所标榜的所谓“相安无事”的政策（The Quiescent Policy）。这个政策的特点就在于他们竭力避免与清政府进行谈判，暂时与清政府维持和平的关系，以此来扩大鸦片走私。罗宾臣执行这个政策尤其显得积极，在罗宾臣就任商务监督以前，自伶仃洋面开往广州的英船，都要先

M.Collis : Foreign Mud.页 122—124。

McCordock : 前书，页 31，注 5。

Chinese Repository.卷三，页 339。

到澳门向住在该地的英国驻华商务监督领取货单，这使以经营鸦片贸易为主的英商感到很大的不便。罗宾臣为了便利英国商人走私和贩毒，于一八三五年十一月起，自动地从澳门迁到伶仃洋面的单桅快船“路易莎”号（“Louisa”）上办公。从此鸦片走私得到更大的方便。

当罗宾臣任驻华第一商务监督时，义律（C. Elliot）是第二商务监督。义律于一八三三年到中国，来华之前，曾在殖民部担任职务，而且充当英属几内亚的高级官员，富于殖民地的统治经验。当他在第二商务监督任内时。曾经责备英政府“太不关心在广州采取积极行动”。他写信给外交部，对罗宾臣表示极端不满，要求英国政府准许与中国重开谈判，以达到增开商埠的目的，而且要求用武力来支持这一谈判。一八三六年六月巴麦尊接到义律对华情况的报告，一周以后，他就宣布改组原来三个驻华商务监督的机构，只设一个驻华商务监督，同时任命义律担任这个职务。巴麦尊这一决定，说明英国政府当时已同意义律的建议，决意用武力来支持对华的商务谈判，并且为了更有效地执行这一政策，才集中权力于义律一人之手，以便义律亲手来主持他自己所主张的积极的侵华政策。

当时中国方面由于鸦片输入激增和白银大量外流，造成了银贵钱贱日益显著的严重现象。十九世纪二十年代初，库平纹银每两折合制钱一千文上下；一八三二年，就涨到一千三百五十文；到一八三八年，增至一千六百多文。银价腾贵的结果，不但中国人民的生活大受影响，同时也威胁到清朝统治权的稳固。清政府为了维护封建统治，不得不讲求对付的方法，来处理造成这一结果的鸦片问题。从三十年代初起，清政府内部逐渐形成在鸦片问题上主张弛禁的妥协派和主张严禁的抵抗派两个个同的派别。当这两派意见相持不下的时候，义律对妥协派寄以莫大的希望。他认定清政府立刻会颁布承认鸦片为合法贸易的命令，预期英国烟贩由此可以公开而无限制地向中国推销鸦片。

但是义律的希望落空了。这时抵抗派的势力抬头，一八三六年清政府决定再一次严申烟禁，两广总督邓廷桢也比较认真地执行法令，短期内禁烟收到相当的效果。一八三七年六月查顿在私信上表示，在广东鸦片销不出去，由于中国官吏搜捕私贩，本地的走私船只几乎绝迹，“我们只好尽力之所及，用欧洲船运到沿海去销售”。但沿海一带中国水师的戒备也很严密，九月间一只鸦片走私船被击沉以后，好些同样的船只不得不退回伶仃洋面，连一箱鸦片也没有卖掉。同年十一月查顿的报告上又说：“由于中国官吏的密切注意，鸦片市场一天不如一天了”，目前唯一可行的办法，就是派遣更多的武装的欧洲船只到沿海去兜销，或者寻找类似台湾那样的新市场。一八三

W.C.Costin : Great Britain and China 1833—1860.页 32。

Private Letter of William Jardine , 3 , 9 , 1837 ; 19 , 7 , 1837.引文见 Greenberg : 前书 , 页 200。

Private Letter Book of William Jardine , 13 , 6 , 1837 ; 19 , 7 , 1837.引文见 Greenberg : 前书 , 页 200。

八年一月另一个大鸦片贩子马地臣（J.Matheson）也说：“在过去十二个月中，我们的药物（指鸦片）市场起了一次彻底的革命，现在看不见走私船的活动了……此地卖出的有限数量是完全靠欧洲船只在沿海脱手的。”但是尽管禁烟有了这些成效，它是不可能持久的。因为腐败的清政府没有彻底实行禁烟的决心和办法，因此禁烟忽松忽紧，一时雷厉风行，往后又俨若无事了；这样，英国烟贩的走私活动便变本加厉起来，大批的单桅和双桅纵帆式快船也参加走私行列。他们不仅在沿海口岸推销，并且明目张胆地张挂起英国国旗，从珠江口直到广州肆无忌惮地贩卖鸦片。但是，当时使禁烟不能贯彻的最重要的一个原因，是由于英国政府的蓄意破坏。当中国禁烟暂时收到相当效果时，义律就决意出来干涉。一八三七年他抓住邓廷桢指名驱逐九名英国烟贩的机会，要求与清政府进行直接交涉，以便逐步实现对华侵略计划。义律一面向邓廷桢要求重新建立关系，一面请求印度总督的帮助，同时要求东印度舰队海军少将加丕尔（T.B.Capel）用海军来支持他的侵略活动，他的信上说：“被地方偏狭精神所造成的全部贸易的困窘情况，迫切需要用一切妥当而慎重的方法来加以拯救”，意思就是利用一切手段来破坏中国禁烟。他又向巴麦尊说明保护这九名被逐烟贩的必要和意义，义律认为他们是英国资本家的“远方代理人”，他们代表英国在中国的利益，其作用在于将由中国掠得的财富送到英国去。

一八三七年四月义律到广州，企图通过直接交涉，达到增辟口岸、扩大鸦片贸易的目的。但邓廷桢首先要他逐走九名烟贩，禁止鸦片船的活动。义律最初抵赖，宣称由于船只所属国别不容易分辨，不能执行禁止走私船只的命令；随后又以邓廷桢给他的文件没有经过适当的传递手续，强词夺理地根本否认这些命令的效力；最后鉴于原定计划的破产，便托词巴麦尊不同意依从前的方式进行交涉，于一八三七年十二月二日快快地离开广州。

义律在广州期间，就要求英国政府对中国使用武力。英国政府同意义律的意见，一八三八年七月东印度舰队司令马他仑（F.Maitland）率领兵舰“威里斯立”号（“Wellesley”）和“亚尔吉林”号（“Algerine”）到广州示威。马他仑命令兵舰强行驶进广州，进行武装挑衅。但中国人民在正义的禁烟运动的推动下，一面搜查鸦片，一面积极参加整顿海防的自卫活动；这样迫得马他仑不得不退出广州。同年十二月，广州人民抗议英美商人以抢走绞架、捣乱刑场、阻止中国处决烟贩等方法来破坏中国禁烟的侵略行动，举行了将近一万人的示威。

一八三八年十二月，清政府任命林则徐为钦差大臣，节制广东水师，到广州查禁鸦片。林则徐是坚决主张禁烟的抵抗派的代表人物。他在湖广总督任上，短期内在武昌、汉阳查获烟土一万二千两，在湖北、湖南两省收缴烟

Private Letter Book of James Matheson, 9, 1, 1838. 引文见 Green - berg: 前书, 页 200。

Correspondence Relating to China. 1840. 页 188。

枪五千五百多支，获得初步的胜利，这些胜利增强了他的自信心，相信全国禁烟必能成功。到广州前，林则徐对广东鸦片走私的地点及中外鸦片贩子的姓名，都已调查清楚。英国鸦片贩子中，查顿和颠地（L.Dent）最重要。查顿知道风声紧急，就逃回英国去鼓动战争。一八三九年三月，林则徐到广州，便与邓廷桢一面加紧整顿海防，一面严办烟犯并缉拿颠地。三月十八日又召集怡和行行商伍绍荣等，令其转告外国商人报告存烟数目，听候办理。

义律坚决破坏中国的禁烟运动。三月十八日的谕贴宣布以后，义律一面令珠江口外的趸船逃逸，并作战斗准备；一面抗议广州设防，并准备迫令英侨撤离广州。三月二十四日晚，义律由澳门潜入广东洋馆，指使烟贩颠地乘夜逃遁。当时人翻译的西报记载说：“义律到省甫行上岸，即到颠地馆内，各外国人俱已知道，皆去见义律，于是即说皆到公司馆会议，中国管店工人，围着颠地之馆，以防颠地逃走，看见许多夷人，以手拉手，奔出馆来。义律头上带着扁帽，手中拿着剑，围馆之人恐怕夷人用武，往船艇上去，围馆之人，就跑到岸边截住。”林则徐按照“违抗封舱”旧例，下令停止贸易，派兵严密围守洋馆，撤退仆役，断绝趸船与洋馆往来交通。义律竟施行恫吓，要求颁布牌照，驶离广州，否则“一切后果，本人均不负责”。林则徐严加驳斥，指出阻碍英国缴烟的首犯，就是义律本人。义律看到不能用直接抵抗的办法保护鸦片贸易，于是企图利用缴烟引起中英两国直接冲突，来破坏林则徐的禁烟。他不但以英国政府代表的身分，命令英商缴烟，保证日后由英国政府赔偿烟价，并且为了达到联合外国商人一致对华的目的，也请美商同时缴出鸦片，将来由英国政府负责赔偿损失。英美烟贩得到义律如此有力的保证，陆续交出鸦片两万多箱，价值二百四十万英镑。大烟贩马地臣称颂义律缴烟命令为“远大的具有政治家风度的行动，特别是因为中国人因此而掉进了要直接对英国政府负责的陷阱”。义律就用这种偷天换日的手段，把林则徐处分不法商人的问题，扩大为两国之间的问题。

义律缴烟以后，林则徐立即下令恢复中英贸易。同年六月在虎门将已收缴的鸦片全数当众焚毁。当时到虎门参观烧烟的有美国商船“马礼逊”号（“Morrison”）船长弁逊（Capt.Benson）及美籍教士裨治文（E.C.Bridgman）等十个外国人。他们起初以为“中国人不会焚毁一两鸦片的，即使烧烟，大部分鸦片一定会被偷去”。可是他们参观烧烟以后，也不得不佩服林则徐办事的认真与彻底。裨治文的记载说：“我们反复考察烧烟的每一个过程，他们在整个工作进行时的细心和忠实的程度，远出于我们的臆想，我不能想象再有任何事情会比执行这个工作更加忠实的了。”以林则徐为代表的这一行动，再一次向世界表明中国人民反抗外国侵略的坚强意志。

一八四一年一月四日澳门新闻纸。引文见《鸦片战争》资料，册二，页420。

Private Letter Book of James Matheson, 3, 5, 1839.引文见 Green-berg：前书，页204。

Chinese Repository.卷八，页74。

第四节 侵略战争的发动到 广州和约的成立

缴烟事件发生后，义律积极准备挑起侵略战争。一八三九年四月三日在致巴麦尊的报告书中，他诬蔑禁烟是“不义的暴行”，是“侵犯英国生命财产、侵犯英王尊严”的行为。义律向巴麦尊建议：英国唯有事先丝毫不露声色，对中国实行迅雷不及掩耳的沉重打击，这才是对付中国人最恰当的方式。在以后的多次报告中，义律经常重复这一类的战争叫嚣，催促英国政府对中国采取“十分迅速而有力的措施”。他厚颜无耻地颠倒黑白，大放厥辞说：既然禁烟是“一件最恶劣的、强制的劫掠行为”，所以“女王陛下理当具有要求充分赔偿和未来保障的权利”。大烟贩马地臣的论调，也与义律完全一模一样，他肯定对华战争将不可避免。这些侵略主张，很受英国政府的重视。

义律在中国一面等待英国政府的训令和侵略大军的到来，一面进行不断的挑衅，层出不穷地制造纠纷。首先他就抓住具结问题，蓄意造成中、英间的紧张气氛。

原来林则徐禁烟的步骤第一是勒令缴烟，第二步通知外商出具甘结，声明以后永不夹带鸦片，“如有带来，一经查出，货尽没官，人即正法”。这本是为根绝烟毒所必要的措施，而且外商在中国，遵守中国法律正是理所当然，所以要求外商具结是完全合理合法的。但英国侵略者却以为向林则徐屈服，等于依照中国的条件在中国经商，这在他们看来是绝对不能实行的。义律本人更是千方百计地阻挠具结。一八三九年四月二十一日当他接到林则徐发给的甘结式样时，他立即狂暴地撕得粉碎，以表示其抗拒到底的决心。五月十九日，义律下令禁止英船进黄埔贸易，并命令所有英商从广州撤退，企图借此达到其阻挠具结的卑劣目的。林则徐一面坚决禁烟，但同时尽力保护中英合法贸易，这从缴烟以后林则徐立即下令恢复中英贸易，以及后来他竭力保护遵式具结的英船进口可以看出；而且具结也正是保障合法贸易的一种有效办法。相反地，义律强禁英船具结入埔，恰是破坏两国间贸易关系的罪恶行为。

英国侵略者故意制造纠纷的意图，在同年七月七日发生的“林维喜事件”中表现得更其露骨。这天英国水手在尖沙嘴白昼行凶，殴伤当地村民多人，其中林维喜伤重致死。事后义律玩弄卑鄙手段，以一千五百银元收买死者家属，要他们证明林维喜是“误伤致死”。林则徐多次据理向义律索凶，但义律抗不交出，并擅自在中国领域内开庭审讯，一面还极其挑衅地通知中

Costin：前书，页 57。D.E.Owen：British Opium Policy in China and India.页 169。

Sargent：前书，页 77。

《信及录》，页 23。

国方面派人赴英船观审。审讯的丑剧终演后，义律在八月十六日将结果通知中国当局，轻轻地用“罪犯不发觉”几个字，抹煞了他本人窝藏杀人凶手的罪行。林维喜事件充分暴露了英国侵略者企图从中国攫取领事裁判权的野心。这项特权，后来终于在中英五口通商章程上有了明文的规定。

义律禁止英船进埔，除作为阻挠具结的手段外，更为了在口外便于继续进行不法的鸦片走私活动。事实上，这时英国进行鸦片走私较前更加猖獗。仅在十月间，在东南沿海活动的英国鸦片船只，便有二十艘之多。林则徐在一八三九年八月二十日致义律的照会中指出：“今……尖沙嘴所泊货船，带来鸦片，为数更倍于前。”《中国丛报》也说：“在沿海从事非法贸易的船只，其数目可能不减于前一时，或者更多些。”这些船上满载毒品，备有枪炮，除自己实行武装走私外，还用毛瑟枪去武装中国的鸦片私贩。它们碰见中国的水师船只，随意开炮攻击，其行径与海盗毫无区别。一八四一年五月间，英国鸦片走私船“希腊”号（“Hellas”），曾在南澳附近抗拒中国水师查烟，激战达四小时之久。

原来在缴烟以后，印度仍存有准备运华的大量鸦片，这些鸦片后来继续从印度源源运入中国。英国烟贩利用中国禁烟，印度烟价跌落的机会，低价购进，高价售出。单举渣甸洋行为例，这家毒品贩卖公司在缴烟时曾交出七千箱鸦片，但此后仍继续从事走私，它以二百银元一箱的买价购入，后来又以超过八百银元的售价陆续卖出，转手之间获得巨额的利润。

所有上述的鸦片走私活动，都是在义律的纵容和包庇下进行的。每当林则徐要求他制止这种不法行为时，义律便狡猾地通知香港附近的走私船暂时开到别处活动，然后对林则徐声明，这些船只并不在他权力所及的区域之内。

在这时期，英国侵略者在中国的活动，还有更其凶恶的一面，这就是对中国实行武装挑衅。早在一八三九年四月十六日，义律就向印度总督要求派尽可能多的兵船来中国示威。他又致书澳门葡总督宾多（A.A.de Silveira Pinto），劝诱葡萄牙和英国采取一致行动，企图以澳门作为武装侵略中国的基地。宾多不甘受英人利用，婉言谢绝义律的建议。当时英国在华兵力实际上十分薄弱，因此义律暂不敢任意发动武装侵略。到八月底，配有二十八尊炮的“窝拉疑”号（“Volage”）由印度驶抵香港，随后配有二十尊炮的“海阿新”号（“Hyacinth”）也来到中国。义律有了这个武装力量，益加狂妄放肆，为所欲为。九月四日他因勒索粮食未遂，炮击九龙。十一月三日，义律因阻止准备遵式具结入口贸易的英船“罗压尔色逊”号（“Royal Saxon”）

《信及录》，页 104。

Collis：前书，页 291—292。

Greenberg：前书，页 208。

，便向在穿鼻洋面保护该船进口的中国水师进攻，挑起激烈海战。水师提督关天培率师船奋勇抵抗，英船一艘“被提督船上放炮打伤船头并绳索等件，人亦受伤，速即退出”。此后英国侵略者愈加猖獗，复在官涌一带接连发动了六次武装袭击。穿鼻海战，实是鸦片战争的前哨战役。

必须指出，义律敢于肆无忌惮，长期禁止英船具结进埔，是与美国人的支持分不开的。事实是这样：尽管英船不能直接进埔，但英国对华贸易却由于美商的帮助，由他们代运代销，照常进行无阻。例如上文指出的英国在华最大的一家公司渣甸洋行，除委托奥立芬洋行股东金氏（C.W.King）出卖棉花外，还雇了立安（J.Ryan）和柯立支（J.Colidge）两个美国人在广州替它收购出口货物。义律在一八三九年底给巴麦尊的报告中指出：“这是一个很可惊的、令人满意的事实：直到此时为止，本年的合法进口贸易比从一八三四年取消东印度公司特许状以来任何相同的时期，进行得都更为有利。正是因为如此，所以义律才敢于长期玩弄阻挠具结的卑劣手段。后来他亲自对旗昌洋行经理福士（P.S.Forbes）表示，如果没有美国商人帮忙，英国人早就为了顾及贸易利益而具结进埔了。由此可见，美国人在鸦片战争时期虽没有直接参与武装侵略，但从开始，他们就是英国侵略者有力的帮凶。

义律的侵略主张和侵略活动，和英国资产阶级对中国问题所持的态度，是完全一致的。

缴烟以后，在华英商（绝大部分是毒品贩卖者）曾联合在一八三九年五月二十三日上书巴麦尊，历述对禁烟的不满，强调指出鸦片贸易既经英国政府默许，因之它必须积极过问。他们要求彻底改变中英关系，采取重大措施，将对华贸易放在“安全和坚固的基础之上”。

在英国国内，伦敦、曼彻斯特、利物浦、里子、格拉斯哥、布里斯拖等地商会，一致主张对中国采取“坚决而有力的行动”。伦敦英商的侵略态度特别显得露骨，在当地“中国、东印度协会”应巴麦尊之请而提出的意见书中，这些经营远东贸易的商人列举了各种“证据”，意图证明对付中国除采用武力外，别无其他途径。他们并提出一系列的侵华要求：开放口岸、协定关税、赔偿烟价、割让岛屿等等。这些要求进一步发展了巴麦尊给律劳卑训令中的侵华主张，而日后南京条约的雏型已明白可见。

英国鸦片商人在决定英政府侵华政策方面所起的作用，从查顿给予巴麦尊的重大影响，可以得到具体说明。上文说过，一八三九年初林则徐出京前往广东查禁鸦片，查顿闻风逃归英国。回国以后巴麦尊曾找他密谈多次，凡

在此以前，英船“担麻士葛”号（“Thomas Coutts”）不顾义律的阻挠，于十月十五日已经自具结进口贸易。

一八三九年十一月九日澳门新闻纸。引文见《鸦片战争》，册二，页402。

Collis：前书，页289。

Chinese Repository.卷八，页32—35。

侵华“武备的规模、必需的军队数额、船只数量等”问题，无不详细地征询了他的意见。后来巴麦尊在一八四二年十一月致友人信上，清清楚楚地写道：“主要由于……查顿先生慷慨地给予我们的帮助和情报，我们才得以对英国在华的海、陆军及外交各事发出详尽指示，那些指示如今已获得了满意的结果。”而他所谓的满意结果，指的就是中国近代史上第一个不平等条约——中英南京条约。巴麦尊坦白承认，英政府在一八四二年二月间发布的各项重要的侵华训令，正是依据查顿提供的意见拟定的。

一八三九年七月伦敦方面已获得中国禁烟的消息，但到九月二十一日，英政府才接到义律的正式报告，当时巴麦尊立即表示，对付中国唯一的办法：“就是先揍它一顿，然后再作解释”。这和义律的蛮横论调如出一辙。十月十八日，巴麦尊以密函通知义律说，英政府已决定派遣海军“远征”中国，届时将封锁广州与白河，占据舟山，并拘捕中国的船只。

一八四一年一月十六日，英女王维多利亚（Victoria）在议会中发表演说，声明禁烟事件使英商利益蒙受损失，并且影响英王“尊严”，所以她正予以密切的注意。这篇演说词预示英政府发动侵华战争的决心，同时也愈加鼓励了整个统治阶级的侵略意向。

二月二十日，巴麦尊发出训令，任命懿律（G. Elliot）和义律为侵华全权代表，并对具体的侵略步骤作了详尽指示：第一步封锁珠江口，然后占据舟山，再北上直趋白河与清政府进行谈判。如果得不到满意的答复，最后就扩大侵略战争。

在同一天，巴麦尊并发出致中国政府照会一件，正式向清政府提出赔偿烟价（隐其名曰“货价”），割让岛屿，偿还商欠等无理要求，并声明英国侵略军此次军费，全部要由中国负担。巴麦尊恫吓清朝政府说，如不全部接受上述的要求，英国必定“相战不息”。又说在照会送达清政府之前，若中国别生事故，“以惹大英国家”，英政府还要提出更多的要求。巴麦尊在照会中虽未列举这些要求的具体内容，但在上述给义律的训令中则作了详细规定，凡协定关税、领事裁判权、开放五口等项，一概包括在内。巴麦尊的致中国政府照会，实际就是英国政府对中国的最后通牒。

英国政府虽然早已确定对华武装侵略政策，但迟至一八四一年三月十九日，才首次在下院宣布远征中国的决定和意图。四月七——九日，英国议会曾就对华战争问题举行了一场辩论，充分表现了英国资产阶级民主制度的虚伪性。不言而喻，辩论结果自然是发动战争的主张取得了胜利。上院议员艾伦波尔（Ellenborough）在五月十二日直言无讳地宣称，鸦片问题直接关系到英政府的财政收入，所以企图将商业的观点与道德、宗教原则问题混在

Collis：前书，页 266。

Owen：前书，页 170。

一起讨论，是没有好处的。这几句话十足反映了英国侵略者的卑鄙无耻。

英政府决定发动侵华战争后，就训令印度积极进行军事准备工作。从一八四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起，所谓的“东方远征军”相继从印度到达中国，侵略军包括兵船十六艘，武装汽船四艘，运输船二十八艘，士兵约四千人。海陆军归伯麦（Bremer）及布耳利（Burrell）分别指挥，懿律是这支侵略军的总头目。

另一方面，林则徐自到广东以后，就非常关心外国情况：“日日使人刺探西事，翻译西书，又购其新闻报”。穿鼻海战以后，他知道战争不可避免，即竭力整顿水师，加强广东的防御设备，在虎门口新建及修理炮位炮台，添购西洋各国大炮，捍卫广州。他并能依靠民众力量，鼓励沿海渔民，出洋攻打英船，每人发给贍家费用。侵略军依照英政府训令，避免在广东作战，于封锁珠江后径行北驶，沿途犯厦门，陷定海，封锁宁波及长江口，最后在七月末相继到达白河。

中国当时除广东外，沿海军备十分空虚。以天津为例，该地仅有守兵八百人左右。定海失陷和英军北驶的消息，使清政府张皇失措，原来主张“不可畏葸”的道光皇帝，这时首先就畏葸起来。以首席军机大臣、大学士穆彰阿为首的主张对英妥协的投降派用“禁烟过激”、“断绝贸易启衅”的罪名，群起攻击林则徐。八月九日道光谕直隶总督琦善，如洋船驶至海口，“不必遽行开枪开炮”。

琦善和盛京将军耆英、两江总督伊里布都是投降派的代表人物，他们是清政府的重要疆吏，和在中央的穆彰阿互为奥援，在政治上形成一股很大的黑暗势力。侵略军抵白河后，琦善一味强调敌人“船坚炮利”，难以取胜，“且本年即经击退，明岁仍可复来，边衅一开，兵结莫释”。主张采用“好言相诱”的办法对付敌人，换句话说，也就是对敌人屈服投降。在九月九日答复懿律的照会中，琦善表示如英军肯返回广东，就会有满意结果，“必能使贵统帅有以登复贵国王”。英国侵略者对琦善的答复深感满意，遂于九月中旬折回南方。

清政府认为琦善退敌有功，任命他为钦差大臣，赴广东继续负责和英国侵略者办理交涉，一面更将林则徐撤职严加议处。琦善自己也逢人夸耀说：“此次若非设法善退，夷船早已直抵通州。”这时他以求降为荣，早已丧

Hansard's Debates, 54, 页 44。

其中如“Wellesley”、“Blenheim”、“Melville”号兵船，各配有七十四尊炮。

魏源：《圣武记》，《道光洋艘征抚记》。

《道光朝筹办夷务始末》（以下简称道光朝始末），卷十二，页 8。

道光朝始末，卷十四，页 31—34。

道光朝始末，卷十四，页 35—39。

道光朝始末，卷十九，页 1。

尽廉耻了。

英国侵略军强占定海后，因疾病流行，损失很重，半年间死亡四百四十八人，超过总数的十分之一，患病人数还要多若干倍。当时海上交通依靠帆船，从英国到中国来须绕非洲南端的好望角，需时较长，兵员、物资的补充十分不便，对侵略者说来，这些都是很大的困难。懿律等南下路经浙江，迫切希望解除这个困难，于是就和当时负责浙江防务的清钦差大臣伊里布进行谈判。伊里布原任两江总督，定海失陷后，清政府调他来浙江收复失地。在江苏时，他在奏报上就强调江、浙水师积弱，一面力言英国“船只之高大坚固，炮械之猛烈便利”，表示“不能抵御”；到浙江以后，又借口琦善在天津正和英方交涉，“浙省更不宜冒昧轻进，以致彼此相左”，一意主张妥协。十一月六日伊里布和侵略者达成停战协定，实际上也就是浙江方面对英国的投降协定，侵略者从而得以自浙江方面抽出大量兵力，加强对广东的压力。

十一月二十九日琦善到达广州。懿律、义律已于九日前先抵澳门，双方开始进行谈判，不久懿律因病离去，侵华事务改由义律一人负责。琦善抱定投降的宗旨，未到广州以前，就强调“此次办理夷务，宜用柔怀”；既到之后，更“于一切防守剿堵事宜，置之不问”，等于听凭侵略者任意摆布。他与英人往来，大半依靠西崽鲍鹏。鲍鹏曾充美国闭馥馆及英国鸦片贩子颠地的买办，又是林则徐缉拿在逃的罪犯。义律“见鲍鹏如待下人光景”，“言语倨傲，动加诃斥”，完全不作外交人员看待，有一次竟用藤条打伤了鲍鹏的手背。

义律对待琦善的态度也是极其蛮横，“任意反复，词语益无伦次，妄诞不经，无非以打仗肆其恫喝”。琦善对义律提出的条件，如赔偿烟价，开放口岸，一一俯首承认，只有对割让海岛一事，认为英人取得香港后“必致屯兵聚粮，建台设炮。久之必觊觎广东，流弊不可胜言”，不敢擅自作主，但允“代为奏恳圣恩”。

但义律对于“圣恩”却无耐心等待。一八四一年一月七日，侵略军不候回文，突攻大角、沙角炮台，强行占领，逼使琦善屈服。一月二十日义律单方面发布文告，内容包括中国割让香港、赔偿烟价六百万银元及恢复广州商务，等条款。其实琦善并未与义律签订任何协定，双方谈判仍在进行中。六

道光朝始末，卷十三，页10—11。

道光朝始末，卷十四，页29。

陈康祺：《郎潜纪闻》，卷七：“穆相当国，一意主和，耆英、琦善、伊里布诸人多选懦无远略……。士人赋诗纪事云：‘海外方求战，朝端竟议和，将军伊里布，宰相穆彰阿’。”

《犀烛留观纪事》（钞本，不著撰人姓名），页72。

道光朝始末，卷二十，页2—3。

道光朝始末，卷十八，页25。

天后侵略军耀武扬威地将香港占领。

广东谈判开始前，侵华英军因病伤战死的人数很多，急欲取得暂息时机。义律在一八四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致巴麦尊的报告中，已透露签订“临时性”协定的愿望，广东谈判正是这种愿望的表现。但这决不表示义律满足于举出的内容，更不表示义律真有中止侵略战争的意愿。果然，不久战事再起，英国侵略者终于用自己的行动，证实了自己的奸诈无信。

道光起初以为将林则徐撤职，答应英国侵略者部分要求，就可以达到“终兵息战”的目的。不意琦善到广州后，义律提出增辟口岸和赔偿烟价六百万银元的要求，使道光大为惊愕。一八四一年一月六日，他一面宣布不准赔钱、不准添码头，一面谕令沿海督抚加强防御。二月二十六日广东巡抚怡良关于义律割取香港的奏报到京，道光态度改变，主张对英作战，并下令逮捕琦善。

就在清政府下令惩办琦善的同一天，义律借口清军增防，突然攻占虎门、乌涌等炮台。他企图借此使广东地方当局完全慑伏在其军威之下，不敢表示反抗，而他就可以等待援军到华，扩大侵略战争。当时道光派御前大臣、宗室奕山和湖南提督杨芳等来广东主持战争，杨芳先于奕山到达广州。他完全没有对敌作战的勇气，在来粤途中就替英国说情，“准其于偏岸小港屯集货物”；到广州后更一味主张妥协。其时有二万吨英国商船不能进口，又有三千万磅茶叶不能运出，而仅从茶叶一项，英国政府就可以得到三百万英镑的税金，因此义律向杨芳提议停战通商。这一提议正合杨芳心意，从三月二十日起，广州就实行停战。停战以后，义律派伯麦亲自到印度，要求印度总督增派军队及舰船来华，以便大举北犯，并预定在六、七月间进攻厦门。

四月十四日奕山到广州。他原没有作战决心，但在出京之前既经道光“面授机宜”，要他“一鼓作气，殄灭丑类”，到广州后又经清政府一再督促，因此不得不作些军事准备。但奕山的布置还没有就绪，而英军先已动手。五月十七日侵略军出动，二十一日通知英商秘密撤离广州，当晚战事再起，五天以后，广州城外炮台全被占领，英军大肆掠劫，城外的十三行被洗劫一空。在侵略军大炮威胁下，奕山同意缴纳赎城费六百万银元，商馆损失费三十万银元，并率兵退驻离广州六十英里以外的地方。这些就是所谓广州和约的主要内容。从这时起，到八月间璞鼎查（H. Pottinger）到华掀起更大规模的侵略战争止，广州保持停战状态，同时照常进行贸易。义律在致印度总督信上表示：假如英国在广州继续通商而同时又与清政府保持敌对关系，对英国是有莫大利益的。他在当时所实行的，正是这样一种恶毒的政策。而奕山却谎报说英军已退出虎门，它的目的只在通商和要求归还商欠，以此来欺骗清政府。

在进攻广州的战役中，英国侵略者虽然毫不费力地使清朝地方当局完全屈服，但同时也第一次遭遇了中国人民的坚决反抗。当五月底几百个侵略兵

到广州近郊掳掠时，三元里人民激于爱国义愤，竖起反侵略的大旗，把他们团团围住，四乡人民闻讯赶来，人数越集越多。侵略兵东奔西突，无法冲出重围。最后奕山派广州知府余保纯用欺压手段胁迫人民解散，侵略者才狼狈脱险。这次以三元里人民为首的反英斗争，还只是自发行动，但这是中国人民反对外国侵略者的最初表现。从此在中国近代历史上可以鲜明地看出，中国人民和封建统治阶级在对待外国侵略者的路线上有着根本的分歧：封建统治阶级走的是卖国投降路线，而中国人民走的是坚决斗争的革命路线。

第五节 侵略战争的扩大与 南京条约的订立

一八四一年四月巴麦尊接到义律关于订立穿鼻草约的报告以后，这位“英国的独裁者”暴跳如雷，认为提出的条件“极其不够”，并立即解除了义律在华的一切职务。他毫不客气地申斥义律说：“从你的整个行动过程看来，你仿佛完全没有理睬我给你的训令，把它看作废纸，而由你的幻想来任意摆布国家的利益。”巴麦尊特别不满的，就是广东谈判中勒索的鸦片赔款太少，军费、商欠一字不提，以及过早撤退舟山占领军。英女王维多利亚责备义律没有从中国取得开放口岸、勒索军费商欠、攫取片面最惠国待遇等特权。她在私信上表示：要不是因为义律莫名其妙的古怪行动，英国想要的全部要求，早就到手了。代表地主贵族利益、以前曾经装腔作势地攻击过巴麦尊发动侵华战争的托雷党（Tories），这时也原形毕露，抛弃了伪善的面具，公开支持巴麦尊，主张英政府不应该批准以义律所提条件为基础的中英条约。英国统治阶级在侵华问题上的意见既然完全一致，因此四月三十日，英国内阁会议决定停止广东谈判，改派以侵略印度、被统治阶级赏识因而取得爵位的璞鼎查，来代替义律为侵华全权代表。英国政府这一决定，表明它决意以扩大战争来取得远比穿鼻草约所规定的更大更多的侵略利益。

璞鼎查于六月五日离英，八月十日到达澳门。在他启程来华之前，巴麦尊曾给他一个极其详细的训令，明确地规定他抵华以后的侵略步骤，以及必须从中国取得的各种权利的具体内容。巴麦尊特别指出，这一次必须使中国全权代表无条件地接受英国所提出的全部要求，只有这样，英国才停止军事活动。在同一训令中，巴麦尊第一次告诉璞鼎查要竭力设法使清政府承认鸦片为合法贸易，他说：“为了维持两国间永久的友好谅解，中国政府应该把鸦片贸易放在正规的、合法的基础上，这一点是极其重要的。经验已经证明，中国政府完全没有力量去阻止鸦片输入中国，而英国政府也由于许多原因，不可能给中国政府任何有效的帮助，来达到这个目的（按：实际上是竭力破

Morse : International Relations.卷一，页 642。

Morse : International Relations.卷一，页 272。

坏，最后不惜诉诸武力)。但是，既然鸦片贸易为法律所禁止，它就不可避免地要用欺诈和暴力来进行，因此一定会在中国缉私人员和从事贸易的人之间发生经常的冲突，而这些人一般都是英国的属民。不能想象，这种秘密的战争可以在英国鸦片走私者和中国当局之间长期地进行下去，而不会发生必然有害于中英两国政府间友好谅解的事变。”这种说法，实质上就是企图利用威胁利诱的方式，来达到公开贩毒的可耻目的。十分清楚，英国侵略者企图在战败中国以后竭力扩大鸦片贸易。璞鼎查到华以后，首先表示他最热切的愿望是满足全体在华英商的要求，促进其繁荣与幸福，确保其安全，集中全力迅速而满意地结束战争。当时在中国的英商，绝大多数是烟贩，璞鼎查这一段话，是表示他要尽最大努力来扩展鸦片贸易，因此受到全体在华英商的极大欢迎。

璞鼎查接着通知广东当局，英国已改派他为全权代表，并交出议和纲要一份，声明如中国不能派出全权代表接受纲要上所列举的全部条款，就要开始北上进攻。他并拒绝会见奕山派出的进行谈判的广州知府余保纯。八月二十日在进一步巩固了香港的军事防务后，他便率领兵船二十六只，兵士三千五百人，从香港出发。此后一年中，在璞鼎查的命令下，英国侵略军在中国东南沿海沿江各地，到处烧杀勒索，而鸦片走私船就紧跟在英国兵船的后面，大做鸦片生意。

英军在沿海发动进攻，而清政府当时还蒙在鼓里，它听信了奕山的谎报，以为英国已经撤兵，其目的只在通商，因此认为天下已太平无事，早已下令撤防。八月二十六日英军进攻厦门，立即强行占领。清政府接到厦门失陷的消息，于是又调兵遣将，乱成一团。英军攻陷厦门后，继续北进，不久定海再度失守，镇海、宁波也被侵占。英军每到一处，就大肆淫掠，占领宁波后，抢走白银十七万元，丝绸、粮食无数，勒索犒军费一百二十万银元，退去时又掳走大批妇女，据《夷氛闻纪》所记，到璞鼎查一八四四年去职时，英国领事等将“所掳于宁波妇女，有失鞋裂帛缠其足者，载入澳门夷楼，作长夜饮，妇女啼哭，声彻楼下”。英军侵占宁波后，璞鼎查狂妄地表示并吞中国领土的意图，他在给巴麦尊的报告中说：“或者北京当局必须投降，或者沿海省份将处于我们的支配之下”，“英女王即可宣布中国哪些港口或哪些沿海区域将并入女王陛下的版图之内”。

英国侵略军在宁波过冬以后，到一八四二年五月，为了集中兵力，大举进犯长江，决定放弃宁波。但当时印度开来的援军还未到齐，于是先攻江浙

Morse : International Relations.卷一，页 655—659。

Morse : International Relations.卷一，页 290。

S.W.Williams : The Middle Kingdom.卷二，页 527。

梁廷枏：《夷氛闻纪》。

Costin : 前书，页 97。

两省的海防重镇乍浦。五月十七日英军发动进攻，遭到部分守军的坚强抵抗。乍浦攻陷后，璞鼎查纵兵杀掠。当时有人记载英军的兽行说：“英夷破乍浦，杀掠之惨，积骸塞路，或弃尸河中，水为不流，其最可惨者，尤莫如妇女。有以数人送淫一人而死者。”爱国的中国人民记着，这是英国侵略者在第一次鸦片战争时在中国领土上留下的无数血债中的一笔。

同年六月，印度派来的大小船只百余艘，陆军士兵万余人，陆续到达中国。璞鼎查有了这支援军，就立即进犯长江。他知道南京是当时中国的重要城市，并控制长江、运河两大水道，如果攻占南京，使江南漕米不能北运，北京的清政府就受到严重的威胁，这样更可以逼迫清朝当局完全接受英国提出的投降条件，于是选定南京作为受降的地点。六月初起，英兵船到长江口活动。十六日经过两小时战斗后，英军攻占吴淞。上海地方官自苏松太道巫宜禊以下，相继弃城出逃。六月十九日英军没有受到任何抵抗就进入上海，清兵仓皇逃走时遗弃下来的大量枪炮火药，都被他们卤获了。

英军占领上海，先后共六天。他们除向上海人民勒索赎城费五十万银元外，并用出卖“护照”的办法，征集供应物资。此外，英国兵又在上海城内及四郊抢劫。《十三日备尝记》的作者曹晟就亲身遭到英军的劫掠。他说：“十二日（六月二十日），……有数洋人持械破门，……入室倾箱倒篋，凡一切银钱首饰，细而软者，虽微必攫，迨抄掠毕，以刃加予颈，索蓄藏，曰：‘番饼！番饼！’”。英国侵略者饱掠上海以后，在退走时又搜捕人民作劳役。同书又说：“洋人……捉民当差，凡运炮位火药及动用等物，一切扛抬劳务，悉驱百姓，无分僧道绅富，偶为所得，竟日夜不能脱，且有羁于船而不还者。”

七月初，英兵船结队西驶，沿途向人民大肆勒索。向浏河居民征集“牛百，鸡千，鹅百，鸡子万，并蔬果等物，”限五日送到。又要向常熟白茆港勒索银币十万元。到丹徒后，璞鼎查以自己名义出布告向当地人民勒索“黄牛二百只，鸡一千只，鸭二百只，火腿一百只，鸡蛋鸭蛋百石，果子三百石，素菜四百石。”布告上又威胁说：“如办不到，调兵上岸”。

英国侵略军沿江西上，在镇江受到守军的英勇抵抗，死伤英兵一百八十余人。侵略者受到这次打击以后，就以极残忍的手段施行报复，在镇江又一次充分发泄了英国强盗的兽性。七月二十一日破城那一天，“妇女尸满道上，天不散发赤体”。第二天，汉奸引导敌人劫掠，以致“无市不空，无家个破”。以上是当英军攻陷镇江时，没有来得及逃出的人记载下来的实际情况，

朱翔清：《埋忧集》，卷十，《乍浦之变》。

曹晟：《十三日备尝记》。

袁陶愚：《壬寅闻见纪略》，见《人文》杂志，卷四，期三。

楚淡卿：《夷寇杂录》，卷五。

杨荣：《出围城记》。

这是英国侵略者在镇江犯下滔天大罪的铁证。后来恩格斯在为美国《纽约每日论坛报》所写的一篇社论中，一面热烈赞扬镇江守军的斗争精神，一面痛责英军的残暴行为。他说：镇江的“驻防旗兵虽然不通兵法，可是决不缺乏勇敢和锐气。这些驻防旗兵总共只有一千五百人，但却殊死奋战，直到最后一人。……在这次战斗中，英军损失了一百八十五人，他们为了对此进行报复，在劫城的时候大肆屠杀。英军作战时自始至终采取了极端残酷的手段，这种手段是和引起这次战争的走私贪欲完全相符的。如果这些侵略者到处都遭到同样的抵抗，他们绝对到不了南京。”

英国破坏镇江后，侵华海军司令巴加（W.Parker）及陆军司令郭富（H.Gough）联合向扬州出告示，强迫交出赎城费银五十万元。后来这笔赎城费由当地盐商送到镇江一次交清。英军到南京后，巴加、郭富又向两江总督牛鉴索取赎城费三百万银元，因耆英赶来代表清政府乞降，赎城事也就置而不议。

以上是英国侵略者在中国各地敲诈、奸淫、掳掠、烧杀的一些例子，由于这批武装侵略者到处穷凶极恶地杀人勒索，因此在中国人民中第一次普遍地唤起对于外国侵略者“洋鬼子”的极度愤恨。

英国侵略军八月初到南京下关江面，牛鉴出面投降。璞鼎查以其“无权作主”，不答应议和。十日英舰佯作进攻，伊里布、牛鉴连夜派人到英舰上去，表示奉有“永定和好”谕旨的钦差大臣耆英即日到省，并出示道光求和的上谕。第二天耆英赶到南京，璞鼎查开列议和条款，声明必须一字不改地全部接受。八月二十九日耆英、伊里布等在侵略军的战舰上签订南京条约。

清政府很快地订立南京条约，是表示中国地主阶级向外国资产阶级侵略者的屈服。在这一活动中，投降派首领穆彰阿起了极为恶劣的作用。原来一八四二年四月道光已倾向妥协，在穆彰阿的影响下，派出耆英、伊里布到浙江，进行投降活动。乍浦失守以后，道光更决意投降了，但当时英国侵略者为了迫使清政府接受全部条款，决定不到南京不进行谈判，因此尽管耆英伊里布等紧跟在英舰的后面求和，而璞鼎查一直不加以理会。穆彰阿一开始就主张对英妥协，后来因一部分人反对，没有成为事实，穆彰阿因此怀恨在心。据当时人记载，璞鼎查扩大侵华战争以后，穆彰阿每接到一次失败的消息，就为自己“料事准确”得意一次。侵略军到南京后，穆彰阿竟公然表示由于投降而交出的赔款，同作战所花的费用差不多，因而不如投降。穆彰阿的卖国理论与英国的大炮一结合，清政府就很快在条约上签字了。

南京条约签订后，许多重大问题，如关税税率，领事裁判权，片面最惠国待遇等，还没有明确规定，因此中英双方又在广东继续谈判，一八四三年

恩格斯：《英人对华的新远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十二，页189—190。

黄恩彤：《抚远纪略》。

《软尘私议》（著者姓名不详）。见中国史学会主编，《鸦片战争》资料，册五，页531。

七月二十二日中英五口通商章程公布施行，十月八日又订立虎门条约。南京条约是中国近代史上在英国炮口威胁下中国与外国签订的第一个不平等条约，中英五口通商章程和虎门条约是南京条约的补充。由于这些条约的订立，使资本主义国家向中国倾销商品得到很大的便利，本国手工业生产因敌不过外国工业品的竞争而日趋破产，封建的自然经济遭到越来越严重的破坏。中国社会性质开始发生根本的变化，一步一步地从封建社会变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英国侵略者强逼中国订立不平等条约，从中国夺取香港和如下的各种特权。

（一）强占香港 南京条约第三款规定：中国准将香港一岛给予英国“常远据守主掌；任便立法治理”。早在一八三一年，即有在华英商四十七名上书英国议会，要求英政府“采取与英国国家相称的决定，并占领中国沿海岛屿一处”，以“保护”英国对华贸易（实际上是保护鸦片贸易）。首先倡议英国夺取香港的是律劳卑，他认为香港可以作为英国侵华的商业和海军据点。巴麦尊给义律的训令中，一再强调必须占领海岛，但没有指明强占香港。这个罪恶的意图后来终于在一八四一年由义律加以实现。义律认为香港在对华贸易上有头等重要的意义，英国占据香港后，可以削弱广州在贸易上的重要性，并且使英商此后不再受澳门葡人的牵制。同时香港在军事上有着重要的价值，英国在香港驻军，更能控制中国东南沿海地区。义律的决定最后得到英国政府的同意。

（二）勒索巨款 南京条约第四款规定：中国赔偿鸦片费六百万银元，军费一千二百万银元，商欠三百万银元，共二千一百万银元（广州赎城费六百万银元还不算在内）。这是英国侵略者对中国人民的勒索。

（三）协定关税 南京条约第十款中文约文规定：英国商人在通商各口“应纳进口出口货税饷费，均宜秉公议定则例”。按照英文约文，这一规定是：“中国皇帝陛下承允在各通商口岸制定一公平而正规的进出口海关税则”。所谓“公平”，当然是指能使英国侵略者满意而言，所以这个条款已体现了英国侵犯中国关税自主权的用意。一八四三年七月二十二日与五口通商章程一同在香港公布的海关税则，就是根据这一款制定的，但不是由中国独自制定，而是清政府的代表与英国侵略者共同协议的结果，实际上是按照英国的意愿制定的。由此，英国在实践中行使了协定关税的特权。这个海关税则列举了许多种进出口货物的税额，其中绝大部分货物的税率，都相当于值百抽五；同时，税则还为未列举的进出口货物，明文规定了“按价值若干，每百两抽五两”的征税原则：由此中国海关税率便大体确定了下来。又由于

Greenberg：前书，页 178。

E.R.Hughes：The Invasion of China by the Western World.页 16。

Morse：International Relations.卷一，页 650—651。

一八四三年六月二十六日耆英、璞鼎查在香港共同声明：“中国内地关税，定例本轻，今复议明，内地各关，收纳洋货各税，一切照旧轻纳，不得加增”，这样洋货的内地税轻征的原则也固定下来了。马克思在五十年代指出，中国进口税是全世界最低的；再加上中国海关既没有主动地调整税率的自由，洋货内地税又不能增加，中国海关从此失去保护本国工农业生产的作用，而变为便利推销外货和外人掠夺中国原料的有利工具了。

（四）开放五口 增开口岸是东印度公司以及在华英商多年来的一致要求。一八三四年，在华英商曾向英政府请愿，要求派出兵船三艘，用武力支持其开辟北方港口的愿望。一八四一年英政府给璞鼎查的训令中，明确提出开放四、五个口岸，作为经济侵略的据点。南京条约规定开放广州、福州、厦门、宁波、上海等五处为商埠，满足了当时英国侵略者蓄意已久的欲望。广州是原来的码头，上海是长江的门户，其他三处是控制福建、浙江两省出海的口岸。由于五口的开放，中国东南沿海各省的门户大开，再加上协定关税，资本主义国家的制造品就顺着这些缺口倾泻进来，逐渐破坏中国原有的经济体系，使中国经济走上半殖民地化的道路。又由于南京条约的规定，准英商带同家眷在五口寄居，虎门条约又准许英人在五口租地建屋，永久居住，外国侵略者就利用各种机会，在上述通商口岸逐渐建立租界，并把它发展成为侵略中国的重要堡垒。

（五）领事裁判权 中英五口通商章程第十三款规定：“倘遇有（中英人民）交涉词讼……其英人如何科罪，由英国议定章程法律，发给管事官（领事）照办”。在鸦片战争以前，英国人从来不重视中国法律，上文提到的“林维喜事件”，就是一个例子。曾任驻华商务监督、后来充任香港总督的德庇时在其所著《中国与中国人》一书中，引证了一个在华英人的言论说：“我们从未注意任何我记忆所及的中国法律。”鸦片战争以后，由于破坏中国司法主权的这一规定，英国烟贩以及其他罪犯，更可横行无忌，胡作非为了。

（六）片面的最惠国待遇 一八四一年五月巴麦尊给璞鼎查的训令中，要求在中国享受片面最惠国的待遇，因此虎门条约规定：中国将来设“有新恩施及各国，亦应准英人一体均沾”。这是一条危害中国主权特别严重的条款，从此以后，中国只要给予其他国家任何权利，英国就可以同样享受。后来中美、中法条约上，都有相同的规定，使中国主权遭受严重的破坏。

以上是中英条约中最重大的几款。其他特别值得注意的，就是鸦片在条约上一字不提。根据伊里布的亲信张喜《抚夷日记》所载，在南京条约签订前英国即要求鸦片开禁，表示鸦片“亦须作为官物，嗣后愿加重纳税”。另据黄恩彤《抚远纪略》记载，后来璞鼎查在虎门条约签订前又派马礼逊（J.R.Morrison）要求鸦片开禁，并交出照会一件，理由是以前中国禁烟，

Treaties, Conventions etc. between China & Foreign States.卷一，页 358。

J.F.Davis: China and Chinese.卷一，页 126。

中英商人在海上照常贸易，结果“名禁实不禁”，因此不如承认鸦片贸易为合法，这样，中国税收必能增加。清朝官吏认为用不着在条约上规定鸦片贸易为合法，他们早向璞鼎查保证“不管外国商船带不带鸦片，中国不必查问，也不采取任何行动”。在英国侵略者和清朝政府这一谅解下，不久鸦片贸易又恢复战前的繁荣，而鸦片贸易的中心香港首先便以“中国的鸦片店”而出名了。

第六节 中美、中法不平等条约的订立

从以上的叙述里可以看到，英国侵略者一手挑起的第一次鸦片战争，实质上是资本主义国家为了扩充市场、寻找殖民地而向一个古老的封建国家所进行的武力压迫。英国对中国威逼的成功，也替美国和法国的资产阶级开辟了乘机勒索的道路。从这个意义上看，第一次鸦片战争的结局并不止于中英条约的签订，还应该把随之而订立的中美、中法不平等条约看作鸦片战争与中英条约的直接继续，二者都是这个时期内外国资本主义对中国实行侵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八四四年，美法两国利用鸦片战争失败后清政府的困难情势及其惧外心理，压迫清政府先后订立中美五口贸易章程和中法五口通商章程。前者因在澳门附近的望厦村签订，所以又称中美望厦条约；后者在停泊于广州黄埔的一艘法国军舰上签订，因而又称中法黄埔条约。这两个条约都是在同一年订立的，因此，到一八四四年止，中国与当时最主要的三个资本主义国家——英国、法国和美国——都订立了不平等条约。

（一）中美望厦条约

一八三九年三、四月间轰轰烈烈的广州禁烟运动，给了英国鸦片贩子极其严重的打击，同时也使美国烟贩的利益受到根本的威胁。正当英国驻华商务监督义律千方百计阻挠、甚至不惜挑起战争来破坏中国禁烟运动的时候，在广州的以鸦片贩子为主的美国商人，于一八三九年五月联合上书美国国会，要求美国立即采取行动，同英国、法国、荷兰联合一致，与中国建立商业关系，主张“凡中国埠头，但要准外国人任意贸易”。美国商人相信只要英、法、美三国兵船到中国领海示威，定能迫使中国政府接受订约的要求，如此则“中国人若有好处与别国之人，致米利坚人亦可得分受其好处”。

一八四一年一月这份请愿书送到国会以后，引起美国官方的重视，但美

Mors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卷一，页 668；Papers Relating to the Opium Trade in China, 1842—1856. 页 3。

一八四一年五月十五日澳门新闻纸。引文见《鸦片战争》，册二，页 477，478。

国国内一部分对华贸易商人却不赞成直接参加英国侵华战争，而主张采取趁火打劫的方式，认为这样对美国更有利些。美国政府于是在鸦片战争时期，派加尼（L.Kearny）率东印度舰队来中国，以便乘机拣取些便宜。加尼来华后，在战争中为英军声援，战后又压迫清政府赔偿美商损失数十万银元。美国国内政客及传教士，在鸦片战争时期，竭力替英国侵略战争辩护，前总统亚当姆斯（J.Q.Adams）于一八四一年发表演说，认为英国对华作战是完全正当的。在中国多年的传教士倪维思（J.L.Nevius）说：“不管正当不正当，这个战争（鸦片战争）是按照神意用以开创我们与这个广大帝国关系的新纪元的。”

中英订立南京条约的消息传到美国以后，立即引起美国政府的深切注意。一八四二年十二月美总统泰勒（J.Tyler）在给国会的咨文上，建议美国派正式代表来华，与中国建立新的商务关系。一八四三年五月，美国委派著名的政客、律师、国会外交委员会委员顾盛（C.Cushing）为专使、以当时国务卿的儿子韦勃斯脱（F.Webster）为秘书来华，早在中国的美籍传教士伯驾（P.Parker）、裨治文和卫三畏（S.W.Williams）以“中国通”的身分担任使团翻译。美政府在给顾盛的训令中指明，在中国新开放的口岸里，美国必须获得与英国相同的通商条件，否则，美国不能与中国和平相处。

一八四四年二月，顾盛等到达澳门。首先他以“进京”、“面见皇帝”来恐吓清政府；后来声明除钦差大臣外，不与其他官吏谈判，不承认两广总督程燾采为交涉对手。清政府果然经不起顾盛的恫吓，于是另派钦差大臣投降派的耆英到广东与顾盛交涉。六月十八日耆英到澳门附近的望厦村与顾盛会谈，他在谈判过程中所抱的宗旨就是所谓“一视同仁”的投降外交原则。当时顾盛的态度，如耆英笔下所描写的：“时而恭顺，时而桀骜，情词甚为闪烁”，且“动以北驶为挟制之词”；又说他“人颇狡狴，防范不厌周详”。谈判时，顾盛要求接受他所拟定的条约草案，作为不进京的条件。七月三日，耆英接受顾盛的要求，双方在望厦村订约，共三十四款，这就是美国侵略者从中国勒索到的第一个不平等条约。在望厦条约里，美国除依据利益均沾的原则取得了英国从中英条约里所取得的各种特权外，还获得了在中英条约上所没有、或虽有而尚未明确规定的权利：

（一）关于领事裁判权的特殊规定望厦条约第二十一、二十四、二十五等三款与中英五口通商章程第十三款相比较，领事裁判权在望厦条约里有了更明确更具体的规定，不仅美侨与中国人或美侨之间的民刑案件，甚至美侨与任何外籍侨民在中国发生诉讼，都由美国领事审讯，“中国官员均不得过问”。从此美国人在中国如有犯法行为，不受中国法律拘束，使中国主权遭到进一步的破坏。

J.W.Foster：American Diplomacy in the Orient.页 73。

道光朝始末，卷七十二，页 2，7。

(二) 关于破坏关税自主的规定望厦条约第二款规定“倘中国日后欲将税率更变，须与合众国领事等官议允”。据此，在外国参与下制定的海关税则，中国不得独自修改，要修改必须与外国侵略者协议。实际上就是只有在符合外国侵略利益的条件下才可以修改，中国的关税自主权从此被破坏无遗。同约第六款载明，美国商船纳钞已毕，因货未全销，改往他口转售，勿庸重征船钞；第十款，美国商船进口，止起一分货物者，按其所起一分之货，输纳税饷，未起之货，均准其载往别口售卖，倘进口商船，并未开舱，即欲他往，限二日出口，不征税饷船钞；第二十条，合众国商船进口，纳清货税后，欲将已卸之货运往别口售卖，到他口后免其重纳货税。这些规定为洋货的推销提供了更有利的条件，并成为外国侵略者夺取中国沿海贸易权的滥觞。

(三) 关于侵犯中国领海权的其他规定中英五口通商章程第十四款与虎门条约第十款，本已开英国兵船在中国通商口岸停泊的恶例。望厦条约第三十二款更规定美兵船不仅可以任意到中国各港口“巡查贸易”，而且各港口官员还要负责接待，“以示和好之谊”。第二十六款又规定“合众国贸易船只进中国五港口湾泊……，中国无从统辖”。这样外国船只出入中国领海，如入无人之境，进一步侵犯了中国领海权。

(四) 其他如望厦条约第十七款准许美国人在五口自行建设礼拜堂，成为后来法国要求天主教弛禁的前导。又如同约最末一款中规定十二年后修约，这就为列强日后进一步的勒索预先准备了借口，引起了无穷的修约纠纷。

中美望厦条约是比中英条约更细致更完备的不平等条约，不久它又成为中法黄埔条约及其他国家与中国所订条约的范本。甚至美国资产阶级学者也不得不承认这个条约的侵略性，说“美国在望厦条约中第一次显现了帝国主义的色彩”。

(二) 中法黄埔条约

鸦片战争以前，法国对华贸易远在英美之后，当时中法关系也较中英、中美疏淡。一八四一年鸦片战争发生后，法国开始注意中国情况，企图乘机渔利；第二年派真盛意(Dubois de Jancigny)来华，调查远东情势，从事侵华活动。鸦片战争结束，中英订立条约，英国取得许多侵略权利，法国不甘落后，于是决定派遣正式代表来华。

一八四四年八月，法国使臣刺萼尼(Théodose de Lagrené)到达澳门。清政府与他办理交涉的是投降派耆英。刺萼尼曾任驻希腊公使，外交手腕极其狡猾。他住在澳门，在正式开始谈判前，坚不透露其来华的具体任务，耆

英只得派人到澳门去从旁探听。这时刺萼尼就故意放出各种空气：忽而传说他要与中国结好，共同抗英；忽而又传说他将与中国为难，图据虎门；有人说他将要求天主教弛禁；又有人说他将北上进见皇帝；探报纷纭，莫衷一是，弄得耆英如坠雾中，大感困惑。这样刺萼尼取得了完全的主动权，而耆英却处于被动与焦急等待的地位。十月初，耆英、刺萼尼两人开始正式谈判，这时刺萼尼已详细研究了中英、中美条约，并掌握了清政府的情况，于是援引英美先例，提出订立商约的要求。耆英等投降派一贯认为“抚夷不外通商”，从不考虑国家的久远利益，加之这时对外国心怀恐惧，因此很快地答应了刺萼尼的要求，于十月二十四日在广州附近的黄埔签订中法五口通商章程。

黄埔条约共三十六款。根据这个条约，法国不但轻易地取得英美已经得到的各种重大权利如五口通商、协定关税、领事裁判权以及片面最惠国待遇等，而且还攫夺了一些新特权。例如第二十二款规定：法国人在五口地方租赁房屋行栈或租地自行建屋建行时，其“房屋间数，地段宽广，不必议立限制”，后来这就成了法国扩大租界的借口。同款除给予法人在五口建造礼拜堂及坟地等权外，又规定“倘有中国人将佛兰西礼拜堂坟地触犯毁坏，地方官照例严拘重惩”，这就给中国政府强加了保护教堂的条约义务，外国侵略者利用传教权利从事公开的侵华活动，便由此奠下了第一块基石。由上述各点可以看出，中法黄埔条约实际上已超越了中英、中美条约的特权内容。但是侵略者的欲望是不会有止境的，刺萼尼并不以条约中规定的特权为满足，他又在条约之外，抓住天主教弛禁问题，进行新的讹诈。

法国本是天主教国家，一贯以天主教作为向外侵略的重要工具之一。但清政府自一七二四年初（雍正元年年底）宣布教禁后，不许人民信天主教，禁止外国人在中国各地传教，这个禁令对于法国企图利用宗教进行侵略是一个重大的障碍。如前所说，刺萼尼一到澳门，就散布过要求天主教弛禁的空气；后来与耆英谈判商约时，便正式提出这个要求。法国从黄埔条约中取得了在五口建教堂传教之权，但如果清政府的教禁不废除，那末对法国借宗教活动扩大侵略是很不利的，因此刺萼尼决意于条约之外，力争开放教禁。清统治者最初对天主教没有深刻的认识，害怕它会象白莲教等一样，被人民利用来反抗封建统治者，因而反对天主教弛禁。其实他们不了解，天主教自传入中国的时候起，便与统治者结合并为统治者服务，与白莲教等的情况有很大的不同。在刺萼尼的坚决要求下，耆英对天主教弛禁问题的态度游移不决，既不敢坚拒刺萼尼的要求，又不敢明显违背清廷的旨意，但他更害怕外国人“别生枝节”，内心倾向对法妥协。耆英不曾认真反对刺萼尼的要求，

道光朝始末，卷七十二，页44—45。

这一段规定，后来又原封不动地载在中法天津条约第十款。一八六一年上海法租界的扩充，就以此为借口。

却欺骗道光，自称“迭经往复辩论，数日之久”，“实已不遗余力”；欺骗之后，继以恫吓，说法国“兵船多只，航海远来”，其要求“若过为峻拒，难免不稍滋事端”；恫吓之外，当然还要解除道光的顾虑，因又奏说天主教自传入以来，“并未滋事，究与白莲、八卦、白阳等项邪教不同”；最后的结论是建议朝廷，对刺萼尼的要求最好是“姑允所请”。道光当时很信赖耆英等投降派，便于一八四四年十一月十一日，即黄埔条约正式签订后不到二十天，批准天主教弛禁。

道光本来是要应付一下刺萼尼，表面上虽答应弛禁，却不公开宣布。刺萼尼却决心将侵略计划贯彻到底。一八四五年八月初，他利用黄埔条约即将换约的时机，向耆英要求公布弛禁令；换约以后，他亲到上海、宁波、厦门各口调查，十二月初回到澳门，以各地实行弛禁令“有名无实”为借口，要挟清政府切实执行，否则，“两国之事，正未可知”。道光在这种威吓下，于一八四六年二月二十日下令，不许各地官吏再查禁天主教，违者加以处分；同时又命令各地将康熙年间所建造的天主教堂，“除改为庙宇民居者”外，其余一律发还给教徒。这样就满足了刺萼尼的全部侵略要求。

刺萼尼逼迫清政府开放教禁，是法国对中国内政的严重干涉。从此以后，法国对华侵略，又多了一种新的方式——借宣传宗教之名，行其政治、文化侵略之实。由于片面最惠国条款，这个新的侵略特权，同样也被其他各国取得了。后来传教特权经一再扩充，外国传教士便随伴着鸦片和商品，源源侵入中国；而在外国侵略者操纵下的教会，也就发展为干涉行政、包揽词讼、搜集情报、霸占田产、欺压人民的活动场所，中国人民又多了一项新的灾难。

在美、法来华订约前后，西方国家如葡萄牙（一八四三年）、比利时（一八四五年）、瑞典、挪威（一八四七年）以及其他国家，也先后前来要求通商，争逐利权。清政府本着所谓“一视同仁”的可耻原则，一概允准。从而可以看出：经过鸦片战争后，中国的大门不只是向英、美、法几个大国开放，而且是开始向整个资本主义世界开放了。

第一次鸦片战争是中国近代历史的开端。这次战争是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向外发展和对华扩张势力的必然结果；而英国保护鸦片贸易就是它发动这次侵略战争的直接原因。这次战争打击了清朝封建统治阶级，为外国资本主义侵入中国开辟了道路；同时，也唤起了中国人民必须进行新的反压迫的斗争。

“中国在一八四〇年战争失败后被迫付给英国的赔款，大量的非生产性的鸦片消费，鸦片贸易所引起的金银外流，外国竞争对本国生产的破坏，国家行政机关的腐化，这一切就造成了两个后果：旧税捐更重更

难负担，此外又加上了新税捐。”由于原有的残酷的封建剥削外又加上新的外国资本主义的剥削，因此第一次鸦片战争以后，整个中国社会紊乱和不安的程度大大地增加起来，在这样的条件下，新的人民的革命运动必然要发生的。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看起来很奇怪的是，鸦片没有起催眠作用，反而起了惊醒作用”；“历史的发展，好象是首先要麻醉这个国家的人民，然后才有可能把他们从历来的麻木状态中唤醒似的。”五十年代激发广大的中国农民走上革命斗争道路的太平天国运动的爆发，同鸦片战争有着密切的关联。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用大炮消灭了封建皇帝至高无上的权威，但它推倒的只一个“敌人”，而获得的却是亿万个敌人。

马克思：《中国革命和欧洲革命》，《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九，页 111。

马克思：《中国记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十五，页 545。

马克思：《中国革命和欧洲革命》，《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九，页 110。

第二章

第一次鸦片战争后十多年间 外国资本主义对华侵略的加强 (一八四二——一八五三)

第一节五口开放后外国资本主义 对中国自然经济的破坏

经过第一次鸦片战争，外国侵略者从清朝政府手里勒索到一系列的“条约权利”，中国开放了几千里长的新海岸，按照他们指定的地点在东南沿海最适中的地段开辟了五个通商口岸，海关进出口税的征收标准大致确定为值百抽五，以后税率的变动还必须征得他们的同意，在中国的外国人自此不受中国法律的拘束，片面最惠国待遇的条款还保证一国从中国取得的新特权，其他国家也可以一体均沾，这些和其他一些特权的取得，使他们的侵略欲望得到暂时的满足。在清朝政府方面，经受了这一次沉重的打击以后，从北京当局到五口地方官吏，虽然对侵略者还保持一定的距离，但力图避免中外关系的破裂。在南京条约订立后的十多年间，除了广州人民反对外国人入城的斗争之外，中外关系大体上保持相对稳定的局面。英国是这一时期最主要的侵略者。

一八四三——一八四四年间，清政府在广州之外，陆续开放了四个新的通商口岸（广州按照中英五口通商章程于一八四三年七月二十七日重新开放），开放的先后次序是：厦门（一八四三年十一月一日）、上海（同年十一月十七日）、宁波（一八四四年一月一日）和福州（同年七月三日）。

这些口岸的开放以及一些有利于外国商品输入的其他各项规定，唤起了外国特别是英国资本家广销商品的极大希望。南京条约的英方签字代表璞鼎查在条约订立后曾向英国人表示：南京条约给英国开辟了一个广大的市场，即使开动兰开夏（Lancashire）的全部纺织工厂，也不足以供给中国一省的需要。外国侵略者满以为用大炮打开中国的大门以后，他们大量的工业品几乎可以没有限制地在地大人多的中国得到广泛销售的机会。因此在南京条约订立后的头几年内，不但英国资本家运来大量的纺织品，美国也对中国输出了更多的布匹。

五口开放后外国商品所遇到的中国社会基本上还是小农业与家庭手工业牢固结合的经济自给体。家庭手工业中手工纺纱业与手工织布业占主要地位。当时的情况是外国商品的输入，一方面加速中国封建经济的解体，加速摧毁小农业与家庭手工业的结合，加速破坏家庭手工业的根柢手工纺纱业与

手工织布业，使机制纺织品的输入量能够继续不断地扩大；另一方面中国封建经济对资本主义商品输入继续进行着极其顽强的抵抗，说明机制纺织品的销售量自有一定的限度，短期内是不容易超过这个限度的。后一种情况规定中国自然经济的解体过程必然进行得极其缓慢。可是当时多数英国资本家对这点的认识是不清楚的，当他们的主观愿望与客观事实不相符合时，便引起了深刻的失望；但一部分熟悉中国情况的英国香港殖民政府官吏，对于英国纺织品摧毁中国手工纺织业是一个长时期的过程，却是看得相当透彻的。一八五二年香港总督府秘书米契尔（W.H.Mitchell）说：如果考虑到一八四三年中国开放时它是世界上最大的手工纺织业国家这样一个事实，那末英国纺织品在中国的任何进展必然非常缓慢，也就不足为奇了，因为在中国每消费英国白棉布四十码，必然正好是英国白棉布代替了同样数量的中国土制布。

马克思在《不列颠在印度的统治》一文里，曾经指出英国纺织品摧毁印度手工纺织业的过程所经历的三个阶段是：“起先是把印度的棉织品挤出了欧洲市场，然后是向印度斯坦输入棉纱，最后就使这个棉织品的祖国充满了英国的棉织品。”马克思的这一分析是有启发性的。中国与印度有很多共同点。中国与印度同是东方土地广袤、人口众多的大国，手工纺织业都具有悠久的历史，它们的手工纺织品都曾经行销全世界而取得盛名。不同的是：印度是英国的殖民地，英国彻底打碎印度手织机和印度手纺车的过程是在英国的政治统治势力直接配合下进行的；中国的情况却不是那样，在鸦片战争前它是独立的封建国家，在鸦片战争后才一步一步地成为半殖民地。但是尽管如此，外国摧毁中国手工纺织业的过程，也确实经过了三个相同的阶段，而且这个过程在鸦片战争以前已经开始了。

英美机制纺织品摧毁中国纺织业的第一步，就是把中国手工纺织品驱逐出欧美纺织品市场。

大家知道，中国的手工业是举世闻名的。在鸦片战争前，手工棉纺织业已有悠久的历史。它是普遍全国的农村副业。到十九世纪初年中国还是一个输出棉织品的主要国家。在美国新式纺织工业还没有建成，英国纺织工业还没有进一步发展起来的条件下，中国手工纺织的土布曾以结实耐用而行销欧美市场，受到普遍的欢迎。这种被称为南京布的中国土布，在一八二一年以前，每年大量地从广州出口。例如一八一九年美商从中国运出土布有三百七十六万多匹，一八一九年有三百一十三万多匹。一八一一年美船“珍珠”号（“Pearl”）从广州采购共值二十六万余美元的中国出口货物中，各式

Correspondence Relating to the Earl of Elgin's Special Mission to China and Japan, 1857—1859. 页 245.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九，页 146—147。

C.Gutzlaff: A Sketch of Chinese History. 卷二，附录 5。

土布占了十五万二千多美元，占全部货值的二分之一以上。美商从中国买来的土布，一部分在本国销售，一部分转运到南美洲、澳洲及其他地方出卖。当时除美国商人贩运中国土布外，英国东印度公司和一部分散商，也从广州运土布出口。由于英国纺织业发达，英商从中国输出的土布，在数量上要比美国少些。英国散商从一八一七年到一八二七年间，每年自中国出口的土布，多则八十万匹，少则二十多万匹，经常则为四、五十万匹。东印度公司在 一八二 年以前，每年输出量也都在二十万匹以上。

自十九世纪二十年代起，随着美国东北部麻色诸塞州纺织中心的逐步建立以及英国纺织工业的进一步发展，中国土布出口的数量就急遽减退。一八二三年以后，美商每年从中国输出的土布，从来没有达到一百万匹。一八三二年甚至跌到六万七千五百匹。东印度公司在 一八二三年以后，每年只采购几千匹。这些数字说明中国土布在国外市场上受到愈来愈大的排挤，英美机制纺织品完成了摧毁中国手工纺织业的第一步。

与英美资本主义国家在本国市场赶走中国土布同时，英国愈来愈多地对中国输入棉纱。东印度公司一八二 年运到中国的棉纱共五千零四十磅，一八三一年激增到九十五万五千磅，到一八四三年输入数量达到六百二十一万磅。先后二十多年，棉纱输入量增加到一千二百倍。棉纱输入的激增，在个别地区早于三十年代初即已显示出它对当地手纺业的破坏作用。一八三一年广州附近的三个村庄曾发生“非常严重的骚动”，原因是洋纱的输入严重地剥夺当地织工妻女们的生计，而她们向来是依靠纺纱绩线过活的。织工们表示拒用进口棉纱织布，并且宣布要烧毁任何进入他们村庄的进口棉纱。广州织工们这一类挣扎是不可能产生什么大作用的。但这一行动表明：中国开放最早的通商口岸广州在三十年代初就已受到外来资本主义商品的猛烈侵袭。

如前所述，中国曾是一个输出棉织品的重要国家，但从十九世纪三十年代起，情况便逐渐颠倒过来。二十年代英国输入中国的工业品中，毛织品占了百分之九十以上，棉制品的数量微不足道。从一八三四年起的五年内，棉制品占全部工业品进口总值的百分之三十二，一八四 年以后几乎达到三分之二，一八五三年且达到百分之八十一。一八三 年东印度公司和英国散商输入白棉布六十万码，到一八三五年已超过一千万码，而一八四五年竟增

S.L.Morrison : The MaritimneHistoryof Massachusetts.页 71。

Gutzlaff : 前书，卷二，附录 3，2。

Gutzlaff : 前书，卷二，附录 5，2。

Report from Select Committee on Commercial Relations withChina，1847.页 145。

P.Auber : China，An Outline of its Government,Laws and Policy.页 64。

Sargent : 前书，页 51，126。

严中平：《中国棉纺织史稿》，页 62。

至一亿一千二百万码。十五、六年中，英国白棉布的输入量增加了近二百倍。

美国是对中国输出棉布最多的第二个重要国家。美国从二十年代起，不但向中国采购的土布数量越来越少，而且从三十年代开始，它越来越多地向中国输出棉布。到四十年代，英国人承认美国的粗棉布在中国市场居于绝对的优势，成为英国粗棉布的劲敌。美国对华输出的工业品中，棉制品处于压倒一切的地位，几乎占了它全部输华工业品的十分之九。中国市场容纳了美国出口棉花总量的三分之一，中国成了美国棉布最重要的国外市场，这一点从下表很清楚地可以看出来（单位千美元）。

	美国输华棉 织品总值	美国输华商 品总值	美国出口棉 织品总值	占美国输华商 品总值百分比	占美国输出棉织品 总值百分比
1850年	1,203	1,486	3,774	81%	32%
1851年	1,894	2,156	5,572	88%	34%
1852年	2,202	2,480	6,139	89%	36%
1853年	2,801	3,213	6,926	87%	40%

这一时期英美棉织品的输入，就整个中国来说，由于幅员广大和农村普遍以棉纺织为副业，它对中国手工纺织业的破坏作用，还不能说是严重的，但对个别地区特别是通商口岸附近地区说来，它所产生的影响已非常惊人。一八四五年福州将军兼管闽海关敬 关于变通收税章程的奏报，陈述从一八四三年十一月英领事到厦门开市后的一年半中，外国棉布对厦门附近地区土布出口的打击以及对江浙棉布运销福建的阻碍，有力地说明了外国资本主义商品的初步袭击对这些地区自然经济最初的破坏作用。下面所引的是原折的一部分。

九月间（一八四三年十一月）英夷派令领事来厦开市，其运至销售者，大半皆呢、羽、棉、布等物。……向来在厦商人将本省漳州府属及同安县之棉、布等物，由海道运至宁波、乍浦、上海、天津、锦州、盖平及台湾鹿港一带销售，复在宁波等处贩卖江浙之棉布以及各种货物至厦门售卖，其各省商船之来厦者，亦如此辗转行运。……今自夷人来厦开市，凡洋货皆系夷商自行转运，……且该夷除贩运洋货外，兼运洋布、洋棉，其物充积于厦口，内地之商贩，皆在厦运入各府销变，其质既美，其价复廉，民间之实洋布洋棉者，十室而九，由是江浙之棉布不复畅销，商人多不贩运，而闽产之土布土棉，遂亦因之壅滞，不能出口。上面所说的一八四五年洋布对闽南、江、浙土布的影响，绝不是个别的。大家知道，江苏松江的棉纺织手

Report from Select Committee on Commercial Relations with China, 1847. 页 145.

Shü -Jun Pan (潘序伦): The Trade of the United States with China. 页 206.

《道光朝筹办夷务始末补遗》（钞本），册七上，页 1728—1729：道光二十五年三月十七日敬 奏。

工业，从元初（十三世纪）就很闻名，“松（江）太（仓）所产，为天下甲”，而上海的棉布又“甲于松太”。上海棉布在明代就销行“秦、晋、京、边”、“湖广、江西、两广诸路”，有很大的内销市场。上海开市后，英国棉布倾销使当地土布受到沉重的打击。一八四六年有人记载松江、太仓的纺织手工业的情况说：“木棉梭布，东南杼轴之利甲天下。……今则洋布盛行，价当梭布而宽则三倍，是以布市销减……商贾不行，生计路绌。”又说：“松太利在棉花、梭布，……近日洋布大行，价才当梭布三之一。吾村专以纺织为业，近闻已无纱可纺。松太布市，消减大半。”上海开市不到三年，以纺织为业的手工业者，已经无纱可纺。廉价的机制洋布夺去了松太土布大半的内销市场。台湾的情况也是如此。台湾“地不产棉，故无纺绩，尺缕寸帛，皆自外来”。五口开放以前，台湾所消费的棉布，完全仰仗大陆沿海省区供给，泉州的白布，福州的绿布，宁波的紫花布，盛销于台湾各地。五口开放后情形完全不同。一位台湾史的作者指出：“海通以来，洋布大消，呢羽之类，其来无穷，而花布尤盛，色样翻新，妇女多喜用之。”大陆上出产的各式土布，只有在乡间还能找到销路。台湾土布市场的日益缩小，一方面造成福建、江、浙手工纺织业者大批破产，另一方面使台湾与大陆历史地形成的商品交换的锁链受到外国资本主义的强烈破坏。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二卷中指出：“资本主义生产使商品的售卖成为人们关心的主要事情，可是开始并没有对生产方式本身显著起侵袭的作用。例如资本主义的世界贸易对中国，印度，阿刺伯等民族最初发生的影响，就是如此。但是以后，在它已经扎根的地方，它就会把一切建立在生产者本人劳动基础上，或只把多余产品当作商品出卖的商品生产形态尽行破坏。”第一次鸦片战争以前，英美机器棉制品已将中国土布逐出了欧美市场。战后十多年间资本主义国家对中国的合法贸易，就最主要的棉纺织品而论，已经开始驱逐旧的生产方法，破坏手纺车和手织机，开始摧毁纺织手工业，结束了旧时的和平的稳定的状态。虽然这个长期破坏过程这时还不过是开始，但它必然要扩大其影响，并将这个影响最后普遍到全中国。

第二节 五口开放后外国侵略者 对中国的海盗式掠夺

包世臣：《齐民四术》，卷五：《上海县新建黄婆专祠碑文》。

叶梦珠：《阅世编》，卷七：食货五。见《上海掌故丛书》。

包世臣：前书，卷二：《致前大司马许太常书》。

包世臣：前书，卷二：《答族子孟开书》。

连横：《台湾通史》，页411。

马克思：《资本论》，卷二，页13。

第一次鸦片战争以后，鸦片贸易在英美政府包庇下以更大的规模发展了起来。

战后清政府的鸦片禁令并没有取消。当时鸦片是违禁品，外国商人运到中国来的鸦片，全部是走私进口的。按照中英南京条约的规定，英国领事有责任协助海关查禁英国商人走私，鸦片走私因此也应该包括在查禁范围之内。在中美望厦条约里，更具体规定美国商人不准在中国贩卖鸦片，美国政府有义务禁止美商以及冒充美商的外国人在中国从事非法贸易。可是尽管如此，英美侵略者自始就不愿遵守这些对鸦片贸易不利的条款。一八四四年英国驻上海领事发现怡和洋行走私鸦片，把这件事报告给签订中英条约的英国全权代表、当时的驻华公使璞鼎查。璞鼎查命令他不要直接干涉鸦片贸易；并且还说在中国的外国商人都贩卖鸦片，清朝官吏并没有出来阻止，要他乘机要求清政府承认鸦片贸易为合法贸易。至于美国同意在望厦条约中规定禁止鸦片，更是十足虚伪的欺骗行为。一八五四年以前，美国驻华领事由旗昌洋行职员充当。旗昌洋行是美国在华从事鸦片贸易最积极、规模很大的一家毒品公司，由这些人负责禁止在华的美国人贩卖鸦片，其结果自然是不问可知了。亲手订立条约的璞鼎查和美国的实际行动既然如此，条约中的这些规定自然变成了具文。清朝官吏鉴于上次禁烟惹起战争，对查禁鸦片都有了戒心，因而对鸦片贸易采取了不闻不问的态度。

在英美政府的庇护和清政府的放纵下，鸦片贸易的发展非常迅速。在四十年代，平均每年从印度的输入量超过三万七千箱，五十年代的每年平均数达到六万八千箱。英国统治下的香港成了鸦片走私的中心。从印度及其他地方运来的鸦片，首先在香港集中，然后分散到各地去。南起广东北到奉天的大小海口，都变为鸦片船巡回出没的地方。上海和广州是两个最大的鸦片输入口岸。汕头、厦门、漳州、宁波、吴淞口、天津、金州以及珠江口的金星门经常停泊着囤聚鸦片的称做“浮动堡垒”的趸船。据一八四八年统计，在中国沿海口岸的鸦片趸船共有三十五只，十二只在吴淞口，八只在金星门。一八四九年囤聚在吴淞口趸船上的鸦片就有二万二千九百多箱。在金星门和南澳的外国烟贩，甚至一度公然在岛上开辟道路，修建房屋，作永久占据的打算。英国在华最大的两家毒品公司怡和洋行和颠地洋行各拥有鸦片船队。怡和洋行有一只七百吨的趸船长期停在香港，散在各口的趸船共有八艘，此外还有九只往来中国、印度之间以及从香港送鸦片到沿海各口去的鸦片飞剪船。颠地洋行的鸦片数量与船队的规模仅稍次于怡和洋行。美国在中国最大一家贩毒公司旗昌洋行采取英国人的经营方式从事鸦片贸易，它在

还可参看 W.C.Costin : Great Britain and China , 1833—1860. 页 122。

D.E.Owen : British Opium Policy in China and India. 页 209。

Owen : 前书 , 页 195。

国沿海有四只趸船，另有三只鸦片飞剪船往返中、印之间。这些鸦片船都有武装设备。颠地洋行的飞剪船“依蒙特”号（“Eamont”）除装有两门回旋炮外，船侧各有四门能发射十八磅炮弹的大炮。旗昌洋行的飞剪船“羚羊”号（“Antelope”）在船的一边装有两门炮，船的中部还设有主炮。有了这些武装，更使清朝官吏不敢执行缉私的职务。

鸦片是中国最重要的输入品，每年达到七、八百万英镑，折合银元在二、三千万元之间。从鸦片贸易中，东印度公司获得大量的利润，英属印度政府也分得大宗的税金。四十年代，鸦片税占印度政府全年收入的七分之一，到五十年代进而为六分之一了。马克思正确指出：“英国政府在印度的财政，实际上不只是依赖对中国的鸦片贸易，而且正是依赖这种贸易的走私性质。”下面的统计数字，可以看出鸦片贸易对于东印度公司和印度政府的财政上的重要性。

	印度输出 鸦片箱数	东印度公司的利 润（单位卢比）	印度政府鸦片税 收入（单位英镑）
1842—1843 年	42,699	15,775,818	1,576,581
1846—1847 年	40,250	28,862,015	2,886,202
1850—1855 年	66,922	37,366,985	3,260,029
	(五年平均数)	(五年平均数)	(五年平均数)

鸦片贸易与一般的商品交换是不相容的。马克思说过除了中国封建社会经济结构阻止英美商品输入以外，在当时条件下鸦片贸易是妨碍中国容纳较多的外国商品的主要原因。他说：“只要取消鸦片贸易，中国可以在它对英美贸易大致出超八百万英镑这个数字的范围内逐渐地吸收更多的英美商品。”代表英国工业资本家利益的上海英国报纸《北华捷报》（“North China Herald”）也指出鸦片贸易“破坏了中国生产和消费的能力”。但是尽管如此，英国资产阶级始终不肯放弃这个巨大的利源。英国侵略者在几年后，甚至用武力强迫清政府承认它为合法贸易，企图使鸦片输入量获得进一步的扩大。

外国侵略者不但进行鸦片走私，同时也进行一般商品走私。

五口开放以后，商品走私迅速地从广州扩大到其他口岸，并且随着时间的进展而日益严重起来。五口中当时以广州、厦门、上海三处的贸易最为发达，走私在上述三口也特别猖獗。根据英国领事雷顿（T.H.Layton）缩小了

Owen：前书，页 202。

马克思：《鸦片贸易史》，《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十二，页 591。

鸦片箱数与东印度公司利润，根据 Papers Relating to the Opium Trade in China, 1842—1856. 页 50。东印度政府鸦片税收入，根据 F.S.Turner：British Opium Policy，页 306。

马克思：《英中条约》，《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十二，页 605。

的估计，一八四六年厦门走私的货物占全年贸易额的百分之十三。厦门海关监督也说，一八四七年因走私而损失的税金，平均每天为二十二两（这年厦门海关收入为二万九千一百三十二两）。在一八四四——一八四八年的五年间，广州进出口的贸易量并没有显著的变化，但海关收入的数字逐年都在缩小着，一八四八——一八四九年的关税收入只有一百四十二万四千零四十五银元，占一八四四——一八四五年海关收入三百三十六万零八百三十二银元的百分之四十二。一八五二年江南道监察御史梁绍献在给清政府的报告中也指出广州走私的严重情况。他举冰糖、绸缎为例。以前广州出口的冰糖，每年不下五、六千万斤，到一八四五——一八四六年海关税册上外销冰糖只一千五、六百万斤。绸缎原来也是大宗的出口物资，但“近年税册俱觉寥寥”，不用说，这些大宗的外销物资变成私货出口了。据一八五三年英国驻广州领事巴夏礼（H. Parkes）的报告，当时广州海关已经不能直接向外商征税，他们常常经过第三者向外商接洽上税，实际上外商向海关所纳的税只得上法定数额二分之一到三分之二。在五十年代初期，随着上海贸易地位的日趋重要，上海走私活动甚至比其他口岸更活跃些。外国商人除公开走私以外，还用了多种多样的欺骗方式，达到逃税的目的。例如把生丝两包捆成一包出口，将每匹征税一钱五分的白洋布冒充每匹征税一钱的原色洋布（粗布）进口，都成了他们惯用的手段。更奇怪的是：外国商人在布匹进口后，借口货物在当地不能脱售，短期内又用原装箱子改装生丝，贴上原有的商标，作为并无“拆动抽换”的“原包原货”出口，反而公然要求海关退还已交的进口税。

在中国东南沿海走私逃税的现象如此严重，就上海而论，破获的较大案件却只有两次。一次是一八五一年上海怡和洋行经理达拉斯（A. G. Dallas）雇用的一艘英国船在吴淞口起卸鸦片后进港，没有履行报关手续，从上海装运生丝出口；另一次是一八五一年一艘英国船从上海装载四十多万磅茶叶出口，报关的数字只有二十多万磅。这两次走私案缉获后，英国上海领事阿礼国（R. Alcock）完全漠视中英条约上英国领事有责任协助海关征收税饷、禁止英商走私漏税以及中国海关有权没收私货的规定，却强词夺理地以清朝官吏纵容走私为借口，只许英商补缴税金和少数罚款，不准中国海关依法没收私货，把两件走私案草草了结。而英美资产阶级学者反而颠倒黑白称颂阿礼国的这一行动是“严格执行条约义务的正直行为”。

当时在中国的外国商人，几乎全部都从事走私，它的范围扩大到尚未开

J.K. Fairbank（费正清）：Trade and Diplomacy on the China Coast, 1842—1854. 卷一，页 262，349。

Fairbank：前书，页 262。

《咸丰筹办夷务始末补遗》（钞本）。册一上，页 66—67。咸丰二年五月二十九日梁绍献奏。

S.F. Wright（魏尔特）：China's Struggle for Tariff Autonomy, 1843—1938. 页 146。

A. Michie：The Englishman in China. 卷一，页 144。Wright：前书，页 96。

放的温州、汕头、淡水等口岸。可是英国商人竟因为别国商人的走私活动影响了自己的利益而抱怨起来。他们说美国、西班牙以及其他国家的商人完全不顾条约和港口章程的规定，随自己的高兴和方便，破坏和违犯这些规定。英国的这种表示除了反映这些国家的商人在中国走私的猖獗程度不下于英国人之外，并不能说明别的问题。

和走私贩子结成一气的英国当局，不但任意破坏中英条约中关于英国在华领事有责任协助中国海关查禁英商走私的规定，并且进一步积极进行片面的废除这一规定的活动。在上海走私案发生后，巴麦尊于一八五一年七月根据中美、中法条约上没有规定领事负有担保商人缴纳税饷义务这一点，引用最惠国待遇的特权，训令驻华公使文翰（S.G. Bonham）照会清政府，宣布取消南京条约第二款英国领事担保英商“清楚交纳货税饷钞”的规定。后来文翰就将这个片面废除南京条约中个别条款的决定通知两广总督徐广缙。英国政府这一行动给英国商人在华的走私活动一个有力的鼓励，从而受到在华英商的热烈拥护。自此以后，中国海关征税制度遭到更加严重的破坏。英、美、法侵略者一手破坏这个制度以后，就着手酝酿建立一个外国人控制下的新的海关制度，这就是后来在上海首先出现，接着推行到其他各口的半殖民地的海关制度。

大规模掠卖华工是外国侵略者这一时期在中国进行的一项比鸦片和商品走私更卑劣的罪行。每年有成千上万的中国人民被他们掠卖出国。连英国的外交大臣克拉兰敦（Clarendon）也承认这是“一种与奴隶贸易毫无区别的贸易”。

早在鸦片战争以前，外国侵略者就已经秘密掠卖华工出口。林则徐一八三九年的奏折上便曾提到，在澳门，“每岁冬间，夷船回国，间有无业贫民，私相推引，受雇出洋，……至该国则令开山种树，或做粗重活计”。随着中国在战争中的失败和不平等条约的签订，外国侵略者掠卖华工的活动就更加无所忌惮，规模也日益扩大。一八四五——一八四六两年中，法国人直接从厦门捕掠了近百名华工，卖往非洲马达加斯加以东的法国殖民地布尔邦岛（Isle of Bourbon），从事苦重的劳役。接着英、美、西班牙、葡萄牙等国家的人口贩子纷至沓来，在广东、福建沿海各地积极进行活动，使得许多城市如厦门、汕头、南澳、广州等地，相继变成捕掠华工的恐怖围场。他们捕掠的对象主要是成年的男女，有时也包括未成年的儿童。

掠捕华工的手段是极其卑劣的。《资本论》中谈到荷兰殖民者为了使其殖民地有足够供使用的奴隶，曾经“在苏拉威西岛实行盗人制度”，专门

Costin：前书，页 174。

《道光朝筹办夷务始末补遗》（钞本）。册四下，页 1126—1129。道光十九年八月十七日林则徐奏。

Fairbank：前书，卷一，页 217。1848 年从厦门出口往澳洲悉尼的“尼罗特”号（“Nimrod”）载有被掠卖的华工一百二十一人，其中二十一人为儿童。

训练了一批盗贼、译员、贩卖人作为主要的代理人。外国侵略者为了大规模掠卖华工，在中国各地也豢养了一批地痞流氓，充当爪牙。这些恶棍在外国侵略者的指使下，用各种诱骗胁迫手段掠捕本国同胞。英国领事阿礼国的报告上说，在广州“就在光天白日之下，只要人们离开自己的住宅，那怕是走到通衢大街，谁也免不了有被人假借债务纠纷或私人嫌隙推架而去的危险。这些人被绑匪带去，就成为囚徒，按每头若干价钱被卖给苦力承包人，运出海面以后，就再也听不到他们的消息了。广州城和邻近各地的全体人民中，已经掀起一种塌天大祸的感觉”。在上海，英国侵略者甚至直接掠捕中国劳动人民。

中国人民从被掠的时候起，便开始了奴隶牛马的生活。出国前他们被关在拘禁罪犯的“巴腊坑”（Barracoon）里，很多人就丧失了生命。在出国途中往往锁在密不透风的夹板舱里，不准自由活动，“日则并肩叠膝而坐，夜则交股架足而眠”。华工因忍受不了非人的生活，中途死亡率甚至有达到百分之四十五的。被掠卖到南、北美洲、西印度等地的华工，过着牛马不如的悲惨生活，大批的折磨致死，幸存的从事终身的强制劳动，“做一世奴，永无脱身之日”。

外国人口贩子掠卖人口的滔天罪行，是在外国政府支持下进行的。驻华英国公使德庇时曾命令厦门英国领事不要干涉当地英国人的“苦力贸易”。有些领事本人就是掠卖华工的罪魁，例如身兼西班牙、葡萄牙、荷兰三国驻厦门领事的英国人德滴（J.Tait）就是当地最大的德记（Tait & Co.）卖人行的老板。一八五二年美国驻厦门的代理领事，同时又是当地另一家合记（Syme, Muir & Co.）卖人行的股东。

与走私、贩毒和掠卖人口同时，外国侵略者还从事于美其名曰“护航”的勒索和洗劫商船的海盗活动。

战后由于清朝军事力量的削弱，东南沿海的海盗也较前活跃了。首先在“护航”的名义下向中国人民进行勒索和剽劫的是葡萄牙人。随后英、美、荷兰以及其他国人也参加了这一活动，到五十年代，英国人终于取得了优势。福建巡抚徐继畲的报告说：“住澳门之大西洋即葡萄牙国，因英夷新开香港码头，其澳门房屋无人租赁，贫窘无聊，因制小夹板数十只，编列号数，每只配夷人五、六名，广东水手十余人，安设夷炮数门，护送商船往来各省

马克思：《资本论》，卷一，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二十三，页820。

H.F.MacNair：Modern Chinese History Selected Readings.页409—410。（译文引自严中平：《五口通商时代疯狂残害中国人民的英美领事和商人》，见大公报《史学周刊》，期七十五。）

黄钧宰：《金壶墨》，卷四：“英夷捉人于上海，乡人卖布菜米，独行夷场（指租界）者，辄被掠去，积数月竟失数百人”。

温雄飞：《南洋华侨通史》，页177。

Fairbank：前书，页218。

港口。”从福州“护送装载杉木赴浙各商船，每只索银二十五圆，合二十五只为一帮，每帮共银六百二十五圆……间有商船凑不成帮，要其护送，随时议价，多寡不等。”这些有武装设备的“护航”划艇，以浙江的舟山、宁波、镇海三角地带为中心，不仅往来于已开放的各口之间，并且还在未开放的口岸出入，完全不受中国法律的拘束。尽管英国侵略分子并不讳言这种“护航”确实侵犯中国的主权，但是香港法院却认为英国人有权从事护航，英国外相巴麦尊完全支持香港法院的这个决定。

所谓护航，实际上就是抢劫的代名词。从事“护航”的外国侵略者向当地的渔船和商船勒索“护航费”，进出于甬江口的渔船要向他们每年交出数达五万银元的“护航费”，往来福州、宁波之间运输木材的商船以及其他商船每年缴纳“护航费”二十万银元。一个英国人曾经招认：“护航费很快变为勒索，而勒索又变为剽劫和谋害”。勒收“护航费”之外，这些海盗还在中国沿海公开抢劫商船。最典型的是一八五二年上海《北华捷报》揭露出来的一个事实。

这一年九月间，葡萄牙划艇在海上截留了一只运糖的商船，强迫把它带到宁波。当地清朝官吏经过审问之后，确定它是一只商船，这只船上的武装设备完全为了自卫。但驻宁波的葡萄牙领事却擅自开庭审讯，事后强词夺理地宣布它是一只强盗船，认为应该当作合法的战利品来处理。结果这位葡萄牙领事独吞了这艘商船，而船上的商货全被那些葡萄牙“水手”瓜分了。

这些活跃在东南海面的各国匪徒，他们还经常攻击村庄，杀死男子，抢走妇女，烧毁房屋，做出最可怕的暴行。由于领事及外国政府的包庇，清朝官吏连碰也不敢碰他们一下。

五口开放后的一个时期，中国沿海口岸所出现的这样一批外国人，他们走私、贩毒、掠卖人口、充当海盗以及从事于其他种种骇人听闻的活动。正如恩格斯为美国《纽约每日论坛报》所写的一篇社论中指出的，这些人“保留了大量的为我们十六世纪和十七世纪的共同祖先所特有的古老的海盗式掠夺精神。”甚至英国驻上海领事也不得不承认，“来自各国的这群外国人，生性卑贱，无有效的管束，为全中国所诟病，亦为全中国的祸患，他们……放纵强暴”，乃是“欧洲各国人的渣滓”。外国侵略者这一时期在中国的走私、贩毒、掠卖人口等活动，实际上都是海盗式的掠夺，这种掠夺方式是他们的祖先早在资本的原始积累时期就已大规模采用过的。他们从

徐继畲：《松龛先生奏疏》，卷下，页12。

《咸丰朝筹办夷务始末》（以下简称咸丰朝始末），卷四，页15。

G.W.Cooke：China：Being“ theTimes” SpecialCorrespondencefrom China inthe Years 1857—1858.页139。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十二，页186。

Correspondence ReLating to the Earl of Elgin's Special Missionsto China and Japan , 1857—1859。（译文引自严中平：前文。）

中国掠到的每一块钱，正如马克思所说，“从头到脚，每个毛孔都滴着血和肮脏的东西”。

第三节 外国侵略者在上海建立租界

伟大领袖毛主席指出：近百年来，外国侵略者压迫中国，变中国为他们的殖民地、半殖民地的重要手段之一，就是根据不平等条约，“把许多通商口岸划出一部分土地作为它们直接管理的租界”，并在租界内实行了完全独立于中国的行政系统和法律制度以外的另外一套统治制度。这种勒索租界、在中国内部建立侵略堡垒的殖民地制度，在第一次鸦片战争后首先出现于上海，英国是第一个向中国进行勒索租界的国家。

外国侵略者对上海地位的重要是有充分认识的。早在一八三二年受英国东印度公司雇佣的德国传教士郭士立（C.Gutz-laff）到上海进行侦查活动时，即已认识到上海是当时中国最活跃的商业城市，如果仅就国内贸易来说，其地位超过广州。他怂恿英国政府用武力达成上海开埠的目的。一八四二年璞鼎查刚一强迫中国订立了南京条约，马上就图谋在上海建立外国人的居留区，并且初步选定了居留区的地址。一八四三年上海正式开放，英国第一任驻上海领事巴富尔（G.Balfour）就积极进行勒索土地的活动。

巴富尔初到上海时，在县城内租屋，成立临时领事馆。这一年年底，在领事馆登记的英国商人及教士，总共只有二十五人，这些人散居在县城内外，并没有一定的居住范围。巴富尔一心要索取一块专供外国人居住贸易用的区域，于是拿出不平等条约向上海道台宫慕久进行讹诈。他的主要借口是虎门条约第七款关于在通商各口“中华地方官必须与英国管事官（按即领事）各就地方民情，议定于何地方、用何房屋或基地，系准英人租赁”的规定。显然，根据这一条规定，英国人只可以在通商口岸的一定地区内租赁房屋土地，在那里居住贸易。但侵略者曲解这个规定，硬要划定一块纯粹供外人占用的居留地，还说什么华洋分居可以避免彼此间的纠纷，以此来引诱清朝官吏接受他们的要求。在当时英国已经从中国攫取了领事裁判权，中国地方官已经失掉了管束来华外人的权力，加之宫慕久又是一个昏庸的官僚，他认为华洋分居可以减少麻烦，于是将划定上海外国居留地的事情作为单纯的地方事件来处理，与巴富尔进行了谈判。一八四五年十一月，即上海正式开放后为期不过两年，宫慕久就以道台名义，用告示的形式，公布了与英领事

马克思：《资本论》，卷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二十三，页829。

毛泽东：《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卷二，页622。

参看南木：《鸦片战争以前英船阿美士德号在中国沿海的侦查活动》。见大公报《史学周刊》，期八十七。

Michie：前书，卷一，页125。

协议的条款，名为上海土地章程。

根据这个土地章程，中国方面“决定将洋泾浜以北、李家场（一作李家庄）以南之地，准租与英国商人，以为建筑房舍及居留之用”，由此居留地的南界与北界便划定了。东边是黄浦江，是自然的界限。只有西界没有确定。第二年九月又议定以边路（Barrier Road）作为西界。于是东到黄浦江、南滨洋泾浜（今延安东路）、西至边路（今河南路）、北界李家场（今北京路）这一块全面积约为八百三十亩的地段，便构成了英国居留地，也就是后来所称的“英租界”。这是资本主义侵略者在中国大陆上所勒索到的第一个租界。

一八四五年的土地章程是在英国领事压迫下订立的，因此许多规定都体现出英国的侵略意向，其中最明显的有：第一、外国商人于租界内向中国业主（土地或房屋所有者）租赁土地或房屋是一种“永租”的性质，即承租的外国人一旦租定以后，只要逐年缴纳一定数额的年租，便可无限制地一直租用下去，承租人可以在任何时候提出退租，而中国业主却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愿停止出租（土地章程第七条、第九条），这显然是为了便利外国人而加给中国人的一种片面约束。第二、“界内土地，华人之间，不得租让；亦不得架造房舍租与华商”（第十五条）；外商于租界内租得土地后，“不得建筑房舍租与华人，或供华人之用”（第十六条）。这些规定使中国人在自己本国的一块领土上，反而失去了租地租房使用居住的权利。第三、其他各国商人，只要遵照土地章程中的各种规定，便可以与英人一样地在英租界内租地建房、赁宅居住、租栈房囤货、或暂时居留（第二十一条），但在手续上也同英人一样，必须“先禀明英国领事，得其许可”（第十四条）。这就表明英国不但要把租界变为外人居留地，特别还要把它置于自己领事的专管之下。由此就可以明了，英国在上海攫夺租界的真正目的，乃是继其在南方强割香港之后，要在中国中部大陆上建立一个巩固的侵略堡垒。

英租界一经勒索到手，上海的外国人便逐渐向那里迁移。当时在上海的外国人，合计不过一百名上下。十分明显，即令他们全数搬到英租界去，八百多亩的居留地也应该够住了。可是作为侵略者官方代表的巴富尔并不以此为满足，他还要把租界与苏州河之间的李家场也包括进去，使英租界的北界扩展到苏州河边。巴富尔在上海县城内租定临时领事馆后不久，即企图在李

土地章程又称地皮章程、地产章程或租界章程，内容规定英国居留地的边界、租地手续以及外侨应遵守事宜，自一八四五年制定后屡有修改，每修改一次，都使外国的侵略程度深入一步。一八四五年的土地章程，中文现无可考。一八五二年一月十七日的《北华捷报》，载有英译章程全文，有人据此重译为中文，见徐公肃、丘瑾璋：《上海公共租界制度》，页25—31。本书引用该章程时，即据此译文。

这是一八四五年土地章程所反映的英国在租界问题上的侵略意向。后来由于情况的改变，英国侵略者的打算也有所变化，如由于英国与美国的矛盾，英国后来放弃了领事对租界的专管权；又如太平天国革命时，有些中国人逃到上海租界，其中有不少地主富户，租界内的外国投机家们为了赚钱，就盖房租与中国人，因此中国人后来就能在租界居住了。

家场修建固定领事馆，但一八四五年土地章程公布时，他向李家场一带的土地所有者强租土地的活动还没有成功，把该处包括到英租界内的目的也没有达到。一八四六年十月，一个更凶横的侵略分子阿礼国接任驻沪领事，继续寻找一切可能的机会来实现他的前任所未曾实现的野心。一八四八年三月，他有意歪曲并扩大了所谓“青浦事件”，耍弄流氓手段，强迫新任上海道台麟桂在同年十月答应了扩充英租界的要求，把英租界向西伸展到泥城浜（今西藏路），向北开拓到苏州河边，从而将英国侵略者垂涎已久的李家场一带正式囊括在租界范围内。这时整个租界面积达到二千八百二十亩，较初规定时增加了两倍多。

英国首先采用的在中国内部建立侵略堡垒的新方式，给了其他资本主义国家以很大的引诱。继英国之后，法国也在上海勒索租界。

法国驻上海第一任领事敏体尼（de Montigny）于一八四八年一月到任。在此以前，法国侵略势力的先遣部队——天主教传教士，早已到上海进行侵略活动，敏体尼一来，就立刻和这些传教士勾结在一起，并通过法籍主教赵方济（Maresca）在上海县城与英租界之间的地段（即后来的法租界）内租赁房屋，设立领事馆，自此法国开始在上海积极从事勒索租界的勾当。

当时上海除法籍传教士以外，只有法商一名，在英租界内居住经商。同年七月，另一法商由广州到上海，请求领事替他解决租地问题，敏体尼乘机向上海道台吴健彰要求按照英国先例，在相同的条件下划定地段，供法国商民租地建屋、居住贸易之用。敏体尼的意图显然想要勒索一块由法国领事专管的租界，在上 一八四八年三月，英教士麦都思（W.H.Medhurst），雒魏林（W.W.Lockhart），及慕维廉（W.Muirhead）等三人违反初开埠时议定的“外人行走之地，以一日往还，不得在外过夜”的规定，到青浦散发布道书，与当地看守粮船的水手发生争殴。上海英领事阿礼国得到法、美、比利时等国领事的支持，硬说距上海九十里的青浦在“官定范围之内”，要求中国方面“惩凶”。他侮辱上海道台，并以停付全部关税，用兵船封锁一千四百只即将北上的粮船以及派副领事罗伯孙（D.B.Robertson）乘兵船到南京要挟两江总督，压迫清政府“惩罚”水手来满足无理要求。清政府在侵略者威逼下，终于枷责水手十人，并将其中两名分别判处徒刑和流刑，而上海道台咸龄亦因“办理不善”而免职。经过这次事件以后，上海外国人的气焰更加嚣张了。海建立另一个侵略堡垒。他蛮横地拒绝了上海道台根据一八四五年土地章程要求法商前往英租界的建议，胁迫上海道台必须接受法国的要求。这时青浦事件给予清朝官吏的创痛犹新，阿礼国压迫麟桂扩充上海英租界事过不久，他在敏体尼的一再胁迫下，又向法国屈服，于一八四九年四月发布公告，规定以上海县城（北门外的城河）与英租界（南界的洋泾浜）之间，总面积约九百八十六亩的区域，作为所谓法租界。公告上规定：“各国人如愿

在租界内租地建屋者，应向法国领事商明办理”。由法国领事专管的租界由此建立了。敏体尼并且还迫使上海道台宣布，法租界“倘若地方不够，日后再议别地，随至随议。”

现在考察一下当英法分别在上海勒索租界时，美国在这个问题上采取的态度。

这一时期美国对华侵略的特点，是跟在别国后面或者通过别国（主要是英国）狡猾地分享侵略果实，所以在上海开港之初当它还没有力量单独攫夺租界时，它就一方面赞助其他国家勒索租界，另一方面为了便于分享别国的侵略果实，它又坚决反对把租界置于任何一国领事的专管之下。

美国首先对英领事专管英租界进行挑战。一八四六年美国第一任驻沪代理领事吴利国（H.G.Wolcott）就职，设领事馆于英租界内，并在馆内升起美国国旗。英领事一面因此向吴利国抗议，一面唆使上海道台对美领事的行为了加以制止。两年后另一个美国领事祁理蕴（J.A.Griswold）又在原地升起美旗，引起英领事的再一次抗议。英美间争执的焦点是：英领事要维持他对英租界的专管特权，而美国则决意打破这种特权，要求分享同等权利。

美国这个政策，也反映在它対法租界的态度上。法租界划定以后，美领事立即向上海道台抗议，竭力反对其他各国人民必须取得法领事同意后才能法租界租地的规定。值得注意的是，英领事在这个问题上与美领事采取了相同的态度，也就是说，英国一面力图保持自己在英租界内的优越地位，另一方面又反对法国在法租界内保有相同的优越地位。但是英国这种自相矛盾的态度与行动原则上否定了自己对英租界的专管权，也就是无异于同意了美国所坚持的原则，因此到一八五二年金能亨（E.Cunningham）任美国驻上海代理领事时，英国正式同意美国人在英租界内租地可以不经英国领事，放弃了一八四五年土地章程中所给予英领事的专管特权，悬旗问题当然也就解决了。至于法领事所取得的对法租界的专管权，由于英美两国的共同抗议，也从未严格实行。这样，在英、法租界内的租地问题上，美国终于获得了与英法相同的利益，这个事实也就说明美国从一开始就是罪恶的租界制度的积极支持者，只是它在取得租界的作法上与英法略有不同而已。

但是，绝不能认为美国只是在英、法租界内取得上述的利益就满足了，事实上正当美领事因悬旗问题与租地问题跟英、法领事发生争执的时候，美籍教士也正忙着制造美租界的勾当。一八四八年，以主教文惠廉（W.J.Boone）为首的美国圣公会（American Episcopal Church）教士，利用苏州河北岸虹口地方地价低廉，擅自在那一带广置土地，建造房屋，此后并向上海道台交涉，企图使那一带地区划为美租界。美国教士就这样领先开拓了侵略的道路，而他们的领事就循着这条道路伸展势力。到一八六三年六

Chinese Repository.卷十八，页 333。

T.Dennett:Americans in Eastern Asia.页 195—197。

月，上海道台在既成事实面前，被迫在那里粗略地划定美租界的地址，于是位于苏州河北岸，面积约为七千八百五十六亩的一个辽阔地区，就变成了上海第三个特殊区域。英、法、美三国在上海勒索租界，虽然年代略有先后，方式不尽相同，各自抢到的面积大小不等，可是它们这种侵略活动的意义以及所造成的后果，在实际上是完全一样的。首先在地理形势上，三个租界都紧贴着黄浦江，英美两租界以苏州河为界，夹抱着苏州河汇注黄浦江的入口，而法英两租界则分踞洋泾浜的南北两侧。因此三个租界都位于上海县城附近水路交通最便利、地理位置最重要的地点，控制了这样的地点，就可以控制整个上海商埠，这一层充分表明侵略者深谋远虑的险恶意图。其次必须指出，上海租界的创建时期，正值中国对外贸易重心由广州逐渐向上海转移，而随着经济重心的变动，上海的政治地位也就日益重要。正因为侵略者足够地认识了这点，所以不遗余力地在中国实行勒索，借以巩固他们的侵华基础。

外国侵略者一旦把租界勒索到手以后，就对界内原有的土地所有者施行威逼与利诱。外人租地须直接向中国业主商议，但当时业主多不愿意将自己的土地“永租”给外国人。外国领事就出面胁迫上海地方官去“说服”业主，实际上就是以官府的权势相恫吓，进行强租。敏体尼在租地问题上更横暴地要上海道台去“惩罚不听命令的人”。另一种情况是，外人有时以略高的租值为诱饵，把土地哄骗到手，以便在中国进行长期榨取。

当上海租界最初建立时，中国政府对租界内行政、司法等还保有干预权，并保有租界内的领土主权，而这些权利又是英、法、美各国所公开承认的。但是资本主义国家的对华侵略是发展的，租界的地位也随着不断地变

一八六三年九月二十一日英美租界合并，成为所谓“公共租界”。

一八四三年底，英国一位植物学家曾到上海游历，关于上海在当时的情况，他写道：“上海是中国沿海最重要的对外贸易地点，因此吸引着大部分公众的注意。我到过的城市没有一个具有这样的优越条件：它是通往中国的大门——事实上是主要的入口……。上海港聚集着各种大大小小的船只……，自从开港以来，这些船只带来大量的茶和丝供应在这里开业的我国商人，在回程中把换到的欧美制造品运走……。毫无疑问，几年之内，上海将不仅与广州匹敌，并且将成为一个较广州更重要的地方。”见 R.Fortune：

Two Visits to the Tea Countries of China. 卷一，页 96—98。

例如李家场英领事馆的一部分土地，便是经过“说服”以后而被夺去的。见 G.Lanning and S.Couling：History of Shanghai. 页 280, 295。

B.Maybonet Jeau Fredet：Histoire de la Concession Française de Changhai. 页 32。

根据一八四五年土地章程第一条，租界内租地之契纸须经上海道台最后审查，加盖钤印，表明中国仍保留土地管辖权；第十二条，租界内得设更夫，其更夫“须由道台与领事会同选派”；第十三条，“华官与领事会同选派中英正直人士四、五名，估定房价，地租及移运屯地等责”，这说明中国得过问租界内之行政；又第十二条，租界内“倘有赌徒、醉汉、宵小扰乱公安或伤害商人，或在商人中混杂者，即由领事行文地方官究，依法惩判”，可见中国保有司法惩判之权（至少中国人在租界内犯罪，当归中国惩判）；第

化；中国所保有的权利逐渐被侵犯、排斥、以至被否认，而侵略者的地位则日益加强与巩固，于是租界就渐渐成为侵略者包庇走私、广售毒品、戕害中国人民、吮吸中国脂膏的罪恶场所；成为他们干涉内政，阻挠中国革命，扶植买办势力，勾结中国反动派共同镇压人民起义的基地；成为他们从文化上、思想意识上麻痹和毒害中国人民的据点。它是中第二章第一次鸦片战争后十多年间外国资本主义对华侵略的加强 91 国被侮辱、被侵害的半殖民地半封建地位的一种特殊的象征。因此，我们完全可以说：上海租界的形成，标志着一个新的、十分凶狠的侵华方式的出现。侵略者一天比一天更明了租界在使中国半殖民地化过程中的作用，他们制造一切机会，把租界制度由上海推向更多的都市，并利用中国发生的各次事变，在租界内掠夺更多的特权，使租界逐渐成为所谓“国中之国”。

第四节 侵略者强入广州、福州城的图谋

第一次鸦片战争后的十多年间，中外政治关系上最突出的问题，就是英国侵略者图谋强入广州、福州城和因此引起的这两地人民的反入城斗争。

南京条约订立之后英国提出进广州和福州城的要求，两地人民纷纷抗议，展开了反入城的斗争，反映出当地人民反对英国强订不平等条约的义愤。当时广州和福州最繁盛的商业区都在城外，而且中外贸易在广州城外商业区进行已有好几百年的历史，英国人不进城，一样可以在城外进行通商贸易，丝毫不影响他们的经济利益。但是英国侵略者认为入城问题是一个直接影响到他们所谓“政治威信”的问题。他们意识到虽然在鸦片战争中用武力屈服了清朝统治者，但中国人民并没有屈服。如果广州、福州的入城要求由于当地人民的反对而放弃，他们认为这是一种“示弱”的行为，结果会更加鼓舞中国人民的斗争意志，使中国人民相信可以靠自己的力量迫使侵略者收回已经提出的要求，这对他们日后的侵略活动非常不利。因此中国人民反对入城的表示愈坚决，他们的要求也愈坚持，并利用各种机会压迫清朝官吏按照他们的意愿解决入城问题。美国和法国侵略者与英国站在同一立场，完全支持英国的入城要求。福州人民反入城斗争由于清朝官吏的破坏，于一八五一年遭到失败，广州却因为参加斗争的群众比较有组织，力量比较强大，所以更持久些，影响也就更深刻些。

一八四二年南京订约的消息传到广州后，当地人民立即散发由钱江、何

二十二条，以后土地章程“如有增改，或解释，或改变形式之必要，均由双方官员随时商议，众人如有议决事项，须呈报领事转与道台商妥决定后，始得发生效力”，可见中国对租界内的议决事项有最后审核权；最后，土地章程规定租界内土地为永租而非卖绝，说明中国人是土地的主人，即中国确定地保有租界的领土主权。中国在租界内各种主权的丧失是一个逐步演变的过程，但我们绝不应根据上述事实而低估租界在初成立时的侵略意义。

大庚两位爱国分子起草的“全粤义民公檄”，号召全省人民起来为反对英国在广州“创立码头”而斗争。广州人民以实际行动响应了这个号召，纷纷组织“社学”，实行自卫。当时“南海、番禺两县绅士耆老，传递义民公檄，议令富者助饷，贫者出力，举行团练，按户抽丁，除老弱残废及单丁不计外，每户三丁抽一，以百人为一甲，八甲为一总，八总为一社，八社为一大总。旬日之间，城乡集灯楮旗布为之一空”，充分显示了广东人民热烈的反英情绪。伊里布于签订南京条约后到广州主持清政府的对外交涉，就感到极其强烈的反英空气的压力，因而不敢立即放手进行卖国活动。他的重要助手黄恩彤记述了当时他们的处境：

粤东新遭警扰，内民与外人为仇，募勇数万，结队横行，骄悍难制，余窃忧之，私谓伊公曰：“粤患未已，不在外而在内也。”

伊公曰：“内外何以和辑？”余曰：“徇外人则民谤，徇内民则外嗔，此地议抚，难于金陵十倍矣。”伊公曰：“且徐图之。”从这段私人交谈里，清楚地看出投降派官僚对人民力量的畏惧；值得注意的是：伊里布就是所谓“和辑内外”这个政策的制定人，后来耆英则继承了伊里布的衣钵。这个政策企图把“官”的立场摆在“内民”与“外人”之间，而实际上的做法则抑民以奉外，这自然引起了人民的强烈的反感。

伊里布为了清除进行投降活动道路上的障碍，首先破坏人民的反英势力。第一步他下令遣散壮勇，把壮勇的人数由三万多人削减到几千人，后来还一再裁减；其次对“全粤义民公檄”的起草人实行政治迫害，把何大庚递解回浙江原籍，将钱江发配到新疆去服劳役。但是这些卑劣手段并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广州人民反入城斗争并没有松懈。伊里布在人民压力下，不敢答应英国的入城要求，但被英方催促，又不敢表示拒绝；在左右为难的处境下，终于在一八四三年三月“忧思成疾，以致出缺”。清政府于是派更有名的投降派官僚耆英接替伊里布的职务。广东人民的反英斗争也以更大的决心坚持下去。

一八四四年七月福州依照南京条约开埠，闽浙总督刘韵珂因福州人民反对，只准英国领事李太郭（G.T.Lay）在城外设立领事馆。同年十月驻华英公使德庇时到福州考察商务，认为领事不能入城，严重损害英国在中国的“威望”；他一面令李太郭提出在城内设立领事馆的强硬要求，一面亲自向耆英大肆恫吓，表示准备撤退在福州的英国领事馆。耆英深怕中英关系破裂，通知刘韵珂设法准许英国在福州城内设立领事馆。刘韵珂在英方压迫和耆英督促下，一八四五年允许英国领事租赁城内乌石山积翠寺作为领事馆，同时为了缓和当地人民的反对，又与英领事议定，只许领事馆人员入城居住，英

夏燮：《中西纪事》，卷十三，页2。

黄恩彤：《抚远纪略》，卷四。

夏燮：前书，卷十一，页2。

商租屋契约须经地方官盖印方始生效。刘韵珂把反对英人入城问题变为仅仅是不准英商在福州城内居住问题，模糊了斗争的目标，削弱了群众的斗争力量，同时也就满足了英国侵略者的要求。

英国在福州城内设立领事馆后，德庇时援例要求进广州城。广州人民表示坚决反对。耆英与伊里布一样处于为难的境地。广东巡抚黄恩彤写信给德庇时解释耆英的困难，乞求英国不要坚持入城的要求。黄恩彤信上说：“官虽有权而民之势太众，顺其意则喜，拂其情则怒，怒则聚众抗官而不从其令。如百姓人人不愿英人进城，而官则准其进城，出示晓谕，百姓不但不遵，且从而撕毁之，又从而谤讪之，甚或标贴长红，显然与官为难，若胁之以威，激成众怒，必生事端。……官准英人进城而百姓聚众而拒阻之，官不能禁，则无辞以对英人，强欲禁之，又无术以制百姓。”但德庇时仍然坚持入城要求，利用南京条约中勒索中国的“赔款”于一八四六年交清，英军应履约交还舟山的机会，实行讹诈，他拒绝接受分期交付的最后一次赔款，表示要等入城图谋实现后，再考虑撤退舟山的英国占领军。耆英报告道光说：“复查前议条约，并无准夷人进城之说，而稽考历来案牘，亦无不准夷人进城明文，且福州、宁波、上海等处，业已均准进城，独于粤省坚拒不允，尤难免有所借口。”在另一个奏折中耆英又说：“窃思事当权其轻重，以舟山之退还与广州比较，则舟山为轻，而广州为重。以舟山之退还与广州之进城比较，则舟山退还为重，而广州进城为轻。”耆英用一面劝诱一面威吓的言词要求道光批准英国入城的决定。道光在耆英的连续请求下，原则上同意他的意见，但不能不考虑到广州人民的反对，上谕说：“即使准其进城，如何予以限制，严明条约，俾民夷两不相扰，可以经久相安，方为妥善。”耆英于是在一八四六年一月十三日一面张贴准许英人入城的告示，一面派广州知府刘浚与英人布置入城准备工作。

正当耆英和德庇时安排入城手续的时候，广州人民的实际行动粉碎了他们的预定计划。耆英准许英人入城的布告当夜就被群众撕毁，群众却张贴了许多揭帖，警告清朝官吏，如果他们准英人入城，“义民将攫官而杀之”，同时揭穿了广东官吏同意英人进城是英国威逼的结果，表示将以武力对付入城的英国人。一月十四日数千群众攻入广州知府衙门，烧毁朝珠公服，知府刘浚爬墙逃走。耆英企图分化“社学”，请士绅出面转劝民众。士绅答复：“吾乡之民能为国家效戮力，不愿从抚。”耆英为了缓和群众的激愤，只

徐继燮：前书，卷上，页23：《报英人租住神光寺并采买台湾煤炭疏》。

一八五一年两个英国人（一个教士和一个医生）违约在城内神光寺居住，群众起而反对，清朝官吏同意他们迁出神光寺，移居于城内道山观。此后英国官吏与平民都可以进福州城了。

黄恩彤：《知止堂外集》，卷六，页4—5：“与英酋德庇时论进城不便”。

《道光朝筹办夷务始末》（以下简称道光朝始末），卷七十四，页37；卷七十五，页11。

夏燮：前书，卷十三，页2—3。

得再贴“杜绝英人入城之请”的告示。

英国侵略者不愿入城问题长期延宕着，特别是在挑起鸦片战争的巴麦尊重任英国外相以后。一八四七年一月巴麦尊抓住两个英国水手潜入广州城遭到群众驱逐的机会，向德庇时发出指示说：“我必须命令你要求惩罚这次暴行的凶犯。你应用清楚明白的字句通知中国当局，英国政府决不容忍中国群众虐待落在他们手里的英国人。如果中国当局不用自己的权力处罚或禁止这类暴行，英国政府不得不自己来处理。”巴麦尊还责备德庇时以往对清朝官吏的压迫不够有力，他说，“如果我们采取了在广州最近采取的低声下气的态度，我们将丧失由于我们胜利所取得的全部有利地位。”一八四七年四月，英国侵略者侦知虎门炮台及其他炮台并无防御以后，便用卑劣的手段，对广州实行偷袭。德庇时率领大小船舰二十多只，侵略军一千名，占领广州沿江炮台，轰击广州城，提出包括进广州城在内的七项要求，限八小时内答复。耆英一面“惧激民变，不敢竟许入城”，一面又“惧开边衅，不敢不许”，在左右为难的窘境中，终于决定“凡所要求，悉以许之，以缓入城之约”，接受了德庇时的七项要求，其中一项即准许英人在二年后进广州城。

德庇时军事威逼的胜利，引起了外国侵略者的一致喝彩。美国广州领事亲自拜会德庇时，表示完全同意他所采取的武力政策。法国领事且称颂德庇时的行动是为了保障“欧洲的文明”。巴麦尊赞扬德庇时的“迅速”和“决断”。他鼓励德庇时说：“中国当局已得到教训：忍耐是有限度的。英国在华官员依靠本国政府的支持，必要时立刻保护在华英国人享受条约所规定的权利，这将会对中国未来的行动产生有利的作用。”

这次事件发生以后，以耆英为首的广东投降派官僚更加积极地镇压中国人民来取媚外国侵略者，耆英以滥杀无辜人民来处理同年十二月发生的“黄竹岐案”的经过就是显明的例证。清朝官吏这种一贯的抑民奉外的行径，使广东官民的对立日益尖锐化。林则徐在北京的朋友曾于一八四六年写信给林则徐说：“夷知畏民而官不能用民，强民从夷而民不服，借夷胁民而民愈不服，甚至以其抗夷之念转而抗官”。“黄竹岐事件”发生后官民对立的

Correspondence Relating to the Operation in the Canton River, April 1847. 页 3。

Palmerston to Davis, Jan. 9 1847. (F.O. 17/121)。引文见 Costin：前书，页 127。

华廷傑：《触藩始末》，卷上，页 1。

Correspondence Relating to the Operation in the Canton River, April 1847. 页 14。

Costin：前书，页 131。

一八四七年十二月，六个英国人携带武器，到黄竹岐村“游历”，与当地群众殴斗，结果村民一死一伤，英人也受到正义的惩罚。耆英闻讯后迅速派兵占领黄竹岐村，大事搜拘“罪犯”，将其中四人立即处死，另十一人分别处绞刑流刑及其他严厉的处分。

一八四六年六月十日退思斋主人致林则徐信（钞件）。

情势益发强化，人民群众反抗外国侵略者的情绪也更加高涨了。在澳门的法国侵略分子外方传教会神甫李波（Libois）在其报告中说：“英国用尽了枪炮也不能使条约实施（即按照英国的意愿入城），今天广州的情况比以前更坏了。”耆英在这形势下，积极活动内调。一八四八年三月徐广缙就任两广总督，英国殖民地新加坡总督文翰也代替了德庇时的职务。

文翰继任后，即着手安排预定在一八四九年四月入城的准备，但当时清政府在人民压力下，有意取消耆英与德庇时两年后入城的协定，八月三十一日上谕说：“前此英夷求进广州城，经耆英与该酋以二年后为约，来春计已届期。现在耆英业已留京供职，该酋亦更换文翰，与从前情形不同”，命令徐广缙与文翰交涉废除入城协议。一八四九年二月徐广缙与文翰于虎门会谈中，文翰以“如百姓不欲其进城，情愿助兵弹压”，“驾火轮船驶往天津询问京师大臣”以及英国兵船开入长江“阻运截漕”来恫吓徐广缙，坚决要求入城。徐广缙经不起文翰的一再威胁，向道光表示对进城一事，“实已智尽能索”，如果“拒之过峻，难免激成事端”，要挟道光批准入城要求。道光同样被英国的恫吓所软化，上谕答复说，英国“既重提进城之说，该督若再三阻止，反失含容之度，自宜酌量日期，暂令入城瞻仰”。道光担心人民会反对英人入城，要徐广缙“至诚劝勉”广州人民，向他们解释广州与福州不同，在广州“只准暂入，不准常住”。但人民群众的坚决斗争，终于再一次迫使清政府收回同意英人入城的决定。当时广州城厢内外，贴满红白字帖表示反对，人民群众自动组织起来准备抗击。徐广缙的奏折中说：“居民则以工人，铺户则以伙伴，均择其强壮可靠者充补，挨户注册，不得在外雇募，公同筹备经费，置造器械，添设栅栏，共团勇至十万余人。无事则各安工作，有事则立出捍卫，明处不见荷戈持戟之人，暗中实皆折冲御侮之士，即至小街僻巷，亦皆竭力摒挡，争先恐后。”广州布商在人民反抗侵略的高潮下，发起抵制英货运动，共同“定议章程，暂停与夷人交易，所有入口匹头，不准私买，即夷馆开投零星货物，亦不准往投”。徐广缙报告道光说：“提及进城，无不立动公愤……纵以至诚劝说，断难望其曲从”，因而终于采取了强硬态度，拒绝英国入城的要求。他自己的解释是：“婉阻之（指入城）未必遽开边衅，轻许之必至立启兵端。且阻其进城而有事，则众志成城，尚有‘爪牙’之可恃；许其进城而有事，则人心瓦解，必至内外之交讧。”事实很清楚，只是由于广州人民的强大压力，才迫使徐广缙作出了拒绝英人入城的决定。

Libois to Directeurs, Feb. 27. 1848 (M.E. Vol. 325, f. 247). 引文见 Costin: 前书, 页 133.

道光朝始末, 卷七十九, 页 19。

道光朝始末, 卷七十九, 页 37—40。

徐广缙:《鹿邑徐制军奏疏遗集》,卷一:“奏陈英使文翰要求如约进城恳授机宜自请严议疏”,“奏陈谕令英人进城一游实属万不可行疏”。

英国的文献里同样证明人民群众的反对是英国入城计划遭受失败的基本原因。文翰给巴麦尊的报告上表示，如果徐广缙有能力控制人民，如果阻挡英人入城出于清朝官吏而不是出于人民，他将毫不犹豫地要履行入城协定，因为清朝官吏害怕引起后果，一定会竭力保护入城的英国人。但文翰相信徐广缙确实没有压制人民的力量。他说：“我绝对认为附近民众和团勇会坚决抵抗我们入城，结果使我们非用极大的武力不能达到目的，因为他们的抵抗力量比一八四一年第一次抵抗时要强得多。”当时由于一八四八年的法国革命以及随之而来的席卷欧洲大陆的革命大风暴还没有过去，英国在远东兵力又很空虚，不可能发动战争。后来又由于随着欧洲革命运动的被镇压而深入到中欧的俄国反动势力的日益伸展，引起了英国最严重的注意，英俄之间为控制土耳其的斗争日益尖锐化起来，使英国政府相对地放松了对中国的武力压迫，于是入城问题就被搁置下来了。

法国侵略者对英国入城问题遭到失败表示懊丧。法国驻华公使陈英（Forth-Rouen）一八四八年十一、二月间报告法国外交部说：“我们在中国有共同的利益，某些人认为英国失利我们就可获益，这种意见我不同意。”

陆英认为英国被迫放弃入城的意图，固然打击了英国在华的“威信”，但同样使法国侵略中国的活动蒙受不利的影响，他的这种意见预示了以后英法两国合作发动第二次鸦片战争的征兆。澳门的葡萄牙人则利用当时紧张局势，擅自封闭清朝政府设在澳门的海关，驱逐关员，停付自十六世纪以来按年交纳的地租，公开暴露了霸占澳门的侵略野心。当这种侵略行为受到澳门居民强烈反对，澳门葡萄牙头目亚马勒（doAmaral）因此遭人暗杀时，英国兵舰竟开到澳门支持葡萄牙进行示威，英美法三国公使且联合向清政府提出抗议。葡萄牙得到英美法的支持，一八四九年悍然霸占了我国领土澳门。

英国侵略者不甘心于在广州入城问题上所遭到的失败。在一八四九年前后，英国已经企图提出北京驻扎公使，内地通商，内地旅行以及在长江、运河沿岸开辟商埠等侵略要求，以便逐渐深入内地和控制清朝政府，但是他们认为广州入城问题不解决，这些要求不可能被清政府所接受，因此自那时起，已决意用武力来达到入城目的了。巴麦尊一再发出“要使广州片瓦不留，给该城居民以一次严厉的惩罚”，“我们不得已对中国实行另一次打击的时间快要到来。……这些象中国、拉丁美洲那样半开化的政府，为了使他们听话，需要每隔八年或十年就狠狠地揍一顿”之类的战争叫嚣。此后英国侵略者一直等候机会，准备掀起另一次侵华战争。由于欧洲的革命运动，克里米亚战争以及中国的太平天国革命，使这个武装侵略计划的实现推迟了八九年，直到一八五六年，英国才发动第二次鸦片战争，第二年法国也参加了这

Papers Relating to the Proceedings of Her Majesty's Naval Forces at Canton, 1857. 页 156。

Forth-Rouen to Min. Aff. Etr. 5 Nov, 29 Dec. 1848 (Chine 5). 引文见 Costin：前书，页 140。

Palmerston, Autograph Note, 29 Sept. 1850 (F.O. 17/173). 引文见 Costin：前书，页 149—150。

个侵略中国的战争。

第三章 第二次鸦片战争与中外反动势力 对太平天国的联合镇压 (一八五三——一八六四)

第一节 太平天国胜利发展形势下 外国对中国的侵略

(一) 侵略者伪装“中立”，“访问”南京太平军

在第一次鸦片战争结束后不到十年，由于日益加重的封建剥削和外国资本主义侵略势力的不断侵入，出现了中国近代历史上第一次革命运动的高潮，这就是首先反对本国封建压迫、同时也反对外国资本主义侵略的太平天国革命。

一八五一年一月太平天国革命在广西爆发，长期被压迫、受剥削的农民大众争先恐后地投入了这个求生存的斗争。革命人民建立了政权，组织了军队，两三年间星星之火蔓延成燎原大火。一八五三年一月，太平军发展到长江中游，占领武汉。此后革命武力更以排山倒海的态势，向长江下游汹涌推进。二月十八日大败清朝钦差大臣、两江总督陆建瀛的军队于九江，二十四日占领安徽省城安庆，三月四日取得芜湖，三月七日陆路先锋逼近南京。在革命武力猛烈冲击下，终于在三月十九日攻占了这座江南大城，不久镇江和扬州也被太平军占领了。

太平军军事方面的迅速发展，引起了清朝封建统治阶级的极度惊惶。在南京未被占领前，北京的封建统治者除下诏罪己外，还处罚了一批统军大员，企图以此来挽救军事上的溃败。当然这些措施都是无用的。江苏的地方官吏对太平军的惊恐程度，甚至超过北京的封建统治者。他们被太平军所向无敌的攻势逼得走投无路，为了逃出面临的绝境，竟开始直接勾结外国侵略者来反对革命人民。三月初江苏巡抚杨文定命令前同顺行行商、当时的买办官僚上海道台吴健彰向上海英、美、法领事乞援，要求外国兵船开入长江，帮助清军守卫南京。

以英国为首的资本主义国家，本来就打算利用中国内战的机会加紧侵略中国。早在一八五二年一月，上海英国领事阿礼国就曾建议公使文翰利用太平天国起义、清政府处境困难的时机，对它施用压力，并断定清政府必然会答应英国的要求。现在清朝地方官吏窘极求救，阿礼国认为良机已到，马上向在香港的文翰发出紧急公文，建议由“大不列颠一国，或是在中国海面拥有舰队的三个强国联合起来，去制止这个毁灭性的战争”（即帮助清军镇

压太平军)。阿礼国还建议“趁(清朝)皇帝还据有能够缔结条约的地位时,向他取得这种干涉的报酬”。阿礼国企图乘机勒索的主要内容是无限制进入中国内地和沿海一切口岸,在北京建立直接外交关系,以及鸦片贸易合法化。文翰接信后,立刻准备去上海,“不仅为了亲自考察目前的情势,而且一旦事态变化,能够采取比领事权力所可采取的更有决定性的行动”。他向英国外相表示,如果清政府要求英国兵船帮助清军守卫南京,而英国能从而取得商业上的利益,清政府的建议是可以考虑的。

三月二十一日文翰匆匆赶到上海,他还没有得到太平军已攻入南京的确讯,但已知道南京决守不住了。当天他命令阿礼国答复吴健彰说,英国全权大臣已到上海,“高级当局之间的接洽比较方便了,如果两江总督阁下要求援助,或就当前局势与全权大臣有所洽商,应由总督正式行文致公使本人,而不要由次级官员转达”;他并且声明“一经收到来文,对其中内容当即予以最善意的考虑,并及早答复”。文翰打算与两江总督直接交涉,显然野心极大。侵略者十分明白:勒索对象的地位愈高,勒索的成绩也愈可观。可是此后不久,清军方面的败耗,接二连三地涌到上海,南京被攻占了,陆建瀛被杀了,与此俱来的还有其他对清朝不利的消息和关于太平军百战百胜的种种传闻。这些突然涌来的败耗给予外国侵略者的印象是十分强烈的。新的情势向他们提出这样的问题:清朝政权还能不能继续存在下去?他们对清朝政府的帮助能不能阻止太平军的胜利发展?当这些问题不能作出肯定的答复以前,他们是不便明目张胆地站在清朝一边反对太平军的。因为很清楚,如果清朝政权被推翻了,新政权不但会否认在这种情势下外国侵略者从清政府手中取得的特权,而且会异常加强对他们的憎恨。二十六日,到前线去了解太平军实况回到上海的英领事馆翻译密迪乐(T.T.Meadows)报告说:清朝在南中国的统治权一去不复返了。他认为外人的干涉只会无限期地延长兵灾与混乱,得不到其他结果。文翰在收到密迪乐报告书后态度突然一变,赶忙要求英国政府采取“中立”政策,暂时“不以任何方式偏袒中国政府”(指清政府)。英外相克拉兰敦批准了这一建议。这样,由于太平天国革命的胜利发展形势,英国的侵略手段终于被迫由准备公开与太平天国为敌,转变为另一种形式——暂时等待和观望。

就在太平军的兵威震动江南的四月里,在上海的外国侵略者先后宣布“中立”。他们所谓“中立”,只是暂时避免武力干涉,而在这种伪装下进行其他侵略活动。因此他们一方面宣布“中立”,一方面又由文翰、阿礼国

一八五三年三月三日阿礼国致文翰机密报告。可参考严中平《太平天国初期英国的侵华政策》,见《新建设》杂志一九五二年九月号。

W.C.Costin: Great Britain and China 1833—1860. 页 160.

Consul Alcock to the Shanghai Taoutae. March 22, 1853. 见 Papers Respecting the Civil War in China. 页 4.

Meadows to Alcock. March 26, 1853. 见 Papers Respecting the Civil War in China. 页 5.

等人策划，在上海租界成立武装，积极构筑工事，把这部分中国领土置于他们的直接控制之下，并使之成为在长江下游抗拒中国农民起义军的中心。到四月下旬，这些工作大体安排停当以后，文翰决定到南京去“访问”太平军。

文翰的访问南京，除了亲自考察太平军实况以外，主要目的在刺探太平军领导人员的对外态度。四月二十二日文翰动身前给英国外交部的公文上说：“由于还不清楚举事者（指太平军）对外国人的意向究竟如何，由于他们是一个比我们以前所悬想的更可怕的团体，在获悉他们的意向以前，我不愿无所行动……。在这种情况下，我认为应该立刻乘‘哈尔米士’号（“Hermes”）火轮炮舰进入扬子江……。此行目的是向各方面说明，目前英国是守中立的。……此举也许会发生效果，诱使举事者的领袖们宣布他们对待外国人的意向”。四月二十七日文翰到达南京，次日，他以自己的名义给太平军提出如下内容的照会：

近来闻得中国人与满洲人兴动干戈，又闻贵王已得守金陵，传播不一。有满洲官晓谕云：借西洋国火轮船十数只由长江直上，与贵王军兵打仗等情，此皆满洲官之假语谎言。查我英国往各国贸易、居住，凡各该处有兵戈，向例均不干预，今在中国焉有借用火轮船相帮之理？至于满洲官雇广艇，置买西洋船只，本大臣并不闻问。所有英国商民船只，均不准其雇用。其买卖英国人商船者，与买洋布及各货无异，难以禁止。如他国买卖船只，本大臣更难阻挡。但买去之船，俱不许用我国之旗号。设有我国人民仍旧在船为满洲官使用者，实属不该，本国决不庇护。总之贵王与满洲相敌，我英国情愿两不干预。独是英国在上海建造许多房屋居住，并礼拜堂及堆货栈房，黄埔江内是有英船多只来往停泊。刻下贵王已抵金陵，与上海近在咫尺，闻得贵王军兵欲到苏松一带，后至上海，时贵王之存心立意，欲与英国如何办理之处，先愿闻知。

这个照会清楚地表明了文翰以中立的幌子来诱骗太平军的用心。在另一个地方，文翰更直接使用恫吓手段，他用书面形式向太平军表示：“英国人在上海的极大利益正处于危险之中，太平军进抵上海时，希望不要干扰英国人的生命财产，万一他们遭到了侵犯，那末必将引起愤慨，正如以签订一八四二年南京条约作为结束的战争时期所引起的相同的愤慨一样。”文翰在给英国政府的报告中又说：“我提醒举事者的领袖们，英国政府与中国现存王朝之间订有条约。为了使他们知道该条约的内容以及英国的真正地位，我给了他们一份中文的约本。”文翰的态度十分明显，不管中国内战的结果如

Bonham to Clarendon. April 22, 1853. 见 Papers Respecting the Civil War in China. 页 16—17。

《英使文翰致太平天国照会》，见北京大学文科研究所等编：《太平天国史料》，页 178。

Bonham to Clarendon. May 6, 1853; sametosame, May 11, 1853. 见 Papers Respecting the Civil War in China. 页 22, 24。

何，英国仍然要坚决保持它已经取得的特权，它在中国的地位是决不容许改变的。一旦它在上海的利益受到太平军的“干犯”，它便不惜对太平天国实行武装干涉。

太平军表现革命人民的严正立场，坚持了平等自主的外交原则，宣布太平天国并不限制通商，只要求英国人不要再到中国来贩卖鸦片。但他们对付外国侵略者是缺少经验的，因此当文翰表示英国无意协助清政府以后，太平军的领导人员“错误地因为宗教的形式相同的原故，而把以信奉基督教做招牌的资本主义侵略者看做朋友，完全不了解侵略者只是利用传教事业做侵略的工具，没有预想到就是这些满口讲上帝的教义的国家竟会帮助敌人来打倒自己。……对外国侵略者缺少应有的警惕”。

文翰与传教士麦都思，研究从南京带回来的宗教书和其他材料，综合各人观察所得，写成下面的报告，由文翰寄给英国政府。

如果举事者成功，至少传教士的活动可望获得完全的容忍。这些人看到外国人一般地都和他们遵奉同样的教义，因而当他们得势时，可能对外国人怀抱友善态度。他们无疑会允许通商的；不过从他们的出版品以及他们的行为上看，我们可以推断他们将严禁鸦片——不象现在这样的有名无实，而是真正的禁止。……目前唯一可行的政策，是保持不卷入这一斗争中去，力避与双方发生正式的联系，但（在中国的）外国人必须准备好足够的武力，来击败举事者们可能施与他们的任何攻击。

这就是文翰从南京回来后得出的结论，英国一直标榜的所谓“中立”政策，显然是更加具体化了。法国和美国当时也采取了这个政策。事实很明白，他们之所以采取“中立”政策，只是为了要观望一下，好看清楚究竟用什么方法利用这一复杂的局势为自己取得更多的权益。在一八五三年的夏间，文翰幻想着“很可能从举事者方面获得比前此从清政府方面所获得的更多的政治和经济的利益”。

文翰访问南京后，法国公使布尔布隆（A. de Bourboulon）也于同年十二月以镇江、扬州天主教徒受到太平军“迫害”向太平军提出责难为借口，到南京进行刺探活动。太平天国革命者决不容许外国侵略者干涉内部事务，因此对待布尔布隆的态度极为冷淡。布尔布隆在南京得到的印象是：太平军纪律严明，南京的秩序非常稳定。他去南京以前，曾向英使表示法国政府倾向于清朝政府方面，暗示英国也应当采取同样的态度。但从南京回来以后，他也只得建议法国政府继续采取“中立”政策。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一日《人民日报》社论。

General Views of the Chinese Insurgents, 见 Papers Respecting the Civil War in China. 页 43—44。

Costin：前书，页 161。

Costin：前书，页 161。 H.B.Morse：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the Chinese Empire. 卷一，页 454。

继英法之后，一八五四年五月美国公使麦莲（R. McLane）也在“中立”的名义下去南京侦察。他下了一个不同的结论。他清楚地看出太平天国执行着捍卫中国民族利益的外交政策，因而断定一旦太平军在全国掌握政权以后，决不可能承认清政府与列强已经缔结的各项不平等条约。所以麦莲从南京回来后，坚决主张从各方面支持清政府，并借此从清政府取得新的侵略特权。这也就是后来英法美实际所走的武装干涉中国革命的道路。

一八五四年六月英国公使包令（J. Bowring）派翻译官麦华陀（W. H. Medhurst）等去南京访问。这次他达到了和麦莲相同的结论，并建议英政府抛弃“中立”的面具，公开站到清政府一边，对太平军实行武装干涉。这时他们所以暂时还没有扯下“中立”的伪装，是因清政府和外国侵略者之间彼此还有很大的猜疑。

（二）侵略者协助清政府镇压人民起义、扩大租界特权

一八五三年三月太平军占领南京、镇江以后，上海的外国人皇皇不可终日。在这种情势下英国采取了如下的与中国革命人民为敌的措施：第一、文翰决定把单桅火轮炮舰“哈尔米士”号和双桅方帆炮舰“百合花”号（“Lilies”）长期驻泊上海，威胁太平军；第二、他在所谓“武装中立”的名义下，在上海组织了一个包括当地全体外国人在内的武装团体，准备抵抗太平军进入租界。

阿礼国是这支外籍反革命武装的组织者。四月八日他出面召开了一次上海全体英侨会议，讨论正式组织“防御武力问题”。在会上决定成立“上海义勇队”（或称上海商团），由英国军官任队长，担任组织训练工作。第二天阿礼国召集英商代表开会，成立“协防委员会”，帮助英海军加强租界内的军事设备。四天后，阿礼国又邀集法、美领事、海军军官及各国重要商人开会，扩大“协防委员会”的组织。阿礼国强调各国合作的重要性，宣称不准太平军进入租界一步。法、美领事都支持阿礼国，美国副领事金能亨担任了这个组织的委员。在大鸦片贩子怡和洋行上海支店负责人达拉斯的建议下，会上并通过了建筑租界永久“防御”工程的提案。会后不久就开始了挖掘互相贯通的宽阔濠沟和租界周围建筑栅栏的工作。外国侵略者在租界内成立武装和修建“防御工程”，是他们建立租界后进一步对中国主权的侵犯。

但太平军取得南京后，分军进行北伐与西征，并没有向上海发动进攻，一举扫除侵略者在上海的巢穴。这一年九月七日上海发生了刘丽川领导的响应太平军的小刀会起义。

上海小刀会起义后，马上占领县城。这次起义仿佛“晴天霹雳”。起义爆发后，清地方政权立刻解体，当地军队也逃散一空。就在这个十分混乱的局势里，侵略者宣布上海租界“中立”，无论小刀会或清军都不得利用租界进行军事进攻和防御。外国侵略者这一行动，不仅本身就是一种破坏中国主

权的侵略行为，而且他们阻止小刀会占领在军事上、经济上这样一个十分重要的据点，使清政府获得喘息的时机，因此直接帮助了起义者的敌人。不久以后，上海租界更成了中外反动势力联合扑灭小刀会起义的渊藪。

上海小刀会从起义到最后失败，前后共十七个月。在这期间，外国侵略者一面扩大侵略，巩固上海租界的地位，控制上海海关；一面协助清政府镇压小刀会。后一方面可以明显地分为两个阶段，“泥城之战”是当中的分界线。

第一阶段（一八五三年九月——一八五四年四月）：小刀会起义后，上海知县被杀，上海道台吴健彰依靠美国领事的帮助，逃出县城。一月后吴健彰率领反动军队又回到上海，重建政权，并从东、南两面开始进攻县城。不久清政府从进攻南京太平军的江南大营中抽调兵勇，任命吉尔杭阿专职镇压小刀会。清军从十月起水陆夹击上海县城，尽管清军在数量和装备上占很大的优势，但每次都遭到小刀会的英勇抗击，这样攻势不得不停顿下来。外国侵略者因为清政府虽然事实上承认租界“中立”，但还没有正式表示，所以暂时不愿公开给予军事援助。中外反革命武装在上海甚至一度发生冲突，这就是四月四日的所谓“泥城之战”。第二天吴健彰亲自到租界表示希望以后不再发生敌对行为。吉尔杭阿更向英领事亲自道歉，并明确承认“租界不可侵犯”的原则，用出卖主权取得侵略者的合作。英国侵略分子立嘉（A. Michie）在《阿礼国传》一书中毫不隐讳地承认：“中国人（即指清朝统治者）与外国官吏的关系在泥城之战以后，比以前更加融洽。”这样，“泥城之战”就成了上海方面中外反动势力进一步结合的契机。

第二阶段（一八五四年四月——一八五五年二月）：“泥城之战”以后，中外反革命勾结一步步地加紧。四月二十四日法领爱棠（B. Edan）、美领马辉（R. C. Murphy）、英领阿礼国发表联合宣言，要求外国商人不得为小刀会服务，否则各该国政府不负保护责任。六月十五日英使包令、英海军提督赐德龄（J. Stirling）、美使麦莲与英美法三国领事会议，决定对小刀会行使压力，逼迫刘丽川撤出上海县城。在官僚买办吴煦、杨坊等人的奔走活动下，外国侵略者对小刀会实施经济封锁，断绝租界与上海县城之间的往来。十二月法海军提督辣厄尔（Laguerre）指挥法兵协助清军攻城。从此刘丽川等一面日益感到物资的严重缺乏，一面又必须抵抗中外反动武装越来越猛烈的攻击，形势万分严重。一八五五年二月十七日刘丽川及其他领袖在突围中牺牲，一部分起义军逃入租界，后来被捕交清军凌迟处死，坚持了一年多的上海小刀会起义失败了。清朝政府对外国人特别对直接参加军事镇压的法国侵略者真是感激无已。小刀会起义失败后，清政府给军事进攻特别卖力的法海军提督辣厄尔赏银一万两，绸四匹，上海法领事也领到绸四匹的酬劳。后

Michie：前书，卷一，页140—141。

《咸丰朝筹办夷务始末》（以下简称咸丰朝始末），卷十，页22；卷一，页1。

来清政府又同意将上海小东门外城河滨面积三十多亩的地区划入法租界。

与法国帮助清政府镇压上海小刀会同时，英国侵略者也在广州对起义的三合会进行残暴的武装干涉。一八五四年年底，起义响应太平军的广东三合会在陆上包围了广州城。十二月间三合会的水上武力又在黄埔附近击败了广东水师。广州的对外水陆交通全被截断，当时成了一座孤城。两广总督叶名琛急切向香港总督包令求救，要求英国海军“在消灭和搜捕贼匪的重要计划里”与他合作。包令马上与赐德龄、麦莲商量，决定给叶名琛以有力的援助，法使布尔布隆也主张支持叶名琛。一八五五年一月，包令、赐德龄率领一支包括五只兵船的武力，在保护广州英侨生命财产的借口下开到广州。包令诬蔑三合会水上武力为“海盗”，不准三合会对广州实行水上封锁，不容许在外国船只附近有战争行动。后来侵略者又借口三合会水上封锁影响了英国对广州的贸易，对三合会发起武装攻击，英国海军在珠江口及广东沿海一再进行“扫荡”，使三合会的武力遭到重大的摧残。由于英国及时的帮助，叶名琛终于渡过了最严重的危机。

在此期间，外国侵略者攫夺了许多新的特权，其中包括在上海租界的一系列特权：

一、片面修改土地章程一八五四年英、美、法三国公使擅自修改了一八四五年的上海土地章程，经租界的“租地人会”通过后公布，然后径用移文的方式要上海道台加以追认。新章程第十款规定外国侵略者可以在租界内设立警察和收税。这个章程从修改的程序到具体内容都严重地侵害了中国主权。

二、成立工部局一八五四年七月，上海租界成立工部局，由金能亨、麦都思等七人任董事，其下设立若干委员会，其中之一就是“防卫委员会”，英、法、美在上海的海军成为它的主要支柱。阿礼国毫不隐讳地宣称上海租界是“一个独立自主国家”。工部局的成立是这个“独立自主国”政府出现的标志。

三、攫取警察权一八四五年的土地章程规定租界内可以设置更夫数名。工部局成立后，马上调香港巡捕房高级职员充任上海第一捕房总巡。由此更夫一变而为巡捕。巡捕职权包括拘捕罪犯、搜查军火、解除中国人武装以及协助收税等，成为外国侵略者统治租界内中国人的重要工具。

四、夺取征税权小刀会起义时，在租界内居住的中国人约五百人，一年后超过两万，工部局以巡捕捐的名义，按房租的百分之八向中国人抽税。后来又以其他名目陆续增添许多新税。

五、取得司法权小刀会起义后，英美等领事乘机夺取司法权，擅自审理租界内中国人的民刑案件。工部局成立后，由其董事充当法官，轮流审讯，

Correspondence Relating to Entrance into Canton 1850—1855.页 27—28。

Costin：前书，页 178。

每人担任一周，拒绝中国政府在租界内直接行使司法权。

由于侵略者取得以上各种特权，上海租界实际上成为变相的“独立国”。随后各地租界仿照上海成例，于是中国境内出现了许多这样的“国中之国”。

（三）侵略者控制上海海关

一八五三年九月上海小刀会起义后，位于租界内的上海海关第二天就被捣毁了。外国侵略者早就蓄谋夺取中国海关行政权，这时便立刻派兵占据上海海关。九月九日上海英领事阿礼国商得美国公使马沙利（H.Marshall）同意后，公布了关于上海海关的临时办法六条，宣布在原海关不能行使权力时期，英、美领事代中国官厅向英、美商人征税，征到的税款由领事代管。阿礼国声明，由英领事代征代管的税金，最后是否交给中国，将报请英政府决定。这就是所谓“领事代征制”。九月九日起英美在上海实行了这个制度。

阿礼国是这个制度的发起人，他为什么倡议这个制度？实行这制度对英国有什么好处呢？

第一，“领事代征制”是掩饰英国侵略行动的幌子。阿礼国表面的理由是上海被小刀会攻占并没有影响英国与中国政府间的条约关系，双方的义务仍须继续承担，因此英商必须缴税。他又说现在上海政权已经不存在了，而英商必须有地方缴税，所以由领事代表中国收税。但是这些好听的言词所掩盖的实质就是侵略者窃取了上海海关。必须指出，阿礼国所玩弄的手腕是十分狡猾的。他在公布六项临时办法时声明，由英领征得的税金最后如何处理，由英国政府决定。阿礼国明明知道英政府不可能把这笔钱交给中国，因为伦敦决定这个问题时，必然会听取在华英商的意见，而他们是一致不主张缴税的。因此“领事代征制”不过是阿礼国故意制造出来的花招，所谓领事代征关税实际上等于劫夺中国的关税。

第二，“领事代征制”又是抵制中国在内地设关的一种毒辣手段。英国是当时最主要的对华贸易国家，而上海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通商口岸，阿礼国预料到清政府为了镇压太平军，在急需钱用的时候是不愿意白白失去上海关税的。如果清政府知道在上海征收关税根本无望，必然会另想补救的办法，例如在通往上海的要口设关收税。要是真的在内地设立关卡，那末对英国是不利的，因为上海受协定关税的限制，税率极低，内地设关收税，税率可能要高，而且他们又不便查考。在上海实行“领事代征制”以后，他们就可以用上海已经征税的理由来抵制清政府在内地另设关卡的打算。同时这样做又多少给清政府一点安慰，表示清政府并非完全没有希望取得这笔由他们代征的税金。

十月间吴健彰回到上海，他要求各国领事承认他的上海道兼海关监督的地位，并补缴以前的欠税。吴健彰表示，“如果领事无所动作，他将从本国商人身上取回全部的税金”。美国公使马沙利认为英国有夺取和永久占领上

海从而控制整个长江流域的意图，他用支持吴健彰来打击英国势力，同意从十月二十四日起取消领事代征关税的办法。但是阿礼国坚决不愿放弃这个制度。他答复吴健彰说，在上海正常秩序未恢复以前，吴健彰不能以清朝官吏的身分在租界内收税，也不能在未经领事同意的租界以外的地点建立海关。他又说，“只要政府一克服上海县城，而阁下重来主持海关，我将立即进一步与你考虑关税问题。”阿礼国又用英国将援助小刀会来吓唬吴健彰，他说：“从中国商人征收英商欠税的企图，必然会导致我国政府采取报复行动……不能不对帝国（指清朝）利益产生极大的危害”。阿礼国的蛮横态度，连美国资产阶级学者马士也觉得过分，他说：“阻挡一国政府在其本国的一部分领土上行使职权，这种中立在世界上其他地方是不可能有的。”

十月二十六日在美国支持下，吴健彰通知各国领事说，上海海关将在停靠浦东江面的两只船上开始征税。这两只船就是吴健彰所买的外国鸦片船“羚羊”号与“羊神”号（“Agnes”）。英法侵略者坚决反对。上海美商不愿缴税，打算假借其他国家商人的名义（因法葡荷等国商人以清政府不能保护上海外商为借口，拒绝缴税）达到不纳税的目的，他们联名写信给英法葡荷等国领事，提出下面的问题：“如果我们愿意在任何一国国旗保护下，把船开进来，（你）是否承认中国海关存在？如果承认其存在，它现在又在什么地方？”葡荷等国领事回答上海没有海关。法国领事爱棠说：“我承认的唯一的上海海关已给人破坏了，在重建上海海关和符合条约的收税官员重新被任命和被承认以前，我认为我有充分的自由准许我国船只进出而完全免税。”代表英国利益的《北华捷报》主张用武力驱逐“羚羊”号。该报说：“大家都知道‘羚羊’号是一只裂缝特别多的破船，而且它没有贮存军火的安全仓库”，结论说：领事应该命令所有的中国兵船离开这个港口。十月二十九日法国兵船以“羚羊”号发炮不准，误中法国天主教堂为口实，强迫“羚羊”号开往黄浦江上游去。英国炮舰也以兵船停靠租界江面容易引起小刀会攻击为理由，对清朝兵船实行驱逐。这样吴健彰在船上收税的计划又失败了。

吴健彰的计划虽然失败，但英美的合作裂痕也加深了。一八五四年一月二十日，上海美领事宣布马沙利的指令，此后美国进口船只不再缴税。这对“领事代征制”说来是一个沉重的打击，表明英美在这问题上已公开分手。而英商以为只英国一国实行“领事代征制”对他们不利，也加紧反对。在美

T.Dennett: *Americans in Eastern Asia*. 页 219。

J.K.Fairbank (费正清): *Provisional System at Shanghai in 1853—1854*. 见 *The Chinese Social &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卷十九, 期一, 页 83。

Morse: 前书, 卷二, 页 12。

Morse: 前书, 卷二, 页 14, 注 37。

Fairbank: 前文。

国和英商的反对下，阿礼国终于无法坚持下去。最后英、美、法等领事同意从二月九日起承认吴健彰在苏州河北岸重设上海海关。从上年九月到这时止，除去逃税漏税以外，英美领事共征得税款银八十八万七千余两。

二月间位于苏州河北岸的海关虽然成立，但是英美等国商人仍然拒绝缴税，甚至公开进行反抗。在领事的包庇下，外国商人最后采取这样一种手段，他们只向上海海关出具一张空头保证书，声明只要其他国家商人缴税，他们以后一定补缴全部欠税。作了这样的声明以后，便强行把船开走。上海海关收不到税，吴健彰就在黄浦江的闵行镇和苏州河的白鹤渚设立两个税卡，输往上海的丝茶，先在上述两个税卡缴税。这个迫不得已的办法，遭到英、美、法等国的一致反对。新到中国的美公使麦莲宣称，中国不在条约规定的口岸而在内地设关收税，乃是一种破坏条约的行为，其后果应完全由中国承担。五月一日上海三国领事联合照会吴健彰，要他注意中国对外国条约上所规定的不仅仅是税率多少的问题，并且也规定收税地点和收税的方式，在内地设关是违反条约的。同时阿礼国又引诱吴健彰说，如果海关行政置于三个条约国家的有效控制下，收税是有希望的。五月九日三国领事又发表通告，认为内地设关与条约规定不合，要求各国商人协助各国领事提出他们所能得到的关于内地勒索、特惠税率以及其他不法行为的各项证据。在侵略者不断威胁和阻挠下，内地设卡征税的办法又碰壁了。

上面的事实指出侵略者进行一连串的破坏活动，阻挠中国收税，其目的在控制海关。上海海关在他们连续打击下，实际上已整个瘫痪。清政府为了镇压太平军，又舍不得失去大宗税款，最后它便向侵略者屈服，接受了阿礼国提出的三国领事各派税务司一人管理海关、主持收税的办法。阿礼国并以交出欠税来引诱清政府。他提出保证，只要这个制度成立，清朝不仅有一定可靠的收入，而且英国愿将实行“领事代征制”时征得的税金，全部交给中国。

美、法赞成由三国共同来控制海关。麦莲到昆山会见两江总督怡良时，还向怡良当面提出，取得了怡良口头上的同意。六月二十九日三国领事与吴健彰订立关于上海海关的协定九款。根据这个协定，三国领事指派的英国人威妥玛（T.Wade）、美国人卡尔（L.Carr）、法国人斯密司（M.A.Smith）组成的关税管理委员会于七月十二日成立。这样外国侵略者竟轻易地把这一重要港口的海关拿到自己手里。而当作交换条件之一的缴还欠税，其中英国部分四十多万两，后来借口清政府没有尽到保护上海英商的责任，竟一笔勾销了。美国欠税三十余万两，拖延了两年多，最后才交出七万三千余两，其余以代征手续费和其他借口，也一起赖掉了。美国交出这笔欠税时，还特别声明美国政府有权向中国要求赔偿这一时期美商所受的“损失”！

侵略者掌握了上海海关后，进一步企图控制全中国的海关，特别自一八

五五年英国指派李泰国（H.N.Lay）代替威妥玛为税务司以后，把半殖民地海关制度扩展到各口的活动更积极了。

（四）英美为首的修约活动

第一次鸦片战争后，侵略者与清政府订立一系列的不平等条约，取得了许多特权。到五十年代初期，他们对已经得到的权利又不满足了，企图通过“修约”的形式实现新的侵略要求，其主要内容是中国全境开放通商，北京设立使馆，鸦片贸易合法化。一八五四年和一八五六年，为此进行了两次“修约”活动。

第一次“修约”活动是以英国为首、美法两国附和的方式出现的。英国引用最惠国条款和中美望厦条约第三十四款关于十二年后贸易及海面各款稍可变更的规定，认为南京条约到一八五四年届满十二年，要求加以全面的修改。英国的理由是不能成立的，第一、南京条约是政治条约，不是商约，没有修约的规定；第二、修约本身不能包括在最惠国待遇条款之内。美、法为了一旦英国“修约”成功，他们也可以援例修改望厦条约和黄埔条约，因此一致支持英国的修约要求。

英、美的“修约”活动于一八五三年已经开始。这一年七月，美使马沙利会见两江总督怡良要求修约时表示：“只要中国皇帝宣布中国境内宗教思想信仰自由，允许一切与中国订有友好通商条约的外国人在全中国一切地方自由出入”，“开放长江及支流”以及“设立外交机构”，美国就可援助清政府镇压太平军。当时清朝封建统治者对外国的武装干涉还心存疑惧，因此马沙利的修约活动未能达到目的。

英国政府也在同年五月间训令文翰向清政府提出修改南京条约的问题。它企图在新商约中增加这样一个主要内容：中国毫无保留地开放全国城市和港口给英国人通商，英国人随意走遍全中国不受任何的限制。但文翰接到这份训令时，太平军的北伐部队正挺进到天津附近，他认为在中国将由太平天国还是清朝来统治的问题无法判明时，向清政府提出修约是不适当的，因此就把这项训令暂时搁置起来。

一八五四年包令继任为英国驻华公使，美国也以主张合作侵华的麦莲代替对英猜忌的马沙利担任驻中国公使，又由于欧洲克里米亚战争发生后，英法在远东关系也更加密切，这样三国联合侵华的阵线加强了。包令是一个主张积极侵华的人物。法使布尔布隆和他第一次会谈后说，包令正“十分急切地想以重要行动来标志他的到华，急于想一下子解决与一个极端复杂的任务有关的各项问题”。这就是说，侵略分子包令决心用强硬手段来达到修约

House Documents.第 123 号，页 205。（译文引自卿汝楫：《美国侵华史》，卷一，页 139。）

Costin：前书。页 187。

的目的。

可是当时国际局势于包令的野心不利。克里米亚战争正在进行，英政府估计到在战争期间不但可能给包令以更大的武力支持，而且还会抽调一部分在远东的英海军参加欧洲的战斗，因此训令包令要求修约时严格避免使用武力。英政府的指示说，只要中国承认修约的原则，实际谈判用不到马上进行，因为延迟谈判日期于英国有利，一方面它可以有更多的时间来考察中国内战的发展，判明太平军是否会取得胜利；另一方面又可从容地争取美法的进一步合作。

一八五四年四月，包令照会两广总督叶名琛要求定期会见。叶名琛指定广州城外仁信栈房为接见地点。包令因会见地点在城外，不能达到进广州城的目的，表示拒绝。接着麦莲、包令先后到上海，并分别访问南京太平军。麦莲从南京回到上海以前，到昆山见怡良，提出要求说：“如蒙大皇帝钦派便宜行事之重权大臣前来，议定规条，美国情愿随同官兵，从上海起一路剿办逆匪，开通长江，如上海等处有一贼未平，即不敢越次而进。”怡良不敢答应，认为办理外交是两广总督的职责，要麦莲回广州接洽。麦莲后来回上海后，又与包令、赐德龄同江苏巡抚吉尔杭阿会谈，吉尔杭阿也劝麦莲等回广东，但他自己主张接受英美的要求。他建议清政府说：“兹麦酋固执十二年变通之约，欲由长江直至汉口，设立码头，势将无从阻止，莫若将机就计，钦派资深望重之大臣，前来议定妥协章程，允其所请。”吉尔杭阿又说：如果“一朝决裂，（各国）乘金陵未复之时，闯入长江，诸事不复受商，动辄为所挟制，一误再误，长江中又添一巨患矣。”吉尔杭阿的建议没有被接受，反而受到上谕的申斥，因为清政府当时还怀疑侵略者可能支持太平军。

包令、麦莲从上海回到香港，这时美、法公使都已接到本国政府的指示，要他们彼此合作，共同支持包令。八月二十八日包令、麦莲、布尔布隆在香港会谈，决定拒绝与叶名琛谈判，共同到白河与清朝全权大臣交涉修约。九月底，三国公使又回到上海，决定一起去大沽，要吉尔杭阿通报清政府，预作准备。十月十日包令、麦莲连檣北航。布尔布隆因兵船需要修理，只派使馆秘书哥士耆（Kleczkowski）同往，布尔布隆本人因为没有同去，后来受到法国政府的斥责。

包令等到大沽后，清政府派长芦盐政崇纶和文谦与他们接洽。英国提出要求十八条，主要内容有：（一）中国全境开放，如不接受，则长江自由通航，并开放镇江、南京、温州、杭州；（二）承认鸦片为合法贸易；（三）废除内地税；（四）要求外国公使驻扎北京。美国提出十一条，除开放长江外，要求准许美国人在中国沿海捕鱼、开矿；设立官栈等国货物，三年内货

咸丰朝始末，卷八，页 33。

咸丰朝始末，卷八，页 35。

不出售不缴税等。哥士耆要求释放潜入陕西的法国传教士。清政府只准考虑减免上海海关欠税、广东茶税等三项，其他一概拒绝，要他们与叶名琛、怡良接洽。包令等没有达到目的，终于在十一月间离开大沽。事后他们分别报告本国政府，包令认为不使用武力，不可能实现全面修约的愿望；麦莲建议美国采取更积极的政策，最好由美国总统派遣专使到白河口投递国书，如遭拒绝，即由三国兵船封锁白河、长江、闽江，与中国作战。可是当时英、法正在进行克里米亚战争，美国又没有单独发动侵华战争的力量，第一次的修约活动终于没有达到目的。

两年后，又进行了以美国为首的第二次修约活动。一八五六年中美望厦条约届满十二年，美国借口该约的第三十四款规定，要求全面修改望厦条约。

美国这次修约是有充分准备的。一八五五年美国政府任命有名的“中国通”传教士伯驾为驻华公使。美国给伯驾的训令中要他从清政府取得公使驻京、无限制扩大贸易、取消对个人自由的任何限制等三个主要权利。为了取得英法合作，美政府指示伯驾来华就职以前，先往伦敦和巴黎，与英、法外交大臣交换意见，商量侵华的具体办法。侵略分子伯驾虽然承认望厦条约只规定十二年后作细小的修改，但他却认为“过去十二年的经验证明，为了达到各国政府的最大利益，不仅细小的修改，而且激烈的变更是必不可少的”。为此目的，他主张“必须采取强硬手段”。一八五五年十月，伯驾到伦敦会见英外相克拉兰敦，克拉兰敦答应订立结束克里米亚战争的对俄和约后，英国驻华海军即开到渤海湾示威，作为对美国修约谈判的有力声援。后来伯驾又到巴黎，在“同样友好的气氛中”与法外长瓦尔斯基（Walewski）举行了会谈，此后就来中国就任。

伯驾到香港时，受到包令的热烈招待。伯驾、包令和法代办顾随（de Courcy）共同讨论修约问题。包令不久就收到英国外交部的指示，要他“与美法公使合作，促使中国政府以满意形式在限定期限内实行与三国修约的规定，并使中国政府同意三国公使驻扎北京及开放全国口岸”。五月二日伯驾照会叶名琛，声明七月三日望厦条约届满十二年，要求“中国皇帝派遣钦差大臣一人或数人，授与全权，在北京修改条约”。英公使、法代办于五月十六日和六月四日也分别向叶名琛提出照会，支持美国的修约要求。清政府接到叶名琛关于三国联合修约的报告后说：“各夷议定条约，虽有十二年后公平酌办之说，原恐日久情形不一，不过稍为变通，其大段断无更改”，这是完全有理的。它指示叶名琛“据理开导，如坚执十二年查办之语，……亦可择事近情理、无伤大体者，允其变更一、二条，奏明候旨，以示羁縻”。伯驾在广东交涉没有结果，于七月一日离开香港，扬言将到北京修约。

Costin：前书，页 195。

咸丰朝始末，卷十三，页 14。

伯驾北上以前曾向包令表示，他准备先访问沿海口岸，到上海后与美国在华海军司令亚门司龙（J. Armstrong）会谈，然后在八月二十日到九月一日之间，在美国舰队伴送下到渤海湾与清政府进行谈判。伯驾希望包令同去。包令认为修约必须靠武力作后盾，而当时美国在中国的兵船只有两只，法国连一只也没有，英国海军暂时也不能给包令以有力支持，因此他拒绝了伯驾的请求。包令七月一日给外相的报告说，如果在推进和改善英国对华关系方面，作任何严重的努力，兵船是绝对必要的。八月二十一日包令又说：“用孤单的行动而不伴以强大的军事压力，就没有希望从中国取得任何重要的让步。”顾随的看法与包令一致，他也没有与伯驾一道北上。

伯驾到上海后，预定送伯驾北上的美国海军汽船迟迟不来，同时上海的地方官吏又竭力阻挡伯驾去天津。伯驾因得不到英法的武力支持，到十一月重回香港。在此以前，英法侵略者借口“亚罗”号划艇事件和马神甫事件，已决定发动第二次鸦片战争。美国认为由它出来进行修约已没有必要了。在第二次鸦片战争中，它抱定与第一次鸦片战争时完全相同的态度，一面支持英法的侵略战争，一面又宣布“中立”，并在“中立”的名义下，加紧进行趁火打劫的活动。

第二节 第二次鸦片战争

（一）侵略战争的第一阶段——一八五六年 十月——一八五八年一月

一八五六年三月，英、法、沙俄等国缔结了巴黎和约，结束了为分割和奴役土耳其而进行的克里米亚战争。

英、法是这次掠夺战争的胜利者。它们尽管曾在条约文字上表示尊重土耳其的“完整与独立”，但实际却把它变成自己的附庸国家。克里米亚战争后，英、法两国在近东问题上得到了暂时满足，开始把侵略矛头重新转向远东的中国。美国也愈益加强它在远东的侵略活动，积极准备利用列强间的合作，借以达到从中渔利的目的。

沙俄是战败国。根据和约条件，俄国须放弃对君士坦丁堡的要求，被剥夺了保持黑海舰队和在黑海海岸建立要塞的权利，又丧失了比萨拉比亚的一部分。这些条件暂时截住它向近东发展的道路，因此在克里米亚战争结束后，沙俄也积极地转身向远东方面谋发展，加强了自一八四七年木哩斐岳幅（М. М. Муравьев-Амурский）任东部西伯利亚总督时起在黑龙江一带积极殖民和扩大领土的趋势。一八五一年七月二十五日，中俄签订伊犁、

塔尔巴哈台（塔城）通商章程十七款，中国开放伊犁与塔城，允许俄商在上述地点贸易免税，给俄国以重大的特权。俄国与美国一样采取了联合侵略的政策。

另一方面，中国国内形势对列强的侵华政策也有很大影响。当时太平天国起义已五年多了，清政府不但无力将革命火焰扑灭，而且它本身正面临严重的覆亡危机。外国侵略者看准了这一点，认定这是发动武力侵略，把清政府变为驯顺工具的有利机会，以便通过它勒索更多的利益。他们打算在这个基础上进一步与清政府勾结起来共同扑灭太平天国革命。

在一八五四、一八五六年的两次修约活动中，侵略者已经得出一致的结论：要达到侵略目的必须依靠武力支持。克里米亚战争后，欧洲战场上的英、法兵力被解脱出来了。于是它们便准备发动侵华战争，并很快找到了各自所需要的战争借口——马神甫事件与“亚罗”号划艇事件。

法国侵略者所竭力歪曲和渲染的马神甫事件是这样：第一次鸦片战争后，披着宗教外衣的外国传教士不顾条约规定，大批潜往内地，在领事裁判权的庇护下进行种种不法活动。法国人马赖（Auguste Chapdelaine）就是这许许多多歹徒中的一个。据说他于一八五六年二月在广西西林县被捕后受到了死刑处分。法国侵略者根据传教士的一面之辞，硬把这个违约潜入内地的传教士说成为无辜的受害者。当时法国的大银行家和工业家是国家的全权主人，第二帝国的整个对内对外政策都服从于他们的侵略利益。法国政府于是抓住这个借口挑起侵略战争。九月间，法国外长瓦尔斯基为此与英国驻法大使考莱（Cowley）会谈。九月二十八日考莱报告英国政府说：“瓦尔斯基在昨天会谈过程中，曾提起一个法国在华传教士的凶杀事件。他说……他们已下定决心要从这次残忍的凶杀事件中得到充分补偿。如果法国代办谈判失败，而且他手头没有足够的兵力的话，就打算从本土派一支远征军去。……瓦尔斯基伯爵深信，倘一旦必须采用压迫的手段时，英、美两国政府是会和他们联合一致，为遭受惨杀的无辜基督教徒复仇的。”英国侵略者原来确也决定利用马神甫事件作为共同发动战争的借口，但是到十月初的时候，他们又制造了另一个侵略口实——“亚罗”号（“Arrow”）事件。

事情发生的经过是：十月八日，有走私船“亚罗”号划艇停泊在广州附近，当地中国水师于侦知船上藏有匪徒后登船拘捕。不料英国领事巴夏礼闻讯后，竟声言“亚罗”号是英国船，中国官方没有登船捕人的权利。原来在一八四三年中英虎门条约第九款中有下列规定：“倘有不法华民，因犯法……潜住英国官船货船避匿者，一经英官查出，即应交与华官按法处治。倘华官探闻在先，或查出形迹可疑，而英官尚未察出，则华官当为照会英官，以便访查严拿”。巴夏礼现在就倚仗中英不平等条约中这一条款，作为借端起衅的手段，指摘中国当局违背条约。他极强硬地向叶名琛提出命令式照会，要

求送还所有被捕的水手。

虎门条约第九款实际上完全不能适用于“亚罗”号事件，这一点是非常明显的。因为“亚罗”号划艇并不是英国船，而是一只中国船，英国前任首相德比（14th Earl of Derby）曾经坦白供认，“亚罗”号是“中国人建造、中国人俘获、中国人出售、中国人购买的，船员是中国人，船归中国人所有”。马克思肯定地指出，当水师登船捕人时，他们“认为它是一只中国船，而这是正确的”。

为什么英国侵略者硬说这只船是英国的呢？这据说是因为“亚罗”号曾在香港政府领过一张登记证。先是香港英国政府为扩大对华走私贸易，特别是扩大鸦片走私和拐卖人口，曾于一八五五年颁布一项条例，鼓励中国的走私船只进行英籍登记，借以取得英国的庇护。但是显而易见，这项侵犯中国主权的条例，首先它本身就是法律上站不住脚的。虎门条约第十三、十四两款明白规定，凡往来于五口和香港之间的中国商船，必须先在五口请领牌照，香港英当局并有责任将上述牌照“严行稽查”，从而和中国协力杜绝“走私偷漏各弊”。由此可见，香港英政府用英籍登记包庇中国走私船只的行为，和中英间既存的条约关系恰恰是完全违背的。其次，根据英国政府在一八五四年颁布的“商船条例”规定，必须是归英国人自己所有的船只，才能叫做英国船，因此香港当局引诱中国船只进行英籍登记的行为，和英国的法律也是不能相容的。再次，当事件发生时，“亚罗”号的登记证已经过期十余天了，因此即使承认香港政府的上述条例有效，它对于“亚罗”号也是不适用的。

每个公正无私的人，在仔细研究以上的事实以后，必然会得到正确结论，判定英国是事件全部过程中理亏的一方。包令和巴夏礼也明知“亚罗”号不是任何正确意义上的英国船，但包令竟说：船当时不在我们保护之下，可是中国人不知道这一点，千万不要把这一点告诉他们。英国侵略者企图用欺诈手段造成虚假的口实，进一步实现其武力修约的侵略政策。关于这一点，美使伯驾是看得很透彻的。他曾于一八五六年十一月十七日写信给包令说：“我相信贵使就英国政府的立场来说……必决定利用目前机会，达到修约目的。法国政府可能亦采取同样观点”。这句话可算一语道破了英国人的心事。包令曾在复信中直截了当地承认了这一点。他肯定地回答说：“无疑的，达到这个目的是我们唯一显著的责任。”

用一切强暴和卑劣的手段扩大事端，这便是英国侵略者在“亚罗”号事件中一贯的态度。叶名琛曾同意释还大部分被捕的水手，但被英方横加拒

转引自马克思：《议会关于对华军事行动的辩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十二，页149。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十二，页113。

转引自马克思：《议会关于对华军事行动的辩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十二，页151。

The Senate Executive Documents 1858—1859.页1040—1041。（译文引自卿汝揖：前书，卷一，页173。）

绝。包令此时准备借题发挥，重新提出广州入城问题，制造更大的纠纷。他在十月十六日和巴夏礼商议说：“我们可否利用这个机会，提出入城问题呢？如果可以，我就准备和全部舰队一齐赶来。我认为我们现在有了一块踏脚石，如果安排得当的话，我们就可以达到重要的结果。”到同月二十一日英方更索性提出最后通牒，要求道歉、礼还全部水手十二人，否则将以武力解决。二十二日，叶名琛被迫同意全部条件。但英方既不接受水手，也不收受叶名琛的照会，反而自食诺言，横蛮无理地采取了军事侵略行动。

从十月二十三日起，英开始进攻沿江炮台，“突入内河，将猎德、龟江及凤凰冈、东安、西固、海珠等处炮台，尽行占据”。这一侵略计划，事前曾取得法、美两国领事的赞同。叶名琛平日妄自尊大，外敌当前，却表现了畏葸怯懦的态度。当英军进攻的那天，叶名琛一面强作镇静，断言：“必无事，日暮自走”，一面下令“省河所有之红单船及巡船，可传谕收旗帜，敌船入内，不可放炮还击”。这种可耻的投降主义，是促成军事上失败的主要原因。

二十七日起，英军开始向广州城轰击。二十九日，英军攻破外城，并一度冲进城内，纵火将靖海门、五仙门附近民房尽行烧毁，叶名琛的衙门也被抢掠一空。

美国海军陆战队以及驻香港和广州的美国领事，也是这次侵略暴行的正式参加者。法国代办顾随在事后曾报告本国政府说：“美国驻香港领事吉南（Kinnan）先生……比旁的人干得更为出色。当他的同胞们——大半是在他的管理之下——急速地抢劫总督的房子和妻妾时，他竟很不公道地企图掠夺英国人的胜利荣誉，果决地把美国国旗插在城墙缺口上，他忘记他的同僚倍理（Perry）先生——倍理自己也正在参与劫掠——早在战争开始时就宣布过美国守中立了。”美国驻广州领事在报告中厚颜无耻地招供了他自己参加抢劫的事实。他说，当城破约半小时以后，“我发现完全占有该地的英国人——军官、士兵以及水手——正在拿走一切为他们所喜爱的东西。我在总督衙门内曾遇见西马糜各厘（M. Seymour）上将阁下，他和善地允许我拿一些东西，作为这天事变的纪念品。”明明是赃物，却说是纪念品，这种花言巧语正是侵略者的传统长技。事后美方还曾特别发表声明，说美国人此次的行动并未经过批准。但这只是欲盖弥彰而已。

英国当时在华兵力一共不到两千人，没有长久占领广州的实力，所以一度入城后不得不复行退出。此后他们继续不断地炮轰这个和平城市，劫夺船

S.Lane-Poole: *The Life of Sir Harry Parkes*.卷一，页 245。

咸丰朝始末，卷十四，页 17。

华廷傑：《触藩始末》，卷上。

De courcy to Walewski, 10 Nov.1856 (Chine 19, No.31).见 Costin: 前书，页 211。

I.W. Foster: *American Diplomacy in the Orient*.页 227—228。

只，焚烧村庄，企图用各种残暴的行为迫使中国屈服。但是，中国人民并没有被这些残暴行动所吓倒，他们的斗争精神比第一次鸦片战争时更加高涨了。特别是南方各省的人民大众，积极地英勇地奋起御侮，利用一切机会来消灭武装的敌人。这种自发性斗争在当时曾使英国侵略者受到很大威胁；特别在香港，英国人中间惶惶不可终日的感觉是很普遍的。而他们的唯一办法，就是愈益加强对于中国人民的残酷迫害与血腥镇压。例如当香港的所谓“毒面包案”发生后，英国警方竟实行恐怖手段，逮捕大批华籍面包工人，并将其中四十二名禁闭在一间十五平方英尺的地窖内，连续达二十昼夜之久。这间地下室，以后名符其实地博得了“香港黑穴”的称号。又如十二月五日，有英人两名在南平村被击毙，次日英军到村纵火，焚屋七十余家，将全村夷为平地。再如十二月十四日广州西关外失火，延烧洋馆，事后英军不问情由，竟纵火焚烧附近民屋，“一昼夜毁数千家”。

但是所有这些残暴行为，丝毫不能够收到削弱中国人民斗争意志的预期效果。到一八五六年年底，英国侵略者由于在华的兵力不足，已不得不暂时采取守势。美使伯驾于十二月十二日向国务院报告：“英国公使包令爵士已告知我，一到来年，他将有更多的海军力量可以使用，而且目前的广州事件，无疑可以使希望来华的军舰，比事件未发生前更要增多。”显而易见，这时英国侵略者已把主要希望寄托在来年的援军身上了。此后不久，他们就下定占据广州的决心。包令在十二月二十二日的报告中说：“在广州的绝对胜利，将是在别的地方进行顺利谈判的最良好的发端。”巴夏礼在次年三月的一封信中也说：“我们正焦急地期待国内给予使我们能够重新开始积极作战的办法。我仍旧看不出夺取和占领广州之外还有其它方法。除非做到这一点，叶名琛是绝不会让步的，而且我们必须有一些这样的‘物质保证’，以便使我们所一定要强迫中国接受的条约得以充分实现。但我们必须有军队，听说他们已经在半路上了”。

英国政府发动侵华战争的动机，在当时英国官方报纸上有清楚的叙述。一八五七年一月二日《泰晤士报》称：“由于这次爆发了军事行动，现有的各种条约就此作废了，我们尽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来安排我们同中华帝国的关系了。广州最近发生的事变警告我们，应当坚持要求取得一八四二年条约规定的自由进入这个国家以及进入对我们开放的那几个口岸的权利。”《泰晤士报》的这种侵略论调，简直和巴麦尊本人的言论很难加以区别。巴麦尊

华廷傑：前书，卷上。

The Senate Executive Documents 1858—1859.页 1082。（译文引自卿汝楫：前书，卷一，页 175。）

Bowring to Clarendon 22 Dec. 1856.(F.O.17/52).见 Costin：前书，页 214。

Lane-Poole：前书，卷一，页 259。

转引自马克思为美国《纽约每日论坛报》写的一篇社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十二，页 116—117。参见《马克思恩格斯论中国》，页 37，注 2。

在一次宴会上就曾公开说过：“……我国同胞在地球的遥远地方遭到了种种侮辱、迫害和虐待，对此我们不能置之不理。……我国根据条约应享的权利已遭到破坏，而有责任保护我们在世界上这个地区内的利益和人员，不仅有权利而且有义务尽量利用他们所能采取的手段来对付这些暴力行为。……如果我们不赞同采取那些在我们看来是正确的行动，不赞同采取那些当我们自己身历其境时也会义不容辞地采取的行动，那末，我们就会辜负我国同胞所寄予的信任。”这正如马克思所指出：“无论英国人民和全世界怎样为这些讲得头头是道的解释所迷惑，勋爵大人（指巴麦尊）自己当然不会相信这些解释的真实性”。

英国资产阶级在发动一次新的侵华战争上，态度并不一致。巴麦尊内阁的侵略意旨起了决定性作用。马克思在分析这个内阁的性质时指出：“巴麦尊内阁的统治，不是一个普通内阁的统治。这是一种独裁。自从对俄战争一开始，议会就已几乎放弃了它的宪法职权；甚至在缔和以后，它也不敢重新行使这种职权。它经过一种逐渐的、几乎是觉察不到的衰退过程，已经降到 Corps Législatif〔立法团〕的地位，它不同于真正的波拿巴御用机构的地方，只在于它那虚饰的门面和高傲的调子。”当议会在二、三月间就对华战争进行辩论，反对巴麦尊的意见显占优势时，这个独裁者竟用“惩罚解散”做答辩，把下院议员罚回老家去。

下院解散后，一支庞大的“远征”军随即向中国进发。前任加拿大总督额尔金（Elgin）受命为主持这次武力修约的全权专使。依照四月二十日克拉兰敦给他的训令，英政府预定向中国勒索的条款计有赔偿“损失”、公使驻京、增开口岸、增辟租界、修改税率、鸦片弛禁、内地传教等项目。

六月初，额尔金在新加坡途次接获印度总督坎宁（Canning）来信，说印度爆发大规模起义，当地英国兵力很少，形势非常危急，请求额尔金赶快分兵援助。坎宁十分张皇地写道：“这个火焰（指起义）是会象野火一样蔓延开来的，而且会不受限制地狂烧下去”。印度是“英王王冠上的一颗珍珠”，印度起义会动摇英国的基础，这个危险额尔金是估计得到的，所以他立即同意坎宁的请求。结果是这支侵略中国的英国“远征”军，竟在残害中国人民以前，先对英勇起义的印度人民进行了血腥屠杀。

英国“远征”军出动后，不久法国也派出一支侵华军队，并任命男爵葛罗（Gros）为全权专使。十月十六日，额尔金和葛罗在香港会见，共商侵华计划。双方在十一月间确定了侵略战争的具体步骤，决定先取广州。十二月，两国纠合在华海陆军五千余名，积极准备进攻。额尔金、葛罗于十二日向两广总督叶名琛投递照会，要求入城及赔偿损失。照会限期十日，而叶名琛仍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十二，页 175—176。

马克思：《巴麦尊内阁的失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十二，页 154。

J.Scarth：Twelve Years in China.页 291。

旧墨守一年前的陈规，不但不作应战准备，反大言：“彼实技穷，急望通商，却不甘求我，仍作大言欺人，其中实已全馁”。又说：“彼故作恐吓之势以逼和，我已悉其底蕴，决无事变……。此事我确有把握，可保其无事。谁添兵，谁给饷。如添兵勇，彼转有以借口，必示以不疑，大约过十五日便可了结”。这些自欺欺人的梦呓，自然注定要破产的。

英、法侵略军于十二月十五日占据河南。二十八日清晨，侵略军全数登陆，逼攻广州。二十九日广州失守。叶名琛于一八五八年一月五日被俘，后来解往印度。广东巡抚柏贵、广州将军穆克德讷投降敌国，在侵略者监督下，建立了中国近代史上第一个地方傀儡政权。在伪巡抚衙门内，设立巴夏礼为首的三人委员会，未经委员会同意柏贵等不得发布命令。英法侵略军在广州从此开始了历时将近四年的军事统治。清政府在获悉广州失守后，竟还“谕令柏贵，暂署钦差大臣”，并指示他对侵略者要“刚柔并用”，充分暴露了可耻的妥协态度。

外国侵略者强占广州后，对当地人民进行了无情的洗劫，英军当日抢走广州布政使衙门库银五十二箱。英法侵略者为了开脱罪责，事后曾互相攻击，例如额尔金的秘书俄理范(L. Oliphant)说，法国兵有一种“专抢珍贵细软的奇怪的本能”，而英国水手的赃物“大概是装饰品居多，实用品居少”。其实英法侵略者的劫掠本领不相上下，分不出那个“精明”些或者那个“笨拙”些。

当英法两国发动侵华战争时，沙俄趁火打劫，疯狂地掠夺中国大片领土。自十九世纪四十年代起，沙俄积极向黑龙江一带伸展势力。一八四七年，凶悍的扩张主义分子木哩斐岳幅就任东部西伯利亚总督后，立即着手筹建“后贝加尔哥萨克军”，作为侵略黑龙江地区的主力；同时派海盗式冒险家涅维尔斯科伊()充当侵华先锋，率武装“探险队”前往黑龙江下游一带活动。一八四九年，这支由沙俄海军人员组成的“探险队”从海上侵入中国国境，在黑龙江下游和库页岛北部进行了历时数月的非法侦察活动，探明黑龙江口的水深可以容俄船顺利进出，消除了沙俄政府前此对黑龙江口能否航行所怀的疑虑。一八五一年七月，沙俄武装“探险队”再次闯入黑龙江口，在明代奴儿干都司衙门和著名的永宁寺碑所在地特林强行登陆，当地中国官员对此提出抗议，但涅维尔斯科伊竟蛮横地声称：“由于俄国人有无二二二的权利待在这里，所以我要求你和别的满人马上离开此地。”接着他掏出双筒手枪进行武力恫吓。他还公然发布通告说：“我代表俄国政府宣布，鞑靼海峡沿岸和直到朝鲜边境的整个黑龙江边区，

华廷傑：前书，卷中。

L. Oliphant: Narrative of Lord Elgin's Mission to China and Japan. 卷一，页 158—159。

连库页岛在内均属俄国的领地。”八月十三日，沙俄入侵者更强占庙街，公然升起沙俄国旗，宣布建立以沙皇尼古拉一世的名字命名的尼古拉也夫斯克哨所。这一严重侵占中国领土的罪行极受尼古拉的称赞，他亲自召见涅维尔斯科伊，授予圣弗拉基米尔勋章，同时指着地图上的庙街一带地方悍然宣称：“俄国国旗不论在哪里升起，就不应当再降下来”。

一八五一年下半年，涅维尔斯科伊第三次来到黑龙江下游，派人四出活动，在沿江、沿海及库页岛各地广泛搜集情报，为进一步地掠夺领土进行准备。一八五三年二月，沙俄入侵者强占奇集，八月强占阔吞屯，九月下旬占领库页岛南端。

以涅维尔斯科伊为首的武装“探险队”在一八四九——一八五三年间进行的一系列领土侵略活动，为沙俄侵占整个黑龙江地区奠定了基础。一八五四年一月，沙俄政府决定实行更大规模的武装入侵。五月，木哩斐岳幅亲自率领俄船七十五艘，运载哥萨克兵一千余人和大批枪炮弹药，不经中国政府允许，从后贝加尔地区沿石勒喀河擅自闯入黑龙江，经雅克萨和瑗瑄等地，于六月中旬到达阔吞屯。沙俄御用历史学者巴尔苏科夫谈到这次武装“航行”黑龙江的重要性时毫不掩饰地写道：“这次远征使我们最终知道了这条通航河流的两岸情况，并给我们指出：在该地区人口稀少、当地居民爱好和平、中国人很软弱的情况下，占居黑龙江两岸是方便的和可行的。简言之，这次远征给俄国开辟了通向太平洋的道路。”

一八五五年五月，俄船百余艘运载哥萨克兵三千人，第二次武装“航行”黑龙江，同时运来大批俄国移民，随带农具牲口，在黑龙江下游建立村屯，蓄意永久侵占。清政府对此提出强烈抗议，但沙俄政府悍然不复。同年秋，清政府应木哩斐岳幅要求，派吉林委员富尼扬阿等赴阔吞屯举行边界谈判，俄方竟提出“将黑龙江左岸以至海口分给该国守护”，富尼扬阿立即根据尼布楚条约关于两国以外兴安岭为界的明确规定加以驳斥。由于沙俄的蛮横态度，这次谈判没有取得任何结果。

一八五六年春，俄军一千六百余人分乘大小船只百余艘，第三次武装“航行”黑龙江，并在北岸中、上游地区强占战略据点，于松花江口对岸、精奇里江口和呼玛河口对岸等处擅自设置军事哨所。同年，沙俄政府悍然宣布成立以庙街为中心的所谓滨海省，明目张胆地将黑龙江下游地区划入该“省”辖境。

英法发动侵华战争后，沙俄更一面乘机在北方加强扩大领土的活动，于

同上书，页 121。

同上书，页 123。

) 卷一，页 373。

咸丰朝始末，卷十二，页 4。

一八五七年第四次武装“航行”黑龙江，进一步在中、上游地区推行武装殖民政策，擅自建立近二十个哥萨克村屯；一面派普提雅廷（

）出使中国，企图用助平太平天国为饵，诱使清政府同意将黑龙江以北和中国西部的大片领土割给俄国。普提雅廷先赴恰克图，继而改由海路直抵白河。他在致清政府的咨文中说：“东北至海，西至伊犁等处，两国接壤极多，遗有未定界址，现在阻止在该处居住，恐起争端，即应复行商定界址。敝国以此事为要，并未委派交界处所官员，特派亲信大臣赴京。再者因贵国内乱，……敝国欲迅速代平叛逆。”双方交涉甚久，没有得到预期的结果。但问题所在，并非清政府不需要勾结外援，而是因为俄国的野心太大，清朝统治集团一时也还不能消除对它的疑惧心理。

白河交涉失败后，普提雅廷径赴南方，开始和英法两国接近。额尔金在十一月十四日的报告中说：“普提雅廷伯爵坚决表示，除非使北京本身受到压力，和中国政府是什么事也办不成的。同时，利用排水量很小、可以航行白河的帆船，会是使这种压力发生作用的最好办法。”这时的普提雅廷，很象是英法侵略者的策士了。其后普提雅廷在一八五八年三月二十九日给额尔金的信中说：“帝国政府亟盼目前在中国的纠纷达到愉快而满意的结果，并且命令我对各国全权专使可能向北京朝廷提出的一切代表共同利益的要求，给予道义上的支持。”这就是说，沙俄政府已经决定采取联合侵华的政策了。

至于美国政府，它一向便和英法侵略者结为一气，前面已经举过不少的事实。英国驻华华盛顿大使纳皮尔（Napier）曾于一八五七年三月间和美政府正式举行谈判，要求美国参加对华作战。纳皮尔后来并且表示，如美国确实不能参战，则希望美政府：一、声明赞同英法两国的目的；二、派遣全权专使乘兵船赴中国；三、增强美国在华的海军力量。换句话说，就是希望美国充当从旁助威的帮凶，协助他们逼使清政府屈服。在美国政府看来，这正是坐收渔利的好办法，没有不同意的道理。后来的事实证明，美国正是完全顺着英国的希望去做的。美国所派遣的全权专使列卫廉（W. Reed）于一八五七年十一月抵达香港后，和英法侵略者实行了极密切的合作。广州陷落后，列卫廉并向额尔金申贺，认为这次暴行是一个“伟大的成就”。广州傀儡政权的建立，也曾取得列卫廉的完全同意。

以上种种事实，说明英、法、俄、美在当时是勾结在一起侵略中国的四个国家，力合势众，然后可以有挟而求——这是四国侵华政策的共同出发

咸丰朝始末，卷十六，页 13。

Elgin to Clarendon ,Nov.14 ,1857.见 Correspondence Relative to the Earl of Elgin's Special Missions to China and Japan 1857—1859.页 53—54。

Poutiatineto Elgin , March 29 , 1858.见 Correspondence Relative to the Earl of Elgin's Special Missions to China and Japan 1857—1859.页 254。

点，也是联合侵华阵线能够形成的根本原因所在。

攻占广州只是这次侵华战争的第一步。随着广州的失陷，四个侵略国家的代表决定联合北上，对清政府进行直接的威逼和勒索，侵略战争转入了新阶段。

（二）侵略战争的第二阶段——一八五八年

二月——一八五九年六月

英法侵略军占领广州后，额尔金与葛罗纠合美使列卫廉、俄使普提雅廷一起北上，并先由四国公使分别照会清政府，提出各项侵略要求。一八五八年二月十一日额尔金的代表俄理范偕同英法美三国驻上海领事到苏州径见江苏巡抚赵德辙，投递照会（俄国当时在上海没有领事馆，其照会交美国领事代递）。英法的要求大致相同，主要有公使驻京、开放新口岸、内地游历、赔偿军费及赔偿广州侨民损失等项，要清政府在三月底以前派具有便宜行事大权的钦差大臣到上海与英法代表举行谈判。照会表示：如果清政府接受他们的要求，他们马上撤退广州占领军，交还广州城，否则将扩大战争。美俄两国的照会除支持英法、替它们的侵略行为辩护以外，俄国还提出以黑龙江为中俄新边界的要求，美国则要求公使驻京和修改中美望厦条约。

上述照会发出后，四国公使先后离开广州，前往上海。当时咸丰并没有认识到事态的严重，以为这不过是英法侵略者的“虚声恫吓”。在三月十日的上谕里，他要求英、法、美三国公使折回广州，与新任两广总督黄宗汉商办，又要俄国公使到黑龙江与黑龙江将军奕山会勘疆界。英法侵略者在上海没有达到与清政府进行谈判的目的，决定率军北上，进犯白河口。他们认为天津靠近北京，又是漕运枢纽，只要控制天津就可迫使清政府投降。额尔金甚至不等舰队集中，也不等英海军司令西马糜各厘从香港前来，就迫不及待地率领在上海的四只兵舰北驶。美俄公使也随同前往，打算趁火打劫，拣取便宜。

四月十五日额尔金等到达白河口，二十日葛罗率同法国兵舰接着赶到。由于当时英国舰队还需要一段时间才能集中完毕，葛罗建议一面向清政府提出强硬要求，要清政府派全权大臣，在天津或北京与他们进行谈判；一面加紧军事准备，以便要求不遂时立即攻击大沽与天津。葛罗的建议为其他三国所接受。二十四日四国公使分别发出要求清政府指派全权大臣立即举行谈判的照会。英、法照会限定六天内必须给他们圆满答复，美、俄的照会则声明他们愿意充当调人。

当咸丰接到英法联军及四国公使即将从上海北上的报告以后，才看出这次情势与前几年外国侵略者到天津要求修约时显有不同。第一，英法侵略者这次调来了许多兵船，表明他们要用武力达到侵略目的；第二，英、法、美、俄四使同时北上，说明四国已经结成一气。当时清政府正全力镇压太平军，它决定与侵略者实行妥协，在一定限度内满足他们的要求，并设法分解四国在外交上的联合。四月八日上谕说：“如先解散俄米（美）两酋，不至助逆，

则英法之势已孤，再观其要求何事，从长计议。……现在中原未靖，又行海运，一经骚动，诸多掣肘，不得不思柔远之方，为羁縻之计。”这就是第二次鸦片战争时期清政府根本的对外政策。这个政策后来既没有使英、法侵略者所取得的特权和利益有所减少，又未能防止俄、美两国以“调人”身分进行凶狠的勒索。

清政府最初派仓场侍郎崇纶到白河口与外国侵略者会面，崇纶曾于一八五四年在天津接见过英美公使。但这次侵略者依仗武力，认为崇纶没有全权，职位太低，拒绝会见。清政府于四月二十八日加派直隶总督谭廷襄为钦差大臣，负责交涉。英、法侵略者又借口谭廷襄没有便宜行事全权，拒绝与谭廷襄谈判。五月一日英公使声明展限六日，以便谭廷襄在限期内取得全权证书，如果到期还没有得到全权，额尔金表示不再与清政府进行谈判。

但是当时由于英国兵舰没有到齐，白河口及其附近的海道没有测量完毕，同时大沽炮台情况还要继续调查，他们终于又把战争推迟了半个多月。在这期间，英法侵略者“或令小船赴炮台左右测探，或令小船至河口附近窥伺，忽来忽往，并于哨船经过，开放空枪，又在水边立标打靶，不时挑衅”，“时令小船测试河口浅深，或爬上桅杆，用千里镜窥探村内形势。”由于清军接到“可以回击，不可先行用武”的命令，侵略者进行这些活动时，完全没有遭到阻挡。

与英法侵略者从事军事准备的同时，美、俄两国公使一面代表该国政府与谭廷襄交涉，一面以“调人”身分进行活动。清政府这时已同意俄国可以由海道到五口通商，也容许美国在福建、广东各加开海口一处和酌减船钞，但反对公使驻京、内江通商、内地游历等要求，对公使驻京一事态度尤其坚决。谭廷襄等以清初外国教士南怀仁等曾久居北京为例，探询是否可以准许外国公使“若有要事，或隔数年，准其到京一次，随从不过数人”的要求，结果也遭到咸丰驳斥。上谕说：“英法之请隔数年或有要事，进京一次，迥非昔时可比，言似近情，心实叵测。盖昔时住京洋人，因学算法，操纵由我，无虑为患。今则来去自伊，贪得无厌，若只顾了局，终有隐忧。”总之，清政府对公使驻京一项表示决不让步。

英国兵舰到五月十一日集中完毕。十八日英法公使和海军将领会议，决定于二十日进攻大沽炮台，选择天津作为胁迫的地点。葛罗十九日把这个决定告诉列卫廉，当时列卫廉的代表卫三畏、丁韪良（W.A.P.Martin）正和直隶布政使钱忻和在非常“友好”的气氛中审查草约，列卫廉派人把这个消息通知卫三畏，要他不动声色地马上中止进行中的谈判，并且嘱咐说：“我确

咸丰朝始末，卷十九，页 23。

咸丰朝始末，卷二十二，页 7，20。

咸丰朝始末，卷二十二，页 9。

信你会认识到……丝毫不让中国人知道联军意图的必要。”卫三畏果然很巧妙地完成了这个任务，钱忻和等在会谈中止时完全未觉察任何异象。他们报告谭廷襄说，与美国人的交涉很圆满，该“副使”“欣然而去”。

五月二十日上午八时，英法侵略军送招降书给谭廷襄，限两小时内撤退守军，交出大沽炮台。十时，英法军发动进攻。炮台守军立即还击，他们顽强的抵抗精神与炮弹发射的准确，使敌人大为惊异。但由于武器陈旧和防御工事简陋，不久炮台失陷。英法舰队接着逆白河上驶，不到一星期，一路无阻地开到天津。

大沽失陷后，谭廷襄等率先逃走，后来又借口“天津郡城残破，内无一日之水，又无隔宿之粮”，自动弃守。英、法侵略者为了通过地方官吏勒索给养，并企图把不占天津作为诱和的手段，因此只占领天津城外望海楼一带，而将这个城市留给清地方官管理。五月二十六日侵略者要求清政府“另派头品可以主持之大臣二员，迅速前来共议，……否则仍欲进京，并攻击郡城”；更不时探测北运河水道，做出准备去北京的模样。清政府于二十九日派大学士桂良、吏部尚书花沙纳赶往天津，进行谈判。六月二日又加派著名的投降派耆英，帮同交涉。咸丰的计划是：如果桂良、花沙纳接受了英、法一部分要求以后，侵略者还不满意，就由“耆英出为转圜”，再答应几条，“则该夷自当深信耆英，不致推托”。在天津方面，谭廷襄虽然明知美、俄公使“本欲从中取利，并非真肯为我说合”，但还是一再恳求他们出来调停。

桂良、花沙纳于六月二日到天津。在此后的半个多月中，所谓谈判实际上是一面英、法提出要求，一面由桂良、花沙纳表示接受而已，根本不容有磋商的机会。额尔金为了加强武力威迫，继续从香港增调军队。他们对清政府百般挑剔。在额尔金与桂良、花沙纳初次会见时，额尔金表示桂良等虽有全权名义，但没有关防敕书，是否开议，还待考虑，以致清政府不得不马上颁发钦差大臣关防。六月六日额尔金的译员李泰国通知清代表，必须允许英国公使“进京驻扎，方能在津议事，否则仍直带兵入都”，吓得桂良等“焦急万状”，认为情势“万分危迫”。清政府终于同意议和以后，公使可以进京。六月九日耆英会见额尔金的代表威妥玛和李泰国。他们不承认耆英的代表资格，并当场加以羞辱，迫得耆英狼狈逃回北京。咸丰利用耆英“转圜”的计划因此落空，便迫令耆英自杀以泄愤。

在谈判过程中，额尔金与葛罗都没有出面，分别委派随员威妥玛、李泰国与马吉士（Marques）办理实际交涉。在开始谈判时，英国提出公使驻京，

F.W.Williams：TheLifeandLettersofS.W.Williams.页 262。

de Moges：Baron Gros's Embassy to China and Japan in 1857—1858.页 210。

咸丰朝始末，卷二十三，页 33。

咸丰朝始末，卷二十三，页 6。

咸丰朝始末，卷二十四，页 27。

“江路一带，至海之源（原文如此），各处通商，并在各省任凭英国国民人，自持执照，随时往来，英国在要紧地方设领事官，如有不法之徒，就近交领事官惩办”等要求，作为议和草约的基本条件。六月十一日桂良等在英国压迫下，顾不得咸丰的意旨，对侵略者完全屈服。他们在奏折中故意含混地说：“将大概条款，暂为允诺，所有内地通商、游历各省两节，允于军务完竣后酌办；兵费一节，推交广东办理。进京一节，约俟缓期再议。他如不禁传教，会缉海盗，酌改文书，商量税则，俱已允其大概。”但咸丰不同意全部接受侵略者的要求，他斥责桂良等说：“若必事事皆准，何用大臣会议耶”？命令他们再行交涉，并请普提雅廷出来“说合”，“杜其不情之请”。但是咸丰的愿望又一次落空，英国反而提出更多的要求。桂良等奏称：“从前所求之事，已属万分无理，迨奴才等接见后，该夷开来条款，又较从前加增。奴才等万不敢以不堪入耳之词，上渎宸聪。”英国除更明确地要求公使“长远驻京”以外，还要天津开港（天津条约上改为牛庄、登州），镇江、南京先立码头。到二十五日，英法逼桂良等接受他们所拟定的全部条款，“非特无可商量，即一字亦不令更易”，中文约本的译文，也完全由他们决定。咸丰终于同意了侵略者的要求。

在天津谈判过程中，英国侵略分子威妥玛、李泰国的态度特别蛮悍，他们一贯耍弄流氓手段，动辄开口恫吓。耆英称李泰国“言语狂悖，极为可恶”。桂良等奏折中一再表示自己所处的屈辱地位。普提雅廷的一位随员记载当时的情况说：桂良及其同僚“当额尔金的代表走近时，就陷入一种绝端委曲的状态中。桂良已经完全沮丧，而花沙纳显然从烈酒中寻找安慰”。桂良等在侵略者的淫威慑伏下，订立了可耻的卖国条约。

中英、中法天津条约分别于六月二十六日、二十七日签字，前者共五十六条，附约一条，后者四十二条，附约六条。中英、中法天津条约的主要条款有：一、英、法公使驻北京，与清政府外交往来用平等礼节；二、中国开放牛庄、登州、台湾（台南）、淡水、潮州、琼州、汉口、九江、南京、镇江为通商口岸（后来开埠时牛庄口岸设在营口、登州口岸设在烟台、潮州口岸设在汕头），海关雇用外人；三、耶稣教、天主教得入内地自由传教；四、外国人得往内地游历通商；五、修改税则；六、减轻商船吨税；七、外国商船得驶入长江一带通商口岸；八、对英国赔款四百万两，对法国赔款二百万两，赔款交清后英、法退还广州。英约中还规定在上海举行关税会议。美俄两国在“调人”的名义下，用伪善的面貌和狡诈的手腕，早在中英、中法条

咸丰朝始末，卷二十四，页 37。

咸丰朝始末，卷二十五，页 17。

咸丰朝始末，卷二十五，页 18。

咸丰朝始末，卷二十五，页 27。

Erskine to Russell, 17 Sept.1860 (F.O.65/554).见 Costin：前书，页 260。

约签字以前（六月十三日和十八日）即已诱骗清政府订立了中俄、中美天津条约。俄约十二款，美约三十款，两国不费一兵一卒而从清政府取得许多权利。俄约第九款还规定：“中国与俄国将从前未经定明边界，由两国派出信任大员秉公查勘，务将边界清理补入此次和约之内”，为以后在“勘界”的名义下割占中国领土埋下伏笔。

还在中俄天津条约签订以前，木哩斐岳幅已迫不及待地在黑龙江采取了更为狠毒的侵略行动。五月二十二日，他率领兵船多艘，“枪炮军械俱全”，直趋瑗瑛，约黑龙江将军奕山谈判界务。开议初，木哩斐岳幅就拿出他事先拟订的条约草案，强迫奕山签字，并厚颜无耻地声称“黑龙江一带本系伊国地方”，要求中俄两国以黑龙江为界。奕山答以“两国分界，即以格尔毕齐河、兴安岭为限，议定遵行，从无更改，今若照伊等所议，断难迁就允准”。木哩斐岳幅根本不许辩论，狂妄地宣称“以河为界字样，断不能改”，扬言如果中国不从，“我即撵江左屯户，不准存居”。当时沙俄侵略者看准清政府软弱可欺，并断定清政府最怕俄英勾结，因此他们动辄以联合英国对华作战相要挟。沙俄学者格拉切夫在《黑龙江边区同俄国的合并》一书中坦白承认：在瑗瑛谈判期间，“借英国人来进行恫吓，是俄国方面采取的主要方法之一”。俄国兵船并在“夜间施放枪炮”，实行赤裸裸的武力威胁。五月二十八日，奕山在沙俄炮口下被迫签订了中俄瑗瑛条约，黑龙江以北外兴安岭以南六十多万平方公里的中国领土被沙俄割去，仅规定江东六十四屯仍由中国人民“永远居住”，归中国官员管理，俄国人“不得侵犯”；乌苏里江以东地区由中俄两国“共管”。伟大的革命导师马克思和恩格斯对沙俄的这些侵略罪行给予了严厉的谴责。一八五八年马克思在评论中俄瑗瑛条约时说：“由于进行了第二次鸦片战争，帮助俄国获得了鞑靼海峡和贝加尔湖之间最富庶的地域，俄国过去是极想把这个地域弄到手的，从沙皇阿列克塞·米哈伊洛维奇到尼古拉，一直都企图占有这个地域。”同年，恩格斯也指出：俄国“从中国夺取了一块大小等于法德两国面积的领土和一条同多瑙河一样长的河流”。恩格斯在谈到沙俄从第二次鸦片战争中得到的好处时还说：“它除了分沾英法所得的一切明显的利益以外，还得到了黑龙江沿岸地区，这个地区是它悄悄地占领的。”

中英、中法条约订立后，侵略者陆续退出大沽海口。七月十四日清政府

咸丰朝始末，卷二十五，页 12。

同上书，卷二十五，页 13—14。

页 14。

马克思：《中国和英国的条约》，《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十二，页 625—626。

恩格斯：《俄国在远东的成功》，《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十二，页 662。

恩格斯：《俄国在远东的成功》，《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十二，页 664。

派桂良、花沙纳等前往上海，会同两江总督何桂清，与英法会议通商税则，在桂良等未到以前，则由江苏布政使薛焕先与英国代表接触，“将零星细款，分晰进口出口，比较旧例，逐条查议”，等桂良等到上海，“综核大纲，与各夷酋会商定义”。

但是清政府派桂良、花沙纳等去上海，主要目的却不在商订税则，而是企图通过上海会议挽回一些天津条约里清统治者看来最难堪的条款。咸丰打算以全免进口税为交换条件，取消天津条约中公使驻京、内江通商、内地游历以及赔缴兵费后始退还广东省城等四条（其中取消公使驻京更被称为“第一要事”）。他把这个办法看作“一劳永逸之计”，切责桂良等务必做到。但何桂清认为全免进口税，不只使当地镇压太平军的军费无着，而且并不能使侵略者完全满意，不能保证他们以后不再重提那些要求。因此桂良等到上海后，甚至不敢公开地把这个“内定办法”端出来。他们交涉结果，额尔金除答应在保留公使“随时往来”北京及以后可以提出驻京要求的条件下，考虑另择一地作为公使驻在地以外，其他各项斩钉截铁地加以拒绝。据桂良等在奏折中转述，额尔金的代表俄理范、威妥玛声明“条约以外之事，均可商量，条约既规定之说，万不能动”。这样，终于在十一月八日签订中英通商章程善后条约十款，其中重要规定有：海关对进出口货物照时价值百抽五征税；洋货运销内地，加征百分之二·五的子口税；鸦片弛禁后，在通商口岸交纳每箱三十两的进口税等。十一月二十四日又订立了中法通商章程善后条约十款。

清政府最怕公使进京，为了避免英法到北京换约，它命令桂良、花沙纳仍在上海等候，以便英、法新任公使来华后就在上海换约；它并因此解除了两广总督管理外交的兼职，任命两江总督为钦差大臣兼办外交。此外，为防止英、法军队再度闯入白河，又命令钦差大臣僧格林沁在大沽口一带布防，何桂清并奉命把这个消息告诉额尔金，表示清政府希望来年就在上海换约。

葛罗、额尔金于三、四月间先后回国。一八五九年初，英、法政府分别派遣普鲁斯（F. Bruce 或作卜鲁斯，额尔金之弟）和布尔布隆为驻华公使。英政府在给普鲁斯的训令中，指示他到中国后坚持在北京换约，为此他本人应率领一支足够有力的舰队前往天津。无论英国政府或普鲁斯本人都认为在北京换约能够大大提高英国的威望，便于日后向清政府进行新的勒索。

四月底普鲁斯到达香港，此后他便与香港英国军事首脑及布尔布隆讨论北上的计划。他们决定：带同前往的兵力不得较一八五八年减少，并预定英、法公使乘炮舰从大沽口溯白河到天津，然后去北京换约。鉴于大沽口清廷已经设防，他们预期可能会遇到一些困难，但布尔布隆报告法国政府说，他们不但能应付困难，并且预先要激起某些困难，使自己处于更加有利的地位。

咸丰朝始末，卷三十，页 20。

de Bourboulon to Walewski, May 1859. 见 Costin. 前书，页 290。

显然他们认为清政府经不起武力威胁，且很快会接受他们的一切要求。普鲁斯与布尔布隆于五月十六日、十八日相继发出致桂良的照会，表示他们即去天津换约。六月初，英、法公使到上海。在他们抵达之前，美国新任公使华若翰（J.Ward）先已兼程赶到。

清政府这时还希望英、法公使能在上海换约，命令桂良等为此作最后的努力。上谕表示，万一此举失败，只要两国北上的船只停泊在白河口的拦江沙外，随同英、法公使去北京的人数不多，可以同意他们在北京换约。普鲁斯、布尔布隆的态度十分蛮横，当他们接到桂良等要求在上海会面并商谈就地换约的照会以后，竟拒绝与桂良见面。普鲁斯根据英政府的指示，在复照中威胁说：“本大臣立意毫不更改，仍拟不日进京交换条约，……迨查看条约各款……毫无缺简之形，始克出都，设令有涉怀疑之处，则本大臣非释疑之日，亦断刻不暂离。”他又在给英国政府的报告中，洋洋得意地说：“我们不得不在天津给予中国政府另一次教训，……我一定要使清朝皇帝及其大臣相信：一旦我提出要求，就定要把它索取到手，如不顺从我的要求，我已准备凭借武力威胁来索取。”普鲁斯在上海不顾条约尚未互换，擅自先允上海外商从七月一日起实行新的税则。六月中，普鲁斯、布尔布隆一起去天津。中美天津条约虽然没有规定换约的地点，但美使华若翰也坚持要进京换约，随同他们北上。

清政府接到英法公使决意北上进京换约的报告后，一面令桂良等兼程赶回北京，以便由他们亲自主持换约；一面命令直隶总督恒福照会普鲁斯、布尔布隆，指定他们在北塘登陆，经天津去北京，并要求随行人员不超过二十人，不要携带武器。清廷还命令恒福亲自到北塘接待英法等公使，又令沿途地方官备办供应，妥为照料，并在北京预备宽敞房屋三处，作为三国公使在北京的住处。清政府的一切行动，都证明它已经同意英法在北京换约，并且积极进行迎接公使的准备工作。

但是英法侵略者却不愿按照清政府指定的路线和方式进京。英国海军司令贺布（J.Hope 一作何伯）已在六月中旬把舰队集中大沽口，六月二十日普鲁斯、布尔布隆到大沽，坚持按照他们自己决定的办法去北京。二十一日英法公使把扫除大沽口的防御设备的任务交给贺布，贺布要求大沽守军在三天内将拦河的铁钺木筏撤去，并说：“若不撤去，即自行搬运”。威妥玛对直隶总督派去的投递照会的人员扬言“定行接仗，不走北塘”。显然，外国侵略者以为他们的决定是不容改变的，清政府必须按照他们的意旨行事。他们虽然也知道大沽口已经设防，但以为这些防御工事は经不起他们的炮火

咸丰朝始末，卷三十八，页 20。

Bruce to Malmesburg, June 14, 1859. 见 Correspondence with Mr. Bruce, Her Majesty's Envoy Extraordinary and Minister Plenipotentiary in China. 页 9—10。

咸丰朝始末，卷三十八，页 52。

轰击的。

六月二十五日下午，英法侵略者向大沽炮台突然发动进攻。与他们的预期相反，大沽守军进行了坚决的回击，经过一昼夜的激烈战斗，击沉击毁英法兵船十余只，毙伤侵略兵四百余名，连英国的舰队司令也受了重伤。当时停在附近的美舰上的美国舰队司令达底拿（J. Tattnall）竟然喊出“血比水浓”的口号，唆使美国兵帮助英法进攻。但这也挽回不了败局。英法侵略军终于狼狈地撤走了。

大沽事件完全是英、法侵略者一手造成的。当时在场的华若翰的翻译美国传教士丁韪良也不得不承认英国“是开头一炮的侵略者，归根到底显然都是错误的”。马克思当时在评论这次事件的论文中一针见血地指出：“既然天津条约中并无条文赋予英国人和法国人以派遣舰队驶入白河的权利，那么非常明显，破坏条约的不是中国人而是英国人，而且，英国人预先就决意要在规定的交换批准书日期以前向中国寻衅了。”马克思又说：“白河冲突并非偶然发生的，相反地，是由额尔金勋爵预先准备好的”。马克思的这些深刻的论断有力地驳斥了英、法侵略者所声称的中国应负大沽事件全部责任的谰言。

大沽事件发生后，清政府还希望英、法公使从北塘进京换约，并请华若翰设法调停。美国公使华若翰等到英、法侵略军自大沽口退走后，由北塘经天津进入北京，后来回程中在北塘与恒福互换了中美天津条约。沙俄政府这时已任命俄国驻北京东正教会监护官丕业罗幅斯奇（*И. П. Рупрехт*）为全权代表，于四月二十四日在北京同户部尚书肃顺互换中俄天津条约。丕业罗幅斯奇并向清政府提出八点要求，包括割让乌苏里江以东地区、“勘定”中俄西段边界、俄国在库伦、张家口、喀什噶尔、齐齐哈尔设领事馆等等，被清政府坚决拒绝，交涉陷于停顿。于是沙俄政府改命伊格那提业幅（*И. И. Игнатьев*）

出使中国，准备逼签新的割地条约。伊格那提业幅于七月初由陆路到北京，向清政府进行进一步勒索。华若翰换约后回到上海，与何桂清议定从十一月二十四日起按中美新约翰纳船钞，一八六一年一月一日起潮州、台湾（台南）开市。英法侵略者援引“最惠国条款”，马上享受到中美天津条约上给予美国的权利。

（三）侵略战争的第三阶段——一八五九年 六月——一八六一年十月

英国政府接到大沽事件的消息以后，首相巴麦尊暴跳如雷。他给外相罗素的信上说：“我们要派一支陆海军武装部队攻占北京，赶走中国皇帝，把

W.A.P.Martin: A Cycle of Cathay. 页 193。

马克思：《新的对华战争》（二）、（四），《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十三，页 573，582。

我们的全权使节驻扎在那里，这是最适当的措施。” 尽管一部分阁员不完全同意巴麦尊，但这个独裁者仍然积极准备另一次侵华战争。巴麦尊还担心法国路易·拿破仑会先动手，他说：“我认为我们不能让拿破仑单独去干，……这样会把我们在东方的地位转让给他们。” 当时英、法两国在意大利独立和统一问题上有矛盾，英政府马上调遣印度的军队去香港，并且打算不要法国参加侵华战争，但后来两国终于决定继续采取一致行动，共同派军队到中国来。英、法分别再度任命额尔金和葛罗为全权代表，并分别以克灵顿(Hone Grant)和孟斗班(Montauban)为侵华军总司令。一八五九年九月英外相罗素曾提出六项侵略要求，后来经过两国政府的修改补充，主要归结为下列各点：一、由法国政府提议增加赔款数额，包括天津条约规定的赔款在内，共定为英法各六千万法郎（约合银八百万两）；二、占领舟山作为抵押；三、要求清朝政府道歉、换约并履行天津条约。此外英国又准备强占九龙，法国则企图为天主教会夺取新的特权。罗素还训令普鲁斯把作战地区局限于华北，对上海、广州以及其他地方则继续保持“友好的关系”。英、法准备从事这次侵略战争，从他们的计划中可以看出，其目的并不在颠覆腐朽的清朝政权。英国官员赫伯特(S. Herbert)说：“推翻清王朝并非我们的旨趣。当我们向北京进军时，我们真为我们的行动担心，若随之而发生无政府的局面，我们的贸易与茶叶都将化为乌有。” 英法两国政府给额尔金和葛罗的训令中更明显地表示出这一点。两国政府除坚持要求所谓“道歉”、换约和赔款外，一再警告他们两人说：清帝自北京逃逸后，中国的无政府局面将有利于太平军及各地人民起义的发展，这对他们是不利的。这时巴麦尊显然不打算把清朝皇帝从北京赶走了。俄国政府致驻彼得堡法国大使的照会中公开表示维持清王朝是俄国远东政策的一个关键性的问题。美国这时正处在内战前夕，它虽没有公开表示态度，但一贯的政策就是维持清朝政权。在侵略者看来，清政府的存在正符合他们的利益，无论为了便于继续向中国人民进行勒索，或是为了扑灭太平天国革命，都需要象清政府这样一个反动的、卖国的政府。

一八六〇年春季，正当侵略军在上海集结的时候，太平军向太湖流域发动了猛烈的攻势，连续攻克杭州、常州、无锡、苏州等重要城市。江南地主官僚集团在大沽事件以后，就主张对侵略者妥协，以便“分津防之兵，移津防之饷，尽力以定江南”，有的甚至主张借用外国兵来镇压太平军。当时咸丰表示：“速就抚局，原属正办”，但对借兵助“剿”，还有些顾虑。现在在太平军的压力下，江南统治集团的首要人物集中到上海，他们与侵略者

Palmerston to Russell, 12 Sept. 1859 (G.D.22/20). 见 Costin: 前书, 页 296。

Palmerston to Russell, 19 Sept. 1859 (G. D.22/20). 见 Costin: 前书, 页 299。

Herbert to Russell, 13 Oct. 1859 (G.D.22/25). 见 Costin: 前书, 页 307。

咸丰朝始末, 卷五十一, 页 39—40。

的勾结活动也就更加活跃了。五月间买办出身的苏松太粮道杨坊要求法国侵略军代守上海城，六月初上海道吴煦写信给法侵略军司令孟斗班，要求派法军驻防上海附近的嘉定、太仓、昆山等地。同时，杨坊等资助美国流氓华尔（F.T.Ward）招募在上海的外国冒险家与亡命之徒组成“洋枪队”，向太平军进攻，并于七月间占领松江。两江总督何桂清逃到上海后，要求清政府完全接受侵略者的要求，以便共同镇压太平军。何桂清在奏折中说：“现在东南要害，均为贼踞，苏省已无一兵一将，全境空虚。……为今日计，惟有亟为安抚夷人，坚其和议，俯如所请，……乘势劝其助顺剿贼，……庶几南北两衅，可期立时消释。”虽然何桂清无条件的投降办法没有被清政府采纳，但江南的官僚地主买办和英法侵略者已经密切勾结起来。五月二十六日普鲁斯和布尔布隆共同出布告，说“余等与驻军海陆军将领完全同意，不使上海遭受任何暴动与抢劫，同时上海内城，亦在保护之列，不使其遭蒙外来攻击”，从此开始了外国侵略军帮助清朝政府镇压太平军的新局面。

英法侵略军一面北上和清朝政府作战，同时又在南方帮助它镇压太平军，当时侵略者自称这种情况是一种“奇观”。实际上这里并没有什么值得中国人民惊奇的。既然中国革命人民是内外反动派的共同敌人，那末中外反动派联合起来反对太平军就是不难理解的。而外国侵略者与清政府作战，正如他们所一再宣称的，并不想推翻这个政权，其目的在于控制这个政权，使它更顺从他们的意旨，从而巩固他们既得的权利和掠夺新的特权。

英、法侵略军按照原定计划陆续开到中国，共二万五千多人，其中英军一万八千余人，法军七千余人。四月二十一日联军占领舟山，五月二十七日英军占大连湾，六月八日法军占据烟台。侵略军每到一处，就在那里制造恐怖，他们在舟山强索“巡防费”，在山东沿海剽掠民船，在旅顺口抢劫杀害居民。六月初侵略军已完成封锁渤海湾和建立前进基地的军事部署。

俄国公使伊格那提业幅于一八五九年七月到北京后，就向清政府提出割让乌苏里江以东土地等要求，威胁说：“须知我国欲占之地，……我们业经占立数处”，并出示俄国绘制的地图，要清政府“依照此图办理”，“不然，难免侵吞扰乱”。清政府拒绝了沙俄的上述要求。经过将近一年的交涉，伊格那提业幅勒索没有得逞，终于离京由北塘乘船南下，于一八六〇年六月十五日到达上海。他此行的目的与以前普提雅廷南下的目的完全相同，即旨在参加列强合作侵华的联合阵线。伊格那提业幅并提供了北方军事等方面的有关情报，给英、法侵略军的行动不少便利。六月底葛罗与额尔金到达上海后，四个侵略国家的代表又在上海汇集了俄、美公使自动提议一同随

咸丰朝始末，卷五十二，页15—17。

上海通志馆期刊，第一年，页139。

咸丰朝始末，卷三十九，页31。

同上书，卷四十，页30。

英、法联军北上，这次他们又打着“调停者”的旗号，重新扮演两年前普提雅廷和列卫廉的角色。七月初额尔金、葛罗分别去大连湾和烟台。侵略军在以上两地集中后，决定七月底在北塘登陆，抄袭大沽炮台后路，然后占领天津。

在英、法军队登陆以前，俄、美公使早已到达北塘。他们照会清政府愿意“调处”争端。清政府看出他们假借调停、乘机勒索的惯技，在给俄使的复照中指出：“天朝并无失信于（英、法）二国，又何劳贵国替中国从中调处？”“调停”的秘密被揭穿以后，华若翰认为只要英、法取得新的特权，美国可以援例均沾，没有必要在那里逗留，随即折回上海返国。俄使伊格那提业幅因索地目的未遂，仍旧跟在英、法后面，企图乘机渔利。

清政府本没有打算与英、法作战，在敌军压境的时候，还一再表示“总须以抚局为要”。同时它错误地把主要希望寄托在经营三年、耗费巨资重建起来的大沽炮台上，认为足能挡住敌军进攻。僧格林沁是全军的统帅，他集中力量守大沽，对北塘完全没有设防。有人指出敌人可能在北塘登陆，但也没有引起重视。僧格林沁不了解近代化军队的机动性，竟以为敌人不善陆战，因此他不设法阻止敌军在北塘登陆，反而主张“诱其深入，设法截击，聚而歼旃”。天津人民虽要求抵抗，但清政府不能也不敢发动群众的力量。

八月一日英、法侵略军毫不费力地在北塘登陆，十二日占领新河，大沽与天津之间的主要交通线被切断。十四日塘沽失陷，大沽炮台的地位更加孤立，二十一日终于陷落，直隶提督乐善等阵亡。僧格林沁本打算等敌军登陆后在陆上打击敌人，但清军与依仗优势兵器的敌人作战，接连失利，出现了一触即溃的局面，僧格林沁的军队退到马头、张家湾、通州一带。

大沽失陷前，直隶总督恒福照会额尔金、葛罗商议换约，额尔金答复只与“实奉其权”的钦差大臣办交涉，以前的各项条件“丝毫不可更改”清政府曾派出西宁办事大臣文俊、武备院卿恒祺到天津准备伴送英、法公使进京换约，大沽失陷后，又任命桂良、恒福为钦差大臣，恒祺为帮办大臣，在天津与英法议和。桂良曾代表清政府签订天津条约，恒祺曾在英法军占领下的广州任粤海关监督，清政府这一任命，显示出它向英法投降的决心。但双方谈判时，侵略者又增加新的条件，如天津开埠，赔款各八百万两。此外法国又提出保护天主教，允许华工出口等条款，英、法侵略者还要求各带侍卫一千人进京换约，并另派数十人先期去北京观看沿途及北京的住处。跟桂良办交涉的巴夏礼“骄悍情状，倍甚于前次威妥玛、李泰国万分”，吓得桂良唯命是听，接受了他们提出的全部条款。他转过来吓唬咸丰说：如不先付二

咸丰朝始末，卷五十四，页 14。

咸丰朝始末，卷五十五，页 3。

咸丰朝始末，卷六十，页 3。

百万现银，“伊等亦不强索，必欲到京自讨”，并要求咸丰撤退驻守通州一带的军队。

以上的逼降条件中，带兵进京一项最使咸丰感到不安，认为“大患切肤，一决即内溃于心”，担心外兵进京后，随即推翻自己的政权，因此命令桂良等不得签字，坚持英、法先退兵，后定约。天津谈判没有结果，九月九日联军六千余名向通州推进，对清朝政府进一步行施压力，决定通州为投降谈判的地点。

清政府得悉侵略军向通州推进的消息后，一面命令僧格林沁率部在河西务一带防堵，扼守通往通州和北京的两条要道，一面派怡亲王载垣、兵部尚书穆荫为钦差大臣，到通州与英法侵略者谈判。咸丰摸不清侵略者的真实意图，对求和活动没有必成的把握，开始准备逃往热河。这个风声透露后，引起北京极大的混乱。

载垣等从北京出发，接连发出几个照会，要求英法军撤至天津，然后再进行谈判。侵略者的答复是“未便顿改初意”，并威胁称：“如贵国……抗拒通往通州之师，则军务复兴”。联军占领河西务后，载垣照会侵略军在河西务停止，“不再前进，贵大臣则照天津所议进京章程，少带从人，勿携器械，前来通州，与本王大臣会晤，即可将允许各款章程议定，盖印画押，随择日进京换约”。侵略者派巴夏礼、威妥玛与巴士达（de Bastard）、美理登（Méritens）等到通州见载垣。十四日双方初次会谈中，载垣全部接受了侵略者的要求；十七日英法代表又提出向皇帝亲递国书一项，载垣等坚决拒绝，认为“此事关系国体，万难允许”。双方争执不下，谈判又告中止。次日侵略军向在张家湾附近的清军开火，战事又起，清方遂将巴夏礼等英方人员二十六人，法方人员十三人当场拘捕，咸丰所以绝对不能接受亲递国书，是因为他还想多少维持一点过去封建皇帝至高无上的威权。封建统治者认为，这一点与他们政权的巩固是大有关系的。至于拘捕巴夏礼，是因为他是挑起英军进攻广州的祸首，他在战争时期的横暴行为久为人民所痛恨。他们错误地以为只要把他逮捕起来，战争就可以结束。二十一日京东八里桥之役，清军大败，第二天咸丰从圆明园仓皇逃往热河，命令恭亲王奕訢为钦差大臣，向侵略者求和。英法联军当时物资供应发生困难，正好利用清政府求和机会补充给养，于是谈判又重新开始。

谈判开始后的头几天。奕訢坚持停战后才释放巴夏礼等战俘，英方正好利用这问题拖延时间。十月初侵略军的武器得到补充后，又开始军事行动。英法侵略者这次并没有直接进攻北京城，却绕过北京城的东北郊到圆明园去大肆掠劫。从十月六日到九日，侵略者把圆明园内能搬动的珍贵文物全部劫

咸丰朝始末，卷六十，页 13。

咸丰朝始末，卷六十，页 7。

咸丰朝始末，卷六十一，页 23。

走，不能运走的加以彻底破坏。侵略者这一强盗行为的另一目的，显然在压迫清统治者尽快接受他们的逼降条件。十月十三日，北京城内统治阶级中的一部分人决定投降，答应了侵略者的要求，并把安定门交给侵略军把守。奕訢当时还躲在城外，不敢出面求和。额尔金借口清政府杀死了一部分战俘，十月十八、十九两天，发动了三千五百个英国兵，纵火焚烧圆明园。清朝统治者榨取中国人民的无数血汗、经营一百多年、综合中西建筑术、聚集古今艺术品而建成的全世界少有的壮丽宫殿和园林，顿时变成废墟，造成文化上无可估计的损失。一八六一年法国伟大文学家雨果（Victor Hugo）写给他朋友的信上对英法侵略者焚掠圆明园的滔天罪行曾痛加斥责。他说：

有一天，两个强盗走进圆明园，一个抢了东西，一个放了火，仿佛战争得了胜利便可以从事抢劫了。在两个胜利者瓜分赃款的条件下，圆明园就大规模地遭了蹂躏。……把我们各大教堂的宝藏集拢在一起也是抵不上东方这所庞大的辉煌的博物院的。里面不但有各式各样的艺术杰作，并且堆积着金银珠宝。是丰功伟绩，也是贼运亨通，这个胜利者把口袋装满，那个把箱篋装满，他们手拉手，笑嘻嘻地回到欧洲。这就是那两个强盗的历史。

我们欧洲人是文明人，在我们眼中，中国人是野蛮人，可是你看文明人对野蛮人干了些什么

在历史面前，这两个强盗，一个叫法兰西，另一个叫英吉利。不过，我要提出抗议（所以我感谢你给我抗议的机会），为什么要抗议呢？因为治人者所犯的罪恶是与治于人者不相干的。政府有时会做强盗，但人民是永不做强盗的。

雨果的抗议表达了全世界公正人士对侵略者的无比愤恨！

英国侵略者焚毁圆明园以后，声称如果清政府在二十日以前不接受全部条件和“赔偿恤金”五十万两，将要用同样方式焚毁北京城内的宫殿。同时，俄使伊格那提业幅也应英法侵略军的请求，向清政府展开逼降活动，说什么“在目前情况下，进行抵抗是不可能的”，“为了拯救中国，必须立刻同意联军的一切要求。”在英、法两国的武力恫吓和俄使的诱逼下，奕訢终于代表清政府在二十四、二十五日分别与英、法侵略者交换天津条约和订立中英、中法北京条约。北京条约主要内容有，（1）开天津为商埠；（2）准许华工出国；（3）割让九龙司给英国；（4）交还教产给天主教堂；（5）赔偿英、法兵费各八百万两，恤金英国五十万两，法国二十万两。

俄国以“调停”“说合”有功，强迫奕訢于十一月十四日订立中俄北京条约，规定：“自乌苏里河口而南，上至兴凯湖，两国以乌苏里及松阿察二

A.By e e :Pycc , ,O p M ec x e
Pocc c e ,I e c p 1860 P.页 211。

CharlesS.Leavenworth：The Arrow War with China.页 201。

河作为交界。其二河东之地，属俄罗斯国；二河西属中国。自松阿察河之源，两国交界逾兴凯湖直至白棱河，自白棱河口顺山岭至瑚布图河口，再由瑚布图河口顺珲春河及海中间之岭至图们江口，其东皆属俄罗斯国，其西皆属中国。”从此，乌苏里江以东约四十万平方公里的中国领土，又被强行划归俄国，中俄北京条约中文本第二条还原则规定：“西疆尚在未定之交界，此后应顺山岭、大河之流及现在中国常驻卡伦等处，及一千七百二十八年，即雍正六年，所立沙宾达巴哈之界牌末处起，往西直至斋桑淖尔湖，自此往西南顺天山之特穆尔图淖尔，南至浩罕边界为界。”中国西部边界原在巴尔喀什湖，沙俄侵略者通过这一款，把他们擅自拟定的中俄西段边界的走向强加于中国，将清朝设在境内城镇附近的常驻“卡伦”（即哨所）硬指为分界标志，将当时中国的内湖斋桑泊和特穆尔图淖尔（即伊塞克湖）硬指为界湖，为沙皇俄国进一步割占中国西部大片领土制造了“条约根据”。中俄北京条约还允准俄国在喀什噶尔、库伦（今蒙古人民共和国首都乌兰巴托）设领事馆；俄国零星货物，亦准在库伦、张家口行销，便利了沙俄在我国新疆和蒙古等地区伸展政治、经济侵略势力。

中英、中法北京条约订立后，十一月侵略军自北京撤退。

英、法、俄、美四个国家强迫清政府在天津、上海、北京订立的许多不平等条约，其中除中国赔偿英法的军费、“恤金”、中俄疆界、边境通商以及其他的一些特殊规定外，由于片面最惠国待遇的条文，中国给予一国的权利，即为其他国家所共同享受。现在把这些条约综合在一起加以考察。

一、公使驻京 一国的外交代表派驻在另一国的首都，本来是国际关系中的一个惯例。但当时外国侵略者所以坚决要求公使驻京，另有恶毒的打算。例如英国侵略分子阿思本（S.Osborn）估计这一行动所能发生的重要后果时说：公使驻京以后，清朝皇帝就可代替英国士兵执行起警察任务来，可以通过各级政治机构镇压具有反侵略思想的爱国人民，也可以用行政手段惩罚那些对外国人不完全驯服的官吏。阿思本坚决主张英国政府要派最有“才干”的人充当驻华公使。思格斯在当时写的一篇论文中尖锐地指出：“不难想象，在北京设立常驻使馆将有什么样的结果。请回想一下君士坦丁堡或德黑兰吧。”很明显，公使驻京是外国侵略者伸展其政治势力借以控制清朝中央政权、从而控制全中国的一个重要手段。

二、开放新口岸 除原来五口外，天津、北京条约规定沿海开放牛庄、天津、登州、台湾（台南）、淡水、潮州、琼州等七个口岸，长江增设镇江、南京、九江、汉口等四个口岸，通商港口增加到十六个。多开商埠是资本主义国家、特别是英国的强烈要求。阿思本说过：“出卖我们的制造品，一定要把它送到需要此货的地点，就是说，要在中国的每一省交货。……我们要

S.Osborn：The Past and Future of British Relations in China.页 77。

恩格斯：《俄国在远东的成功》，《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十二，页 665。

得到廉价的中国物产，必须在生产这些东西的地方购买它们。”这些口岸开放后，沿海及长江的十多个省份都成为外国资本活动的范围。由于英国为首的侵略者在通商口岸广设租界，它们的政治、经济势力在这些地区更快地伸展开来。

三、内江通商 第一次鸦片战争后，外国侵略者实际上已经夺取了中国的沿海贸易权。中英天津条约第十款规定：“长江一带各口，英国船只俱可通商”，自此侵略者又夺得内江通商的特权。侵略者取得这些特权后，外国船只各口间往来贸易，不只贩运洋货，而且贩运土货。一八六一年浙江巡抚指出：“现在内地客货，多被洋船揽运。”由于“洋商每将南北土货于通商口岸往来贩卖”，中国商人所遭受的打击因此愈加严重。一八六二年，上海船商王永盛等上书说：“现在各口通商，凡属生意码头，外国已占十分之九”，中国沿海及长江商船，受到全部停航的威胁。

四、内地传教 中英、中法、中美天津条约里，都有关于传教的规定，其中以中法天津条约最为周密。这些条约订立后，天主教、耶稣教教士得到了以“传教”为名到中国各地进行各种不法活动的便利。中法北京条约还规定从前没收的天主教堂的产业发还给教会。当时替法国侵略军充当翻译的法国天主教士孟振生（J.M.Mouly）、董若翰（Jean-Baptiste Anouilh）还在北京条约的中文约本上私增“任法国传教士在各省租买田地建造自便”的条文，替后来天主教会在内地广置产业，霸占田地伪造了条约根据。

五、控制海关 中英通商章程善后条约第十款规定中国通商各口税收“划一办理”，并“邀请英人帮办税务”；该约还附有海关税则，约文中规定了外国人自用的多种日用品进出口免税，并定“倘有货物名目，进出口税则均未赅载，又不在免税之列者，应核估时价，照值百抽五例征税”。这项规定在此后的半个多世纪中一直没有变动。中英天津条约第二十八款又规定：英商运洋货入内地，或从内地运土货出口，均照值百抽二·五的标准纳子口税，以代替通商口岸与内地市场之间的各项内地税。由于这项规定，清政府在征收内地税方面也开始丧失自主权利。此外，中英、中法北京条约指定赔款由通商口岸关税收入内扣缴，一年分四次，每次交关税总额的五分之一。由双方议定税则扩大为外人管理海关税，海关管理权自此完全落入外人

Osborn：前书，页 108。

咸丰朝始末，卷七十八，页 7。

《同治朝筹办夷务始末》（以下简称同治朝始末），卷二，页 20；卷七，页 50。

K.S.Latourette：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页 276。同治朝始末，卷九，页 25，法国致总理衙门照会称：“中国与法国议和之际，有孟、董两主教，极力从中说合……”。照会中所指董主教即董若翰，见《张公襄理军务纪略》，卷六，页 7。又据美理登自称，此款系美理登所加，见他所写的 Notes upon Mr. Wade's Memorandum Regarding the Revision of the Treaty of Tientsin. Enclosure in Wade to Granville, Nov. 17, 1871. F.O. 17/580

手中。

六、掠卖华工合法化 中英、中法北京条约规定，准许华工出国，到英、法属地或外洋别地工作，“毫不禁止”。这样，第一次鸦片战争以来外国侵略者在东南沿海称为“猪仔”贸易的掠卖华工的行为便“合法化”了。数以百万计的穷苦人民在海外做奴隶，服苦役，为英法等国家开发殖民地而牺牲了生命。

七、鸦片贸易合法化 一方面由于英国从第一次鸦片战争以来一再要求鸦片开禁，另一方面清政府为了镇压太平军到处搜刮军费，到一八五七年，至少在上海，鸦片已经成为公开买卖的商品了。上海以“义捐”的名义，从这一年起开始向中国鸦片商人征税，每百斤纳银十两，后来增加到二十两。但从全国范围来说，鸦片开禁是在中英通商章程善后条约订立以后。这个条约规定准许鸦片进口，每百斤议定纳银三十两。从此鸦片成为“合法”商品，整个中国都成了它的市场。随着开禁后鸦片输入量的不断增加，它的毒害也就更加普遍和更加深入了。天津、北京条约订立的结果，清政府的闭关政策完全失败了，中国的主权丧失更多了，中国半殖民地的灾难更加深重了。天津条约订立后，一位同情太平军自称吟喇（A.F.Lindley, Lin-Le）的英国人指出：“这个条约从各方面看来几乎就是爱国者的死刑判决书。”北京条约的订立使中外反动势力的勾结更进一步，此后它们积极合作，企图共同消灭中国革命人民，爱国的中国革命者就陷于血泊中了。

第三节 外国侵略者协助清政府 绞杀太平天国革命

北京条约订立后，外国侵略者更加需要扶植清政府，借以巩固和扩大侵略利益。清政府在革命人民的沉重打击下，正处于风雨飘摇的危险境地，也需要外力帮助来消灭人民革命，维持其腐朽的统治。这样，双方的共同利益就使它们有了进一步结合的可能。

北京条约订立后，统治阶级的首脑咸丰对侵略者的疑惧一时还没有完全消除，因此当外兵撤出北京后，北京的清朝王大臣虽一再吁请“回銮”，他还不敢回北京来。咸丰说：外人“不来则已，来则必起争端”；另一处又说：“设使朕率意回銮，夷人又来挟制，朕必将去而复返，频数往来，于事体诸多不协”。但尽管咸丰疑惧未消，清朝中央一部分当权人物，对外国侵略者的态度，却开始了显著的转变。恭亲王奕訢就是最先转化为一心依靠外国的洋务派的代表。奕訢等人从与侵略者直接接触的实际经验中，深切体会到侵略者并不要推翻清朝政权。他们在北京条约签字后不久的一个奏折中说：

A.F.Lindley (Lin-Le) :Ti-Ping Tine-Kwoh, The History of theTiping Revolution.卷一，页 219。

咸丰朝始末，卷六十九，页 4。

“该夷前曾有言，并非争城夺地而来。……屡揣该夷词意，谅不至心存叵测。且前月自开城后，该二国带兵二万余，分踞京城，把守安定门，所有城内仓库及各衙门，彼亦深知，倘有包藏祸心，势必据为己有，乃仅以增索五十万现银及续增各条为请，其为甘心愿和，不欲屡启衅端，似属可信。”随后，他们又向咸丰解释道：“自换约以后，该夷退回天津，纷纷南驶，而所请尚执条约为据，是该夷并不利我土地人民，犹可以信义笼络，驯服其性，自图振兴，似与前代之事稍异”，反复说明侵略者并不可怕。奕訢等人的意见愈来愈大地影响咸丰的态度，他们的势力也就日见扩大。一八六一年咸丰死去，宫廷政变发生后，他们在清朝中央的地位愈加巩固，并且处于压倒的优势。

一八六一年一月清政府设立外交机关“总理各国事务衙门”，是洋务派的一项重要措施。这个机构有利于中外反动势力实行勾结，也有利于外国侵略者对清朝政权进行多方面的控制。侵略者早就要求清政府设立这样的机构。中英天津条约第三款规定公使驻京，第五款规定清政府指派大学士尚书作为对英国交涉的对手，因此废除从前两广或两江总督兼办外交的制度和成立新的外交机关已成必要。清政府在一八六一年成立总理衙门，就是适应这种要求的表现，当时由奕訢、桂良、文祥三个满洲贵族、官僚执掌外交权，下设南北洋通商大臣，分驻上海与天津。在这个机构成立前，奕訢曾向英使馆的威妥玛透露消息，威妥玛首表赞成，他认为“如能设立专办外国事处（务？）地方，则数十年求之不得”。法国公使布尔布隆也说：“此实中外各国永敦睦好之最妙良法”。外国侵略者欢迎清政府这一措施是十分自然的。

总理衙门是一个规模小而权力大的机关，它经管的事情很多，性质又很复杂。除外交外，还包括通商、海关、各口训练新军、办理同文馆等事务，后来修路、开矿、制造枪械，它也插手经理；实际上包括了整个“洋务”。总理衙门初成立时，奕訢等人就

确定消灭太平天国和捻军为首要的任务，并用求得侵略者谅解和不断出卖主权的办法，来取得他们的帮助。

侵略者是愿意协助清政府镇压革命人民的。因此北京条约刚一签字，法国代表葛罗就向奕訢表示“愿为中国助剿发逆”，宣称“所有该国停泊各口之船只兵丁，悉听调遣”。沙俄公使伊格那提业幅也提出“中国发捻横行，

咸丰朝始末，卷六十九，页1—2。

咸丰朝始末，卷七十一，页18。

咸丰朝始末，卷七十一，页28。《咸丰朝筹办夷务始末补遗》（钞本），册四上，页680。

奕訢等人的奏折说：“就今日之势论之，发捻交乘，心腹之害也。俄国壤地相接，有蚕食上国之志，肘腋之忧也。英国志在通商，暴虐无人理，不为限制则无以自立，肢体之患也。故灭发捻为先，治俄次之，治英又次之。”见咸丰朝始末，卷七十一，页18。

均由火器不得力，欲派数人来京，教铸枪炮，一并教演”。并表示“请令中国官军于陆路统重兵进剿，该国拨兵三、四百名在水路会击，必可得手”。这样法、俄两国就明确表示了“助剿”的意向。但沙俄由于种种原因，不可能为清政府镇压太平军提供直接援助。至于法国，它在第二次鸦片战争结束后，就立刻调动军队去侵略越南，因此也不可能集中它在东方的力量帮助清政府。当时只有英国没有类似的限制和牵制，但它没有提出“助剿”，原因是英国当时正集中力量开辟长江新口岸，同时它看到咸丰在热河被一批顽固派包围着，他对侵略者心存疑惧，军事合作的内在条件还没有成熟。但英国又不愿意俄法在清朝政府中的影响提高而对它不利，因此采取破坏的策略。威妥玛告诉奕訢说：“剿贼本系中国应办事件，若借助他人，不占据地方，于彼何利？非独俄佛（法）克复城池不肯让出，即英国得之，亦不敢谓必不据为己有。”这表明英国暂时还不想采取直接进攻太平军的行动，并在阻止清政府对法俄的信赖。因此虽然当时上海一带地方官吏因为已有接受侵略者帮助的经验，欢迎外国“助剿”，而奕訢等人也有与外国合作的倾向，但借外兵“助剿”，毕竟还没有成为事实。

北京条约订立后，英国在中国感兴趣的是尽早实现长江通商的利益。一八六一年二、三月间，英国侵华海军司令贺布偕同巴夏礼等人，乘兵船从上海溯长江到武汉进行了一次视察。这次视察的直接目的及其后果之一，就是开辟了由镇江到武汉的航路，开放了九江、汉口为通商口岸，并在镇江、九江、汉口成立了英租界，开始实现北京条约所给予侵略者的一些重要利权。从此长江中、下游这一富饶地区成了对英国具有重大侵略利益的区域，而上海作为英国维护这个区域利益的主要据点来说，其地位也就更显得重要了。

但是，正是在长江下游这个区域里，屹立着太平天国革命势力。英国自不能对这个情况置之不理。所以贺布、巴夏礼等人在行程中，曾不得不与天京当局发生关系。他们访问了天京，目的当然不在建立友好关系，而是又一次侦查太平天国的内部情况，对太平天国进行讹诈。英国侵略者不但要求天京当局承认他们从清政府所得的利益，而且特别看重巩固自己在上海的地位。由于英国这时表面上还打着“中立”的招牌，同时中国的革命人民当时对外国资本主义还缺乏充分的认识，所以太平天国方面又一次为“洋兄弟”所惑，同意了英国的要求，答应在一八六一年不进攻上海和吴淞周围一百里（三十英里）以内的地区。

应当指出，尽管太平天国革命当局对英国作了很大的让步，可是在英国势力侵入长江以后，英国侵略者与中国革命者之间的冲突，仍然是不可避免

咸丰朝始末，卷六十七，页 55；卷六十九，页 22。

咸丰朝始末，卷七十二，页 4—5。

Commander-Aplin to Vie-Admiral Sir J. Hope. 见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Opening of the Yang-Tze-Kiang River to Foreign Trade. 页 32。

的。一方面太平天国当局不可能长期束缚自己的行动自由，更重要的，另一方面，英国为了充分地实现在长江通商的特权，总是要力图排除一切障碍，而太平天国革命势力就是英国在这一带实现其特权的最大的阻力。本来北京条约中关于开放长江的规定，已无异是中外反动势力共同敌视太平天国的宣言，而英国势力实际侵入长江更加速了它对中国革命人民进行镇压的行动。贺布在结束长江视察以后写给英国的报告中，直接把太平军称之为“一伙有组织的强盗”，这就明显地表示出英国侵略者即使正在从太平天国方面得到让步的时候，也是对它充满着仇视。后来巴夏礼更亲自跑到北京，向清政府说什么太平天国“断无成事之理”，曾国藩等的“水陆各军，纪律严明”，只是“饷项不足，船炮不甚坚利”，暗示从这些方面加以改进，就可以更有效地攻击太平军；这更清楚地表明了英国与清政府在镇压太平军一事上进行实际勾结的意向。此后清政府开始筹划向外国购置船炮，并由英国人李泰国负责主持。贺布对太平天国的敌视态度，得到了驻上海的法国海军司令卜罗德（A. Protet）的赞许。在仇恨中国人民这一点上，英法侵略者仍然是一致的。

正当贺布等人在长江扩张英国侵略势力的时候，英法公使积极在北京筹设使馆。法国公使布尔布隆于一八六一年三月二十五日到北京，英国公使普鲁斯第二天也在北京成立英使馆（后来俄国公使巴雷捷克（

e）于一八六一年七月、美国公使蒲安臣（A. Burlingame）于一八六二年七月到北京）。英法公使到北京后，力求赢得清政府的好感，彼此间并为此展开了一番竞争。一八六一年四月，法国首先表示“不俟银款扣清，先行撤兵，将粤城让出”，后来又提出撤退驻留天津的法国军队；接着英国也表示“深知中国诚信相待，毫无嫌隙”，愿意撤退广州的英国占领军。英、法这种提前交还广州和撤退天津军队的表示，都是力求扩大对清政府政治影响的表现。

英、法从它们设立北京使馆的时候起，一再援引其他西方国家与中国建立外交关系，签订不平等条约。从一八六一年四月开始，通过法国使馆的帮助，与中国订约的有普鲁士（一八六一年九月）、葡萄牙（一八六二年八月）、荷兰（一八六三年十月）等国家。由于英国使馆的帮忙，在中国取得与英法等相同特权的则有丹麦（一八六三年七月）。中葡条约还规定中国在澳门设官，其职权同于英法在澳门的领事（此约后来没有交换批准）。中丹条约第

Vice-Admiral Sir J. Hope to the Secretary to the Admiralty. 见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Opening of the Yang-Tze-Kiang River to Foreign Trade*. 页 6。

咸丰朝始末，卷七十九，页 17。

咸丰朝始末，卷七十六，页 21。

英法联军占领天津直到一八六二年，而直到一八六五年他们才最后撤出大沽炮台。见 *China NO. 5* (1901)。页 157，英公使萨道义的报告。

四十四款明文规定丹麦商民可在通商各口往来载运土货，使外国侵略者正式获得了从事沿海贸易的特权，并使中国的民航业遭到极大的打击。这一条款在实质上废除了中英条约上外国船只不准在牛庄、登州等处装运豆类豆饼的规定。显而易见，英、法帮助这些国家与中国建交，归根结蒂还是为了扩大自己的侵略利益，并且是扩大在华政治影响的另一种表现。

外国侵略者与清政府合力镇压太平军，是他们扩大影响和控制清政府最主要的手段。

第二次鸦片战争结束后，英法在上海都驻有正规军队。这是一支以“保卫上海”为名，实际准备对抗太平军的力量。但是，只有这些武力是不够的。除此以外，另一支由外国野心家组织起来的反太平军武力也正在扩大和加强，这就是华尔洋枪队的改组。

前面一节曾说到华尔洋枪队在一八六一年从太平军手中夺取松江一事，这件事使那位美国流氓受到上海官僚买办集团的重视。但不久以后洋枪队在上海附近连续遭到太平军的沉重打击，华尔便渐渐想到改组这支军队。他认识到只依靠由外国流氓凑成的军队不能打击太平军，便逐渐想到诱骗中国人来当炮灰，用西方的新式武器装备这些受骗者。他又认识到只依靠中国的买办商人与地方官吏的支持不够，便想直接争取外国资本主义的支持。但当时美国正在遭遇内部的政治危机，随之爆发了内战，所以他便把主要的依靠寄托在英国身上。一八六一年八月，华尔在松江改组了他的军队，实现了以欧美人为军官、招骗中国人为兵士组成中外混合军、用新式武器配备并加以新式训练的计划。十一月中旬，这支所谓洋枪队发展到了两千多人。华尔建立了这支反革命武装以后，正式邀请贺布去检阅。贺布虽然半年前还着不起华尔，但这时看到这批力量可资利用，就立即表示给予支持：第一，同意“一旦英法正式放弃中立，公开站在北京政权方面而向太平军发动攻击”时，那末华尔“统率之下的日益扩大的军队，应该列在联军之内”；第二，答应供给他以优等新式武器。从此，“贺布成了华尔的朋友和同盟者”。这样，到一八六一年年底，两支直接为外国侵略者服务的武装力量已经合流了。这是为协助清统治者镇压太平军而进行的各种准备中最重要的措施。同时，在外国资本主义与清统治者之间以及在清统治的内部，情况也在经历着变化。上面已经说过，英、法公使驻京后，不仅没有引起清统治者的惊惶，而由于英法主动提出天津撤军和交还广州，反倒取得了他们的好感。十月间英法军队在烟台击退捻军，更得到清统治者的信赖。外国侵略者与清统治者日益成为朋友了。十一月初所发生的宫廷政变，使西太后与恭亲王的联合在清政府中确立了统治地位，大大便利了与外国的勾结。政变后英公使普鲁斯兴高采烈地报告说：政变对英国有利，而且受英国所执行的路线的极大影响

。随后他又报告说：“在过去十二个月中，造成了一个倾心于和相信（同外国）友好交往可能性的派别，有效地帮助这一派人掌权，这是一个非同小可的成就。在北京建立了令人满意的关系；在某种程度上，（我们）已成为这个政府的顾问。”由于湘军在九月间攻占了天京上游的太平天国重镇安庆，曾国藩取得了清中央进一步的重视，不久被授给江、浙、皖、赣四省的军政大权。曾国藩又保荐李鸿章、左宗棠分任江、浙巡抚。这样，清政府与汉族地主阶级以镇压革命为目的的合作也加强了。

十二月，太平军占领了浙江的宁波并再克杭州，这在一定程度内补偿了安庆失陷的不利局势。但正在这时，外国侵略者发起对太平军的直接挑衅。英国诬蔑太平军没有遵守不进攻淞、沪周围的诺言，要求严格遵守，并进而想胁迫太平军答应同样不进攻汉口、九江周边百里以内的地区。一八六二年一月，英美法三国擅自在宁波城外划定外国租界，以敌视的态度同宁波的太平军相对峙。

由此可见，到一八六二年初，外国侵略者协助清统治者镇压太平军的条件已经成熟，“助剿”的准备已经完成，以清统治者与外国侵略者为一方，以太平天国革命者为另一方的对立形势十分明显了。

一八六二年初，太平天国以在浙江新胜利的声威，向上海开始了新的进军。华尔新训练出来的洋枪队立刻配合清军对太平军进行抵抗。英法在上海的正规军开始布防，华尔与贺布开始商讨协同作战。二月中旬，英法侵略者完全撕破了所谓中立的假面具，他们的军队向太平军展开了正面的直接的攻击。自此，首先在上海开始了外国资本主义对太平天国的镇压，开始了它们与清统治者的军事合作。也正在这时，清政府加紧了向英国购买兵船以及请英、法军官在海口训练清兵的活动，以便使自己对太平军的水上进攻能够加强，防止太平军从宁波出海攻击沿海地区。清政府为了取得外国资本主义的帮助，不断出卖权利。二月二十五日上谕说：“昨许暂开豆禁（按：一八五八年中英通商章程善后条约第五款规定英船不准在牛庄、登州运装豆类、豆饼），亦无非迎机利导，曲为牢笼，以期得其（指英国）死力”；接着又说：“法国使臣，则以前请将各省书院改为天主堂未邀允许，颇为晓晓，此时虽未能任其要求，亦不能不设法笼络”。三月间，清政府又以“四方多故，不便启衅”为理由，准许俄国在蒙古随意行走和自由贸易。

面对着外国的武力挑衅，太平天国革命确定地担负了反对外国资本主义

Bruce's Despatch. 11 Dec. 1861 (F.O. 17/350). (译文见严中平：《1861年北京政变前后中英反革命的勾结》，见《历史教学》杂志一九五二年四月号)。

Bruce to Russell. March 12, 1862. 见 Masataka Banno (坂野正高)：China and West (1858—1861). 页 241。

Diplomatic Correspondence 1863, 卷二, 页 853。

同治朝始末, 卷四, 页 27, 35。

侵略的任务。

英、法侵略者是以竭力支持华尔的洋枪队，同它采取联合行动来着手镇压太平军的。这时的首要目标，是所谓“保卫上海通商口岸”，即阻止太平军对上海的进攻。它们实现了这个罪恶的意图，清统治者给华尔以官衔，称他的武力为所谓“常胜军”，而美国公使蒲安臣也替这个冒险家吹嘘。

中外反革命军保住上海之后，立即着手执行“肃清上海周围百里以内地区”的计划。从四月初开始，英法军和“常胜军”接连对上海周围的嘉定、青浦、南桥、柘林等地的太平军展开进攻，一时气焰嚣张，十分猖狂。这些军队不仅是扼杀中国人民革命的罪犯，而且所到之处，焚烧、抢劫、杀俘，无所不为，简直是光天化日之下成群结队的土匪。

三月中旬，清中央急切命令曾国藩迅速将李鸿章及其军队从安庆运往镇江（后来实际运到上海）。这一方面是为了配合上海的反太平军的力量，支援外国侵略军；另一方面又是为了与外国资本主义的军事力量保持均衡。英国轮船担任了运输的工作。正值英法军及华尔的军队在上海周围猖狂进攻时，李鸿章在上海接任了署理江苏巡抚的职务。自此，与中外反动派联合绞杀太平天国革命的过程相伴随，又进行着外国侵略者逐步与清地方势力相勾结的过程。

当然，不管反革命军怎样狂妄，中国的革命人民是不会屈服的。五月间在南桥一役中，太平军打死了法国的卜罗德；接着又收复了嘉定、青浦，为拔除英法侵略军根据地上海和“常胜军”总部松江打开了道路。不幸这时天京上游的局势在恶化，英王陈玉成壮烈殉难，曾国荃湘军逼临天京城下，革命首都吃紧，天王严诏东线太平军回援。这样，上海的中外反革命军才又得到喘息的机会，八月十日再陷青浦，稳定了他们在上海的地位。

英、法侵略者没有把他们敌视太平军的行动局限于上海。在上海一带的活动初步得逞后，他们在另一个沿海口岸宁波也进行了挑衅。四月底，贺布派乐德克（Roderick Dew）“带着不小的武力”到宁波借故向太平军施行讹诈与恫吓，但是没有成功。五月初，英法在宁波的驻军协助清军向革命者发动攻击，从太平军手里夺走了宁波城。紧接着，乐德克招骗了一些中国人，在英国军官的训练下，组织了中英混合军（又称绿勇）。法国驻宁波海军司令勒伯勒东（Le Brethon de Caligny）则会同当地海关税务司法国人日意格（P. Giquel）组成宁波中法混合军或所谓“常捷军”。这样，在宁波除了英法正规军外，它们又各自仿照华尔的办法建立了直接为它们的利益服务的反革命军队。它们的目的当然不仅是在攻取宁波一城，而是要以宁波为据点向四周的太平军进攻。八月间，外国侵略者协助清军镇压革命的主要活动转到浙江沿海来了。这时左宗棠的军队正从浙江西部向东进攻。

一八六二年八月初，英、法军协同清军攻占了宁波与绍兴之间的余姚。他们图谋在这个地区加紧镇压革命者。英国驻宁波领事与华尔在上海共同策划之后，华尔便亲自率领着一部分“常胜军”于九月中到浙江增援。二十一

日，英法军与华尔共同进攻慈溪，太平军在英勇的抵御下重伤华尔。他受到中国人民的正义惩罚，很快就毙命了。华尔遗留了一支庞大的、不但在上海周围活动、而且还扩展到宁波附近的武装力量。用这支军队继续反对太平军，这是所有的外国侵略者都赞同的。但是由谁来接替华尔，却是意见不一。理由很明显：直接指挥“常胜军”的是哪国人，那个国家对清政府的影响就会大些。正是基于这种原因，蒲安臣就赶紧向清政府表示“应该先择一个美国人来接替华尔的职务”。他在“克服了不小的反对”之后，终于替华尔原来的助手、美国人白齐文（H.A.Burgevine）取得了这项任命。

所谓“不小的反对”，就是指其他国家对“常胜军”管带一职的争夺。这里有法国，也有英国。为了避免法国成功，英国公使普鲁斯支持了蒲安臣。但是在上海一带的英国官吏，却处心积虑地要以英国人来统率“常胜军”，坚持这样做的，有英国驻华陆军司令士迪佛立（C.W.Staveley）和英国驻上海的领事。

李鸿章支持由英国人来充当“常胜军”的管带，因为第一，当时英国在中国的势力最大，支持英国的要求，可以得到英国对自己的支持，有利于自己的势力的加强；第二，李鸿章虽以江苏巡抚的地位，名义上能调度“常胜军”，但一直没有指挥的实权，借助于与英国的勾结，他也想使自己插进一手。十一月，李鸿章等以英人马格里（H.Macartney）任白齐文的军事秘书，又以另一英国军官奥伦（J.Y.Holland）任“常胜军”参谋长。英国人的影响显见增长。一八六三年初，李鸿章借故撤去白齐文，派奥伦暂行接替，接着又与士迪佛立协议会同管带“常胜军”的办法，于是英国在这项争夺中取得胜利。

正当英国人在江苏取得“常胜军”统率权时，李泰国在英国政府直接帮助下，为清政府订购兵船（大小共八只）的工作也完成了。他还聘请英国海军军官阿思本为统带，以英国海军人员六百余名为这一小舰队的官兵。李泰国并与阿思本在伦敦正式签订指挥这支小舰队的协定。由此英国势力完全掌握了这支用以镇压太平军的海军力量。到一八六三年初，英国进一步镇压太平军的阴谋，显得更露骨了。

法国争夺“常胜军”没有成功，转而加强对“常捷军”的控制。经过一再的损兵折将以后，到一八六三年二、三月间，法国军官德克碑（D'Aiguebelle）接任“常捷军”管带，法国在宁波一带的势力才趋于稳定。但这时浙江沿海的法国势力在镇压太平军的活动中仍不能离开英国势力。三月中，德克碑与乐德克等联合从太平军手中夺取了绍兴，外国侵略者在浙江

一八六二年十月二十七日蒲安臣给美国总统林肯报告，见 H.Abend：The God from the West. 页 230—231。

同治元年闰八月戊戌（一八六二年十月十一日）上谕：“法国武官接带常胜军一事，其议已寝”。见同治朝始末，卷九，页 13。可知法国曾参加争夺。

协定全文十三条，一八六三年一月十三日在伦敦签订。

的镇压由此强化一步。不久，乐德克调往日本，浙江的英国势力逐渐减弱，“常捷军”才成了在那里继续深入内地对太平军进行镇压的主要力量，法国在浙江取得优势地位。

当美、英、法进行明争暗斗时，沙俄公使巴留捷克也向清政府表示俄国愿意以水师“助剿”的打算。一八六二年十二月，沙俄且有三艘兵船到上海。但当时英、法在江浙一带已奠有基础，沙俄无力竞争，除先后送给清政府枪一万支，炮八尊，炮弹五百发外，用“助剿”来伸张自己在华势力的计划又一次落空。

自从一八六二年二月英法正式开始协助清军对抗中国革命人民，经过了大约一年的时间，上海与宁波两地附近的太平军已被迫向内地转移，侵略者协助清军“保卫”沿海口岸和“肃清”口岸周围地区的目的已达到了。

从一八六三年三月起，外国资本主义协助清统治者镇压太平军的活动进入了一个新阶段。从镇压的地区说，它已越出了上海和宁波这两个口岸百里以内的范围，向内地即向着太平天国的中心日益深入；从出动的武装力量来说，此后英法正规军一般不再出动，“常胜军”和“常捷军”的作用显著加强了。但正是在这两支军队的行列里，分别体现着英国和法国的势力，所以李鸿章的淮军与“常胜军”关系的进一步密切化，正是代表着英国势力与李鸿章勾结的加强；而左宗棠与“常捷军”的联合，则正是法国势力与左宗棠互相勾结的表现。

先看英国。三月下旬，戈登（C.G.Gordon）代奥伦担任“常胜军”的管带。这项人选是经过英国政府特别许可的，所以在他就职以后，就把一批英籍军官增置在“常胜军”中，随即在英国驻军的直接支持下，向太平军展开进攻。戈登的军事行动，是在与李鸿章的淮军更密切的配合并与围攻天京的湘军遥相呼应的情势下进行的。

四、五月间，“常胜军”与淮军联合攻陷太仓。五、六月间，中外反革命势力夺取了重要的军事据点昆山。戈登把他的总部搬到这里。七月底，占据吴江，自此构成了对苏州围攻的形势。

戈登统率下的“常胜军”凶狠残暴，获得清统治者的极大重视。当戈登在战场上表现了几次凶残的本领后，李鸿章竟无耻地说：“本部院前次奏明并函致总理衙门，力保戈总兵（按指戈登）谋勇兼全，足胜带兵之任，不独远过于白齐文，且胜于华尔、奥伦，由今观之，中外各国当益信本部院之非谬赞也。”戈登的“常胜军”显然已是英国侵略势力与地方军阀李鸿章相互勾结的一个重要形式。

同治朝始末，卷十一，页9—10。同治元年九月十七日（一八六一年十一月八日）李鸿章致曾国藩信上说：“俄国所派水师提督颇福尚未到沪，英酋时来探问，谓‘有他即用不着我’，其忌俄可知”。见《李文忠公全书》，朋僚函稿，卷二，页20。

北京大学文科研究所等编：《太平天国史料》，页322—323。

英国势力与李鸿章的勾结又通过马格里而加强。“常胜军”总部迁到昆山后，马格里受李鸿章的委托而驻守松江。在这里，他并且筹设炮局，为李鸿章制造枪支炮弹，李鸿章派韩殿甲、刘佐禹协助。十月中，他带着军队及大量炮弹前往苏州，准备配合戈登及其他清军进攻这个城市。

由于左宗棠的机遇不及李鸿章，他与外国势力的勾结要晚些；又由于他的封建性较强，所以对外国势力曾发生过某种顾虑。但是不论怎样，自从一八六三年三月外国侵略者从太平军手中夺去绍兴以后，浙江的外国势力与左宗棠的勾结形势即已逐渐形成。英国革事势力调出浙江，使以德克碑的“常捷军”为代表的法国势力得到了与左宗棠相勾结的便利。德克碑亲到严州（建德）进见了这个湘系军阀，为他们的直接合作奠定了初基。后来在左军进攻富阳一战中，德克碑受到重用。九月二十日中外反革命者侵占该地后，左宗棠立刻替德克碑报功。

这样，英法资本主义对太平军的镇压愈深入，它们与有势力的地方军阀之间的勾结也就愈加强。它们支持了这些军阀，增加了后者在清统治者中的地位；同时在勾结中它们日益使这些军阀买办化，使之成为自己侵略中国的支柱。从这一方面也可看到，外国资本主义协助清政府镇压中国人民，是与它们扩大侵华势力密切相关联的。

就在英法侵略者与江浙的地方势力加紧勾结的时候，清政府从英国购买的兵船在阿思本的率领下于九月间到达中国。这些兵船全副武装，随时可以投入战斗。清政府购买兵船是用来镇压太平军的。阿思本愿意与曾国藩、李鸿章等地方势力合作来执行这项任务，但是他反对接受地方当局的领导。他和李泰国的目的是借这些兵船来挟制清中央，从而增加英国对中国的全面影响，尤其是取得对中国海军的控制。清中央当然也希望把这支水上武力直接掌握在自己手中。但由于曾国藩等力图用这些新式兵船来增加本系的势力，而当时清中央又不能不依靠湘、淮军阀，所以它只得在曾、李及李泰国、阿思本之间进行调和：一方面指定新兵船在名义上归曾、李等“节制调遣”，另一方面给阿思本实际的指挥权。这种办法只能引起双方共同的不满。曾国藩、曾国荃见到难以取得对新兵船的控制，并唯恐他人调它们到南京一带来与自己争功，所以提出把兵船遣散的办祛。阿思本见自己的目的达不到，也提出遣散兵船的恫吓。在这些复杂的争吵中，英国图谋控制清朝海军的野心又震动了美、法、俄等国的代表。清政府陷在一大堆矛盾中，结果竟不得不

D.C.Boulger (包罗杰) : The Life of Sir Halliday Macartbey. 页 84—85。

《左文襄公奏稿》，卷十一，页 1，《奏报克服富阳县城情形折》。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Fitting Out, Despatching to China, and Ultimate Withdrawal of the Anglo-Chinese Fleet Under the Command of Capt. Sherard Osborn, and the Dismissal of Mr. Lay from the Chief Inspectorate of Customs. 页 9—10。同治朝始末，卷十六，页 31；卷二十，页 17。《同治朝筹办夷务始末初遗》（钞本），册二上，页 306—307。

在十月间把全部兵船遣回英国，予以解散。这一事实表明，英国侵略者在勾结地方军阀的同时，又在加紧进行着控制清中央的活动。

戈登对阿思本曾寄予很大的希望。九月间他曾写道：“我决定等阿思本来再进攻苏州，这样才不致于令军队去冒很大的危险。”他的希望虽落了空，但是丝毫没有妨碍他与中国人民为敌的决心。他采用了一条更毒辣的办法。

英国侵略者把夺取苏州看作镇压太平军的一个重要步骤，这不仅因为苏州在军事上有很大的重要性，也因为它在经济上是一个为英国商人所垂涎的富饶之区。英国协助清统治者，自始就抱着乘机扩大实际利益的目的，所以这时普鲁斯向戈登叮嘱道：“夺回苏州，肃清产丝区和运河沿岸，这就是我们的利益所关”，完全暴露了打开丝产地的图谋。

但是中外反革命军在苏州遇到了顽强的抵抗，虽然围攻达数月之久，仍不能取得胜利。十二月一日，戈登还不得不承认：“倘若李鸿章不用最好的条件引诱诸王（按指守苏州的太平军诸王）来降，我们进攻苏州必会失败……。”反革命者在用武力镇压革命人民的同时，总是把瓦解革命内部作为一个重要的手段。当他们遇到革命者的坚强抵御时，他们更努力进行这类阴险活动。在苏州就正是这样。不幸的是，太平军守将中，以纳王郜永宽等为首的一部分人，经不起严峻的考验，在困苦的时候变了节，这就使得清军的诱降有了可能。戈登在这次活动中出了很大的力气，并且对降将们的安全提出了保证。十二月四日，叛徒们谋害了他们的统帅、杰出的太平军将领慕王谭绍光，向敌人投降了。反革命者占领了苏州。但是出乎英国侵略分子戈登的意料，李鸿章在取到苏州以后，竟然杀死了那些降将。戈登对李鸿章的关系一时似乎很紧张。尽管戈登之流用了许多堂皇的言词来说明他们对李鸿章杀降一事的不满，其实，使他们愤慨的主要原因乃是因为杀降不利于进一步的诱降。戈登自己就对人说：“你想象不到我为太平军诸王被杀所感到的痛恨，其原因有：第一，清军如果遵守约言，以后不至再有战争，其余太平军占领的城市必然效法苏州，相继投降。第二，本可不损一兵一卒就结束了太平叛乱，同时也使人们少受损失……。”当然他不可能理解革命人民的宁死不屈的本质；然而这段话不在于他错估了革命者，而是充分表明了他对李鸿章不满的真正原因。英国侵略分子与其说是痛恨杀降，毋宁说是痛恨杀降的办法太笨拙了。

这样，尽管戈登一度与李鸿章闹翻，英国对于继续协助清统治者镇压太

一八六三年九月十一日戈登函，寄自昆山。见王崇武、黎世清编译：《太平天国史料译丛》，第一辑，页 186。

Correspondence Relating to Gordon's Position in the Chinese Service. 页 4。

王崇武等：前书，页 87。

王崇武等：前书，页 222。

平军的政策并无丝毫改变，就容易理解了。戈登虽暂时歇手，马格里则继续为李鸿章服务。他并且把炮局从松江迁到苏州，扩大规模，加紧制造杀人的利器。到一八六四年二月，在赫德的“调停”下，戈登与李鸿章又和好如初了。普鲁斯在致戈登的信中，赤裸裸地说明了英国支持清政府的原因，他说：“我们支持这个政府是由于利益的动机，不是由于感情。我们的利益既然一贯不变，我们就一定要坚决排除任何困难，而决不采取任何足以冲淡这种政策的效果的步骤，这种政策是至今我们所奉行，也是你如此成功地执行了的。”这也就是鼓励戈登继续屠杀中国的革命者。前此，淮军攻占了无锡，于是“常胜军”就协助侵入宜兴、溧阳，进窥金坛。在这时，曾国藩的湘军已逼临天京城下。江苏的太平军在中外反革命的夹击下，正面临着极严重的危难局势。

在浙江也是如此。在左宗棠与德克碑的联合武力对杭州进行了长期围攻并对杭州周围的太平军据点逐次占领后，一八六四年三月底，革命者失掉了浙江的重镇杭州。

清廷在一道上谕中写道：“上年十一月间，英国总兵戈登随同官军攻克苏州，曾经明降谕旨，赏给该洋将头等功牌，并赏银一万两……。嗣据李鸿章奏称，于赏银一万两外，先已允给常胜军犒赏洋银七万元，均经如数筹给等语。英法两国向来互相争胜，中国驾驭之法，唯在一例相待，不可歧异，致令有所借口……。本日已于明降谕旨内，将德克碑一例赏给头等功牌，并赏银一万两，以示嘉奖矣……。所称由该督（按左宗棠当时已任闽浙总督）筹给德克碑二万两，分赏所部‘常捷军’出力弁兵之处，与李鸿章前次另筹银七万元给与戈登犒军办法相符，即著照所议办理……。”这里清统治者不但表现了谄媚外国的丑相，并且实际上承认了英国与李鸿章、法国与左宗棠相勾结的事实。

外国侵略者既然在自己所扶植的地方军阀身上找到自己利益的代言人，他们已可有恃无恐了。清军对天京已造成致命的威胁，太平天国失败的局面已无可挽回，而“常胜军”本身又已严重地腐化，所以在五月间戈登协助李鸿章侵占常州以后，就着手遣散“常胜军”。他自己说：“我所认识的中国人之中，只有李鸿章比较热心改革。……在我看来（我尚未见曾国藩），

马格里炮局迁苏州后，每周生产炮弹一千五百至二千发，仍由刘佐禹帮同料理。此外李鸿章又增设两个炮局，一由韩殿甲掌管，一由丁日昌主持。这些炮局对李鸿章势力的加强起了很大作用。附带指出：太平天国被绞杀后，一八六五年李鸿章任两江总督，马格里炮局随同搬到南京，为之制造镇压捻军的军火。同年，另外两个苏州炮局迁上海，与丁日昌从外国人手中购买的机器铁厂，加上曾国藩派人从美国买来的机器，合并成江南制造总局。李鸿章把这一切都看作派系私产，后来清中央要调他离开江南时，他依依不舍，明说这些局厂“为命脉关系，诚不敢轻以付托”。

A. Wilson: The Ever Victorious Army. 页 216。

同治朝始末，卷二十三，页 42—43。

李鸿章要算清朝最杰出的人物，他不仅处事待人分寸，而在一般中国人中他具有最进步的思想。因此，在李鸿章与其他清朝官员竞争的时候，英国政府支持他将是最好的政策”。李鸿章既然这样可以信任，那末把日益腐败的“常胜军”遣散，对英国说来就没有什么不可放心的了。同时，英国政府也撤销了戈登在清军服务的许可。

太平天国的局面继续恶化。六月一日，天王病死。七月十九日，天京沦陷。江浙的革命者一时汇集在湖州，但这个最后的据点也在八月底被左宗棠与德克碑所攻占了。太平军的余部，有的南入闽粤，有的北上联合捻军，继续进行斗争，但作为一次伟大的农民革命来说，在基本上已被中外的联合反动武装所绞杀了。毛主席指出：“历来中国革命的失败，都是被帝国主义绞杀的，无数革命的先烈，为此而抱终天之恨。”中国人民应该永远记住这一点。

十月，“常捷军”也被遣散。然而，如同“常胜军”遣散后英国的势力与李鸿章的勾结并未断绝一样，“常捷军”解散后法国势力与左宗棠的勾结，特别是通过德克碑与日意格等人，仍在不断地加强着。

与资本主义国家协助清政府镇压太平军同时，以英国为主的外国侵略者还在通商口岸建立海关和开辟租界，伸展它们经济的政治的侵略势力。

外国人控制下的中国海关，在资本主义侵略中国的过程中具有特殊的重要地位。这个机构不仅大大有利于资本主义对中国实行经济侵略，并且还通过充当海关总税务司和各口税务司的外国侵略分子，经常干涉中国的内政外交，它的重大的政治意义也是不容忽视的。这个半殖民地的海关制度主要是在北京条约后建立起来的。

在第一节里已经说过，资本主义国家利用一八五三年上海小刀会起义后的机会，夺取了上海海关管理权。进一步把这个半殖民地化的上海海关制度推广到中国各通商口岸，成了此后几年内英美等国家力求实现的目标。但当时清朝中央把英、美、法三国控制上海海关看作地方性的事件，并且也没有加以承认，而上海以外的其他地方官吏，因为外人管理海关妨碍了他们的税收和权力，都消极地加以抵制。所以尽管英国政府一再督促文翰、包令，“要求中国当局在其他口岸成立（与上海）相似并同样有效的征税制度”，但是没有成功。

前述一八五八年订立的中英通商章程善后条约中有关海关的规定，使英国控制全中国海关的野心有了实现的可能。一八五九年九月，两江总督何桂清撤销了上海海关的美、法籍税务司、任命原来的英籍税务司李泰国为总税务司、并将海关用人权完全交给李泰国以后，英国人在海关中确立了统治地位。李泰国从此更加积极地准备在各口设立海关。英国公使普鲁斯为此通知

王崇武等：前书，页 245。

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卷二，页 673。

各口的英国领事说，李泰国即将赴各处巡视，各口英领必须竭力给他以帮助，以便建立起由英国人控制的海关制度。普鲁斯说明英国政府十分重视这一制度的建立，“因为它可以保证中国的税收，并且保障英国的商业利益”。这一年十月李泰国到广州，成立了广州海关，以英国人费士来（G.H.Fitzroy）为税务司，费士来未到任前由美国人吉罗福（Glover）代理；李泰国又任命赫德和马福臣（Mathesen）为副税务司，分驻广州和黄埔。广州海关完全由英国人控制，美国人吉罗福徒拥虚名，他便以没有接到美国政府的指令为理由，拒绝接受代理广州海关税务司的临时职位。美国国务卿喀西（L.Cass）也发表“美国利益不容忽视”的意见，对英国单独控制海关表示不满。美国公使华若翰亲到广州与李泰国会谈。第二年筹设汕头海关时，李泰国就任命华若翰的兄弟华为士（W.W.Ward）为税务司。英美对粤海关的争吵也就平息下来。后来李泰国在其他口岸设立海关的活动，因英法联军进攻大沽、天津、北京而暂时停止。

北京条约签订后，由于清政府愈来愈甚地指靠关税作为镇压太平军的军费来源，以及英法勒索的巨额赔款一千六百万两由海关扣缴，海关的重要性更增加了。总理衙门成立后，奕訢重新任命李泰国为总税务司。这一项任命是由两广总督劳崇光、江苏巡抚薛焕的推荐和普鲁斯的催促而成的。普鲁斯当时在给英国外交大臣罗素的信上说：“李泰国不仅可以帮助清政府处理商务和海关，而且可以作为一个外交事务上的可靠顾问”，暴露了英国通过海关总税务司支配中国政治的用心。后来李泰国回英国养病，于一八六一年四月离开中国，他擅自指定赫德与费士来二人代理他的职务，并介绍赫德去北京。李泰国为了减少法国的反对，推荐法国公使馆官员哥士耆的兄弟克士可士吉去天津筹设海关。

在资本主义国家、特别是英国侵略中国的历史上，赫德是一个重要的角色。一八五四年他从香港到中国，先后在宁波、广州的英国领事馆工作了四年，后来又在英法占领广州的统治机关三人委员会中担任秘书职务。一八五九年他充当了广州海关的副税务司。赫德是一个十分狡猾的侵略分子，他在广州时，结交一批当地有势力的官吏，到北京后，又很快地取得了奕訢、文祥的信任，一八六一年奕訢正式任命他为代理总税务司。一八六三年李泰国因购买兵船与总理衙门闹翻，赫德便继任为总税务司，此后的许多年内他长期把持这个职务。上海、广州、天津三处海关是外国侵略者特别重视的，因为控制了这三个重要据点就可以控制中国沿海大部分贸易。天津等三个主要商埠的海关设立后，接着就在长江各口和其他沿海口岸设关。一八六一年四月赫德去北京以前，先到镇江，在那里设立海关，任命宝顺洋行（Dent & Co.）的协理雷纳特（Leonard）为税务司；一八六二年一月。又在九江设关；

S.F.Wright:Hart and the Chinese Customs.页 136。

S.F.Wright : China's Struggle for Tariff Autonomy.页 158。

汉口关则在一年后设立。沿海口岸海关的情况是：潮州（汕头）海关于一八六一年设立。宁波海关在一八六一年设立。福州（一八六一）、厦门（一八六二）、淡水（一八六二）、基隆（一八六三）、台湾（台南）、高雄（打狗，一八六三）各口是在闽浙总督庆端协助下设立的。北三口中的烟台（一八六三）、牛庄（一八六四）继天津之后，也先后设立海关。到一八六四年，已开放的十四个通商口岸中，都已设立了由外国人统一管理的海关。

英国侵略分子李泰国和赫德是海关第一和第二任总税务司。主要由于这两个人的积极活动，到六十年代初，半殖民地的中国海关制度已经确立。总税务司名义上由总理衙门领导，但他掌握了海关行政和用人的大权，连总理衙门也无法干涉。各口税务司的权力大，待遇非常优厚，他们只对总税务司个人负责。总税务司一职长期把持在英国人手中，海关高级职员半数以上也由英国人充任；英籍总税务司为了避免其他国家的反对，特别鉴于一八五九年设立广州海关时引起的英美纠纷，往往邀请与中国有通商关系的国家派人参加对中国海关的共同管理。中国海关这时已强烈地反映出半殖民地的色彩。

与半殖民地的海关制度在各口逐渐推行同时，英法资本主义国家又在各重要通商口岸建立“租界”。一八五七年英法联军攻陷广州后，强占沙面，于一八五九年七月与粤督黄宗汉议定在沙面西部和东部建立英、法租界，共占地二百六十余亩。天津则在英法占领下，于一八六一年十月和一八六一年五月先后强迫崇厚划定紫竹林一带八百余亩土地为英、法租界。随着贺布、巴夏礼等人到长江活动，一八六一年二、三月，在镇江、汉口、九江三地先后建立了英租界。镇江英租界在城外云台山，占地一百四十多亩。汉口租界位于花楼巷至甘露寺之间，占地四百八十多亩。九江英租界在西城外龙开河一带，第二年又加扩充。一八六一年，英国在厦门又开辟了租界，法国的上海租界扩展至小东门外。一八六三年九月，上海虹口的美国租界与英租界合并为公共租界。英法在北京条约订立后在中国积极开辟租界，是外国资本主义势力进一步深入中国的表现。英国在这一侵略活动中是首恶元凶，短短几年中，它在中国的沿海沿江以租界形式建立了许多侵略堡垒。

英国又是近代第一个在中国攫夺“租借地”的国家。一八五九年，巴夏礼与粤督劳崇光勾结，把九龙尖沙嘴地方辟为英国的“租借地”。第二年订立北京条约时，规定九龙司地方承租与英国，成为香港的一部分。

一八六四年，清政府在外国侵略者支持下扑灭了太平天国革命。外国侵略者在协助清政府镇压人民革命的过程中，逐渐加强了对清政权的控制。这时，他们的公使已驻在北京，他们完全掌握了中国的海关，在各通商口岸建立了许多侵略据点——租界，他们的商人、教士可以无拘束地走遍全中国，他们的兵船和商轮在中国的沿海和长江可以横行无阻。他们把中国开放为资

基隆、打狗是由于英法侵略者的要求，作为淡水和台湾（台南）的外港而开放的。

本主义市场的目的基本上达到了。资本主义国家对中国的侵略走上了新阶段。

第二编

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形态 形成和边疆危机普遍发生时期 (一八六四——一八九五)

绪言

自太平天国革命失败起，至甲午中日战争终结止，这是资本主义侵略势力从沿海沿江向中国内地继续深入，中国沿边危机普遍发生，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形态在中国形成的时期。概括地说，这三十多年中资本主义国家侵略中国的中心目标仍在于扩大商品市场和掠夺原料，它们对中国所采取的一切压迫手段，归结起来都是为实现这个目的。商品侵略的规模日益扩大，不可避免地导致中国封建经济的进一步解体，并使中国更深地陷入半殖民地的泥坑。固然从七十年代起，中国已开始出现民族资本经营的新式工业，但它们深受外资的压抑和封建主义的束缚，力量非常薄弱，不可能使中国走上独立的资本主义发展道路。

外国资本主义竭力向中国抛销它们的工业品，在一八六四——一八九五年间（特别在八十年代中期以后）产生了值得注目的结果。下列数字说明中外贸易总值不断增长的趋势：洋货土货进出口价值表（单位百万海关两）：

年代进口	总值	出口总值
1865—68（每年平均数）	62.1	54.6
1869—72	67.06	4.3
1873—76	67.2	71.4
1877—80	76.3	71.1
1881—84	78.96	9.0
1885—88	100.7	80.1
1889—92	126.7	96.8
1893—96	171.9	129.7

资本主义列强对华商品侵略的不断扩大，主要是倚仗不平等条约中为它们规定的特权地位来实现的。此外苏伊士运河的通航（一八六九年）、汽船的广泛使用及中英间电讯的开辟等等，也为它们提供了进一步扩大中国市场的便利条件。应该特别注意到：在甲午战争前三十年中，中国的对外贸易已经经常地出现入超现象，而且逆差额不断增加。同时就出口的商品结构来说，一八八七年以前茶叶的输出在出口总值中一直占有首要地位，但是它的比重

已由于其他国家的竞争而逐渐降低。一八八七年以后，丝开始代替茶叶成为最主要的出口项目，其中特别重要的是生丝的出口。此外，棉花、大豆和牛皮的输出在八十、九十年代中也逐渐占据重要地位。明显的趋势是：中国产品能够运销国外的，主要是各种原料。中国正在成为外国资本主义的原料供应地。在进口货中，鸦片和棉货占有最重要的地位。以两者互相比较，一八八五年以前鸦片的进口值在全部商品进口总值中所占的比重显然比棉货更大，但此后鸦片的重要性因中国国内自种罂粟的增多以及其他原因而相对地降低，同时棉货的输入则不断激增，自此取得并长期占据了首要的地位。煤油及各种廉价工业品的输入，自八十年代起也与日俱增。这些现象反映外国工业品吞噬中国市场的规模正在迅速发展，中国原有的手工业、首先是手工棉纺业，因此遭受到更为严重的破坏。

同贸易有密切联系的是航运业。从十九世纪六十年代开始，外国在华航运势力急骤扩张，许多外国的轮船公司纷纷在中国出现。七十年代中期以前，中国轮船航运业基本上由英美两国所操纵，此后美国的航运势力由于内部原因暂时趋于衰落，因而形成英国独霸的局面。

外国在华航运势力不仅操纵远洋航运，而且把持了中国沿海和长江的航运业。中国自己的轮船招商局虽然在一八七七年向美商购买了一批轮船，力量较前扩充，但相比之下外国公司仍占压倒的优势。至于中国旧式的帆船航运业，在外国势力的排斥和打击下更日益趋于破产。

为了便利和扩大掠夺性的贸易，资本主义列强还在中国进行了设立银行、修筑铁路、开采矿山、建立工厂等多方面的经济侵略活动。

英国早于一八四八年即在上海设立了第一个外国银行——丽如银行（Oriental Bank）的分行，五十年代中又设立了有利（Chartered Bank of Asia）与麦加利（Chartered Bank of India, Australia and China）两银行的分行，主要目的都是为了适应本国在华商人汇划方面的需要。一八六五年汇丰银行（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在香港、上海两地开业，它的实力自七十年代起一天天增长，逐渐发展成为英国在华资本最雄厚的金融机构。与此同时，法德两国也在中国开设了银行。一八六三年法兰西银行（Comptoir d'Escompte de Paris）即在香港和上海设立分行，东方汇理银行（Banque de l'Indo-chine，由法国国内三家大银行出资组成，其中包括法兰西银行）于一八九四年在香港设立了分行，甲午战争后更在上海成立了分行。德国在华的主要金融机构是德华银行（Deutsch-Asia-tische Bank），一八八九年成立于上海。日本的横滨正金银行也于一八九三年在上海设立分行。这些银行在中国经营国际汇兑，有的还发行纸币，它们都是外国资本主义对华进行经济侵略的重要机构；汇丰、东方汇理、德华及横滨正金等银行，到甲午战争以后，更是愈来愈明显地表现出其侵略作用。

关于修筑铁路，外国在华商人早在一八六三年即已提出这个要求。虽然

这方面的侵略活动在甲午战争前暂时还受着种种限制，但在一八七五——一八七六年间，上海洋商即曾擅自修筑了一条从上海到吴淞的铁路（翌年因群情反对，由清政府备价收买拆除）。此外，清政府在甲午战争前曾修筑了天津至山海关（二百八十七公里）及基隆至新竹（七十七公里）两条铁路，虽然它们名义上是国有铁路，但外国人实际上占据了主要的技术职位，因而无形中把这些铁路置于他们的影响之下。

开采矿山也是外国侵略者很早即已提出的要求。他们为了供应汽船的需要，首先迫切要求开采煤矿。六、七十年代中，不少的外国侵略分子曾深入中国内地到处探查矿产资源。一八六九年中英修约交涉中，清政府曾被迫允许外国人在三处开采煤矿，但因修约无结果而没有实行。中法战争后，外人在中国开采矿山的要求更为迫切，但直到甲午战争为止，这些侵略企图还没有收到什么实际的效果。

关于外国人在中国设立工厂的历史，甚至可以追溯到十九世纪四十年代。在甲午战争以前，外人在中国开设的工厂大致可以分为四类：第一类是为适应航运业需要的船舶修造业；第二类是为便利掠夺原料而经营的各种加工工业，如砖茶厂、缫丝厂等，这类工业是当时外资经营的工业的最重要部分；第三类是其他一些小规模的轻工业，如火柴厂、肥皂厂等；第四类是“租界”中的公用事业，如上海的自来水公司、煤气公司等。总计甲午战争前外国在华工业投资总额共约二千八百万银元，在当时已不算很小的数目，但它的性质基本上还不同于帝国主义时代以输出“剩余”资本为主要目的的工业投资，而是主要为进出口贸易服务的。如前所述，商品侵略在甲午战争前三十多年中仍是外国对华经济侵略的主要形态，这个特征在各方面都有明显的表现。

另一方面，随着世界资本主义向帝国主义阶段的逐渐过渡，十九世纪后期在外国对华经济侵略活动中确已出现了具有帝国主义时代资本输出性质的事例。八十、九十年代中外国银行（首先是汇丰）的许多次对华借款，就属于这种性质。再如上述外国人在中国所经营的加工工业以外的各种轻工业，其性质亦复相同。但是总的说来，对华资本输出在甲午战争前比之商品侵略还具有次要的意义，并且受到较多的限制。即以设厂来说，甲午战争前外人在中国虽然擅自设立了不少工厂，但它们一直未能取得任何“条约根据”，并时常受到清政府的抵拒。为了取消这种限制，各侵略国家觉得还需要狠狠地给清政府以打击。从这方面说，日本在一八九四年所发动的侵华战争，在本质上无疑是符合资本主义列强的侵华要求的。

以上勾勒了帝国主义通过经济侵略把中国拖进半殖民地深渊的轮廓。再就政治方面说，第二次鸦片战争后洋务派开始在清政府中占据要津，这个事实正是清朝政权殖民地化程度进一步加深的表现。与此同时，外国侵略者一

方也产生了所谓“合作政策”的新的侵华方针，它的主要内容之一就是支持清政府巩固其反动统治秩序，利用这个半殖民地政权来保护它们在中国的既得利益，并进一步攫取新的侵略特权。由于清政府买办性质的加深，外国侵略者已开始更多地试用外交诈骗手段来代替武力勒索，从而更加方便地达到侵略目的（当然并非说他们已放弃了武力勒索手段）；六十、七十年代的历次修约立约活动，都是可以作为说明的实例。

“合作政策”的另一内容是列强在中国彼此协商，采取一致的侵略步调。但这种“合作”关系事实上只勉强维持了一个很短的时期。从七十年代起，由于资本主义制度内部各种矛盾的发展（经济危机的尖锐和加深，后起资本主义国家经济力量的迅速增长等等），逐渐引起了各国在海外争夺独占性商品市场、原料供给地和投资场所的剧烈竞争。在远东，这种竞争首先表现于列强对中国四邻和边疆各地的交相侵逼，其结果造成了中国各边疆地区普遍的危机。当时在侵华国家中，英国虽然仍旧保持着它在各方面的优越地位，但已开始感受法、俄、美等国日益尖锐的竞争和威胁。除此以外，这时在远东舞台上还有两个新兴的资本主义国家渐露头角，一个是通过一八六八年自上而下的变革（明治维新）后建立了地主——资产阶级联合专政的国家，迅速走上对外侵略道路的日本；另一个是在七十年代初击败法国，完成日耳曼各邦的统一，拥有强大武力和最新工业技术的军国主义德国。日本从七十年代起就在美国的支持下并吞琉球，开始觊觎中国的领土台湾，并不断对朝鲜进行侵略，企图实现奴役朝鲜和进一步侵入中国东北的野心。德国的活动最初偏重于经济势力的扩张，特别是要扩大对中国的军火贸易；至于它在中国攫夺领土的野心，则要到九十年代中期才明显地暴露出来。

资本主义列强的侵略激起中国人民的坚决反抗，一八八三——一八八五年的中法战争、一八九四——一八九五年的中日战争，以及六十——九十年代中各地接连不断的反洋教斗争，都有力地表明了中国人民不可屈服的反侵略意志。

第一章 列强在“修约”方式下进行勒索和边疆普遍危机的开始 (一八六四——一八七六)

第一节 列强在“合作政策”下的侵略 活动和英国的修约谈判

一八六四年七月清政府依靠汉族地主军阀的合作和外国侵略者的支持，攻下了太平天国的首都南京，消灭了农民起义的革命政权。虽然此后若干年内，太平天国的残余革命力量仍在活动，西南、西北的农民和少数民族的武装起事还在不断发生，但曾经威胁清政权的严重危机这时总算暂时过去了；就中国近代第一次革命运动来说，随着太平天国的失败，它已经不可避免地逐渐转向低潮。

在前一章里，我们曾经指出北京条约订立后，资本主义国家把支持清政府镇压起义人民并从而巩固和扩大侵略利益，作为它们对中国的主要政策。在太平天国失败前后，它们将这个政策更向前推进一步，在中国实行了被称为“合作政策”的联合侵华政策。在这一政策下，列强一面承认清政府为唯一的合法政府，并在镇压人民革命的血腥事业中继续给予支持，一面要求清政府忠实履行不平等条约所规定的“义务”。由于六十年代是欧洲经济继续高涨的时代，列强间还没有象后一时期那样展开争夺海外殖民地的激烈竞争；又由于几年前侵略者刚从清政府手中取得他们所希望得到的一切权利，而且“合作政策”并不完全排斥单独打算和单独行动；因此各资本主义列强便有可能在一些有关侵华的重大问题上彼此进行协商和合作，同意不用单独的军事手段而用联合的比较“温和”的外交手段来实现共同的侵略目的。显而易见，这是一种与当时情势相适应的更加巧妙的侵略方式，它既可以减少因各国单独行动而引起的互相猜忌与竞争，又可加强对清政府的笼络，并使它成为更加符合外国侵略者的需要、能够有效地保护列强在华侵略利益的统治工具。“合作政策”的积极倡导者是美国公使蒲安臣，英国公使普鲁斯对它表示了最热烈的支持，其他公使在不同程度上加以接受。美国资产阶级学者丹涅特曾说：“蒲安臣在其驻华公使任内在中国对外关系方面的最大贡献，就是在一八六三——一八六五年这一困难时期实行了合作政策。”由于侵略者实行了这个形式上比较温和的侵略手段，此后他们与清政府的结合更加密切，蒲安臣因而赢得清统治阶级愈来愈多的好感与信任，使他成为当时第一个对清政府具有重大政治影响的外国公使。

列强采取合作侵华政策，对美国是有利的。当时美国还没有实行武力扩张的实力，而且正处在席卷全国的南北战争中。但它和其他国家一样，要坚

决享受不平等条约里的全部特权，要求清政府严格实行这些规定。蒲安臣的合作政策通过一切侵华国家对清政府联合施加压力，督促它按照他们的意愿办事，显然比单独一国出面要挟有效得多，而且还可避免暴露出美国的侵略面目。

合作侵华对英国也是有利的。英国当时仍然是第一个在华拥有重大经济利益的国家，中英贸易占中国对外贸易总值的百分之七十以上，中国的沿海航业为英国所控制，海关管理权也操在英国人手里。英国不愿其他国家的单独侵略行动影响了它在中国的优势地位。在它看来，一个由清政府统治的表面上统一的中国，比一个被列强所割裂的中国，更有利于对中国的经济掠夺。

法国和俄国公使也同意实行“合作政策”。法国公使柏尔德密（J.F.G.Berthemy）通过各国公使对清政府联合施行压力，在几个星期内解决了他的前任以单独的恐吓手段花了一年的时间还没有解决的“贵州教案”，使他深刻地领会到这个政策的妙用。俄国在几年前夺得中国东北和西北的大片土地后，这时也宣布不愿威胁中国领土的完整。俄国公使称合作政策“旨在使西方文明与东方文明相结合”，他表示十分愿意与各国合作，实施这个促使中国殖民地化的政策。

这样，由于主要的侵略国家同意实行合作政策，十九世纪六、七十年代侵略中国的列强之间以及列强与清政府之间，出现了一个比较稳定的局面。

美国人马士曾说，外国公使驻京以后，把教育在新的国际生活中缺少经验的清政府并经常给以忠告作为他们的重要任务之一。他断言说，清朝政府从他们那里得到很多的帮助。显然这种说法是站在侵略者的立场替侵略者辩护的。实际上外国公使通过所谓“友谊劝告”的方式影响清政府，其目的在扩大他们的政治影响，借以逐步加强对清政府的控制。当时在这方面积极活动的不止是外交人员，还包括各种职业的其他外国侵略分子。

中国海关总税务司赫德就是其中经常向总理衙门提出“劝告”的一个。马士说：“总理衙门在那时还没有经验，所以在一切国际问题上，从商议一个条约到解决一个土地纠纷，都常听取在北京的总税务司的意见并要求他的帮助。”自从一八六五年总税务司署在北京设立以后，赫德利用更多的与总理衙门接触的机会，参预和支配中国的政治。这一时期他“劝告”的主要内容，是要清政府努力遵守半殖民地规矩，实行不平等条约，同时依照侵略

法国教士以传教为名，在各地胡作非为，引起群众的切齿痛恨。一八六三年二月，贵州开州地方官吏在群众的压力下，将法国教士文乃耳（J.P.Née1）和教民四人处死。法国侵略者借端要挟，其他各国公使也向清政府施加压力，清政府终于把贵州提督田兴恕革职，发配新疆，道员多文革职，永不叙用，其他人员也受到极严峻的处分。

H.B.Morse：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the Chinese Empire.卷二，页 115—116。

Morse.前书。卷三，页 390。

者的意愿，举办新的于他们有利的事业。一八六五年赫德向总理衙门呈递《局外旁观论》，就是表明这种“劝告”的一篇奇文。他写道：“现在某事当行，某事不当行，已有条约可凭”，接着说：“民间立有合同，即国中立有条约，民间如违背合同，可以告官准理，国中违背条约，在万国公法准至用兵，败者必认旧约，赔补兵费，约外加保方止”。又说：“若违章，有动兵之举，国乱之灾。违约者或因不肯照约，或因不能照约：若不肯，必有出而勉强者；若因不能，必有起而代行者。……是以或有应办，或有请办，不如早办，不致日后为人所勉强也”。赫德对总理衙门大肆恫吓之后，提出中国应早办的事情有“水陆舟车，工织器具，寄信电机，银钱式样，军火兵法”等项，以便在举办这些事业时，使侵略者的势力能有进一步的伸展。

第二年，英使馆参赞威妥玛在公使阿礼国授意下，也仿照赫德的办法，写了一篇《新议略论》供总理衙门采纳，其口气和内容与赫德几乎相同。他说：“各国在华，都有要务不能弃置，系中华立约，许为相保”，如果清政府不照条约行事，那末各国“见必受险，难免干预保全。一国干预，诸国从之，试问将来中华天下，仍能一统自主，抑或不免分属诸邦，此不待言而可知”。威妥玛又说：“各国大局，系中国一日不能保全，各国一日难免代为承保；而使外国代承其责，实（难）免外国代为作主”。这个侵略分子无异是向清政府威胁说，如果你不是一切听从我们的意旨，你的政权就会保不住。威妥玛恣意恐吓以后，要求清政府答应在“各省开设铁道、飞线（电报）、以及五金煤炭各厂开采，水陆各军安设操练，中华用项不足，约请借贷，医学各等项设馆教习”。他说“中国如欲定意试行，各国闻之，无不欣悦”，他还说“各国代谋诸事，不惟于中国无损，反于中国有益，虽谓于外国有益，实于中国更有大益”，意思是说他们待中国真是够得上称朋友呀！

尽管赫德的态度十分蛮横，清政府因为在财政上越来越依靠海关的收入，所以对赫德仍然非常信任。恭亲王奕訢等人的奏折中公开说：“臣衙门所设总税务司赫德，系英国人，办理各口各国之事，毫无窒碍。”赫德在中国的政治影响的增高，标志着英国在华势力的扩展，因为英国对中国的侵略很多是通过赫德并以海关为工具来进行的。《阿礼国传》的作者立嘉指出从英国第一任驻北京的公使普鲁斯起就有意利用海关作为侵华的工具。他说：“当他（普鲁斯）开始觉得海关可以成为条约国家对华外交的方便的助手时，他就扶植这个机构并鼓励它在政界从事隐蔽的活动。”后来的英国驻华公使阿礼国和威妥玛都十分重视赫德的作用，凡他们不能出面或者不便出面干预的事情，往往由赫德出来活动。赫德自己也认为“通过总税务司，

《同治朝筹办夷务始末》（以下简称同治朝始末），卷四十，页13—22。

同治朝始末，卷四十，页24—36。

同治朝始末，卷五十一，页27。

A.Michie：The Englishman in China.卷二，页156。

打开一个通道，灌输各种改良的、有用的观念，这比之其他方法更好。”立嘉说：“阿礼国爵士不但没有把总税务司看做自己的竞争者，而且把他作为一个可贵的帮手向外交部推荐”。他还指出威妥玛也持有同样的信念。赫德和他控制下的中国海关还替英国使馆收集和供给情报。同一作者又说，“英国在中国的使馆过去与现在（指十九、二十世纪之交）一样，都没有情报组织，这方面的费用在这样一种模糊的信念下被节省下来了，即一切必要的消息都可以从海关那里得到。”

赫德在差不多半个世纪之久的长时期内把持中国海关总税务司的职位，他在中国政治上所起的支配作用是日益加强的；但就在六十年代，他在这方面的作用，也确实大得惊人了。一八六六年赫德请假回国结婚，由于他的劝说，清政府派总理衙门章京、前山西襄陵县知县斌椿和几个同文馆学生随他出国考察。这是清政府派员出洋的第一次。一八六七年前左宗棠镇压陕西回民起义，打算用江、浙、福建各口关税作抵，向外国人借债，赫德马上上了一个条陈，把借款揽在自己的手里，并要求此后用各口关税作抵的借款，“若无总税务司准札，各口税务司均不得印押”；清政府立即同意。同一年清政府先后任命张凯嵩和吴棠为云贵总督和四川总督，据赫德的秘书葛德立（W. Cartwright）后来告诉马士说，这两位总督的人选都是先由赫德向清政府建议，清政府予以采纳而后发表的，虽然当时云、贵、四川等省还没有外国人的贸易。一八六八年清政府派美国人蒲安臣为专使访问各国，也和赫德的赞助有关。这一年英国公使阿礼国根据天津条约规定，提出修约要求，清政府派赫德和两个总理衙门章京为代表同英使馆的傅磊斯（H. Fraser）和雅妥玛（R. Adkins）事先协商修约的内容。只举这几件事就可以看出赫德当时在中国外交、内政方面的作用了。

外国侵略者侵略中国，不只要控制清朝中央政权，并且各自选择地方实力派充当代理人。在上一章里我们叙述了李鸿章与英国、左宗棠与法国勾结的事实。太平天国被镇压以后，左宗棠、李鸿章等湘、淮系军阀首领都是从事所谓“洋务运动”的著名人物，他们以此分别取得法、英的支持，扩充自己的地盘，而外国侵略者则通过对这些代理人的支持来伸展各自在华的侵略势力。

李鸿章在镇压太平天国期间，在英国人的帮助下，陆续成立了几个小规模军火厂。一八六五年他派人收买了一所在上海的外国机器厂，与原有的上海制造炮局合并，再加上曾国藩派容闳从美国买来的机器，设立江南制造总局。这是当时规模最大的军事工业，能够制造枪炮和船只。同年李鸿章又

Correspondence and Papers Relative to the Foreign Customs Establishment in China, 1865. 页 12.

Michie：前书，页 164，166。

同治朝始末，卷五十六，页 25。

Morse：前书，卷二，页 190；卷三，页 398。

在南京成立了由英国人马格里主持的金陵机器局，生产枪炮和弹药。李鸿章这些活动，一方面增加了淮系的实力，同时益发使它成为英国侵略者勾结的对象。

湘系军阀左宗棠于一八六六年在福建设立福州船政局。这是依靠法国势力开办起来的一个专门造船的军事工业。法国洋枪队管带德克碑和海关税务司日意格曾向左宗棠建议利用法国的人员和技术制造兵船，说“轮机须从西洋购觅，乃臻捷便”，还当面“出法国制船图册相示，并请代为监造”。在上海法国总领事自来尼（Brenier de Montmorand）的积极活动下，左宗棠任命日意格和德克碑为船政局的正、副监督，并派他们去法国购买轮机、船槽和机器，雇募法国工程师与技工。法皇拿破仑第三训令法国驻华公使和在的法国海军司令支持福州船政局的建立。这一年九月左宗棠被调去陕西镇压回民起义，福州船政局的大权后来实际上操在日意格的手里。

李鸿章、左宗棠相继创立新式军事工业后，清政府深恐外洋枪炮船舰掌握在汉族地主实力派手中，造成内轻外重的局面，于是命令满族官僚、三口通商大臣崇厚在天津筹办机器局。一八六七年天津机器局成立，当时经费困难，赫德为了伸展英国势力，马上出来活动，从海关代管的款项内拨出银八万两，由崇厚转交英国人密妥士（J.A.T.Meadows）购买机器、军械，延聘技师。密妥士就是天津机器局的主持者。

左宗棠、李鸿章为了扩展自己的势力，彼此间曾有尖锐的竞争。左宗棠一面替法国说好话，一面攻击赫德；李鸿章则竭力攻击日意格。左宗棠、李鸿章之间的斗争实际上是法英之间斗争的反映。左宗棠在评论《局外旁观论》和《新议略论》的奏折中说：“此次威妥玛、赫德所递论议说帖，悖慢之辞，殊堪发指。威妥玛所论与赫德同，可知即赫德之意。我之待赫德不为不优，而竟敢如此，彼固英人耳，其心惟利是视，于我何有？……就英、法两国而言，英诈而法悍。其助我也，法尚肯稍为尽力，英则坐观之意居多。法之兵头捐躯者数人，英无有也。法人与中国将领共事，尚有亲爱推服之事；英则忌我之能，翹我之短，明知中国兵力渐强，彼之材技有限，而且深藏以匿其短，矜诩以张其能，如此彼之所恃以傲我者，不过擅轮船之利耳。”在另一个奏折上又说：“法国君臣欣然愿以其秘输之中国，盖亦有故。……据日意格所述，赫德昨次晤面之语，已情见乎词。但借用新法之论，既自彼启之，今我借法自强，伊不能别有异说耳。如此后英国仍思设计阻挠，造谣惑听，或从旁妄议者，请婉谢之，概置勿论。……法国既乐为我用，正可引而进之，为将来远树外援之计，此尤机不可失、时不可再者。”左宗棠如此热心地替法国侵略者辩护，甚至连法国一贯利用宗教进行侵略活动的事实也企图加以否认，他说：“察看情形，法国之待教师（按指传教士）与中国之待

喇嘛同，似非专以行教（即传教）为阴谋。”总之，在左宗棠看来，法国所作所为，无一不是为了帮助中国。这个法国代理人的立场实在太鲜明了。

李鸿章站在相反的地位揭穿法国的秘密。他一再指出福州船政局所造的船不过是日意格用法国破旧机器装备成功的；中国高价向法国购买轮机，只是帮助法国推销陈旧机器。后来李鸿章还不止一次当面“诋斥日意格以前用旧式轮机为有意蒙混”。李鸿章的明显的亲英态度引起法国方面的忌恨。一八六六年法国代办伯洛内（Bellonet）借口李鸿章（时任两江总督）没有允准法国人在南京自行选定的地点建造天主教堂，指责李鸿章“永存彼我之见，无中外同与之心”，照会清政府要求把他“调转”“斥革”。伯洛内这一行动，表明法国对英国势力的代理人李鸿章的怀恨这时已经到了何等强烈的程度。

尽管外国侵略者为了扶植各自的代理人和诋毁、排挤对方的代理人而展开了剧烈的斗争，但这并不影响列强联合侵华的“合作政策”的根本方针。在一八六九年的英国修约交涉过程中，仍然贯穿了“合作政策”的基本精神。

根据一八五八年中英、中法天津条约的规定，海关税则和通商条例是可以协商修订的。中英条约（第二十七款）载明十年修约，中法条约（第四十款）规定修约的期限为十二年。一八六八年正是中英修约之年。清政府鉴于上次修约所引起的严重后果，深恐即将来临的修约再一次带来沉重的打击，从一八六七年起就开始进行准备。这一年六月恭亲王等在请令南北洋通商大臣各派熟悉洋务人员到总理衙门以备查询的奏折上说：“查洋人与各国连和，所以必重条约者，盖以条约为挟持之具……，但使于彼有益，则必出全力以相争，不载入条约之内不止。迨至入约之后，字字皆成铁案，稍有出入，即挟恃条约，纠缠不已。……自（咸丰）十年换约以后，臣等与各国办事，彼族深险狡黠，遇事矫执，或系约中本系明晰，而彼必曲申其说；或条约中未臻妥善，而彼必据以为词；极其坚韧性成，得步进步，不独于约内所已载者，稍难更动，且思于约外未载者，更为添增。”恭亲王等根据实际经验，认为侵略者“来岁换约，必厚集其势，以求大遂所欲”，因之十分畏惧。到十月间，修约日期更迫近了，他们又上了一个奏折，同时发出《总理衙门致各省将军督抚论修约书》和《条说》。奕訢等的奏折对当时各国修约的基本情势作了一个估计。里面说：“各国中财力以英为最强，其所重在通商。性情以法为最悍，其所重在传教。俄则善柔阴狠，时时注意于边界。三者鼎峙，而其余群相附和，总不外乎惟利是图。”接着又说：“转瞬修约届期，臣等私衷揣度，彼必互相要约，群起交争，甚至各带兵船，希冀胁制，务满所欲，若不允准，无难立启衅端”。总理衙门给地方疆吏的信上，列举了修约时外

同治朝始末，卷四十二，页 46；卷四十六，页 22；卷五十一，页 23。

《李文忠公全书》，朋僚函稿（以下简称朋僚函稿），卷十六，页 25。

同治朝始末，卷四十三，页 32，34—35。

国侵略者一定会提出的如请觐、遣使、电报、铁路、内地设行栈、内河驶轮船、贩盐、挖煤、开拓传教等问题以后，表示对这些问题“不难据理直指其事之不可行，难在筹策使其事之不可行。”又说：“必如何而后（中外关系）可不决裂，必如何而后决裂亦无所畏”，要求各省将军督抚提出具体的意见和办法。

对清政府最有影响的是洋务派曾国藩（两江总督）、李鸿章（湖广总督）、左宗棠（陕甘总督）的意见。他们认为觐见、遣使、传教、采煤等问题，或者已有先例，或者可以试办；至于洋人贩盐、内地设立货栈、内河行驶轮船、以及建造铁路、电报，则绝对不能答应。“若听洋人行盐，则场商贩运之生路穷矣。听洋人设栈，则行店囤积之生路穷矣。听小轮船入内河，则大小舟航水手舵工之生路穷矣。听其创办电线（报）铁路，则车驴任犂旅店脚夫之生路穷矣。”在他们看来，从清朝统治阶级利益出发，外国侵略者的这些要求也是不能允许的。李鸿章向总理衙门指出，修约不一定会引起战争。他说：“明年之事，系条（修）约而非议和也。议和不定，即立有战争。……条（修）约……两国有一不欲，即可停修，……不能以一言不合，而遽责其违约”。经过各省将军督抚提意见后清政府决定在修约谈判中采取“窒碍最甚者应行拒绝，其可权宜俯允者，仍与羸靡相安”的态度，即在一定限度内，满足侵略者的要求，避免造成决裂的局面。

中英修约的前夕，英国侵略者也做了许多准备工作。英国驻华公使阿礼国从一八六七年四月起，亲自到各重要通商口岸巡视，听取在华英商对修约的意见。他后来还派出烟台领事调查烟台到镇江、汉口到北京的商务，派台湾（台南）领事调查镇江到重庆的商务，了解英国商业势力深入中国内地的可能性。各地英商向阿礼国提出许多意见。九江英商要求在鄱阳湖和长江行驶轮船；烟台英商主张开采附近煤矿，建筑一条通往济南的铁路；上海英商要求内地设立货栈，准英商在内地居住；福州英商主张中国海岸对外国商业与船只全部开放；厦门要求在通商口岸免征厘金，关税减半征收；天津则要求修建铁路和电报；其他口岸还提出另外一些要求。各地英商的要求虽不完全相同，却一致认为局部修约是不够的；由于清政府不同意对天津条约第十二款所作的广义的解释，即不承认根据这一款英商可以在全国各地租地盖屋，设立货栈，他们于是把一八六六——一八六七年因世界经济危机引起的外货滞销现象归结为清政府故意阻挠英国商业的发展，主张应利用一八六八年的修约机会，实行全面修订。他们要求英国政府按照英国商业利益的需要，强迫清朝政府实行迅速的巨大的变革，甚至必要时用武力征服中国，变中国为英国的殖民地。他们认为中国市场有无穷大的潜力，只要除去政治上

同治朝始末，卷四十九，页6；卷五十，页24—26，30。

同治朝始末，卷五十四；页1—2；卷五十五，页7；卷六十三，页1。

N.A.Pelcovits：Old China Hands and the Foreign Office.页36—37，39。

的人为限制，长期渴望的对华贸易的繁荣就会马上来到。

英国官方从伦敦的外交部到驻华使馆和在华英商的看法不尽相同。他们认为清政府基本上是遵守条约规定的，只是因为它缺乏约束地方官吏和控制全国的实力，因此不能有效地实行这些规定。他们认为清政府对天津条约第十二款的态度是符合条约精神的，同时指责英商对中国市场潜力的估计太夸大了，与实际情况不合。英国政府面对即将来到的修约问题，认为或者实行“局部”修约，即用“和平方式”促使清政府作出一定的让步；或者把修约时间延到一八七二年以后，以便联合法国及其他国家同时与中国修约。英国曾把延期修约的打算通知与中国有条约关系的各国政府，征求它们的意见，美、法、普鲁士、西班牙、比利时都表示赞成，只是由于清政府深恐“各国合而谋我”，坚决反对延期修约，英国才同意单独与中国进行修约谈判。英国所以决定采取“局部”修约的方式，是因为对天津条约作部分修改在当时完全能够保证英国商业势力的继续深入与扩展，而强行全面修约则可能导致武力冲突，动摇清朝的统治，并造成清政府对英国的疏远，这些都是不符合英国侵略利益的。阿礼国责备在华英商只顾局部的眼前的利益，而不考虑整体的永久的利益。显而易见，英政府从“合作政策”的原则出发，实行“局部”修约，其侵略手法确比英商狡猾得多。这一方针也获得美国政府的赞同，一八六八年九月美国国务院给驻华公使劳文罗斯（R.Browne）的训令说，只要英国的修约不危及中国现存政府的稳定，美国公使应给予衷心的支持。

自一八六八年一月到九月，中英双方进行了长期的修约谈判。阿礼国先后提出三次照会，逐次增加新的内容。在一月间的照会中提出五项要求：免除厘金，改订税则，内河行驶轮船，海关设立货栈，长江增开商埠。同年五月，阿礼国根据各地英商的备忘录，又增加新的要求，其中有准许洋商在内地设立货栈，退还洋货厘金，通商口岸三十里内免征厘金，准许外盐进口，长江增辟商埠十处，沿海开放温州，开采煤矿，自由贩运台湾糖、米和樟脑等。九月间的第三次照会中，提出要求十九项，除要求设铁路、电报、沿海多开口岸以外，特别坚持内地设货栈，内河驶轮船，开采煤矿的要求。阿礼国所以特别重视这三项，很大程度上是受在华英商的影响。上海英商总会后来给他的呈文上说：“在内地租地设栈之权，将来可以导引到能够修筑铁路，开发矿山；并且有效地开采中国的煤矿，将对发展航运事业十分有利。”上海英商总会主席给上海英领的信上表示：“廉价的燃料是使航运事业成功的重要因素之一，而航运事业是本会企图扩展的事业，……因此本会主张要求中国允许使用外国资本与技术，开采中国煤矿。”在中英修约谈判期间，美国公使也向总理衙门提出内地设行栈，开办电报，轮船准在鄱阳湖以及在

Morse：前书，卷二，页214。

一八六九年二月一日上海英商总会主席致英国驻上海领事书，见 B.P.P.China, No.12 (1869).引自中国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编《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一辑，一八四——一八九五，上册，页211—212。

天津至通州一带行驶，先造北京、通州间铁路，在北京、山东、广东开采煤矿等要求。劳文罗斯还妄称在美国的华侨可以“随意买赁房屋、采办货物”，要求准许美国人在内地居住和设栈。总理衙门揭露了美国公使的谎言，指出：“华民往美国受洋人管束，美民来内地不受中国管束，故中外大不相同。若美民亦受中国管束，庶可添多几处居住。”英国以轮船只限于装运英国人的货物为理由，骗取清政府许其在内河航行。总理衙门明确指出，“轮船驶行内地湖河，……实缘其行驶甚速，华船贸易一次，轮船已贸易数次。洋商获利既厚，华商生计自蹙，将来华商渐次困歇，势必尽成洋商亲自之货，是虽明定限制，仍与无限制等。”经过一八六八年长期的交涉之后，草约已大体完成，但由于英国国内对草约的意见不一致，英国政府迟迟不作表示，因而没有很快签字。经清政府一再催促，直到一八六九年十月二十三日才签订中英新定条约十六款及新修条约善后章程十款，主要内容为开放温州（与琼州交换，因琼州开放后贸易不发达）、芜湖为商埠；洋布、大呢、洋绒进口交正税、子口半税后，在有通商口岸各省一律免税；英商从内地买土货出口，沿途交纳税金，其税额如超过半税，超过部分发还英商；英商可雇用中国木船驶行内河，装运货物；九江关备轮船拖带鄱阳湖一带货物；中国在南部省区选择二、三处地方自行采煤，外人自用物品，修理船只、船坞物料及洋煤入口免税；此外还规定鸦片进口每百斤增税至五十两，生丝出口按值百抽五征税（原规定湖丝每百斤征税十两，现为二十两）等。这些规定给英国商业势力深入内地特别在长江流域各省以极大的方便。

虽然这次修约谈判中，清政府没有全部接受英国的要求，但英国政府对这个条约还是相当满意的。阿礼国认为这是一次重大的收获。他说：“不管这些让与就其每一项或全体而论究竟有多大真实价值，可以确信地断言，在此以前是没有任何一个国家或西方政府，会向外国的商业作出这样慷慨的让步的。试问有多少国家对外国人个人及家用消费品以及对修理船只、船坞的物料会规定免税呢？试问有多少西方国家允许外国船只从事沿海贸易而在关税上不加以区别对待、或者给予外国船只以内河航行权呢？暂且撇开可以作为某种例外的、只有在和东方国家打交道时才硬要索取的领事裁判权不提，试问有多少欧洲国家完全容忍那种足以摧毁现存宗教机构与信仰方式的宗教、允许自由传播任何具有这样作用的教义呢？最后，再说到物质和商业方面的利益，试问有哪个国家象中国一样对外国贸易规定这样低的海关税率的呢？”阿礼国特别指出，一次交清正税和半税后，无论洋商华商都可在有通商口岸各省行销纺织品这个规定，是新修条约的重大收获，它不只具有经济上的意义，即它实际上取得了扩大英国商业活动的范围，而且还具有加强

同治朝始末，卷六十三，页 75。

同治朝始末，卷六十三，页 69。

S.F.Wright : Hart and the Chinese Customs. 页 383。

对清政府控制的政治意义，因为它把过去分散在地方官吏手中的这项税收，经过海关而全部归入清朝中央政府，这样也就在财政上支持了清朝中央政权。

但是英国从新修条约所取得的新的权利，远远不能满足在华英商的贪欲，他们联合英国国内与对华贸易有关的商业团体和具有政治势力的商人，纷纷上书给英国政府，一致强烈反对。他们指责新约中增开的商埠太少，英国政府完全未注意他们在四川、湖南的商业利益。他们不同意以温州交换琼州，因为这样放弃了一个侵入西南地区的重要据点。他们责备在新约中没有替英商取得设铁路、电报、开矿、内地建货栈、内河驶轮船的权利。另一批以贩卖鸦片为主的商人自然更坚决反对新约中增加鸦片税的规定，认为这只有使印度政府和英商在鸦片贸易中处于不利的地位。法国也不同意生丝增税。主要由于英商的坚决反对，英政府终于在一八七一年七月宣布不批准中英新约和善后章程。

英国政府虽然没有批准这个条约，但它仍然企图享受条约中规定的权利。阿礼国于签约后离华返国，驻华公使由威妥玛继任。一八七一年六月三十日英国外交副大臣汉蒙德（E. Hammond）写信给威妥玛说：“我们大概会指示你用明确而委婉的字句宣布不批准这个条约。但是这项宣布并不妨碍你诱导中国政府出于自愿和单方面的行动去实现在这条约里规定的一些办法。……温和地但继续不断地使用压力显然比粗暴的行动和言词能得到更多的好处。”不批准条约而仍然要享受条约的好处，英国侵略者的打算真是“精明”呵！

第二节 美法俄日等国的侵逼勒索活动

在英国借修约名义积极扩大侵略权益的前后，其他资本主义国家也以立约和修约的方式，纷纷向清政府进行勒索。西班牙（一八六四）、比利时（一八六五）、意大利（一八六六）、奥匈（一八六九）、秘鲁（一八七四）都和清政府缔结了通商条约，在“利益均沾”的基础上取得种种特权。但上述各国的侵略活动究竟只有次要的实际意义，远为重要的则是美、法、俄、日等国在这些年代的侵逼、勒索活动。

美国的侵略手法特别狡诈。它的驻华公使蒲安臣利用英国修约期近、清政府焦急忧虑的时机，以甜言蜜语从清政府骗得“出使大臣”头衔，盗用清政府的名义在一八六八年和美国当局擅订“条约”，轻而易举地窃取了一系列侵略特权。

“遣使出洋”原来是西方各国在第二次鸦片战争后迭次向清政府提出的要求之一，它是外国侵略者对清政府加强控制的一种手段，也是所谓“合作

政策”的全套侵华方针中的一个环节。总税务司赫德论及这个问题时曾经明白表示：通过遣使出洋，可以把清政府更加“牢靠地和西方缚在一起”，使它“欲退不能”，这是说得很老实的。

清政府对遣使问题的态度，可以从一八六七年十月总理衙门预筹修约的奏议中得到说明。当时奕訢等估计各公使在来年修约时必将肆意要挟，遣使一节不但势在必行，而且正可借此机会向各国政府求情，放松对清政府的压迫。疆臣大吏的意见也多大同小异，例如左宗棠认为：“驻京公使恣意横行，而我不能加以诘责。正赖遣使一节，以诤各国之情伪，而戢公使之专横”，这种论点是具有很大代表性的。但是既议遣使，就不能不考虑出使人选问题。奕訢在奏折中说：“顾中国出使外国，……语言文字，尚未通晓，仍须倚翻译，未免为难。况为守兼优，才堪专对者，本难其选。若不得其人，贸然前往，或致狎而见侮，转足贻羞域外，误我事机”，反映了当时清政府缺乏出使经验、踌躇为难的情况；而这个弱点结果就被蒲安臣充分利用，成为他的投机对象。

一八六七年十一月下旬，蒲安臣在长期担任驻华公使后准备辞职返美，临行时向总理衙门毛遂自荐，表示“嗣后遇有与各国不平之事，伊必十分山力，即如中国派伊为使相同”。这个刁滑的阴谋家自一八六二年来中国以后，早已用伪善手腕逐步骗得清政府的信任，使恭亲王奕訢等相信他“处事和平”，“遇有中国不便之事，极肯排难解纷”。现在遣使出洋正苦无人，蒲安臣既肯“毅然以此自任”，奕訢等立即便约他担任中国的“出使大臣”；而蒲安臣见计已得售，自然“慨然允诺”。他这次毫不费力地将清政府诱进圈套，不但说明美国外交的狡狴，还说明美国在华的政治影响，在当时已达到了不可忽视的程度。

为了同时“笼络英法诸国”，清政府除派蒲安臣前往有约各国，充任“办理各国中外交涉事务大臣”外，更加派英使馆翻译官柏卓安（J.M. Borwn）充“左协理”，海关法籍职员德善（E. deChamps）充“右协理”，随同蒲安臣出使。同时为使这个“使团”多少带有“中国气味”起见，清政府在赫德怂恿下又加派记名海关道志刚和礼部郎中孙家谷陪同出使，他们二人名义上和蒲安臣一样，同是“钦命之员”，实际上却不过是毫无实权的点缀品。

这个光怪陆离的“使团”在一八六八年二月从上海出发赴美，四月初抵旧金山，六月初在华盛顿呈递国书。七月二十八日，蒲安臣在和国务卿西华德（W.H. Seward）几度密谈之后，签订了由西华德亲手拟定的所谓中美续增条约八条，一般历史著作中又称做“蒲安臣条约”。必须指出，这些由两个

Wright：前书，页 367。

《左文襄公书牋节要》，卷九，页 19。

同治朝始末，卷五十，页 32。

同治朝始末，卷五十一，页 27。

美国人串通制造的条款，根本不能称做“中美条约”，因为按照清政府的训令，蒲安臣事实上并无缔约的权力，而且训令中特别言明：在国外遇有重大事情时，必须“咨明中国总理衙门候议，再定准否”。由此可见，蒲安臣擅订条约完全违背了清政府的指示，因而是一种彻头彻尾的越权行为。就连为蒲安臣作传的美国资产阶级学者威廉士，在谈到这个问题时也不得不说：“不容否认，根据欧洲所遵守的外交惯例，蒲安臣先生参与缔结此约是不正当的。他并未得到明令在国外商订条约，而且如果他在离北京之前讲出订约的意图，总理衙门是绝不会任用他的。”实际上，这样卑鄙无耻的“缔约”方式不但在欧洲找不出可援的“惯例”，在任何国家中也是史无前例的。

同年十月，蒲安臣一行从美国到达伦敦。表面上他仍旧扮演着“中国钦差”的角色，但实际使命则是代表美国，就进一步加强联合侵华政策（即所谓“合作政策”）的问题和英政府交换意见。十二月二十八日，新上任的自由党外交大臣克拉兰敦在给蒲安臣的咨文中表示：英国希望清中央政府今后更加努力保护英国在华的侵略利益，而英国方面则应允不对这个政府施加“不友好的压力”，并愿改变过去直接对地方当局进行威吓勒索的办法，把清中央认作主要的交涉对象。同时他又特别声明，当英人在华生命财产遭到“危险”时，英政府仍将使用武力。这个充满保护者口吻和威胁意图的声明，使蒲安臣感到很大满足。他在次年一月一日给克拉兰敦的复信中，公然又一次以中国“使臣”的名义，对上述咨文内容包括使用武力的保留条件在内表示全部同意。接着他便前往巴黎和柏林，从法德两国政府获得了和英国类似的声明。一八七二年二月，这个阴险狡诈的美国侵略分子在俄京圣彼得堡一病不起，结束了他的阴谋活动，随行人员经比利时、意大利等地返回中国。

愚蠢的清政府迷信蒲安臣能够代它“出力”，“极肯排难解纷”，但结果除了遭受进一步的侵略和难堪的愚弄之外，并没有得到丝毫利益。相反地，通过“蒲安臣条约”的缔结和其他活动，美国却进一步加强了它在中国的侵略势力。

“蒲安臣条约”的最大阴谋之一，就是扩大招骗华工的罪恶勾当。

第二次鸦片战争后，人口掠卖和鸦片贸易一样取得了“条约根据”，中英、中法北京条约中都规定清政府不得禁阻华工出口，因此这项惨无人道的奴隶贸易较战前愈加扩大。一八六一——一八六六年间，仅从香港一地出口的华工即达四万九千六百四十一名，从澳门出口的人数比香港更多。掠卖人口的罪行猖獗到这种程度，以致严重地影响到华南沿海地方的社会秩序。一八六六年初，清政府曾邀请英法公使拟定“招工章程”二十二条，企图对

同治朝始末，卷五十二，页4。

F.W.Williams: Anson Burlingame and the First Chinese Mission to Foreign Powers. 页152。

Copy of a Despatch from Governor Sir R.G. MacDonnell, C.B. to His Grace the Duke of Buckingham and Chandos. 见 Papers Relating to Coolie Emigration. 页4。

人口贩子加以一定限制；然而尽管如此，掠卖的惨事仍不断发生，同年年底两广总督瑞麟奏称：“粤东近日诱拐人口出洋之案，层见迭出，甚至伙众设计，诱及妇女幼孩；一落外国火轮，即带至香港、澳门等处，转贩诸岛，远涉数万里之外，莫可追寻”，可见上述罪行仍在有增无已。根据美国侵略分子卫三畏的估计，拐卖出口的华工单就“契约华工”一类而论，在第二次鸦片战争前约为十五万人，而到七十年代中期竟达到五十万人左右。

被掠卖的中国劳动人民有很大一部分运往美国。在上述六年间从香港出口的四万多人中，被掠往美国的就有三万零二百四十七名，约占总人数三分之二。当时美国正在大力开发西部，人力不足，因此对招骗华工特别积极。“蒲安臣条约”第五条规定：“大清国与大美国切念民人前往各国，或愿常住入籍，或随时来往，总听其自便，不得禁阻为是”，其实际目的就在继续扩大拐诱华工的规模，以供美国资产阶级榨取和奴役。自该约订立后，更多的华工被运到加利福尼亚一带，从事开矿、筑路、垦荒等艰苦劳动，为美国资本家创造了巨大财富。单就美国西部的筑路工人来说，一八六九年总数共为一万人，其中华工就占九千名。到一八七五年止，在美国太平洋沿岸的华工共达十万人之多。

美国侵略者诱拐大批华工从事奴隶劳动的罪行，一向是在“自由”和“人道”的旗帜下进行的。他们“振振有词”地说：到美国来的华工都是“自由移民”或“自由劳工”，而不是丧失自由的契约劳工。但是，不管这些欺人之言如何动听，事实上“自由劳工”和契约劳工是很难区别的。如果硬要加以分别，那末只能说：“契约劳工”在出口以前就被迫接受了卖身契，而“自由劳工”却在进入美国国境后才完成这道手续。华工到达美国后再立契约，对于美国的资本家很有好处，因为这些劳动者一旦被骗到远隔重洋的异乡后，在欲归不得、走投无路的情况下，势必完全听人摆布，被迫接受任何苛虐的条件和待遇。这就是“自由劳工”所享受的“自由”！

“蒲安臣条约”的另一重要阴谋，就是加强对中国的文化侵略。该约第七条特别规定：“嗣后中国人欲入美国大小官学，学习各等文艺，须照相待最优国之人民一体优待”；“美国人可以在中国按约指准外国人居住地方，设立学堂”。显而易见，美国政府的目的是通过吸收留美学生和在中国办学堂两种方式，来实现其培养亲美的知识分子、奴化中国人民的野心。清政府

同治朝始末，卷四十五，页 55。

S.W.Williams: Middle Kingdom. 卷二，页 663；The Chinese Commercial Guide. 页 336。

数字见 Papers Relating to Coolie Emigration. 页 14。大体上说，当时掠往美国的华工多从香港出口，而澳门出口的华工则主要运往南美等地。

Dennett: 前书，页 538。

Memorandum, Department of Marine and Colonies, Lisbon, August 29, 1871. 见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Emigration of Chinese Coolies from Macao. 页 20。

在该约诱惑下，一八七一年批准派幼童分批赴美留学，总数一百二十人。至于外国人在中国办学堂的工作，则主要由传教士担任。根据不完全统计，一八六九年在华耶稣教（新教）学校中共有学生四千三百八十九人，一八七六年增至五千九百七十七人，其中有很大部分属于美国教会系统。正如伟大领袖毛主席所指出：“美帝国主义比较其他帝国主义国家，在很长的时期内，更加注重精神侵略方面的活动。”文化侵略是美国侵华政策中极重要的一环，在十九世纪六十和七十年代中，这方面的活动还只是开端。

“蒲安臣条约”除上述两方面的阴谋外，还有一个企图，就是继续扩大美国在“传教”名义掩护下的多方面侵略活动。该约第四条规定：“美国人在中国，不得因美国人民异教，稍有欺侮凌虐”，这是继中美天津条约第二十九款之后，美国政府用条约方式扩大在华“传教事业”的又一次表现。当然，被侵略的中国人民“欺侮凌虐”美国侵略者，这种假设本身就是极端荒谬的，美国政府花言巧语的用意，实际是要借此压制中国人民的反侵略斗争，禁止他们在受到美国传教士欺侮凌虐时进行正义的反抗。

第二次鸦片战争后十余年中，主要地作为英美两国侵略工具的耶稣教，在中国获得了进一步的发展，更多的英美传教士在新的不平等条约庇护下侵入中国各地。一八五八年外国在华耶稣教传教士共八十一人，一八六四年为一百八十九人，一八七四年竟达四百三十六人，十多年间增加将近五倍。如果按国别加以分类，这四百多名耶稣教教士中美国人的数目最多，占总数百分之四十八；英国人居第二位，占百分之四十四到四十五；他们的势力庞大由此可知。英美在华“传教事业”的发展速度，还可从“内地会”的例子得到说明。这个专门在中国内地活动的耶稣教“传教”组织最初建立于一八六六年，十年时间便扩充到包括外籍传教士五十二人，中国籍助手七十五人，工作站九十二个，其势力深入到江苏、浙江、安徽、江西、湖北、四川、云南、陕西、甘肃等许多省份。

美国资产阶级学者丹涅特曾经直率承认：“基督教在一定程度上正象鸦片一样，是未经中国人民的同意而强迫中国接受的。中国人虽有不抽鸦片和不信教的自由，但是却没有禁烟、禁教的自由。”这些都是有目共睹的事实。而外国在华传教士正是凭借这种用武力取得的“传教自由”，在它的掩护下进行种种侵略活动。就英美等国的耶稣教教士而论，他们在中国除执行前面提到的文化侵略任务以外，还积极从事于攘夺权利、欺压人民、搜集情报等各式不法勾当。所有这些借传教作掩护的侵略罪行，不可避免地在中国人民中激起普遍的憎恨和反抗。如前所述，蒲安臣擅自立约的阴谋之一，正

K.S.Latourette: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页 442。

毛泽东：《“友谊”，还是侵略？》，《毛泽东选集》，卷四，页 1510。

Latourette：前书，页 405—406。

Dennett：前书，页 574。

是要借条约规定来压制这种反抗，为美国在华“传教事业”的发展扫清道路。不仅如此，当他以中国“使臣”的身分在美国各地发表演说时。他还故意抹煞中国人民的反侵略意志，妄说中国人民对这些披着宗教外衣的美国侵略分子竭诚“欢迎”，希望他们更多地到中国去，“把光辉的十字架插得满山遍野”。不过，谎言至多只能起一时的欺骗作用，它们终究是经不起事实驳斥的。实际的情况是：一八六八年前后，中国人民的反洋教斗争正进入一个新的高潮时期，各地“教案”此伏彼起，接连爆发，其中规模较大的有扬州教案、台湾教案、酉阳教案、遵义教案、安庆教案等。这种自发的反侵略行动，其斗争锋芒正是直接指向外国在华传教士（包括美国传教士）的。

总的说来，尽管在“蒲安臣条约”中充满着欺骗中国人民的伪善字句，并且条约的形式也似乎是相互“平等”的，但是这一切都无法掩盖它的强烈的侵略实质。一八六八年九月间，西华德在一封致新任驻华公使劳文罗斯的信中心满意得地指出：该约中“包括了当前美国政府认为亟需用修改一八五八年条约的办法来加以调整的全部主要事项”。换句话说，通过“蒲安臣条约”的缔结，美国实际上达到了“修约”的基本目的，盗取了当时美国政府认为最关紧要的各项权益。

美国之外，另一对中国侵逼勒索的重要国家就是法国。利用天主教作为侵略工具，从来是法国侵华政策中十分重要的一个内容，第二次鸦片战争后，在法国政府卵翼下的天主教在华“传教事业”日益扩大，欧籍在华天主教士在一八七一年即达二百五十名之多，南至海南岛，西至西藏，北至东北三省，几乎在全中国都设有天主教的机关。

外国在华天主教士的种种劣迹是比耶稣教士有过之无不及的。在他们的罪恶活动中，最使中国人民切齿痛恨的主要有以下两方面：第一，他们进入内地各处后，恃领事裁判权为护符，称王称霸，横行无忌，动辄投名片，递“照会”，无理干涉地方行政。他们所到之处勾结当地土豪恶霸，“莠民以教士为逋逃藪，教士以莠民为羽翼”，共同结成以外国天主教士为中心、不受中国法律约束的罪恶势力，“直如一国之中，有无数自专自主之敌国者”。流氓痞棍纷纷依附教会，为非作歹，凌虐乡里，“凡教中犯案，教士不问是非，曲庇教民；领事亦不问是非，曲庇教士。遇有民教争斗，平民恒曲，教民恒胜，教民势焰愈横，平民愤郁愈甚”。第二，外国天主教士借口中法北京条约关于“还堂”的规定，在各地强占民产，肆行掠夺，使中国人民遭受到巨大的物质损失。一八七一年清政府在给各国《议办传教章程》中曾

Williams：前书，页 138—139。

Williams：前书，页 147。

Latourette：前书，页 339。

同治朝始末，卷七十六，页 33；卷八十二，页 16。

同治朝始末，卷七十六，页 40。

经指出：“近年各省地方，抵还教堂，不管是否有碍民情，硬要给还，并有强指绅士华丽房屋为昔年教堂，逼令民间退让之事。甚至将有碍体制之地，及公所会馆庙宇，为闾地绅民所最尊崇者，均任意索取抵给教堂。且各省房屋，即或实系当年教堂，业经历有年所，或原系教中人卖出，嗣后民间转相售卖，已非一主，并有从新修理，费用甚巨者，教士不出价值，逼令交还；又因房屋偶有倾倒，反索修理之费，各种举动，百姓均怒目相视，俨若仇敌。”

此外，外国天主教士还对中国人民采取其他剥削手段，例如在荒歉的年份，他们常常乘机用低价从农民手中收购大批田地，或者以“救济”为名发放高利贷，对贫苦农民实行残酷的盘剥。

中国人民对外国天主教士的侵略罪行进行了不断的斗争。一八六六年初恭亲王奕訢在致贵州巡抚张亮基信中说：“自天主教弛禁，洋人在各省任意游历传教，乡曲愚氓恃习教为护符，而日行刁玩，地方官吏虑事机之多变，而姑示优容。该教士等果能恪遵和约，敛迹韬声，尚可安然无事，乃延至今日，各直省教民案件，层见迭出，邮筒络绎，无日无之，本处督饬章京等治官文书，焚膏继晷，手不停批”，反映了各省反洋教斗争的高涨形势。一八七一年的天津教案，是当时中国人民对外国天主教士侵略罪行的一次最强烈的抗议行动，也是当时整个反洋教斗争中规模最大的一次。天津人民多年来遭受法国天主教士欺凌压榨，对这些为非作歹的侵略者早已恨入骨髓。一八七一年六月，当地民众获悉法国天主堂拐买并残虐儿童，要求进行调查。二十一日群众齐集教堂和法国领事馆门前示威，法领事丰大业（H.V.Fontanier）通知三口通商大臣崇厚立时派重兵进行镇压，崇厚不敢照办，于是丰大业冲进通商衙门，“神气凶悍，带有洋枪二杆，后跟一外国人，手执利刃，出言不逊，将洋枪向崇厚施放，幸未被中。该领事将桌上物件，信手砍损，咆哮不止”。归途中遇见天津知县刘杰，“该领事即对其放枪，将该县知县家人打伤”。这一杀人行凶的暴行在天津民众中激起无比的义愤，凶手丰大业被当场击毙，法国教堂、育婴堂、领事馆都付诸一炬，英美耶稣教堂四处也同时被拆毁。当时在天津人民斗争的影响下，山东、江苏、江西、广东等省都有响应的表示。这一形势引起各侵略国家的很大惊慌，它们一面在华北沿海集中大批军舰，实行武力威胁，一面联合照会清政府，要求对天津民众采取严厉手段。与此同时，法代办罗淑亚（de Rochechouart）更提出最后通牒，企图进行无耻敲诈。怯懦的清政府经不起列强恫吓，结果答应偿银五十万两，特派崇厚赴法国“乞情致歉”，又先后派遣刽子手曾国藩、李鸿章赴津“查办”，将这次反侵略斗争残酷地镇压下去。

但是，尽管清政府奴颜婢膝地满足了侵略者的要求，罗淑亚却仍旧不肯

同治朝始末，卷八十二，页 24。

同治朝始末，卷三十八，页 26。

同治朝始末，卷七十二，页 25。

罢休。一八七一年十一月，罗淑亚进行新的勒索，要求清政府修改一八五八年所确定的税则。当时法国已在普法战争中遭受惨败，巴黎正在普军包围之中，罗淑亚一时不可能从本国得到实力支持，因此这次勒索并未达到目的。一八七二年九月，法国新任驻华公使热福理（de Geofroy）正式要求修改天津条约，总理衙门派员和热福理逐款举行谈判。当时清政府考虑“传教一事，为该国所独重，自前年天津教案办结后，教士气焰益张”，因此希望借修约机会“稍图补救”，对传教士的特权加以一定限制。这一合理的要求，竟被热福理断然拒绝。另一方面，法方野心勃勃，所欲甚奢，清政府也无法轻易接受。新败未久的法国，结果不得不把修约问题暂时延搁下去。

与美法等国同时，北方的沙俄也向清政府竭力勒索新的特权。根据一八六二年订立的中俄陆路通商章程，俄商在中国边界百里之内贸易概不纳税；“小本营生”的俄商可在蒙古各地任意贸易，概免纳税；俄商经陆路运俄国货物至天津，其应纳进口正税“按照各国税则三分减一”；运往天津、通州的俄国商货，经张家口时可酌留十分之二在当地销售，一方面免纳子税，另一方面进口正税也同样三分减一；俄商从张家口贩运土货回国，只纳子税（百分之二·五），免纳出口正税；这些规定赋予俄国一系列商业特权，并树立了陆路通商减税的恶例，其他各国后来纷纷效尤，造成中国税收上的严重损失。

但是沙俄政府并不就此满足，它仍想继续扩大已经获得的商业特权。当时俄国的目的主要有以下三方面：第一，按照一八六二年陆路通商章程第十款规定：“俄商在他口贩运土货回津，除在他口按照各国总例交纳税饷外，其赴天津，应纳一复进口税（即正税之半）”；俄政府认为纳税太重，企图将复进口税一项取消。第二，张家口进出口税比他口更轻，因此俄政府企图取消一八六二年章程中关于“俄商路经张家口，按照运津之货总数，酌留十分之二于口销售”的限制，改为任意销售，换句话说便是企图变张家口为正式的商埠。第三，根据一八六二年章程，俄商赴蒙古各地贸易虽享有免税特权，但系指“小本营生”而言，富商大贾不在此例；因此俄政府竭力要打破这种限制，扩大对蒙古各地的免税贸易。一八六五年三月，俄公使提出修约照会，“开列多款，迹涉要求，大率惟利是图，而以张家口任意通商为最重”。清政府鉴于一八六二年章程中有“试行三年为限”的规定，原则上不能拒绝议改；但张家口距北京较近，清政府深怕俄国在该地发展势力，“聚人渐多”，造成对北京的威胁，因此坚决反对俄商在张家口任意贸易。双方在这个问题上往返争执，相持不决。一八六六年初，俄使又来勒索，“其意益坚”，结果清政府被迫同意俄商在他口贩运土货运津回津，免纳复进口

同治朝始末，卷八十六，页 12。

同治朝始末，卷六十七，页 23。

子税，其他各节两年后再议。一八六七年夏，俄公使倭良嘎哩（И.И. Билибин）

再向总理衙门提出照会，要求在张家口“立领事官，开设行栈”。他这种纠缠不休的手段，不久终于收到了预期的效果。一八六九年四月，中俄双方签订改定俄人陆路通商章程二十二条，其中运津俄国货物在张家口“酌留十分之二”改为“酌留若干”，俄商可在蒙古各地任便贸易，一概免税，并不限于“小本营生”。几年来俄国在对华陆路通商方面所追求的目的，至此全部实现。

在这一时期，掠夺领土仍旧是沙俄侵华的中心目标。一八六二年，中俄循中俄北京条约的原则规定，会商勘分西部边界。谈判中，俄方强要一律按中国常驻卡伦划界。清政府当时指出：“条约仅有及常驻卡伦字样，并无统以卡伦为界之语”，驳斥了沙俄的无理要求。其实，当时中国常驻卡伦均在边界内侧。同时，在中俄北京条约的俄文本中也并无“常驻卡伦”字样，但俄方蓄意进行欺骗，完全隐瞒了这一重要情况。当时俄方代表巴布科夫竟无耻地写道：“对我们来说，这种情况，由于中国委员完全不懂俄文，在当前的谈判中并没有特别的不便之处。”他们恃强逞横，一方面出动军队侵扰塔尔巴哈台、科布多、伊犁所属各卡伦，“抢夺马匹，拘禁兵丁”，不断进行武装挑衅；另一方面在谈判中公开威逼清政府接受俄方所提的划界方案，否则俄国“即行带兵强占”。一八六四年十月七日，清勘办西北界事宜大臣明谊在俄方胁迫下签订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内容比中俄北京条约第二条更加狠毒，连北京条约规定为界湖的伊塞克湖也划为沙俄的内湖。沙俄通过中俄北京条约和这一新的勘界议定书，割占了中国西部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四十四万多平方公里的领土。

到七十年代初，中国的东邻日本也步列强后尘，企图通过缔约方式对清政府进行勒索。当时日本虽然刚刚走上资本主义的发展道路，本身尚未摆脱不平等条约的束缚，但是它已开始暴露强烈的侵略野心，力图掠夺并进一步奴役中国和朝鲜等国家。

一八七一年九月，日本政府派遣外务大臣柳原前光等来中国，要求预商通商事宜，以便进一步缔结商约。当时清政府认为日本和中国既然同样遭受西方列强侵略，“中国正可联为外援，勿使西人倚为外府，宜先通好，以冀同心协力”。相反地，如果拒绝立约，以后日本可能挽英法充介绍人，“彼时不允则饶舌不休，允之则反为示弱；在彼转声势相联，在我反牢笼失策，与其将来必允，不如此时即明示允意，以安其心”。在这些考虑下，总理

同治朝始末，卷四十一，页1—2。

：

（1859—1875）.第三篇，第四章。

同治朝始末，卷七十七，页35。

同治朝始末，卷七十八，页24。

衙门很快应允了柳原的请求。一八七一年六月，日本政府派大藏卿伊达宗城等来华订约，和清政府全权大臣李鸿章在天津举行谈判。日使一开始就要求按照“西人成例，一体订约”，其提案中“荟萃西约取益各款而择其尤”，并特别着重地要求取得“一体均沾”的特权。但尽管日本野心勃勃，当时它究竟还羽毛未丰，缺乏足够的实力逼使清政府依从。根据双方最后议定的“修好条规”和通商章程，两国商民准在对方指定的通商口岸贸易（中国开放口岸十五个，日本开放八个），但不得进入内地；两国商货进入对方口岸，均照对方海关税则完税；两国在对方指定口岸可设领事，约束本国商民，民事案件归领事审理，刑事案件由领事和地方官会审。和以前同西方各国历次签订的不平等条约相对照，这次中日条约确实比较合理，并反映了清政府同日本修好的真诚愿望。但是另一方面，日本政府却对条约内容表示很大的不满，并在订约的第二年再派柳原前光来华要求修约，特别是要求片面地取消清政府在日本口岸对本国商民的领事裁判权。直到一八七三年，日本外务卿副岛种臣才偕同美国顾问李仙得（C.W. Le Gendre）等来中国换约；然而副岛来华的目的实际上并不在和与中国建立友邻关系，而是抱着狠毒的阴谋，企图乘机窥探清政府的虚实，寻找借口，积极准备以武力侵占中国的领土台湾。

第三节 我国边疆普遍危机的开始

外国资本主义在其继续侵略的过程中，对我国的四境造成日益严重的威胁。一八六七年总理衙门已深感中国当时处境的困难，它在致各省将军督抚论修约书中指出：“海澨之波涛未息，山陬之游徼纷来：如西藏……及西北各边界，皆英、法、俄等国与我陆路相通，极为注意者”，对我国沿海及陆路各边疆的安全，表示了明显的焦虑。当然，外国侵略我国边疆并非始自十九世纪六十年代，但在六十、七十年代我国西北、东南和西南边疆的危机几乎同时出现，标志着边境普遍危机时期的开始。

西北边疆的震荡可以追溯到一八六四年。这一年，新疆回民在陕甘回民反清斗争的影响下爆发了大规模反清的举事，先后攻占库车、乌鲁木齐、哈密、玛纳斯和喀什噶尔旧城等地。伊犁城也在一八六六年初为举事者所攻破。这些武装暴动一开始就被反动封建主窃夺了领导权，他们实行封建割据，有的甚至进行通敌叛国的罪恶活动。喀什噶尔的封建主金相印为了攻下汉城，竟向浩罕乞师，浩罕的统治者派了部将阿古柏（Yakoob Beg）于一八六五年乘机自中亚侵入南疆。阿古柏攻占喀什噶尔的汉城以后，逐个兼并其

同治朝始末，卷八十二，页 3。

同治朝始末，卷八十二，页 6。

同治朝始末，卷五十，页 29。

他的举事地区，扩充自己的势力。在一八六七年宣布成立“哲德沙尔国”（意即七城国），自立为汗；到一八七一年，南疆全部和北疆的一部分（伊犁不在内），都为他的势力所控制。阿古柏不是新疆回民利益的代表，他是外来的残暴统治者，窃据了我国的广大领土，引起我国西北边疆的危机。

阿古柏的统治正处在当时英、俄两国在中亚竞争的地带。最初，他力图同时勾结英国和沙皇俄国，例如，在一八六六年就由他的官员与俄国签订非正式协定，双方同意各不干涉对方的行动，互给对方入境追捕逃犯的权利；一八六八年，阿古柏竭力优待俄国商人；同年英国人沙敖（Robert Shaw）在英属印度政府支持下，乔装商人，来新疆活动，也受到阿古柏的优待。但是，当时正值沙俄在中亚开疆拓土、吞并各个汗国的时候，与阿古柏的统治有直接的利害冲突，再加以阿古柏对俄国有个人仇恨（他以前被俄军打伤过），俄国嫉视他与英人接近，所以就是在阿古柏对俄表示友好的时候，双方的猜疑也并没有消除。俄国为了防止阿古柏势力的进一步扩展，为了乘机向我国侵略，竟借口“安定边境秩序”，在一八七一年七月，悍然出兵侵占伊犁地区。

俄国进军伊犁，对清政府说成是“代收”。清统治者立刻命令署理伊犁将军荣全前去与俄国当局交涉将该地收回。但在谈判中，俄国代表不提交还伊犁，却提出在新疆全境通商、重新划定中俄边界以及赔偿俄国“损失”等一系列无理要求。荣全的交涉不得要领，总理衙门于是再与俄公使进行交涉。但俄使的论调与俄国边界代表同出一辙，甚至还以从伊犁继续东进相威胁。俄国要挟中国，要先解决中俄边界及其他的问题，然后才能交还伊犁，这叫“先议后交”；中国原主张“先交后议”，后以两事“皆目前同办之事”，要求“边交边议”。但是俄国官吏却多方推诿延宕，他们不但不交还伊犁，反而在那里向人民和原有的中国军队进行勒索。伊犁一带的俄官一再向荣全申明：“嗣后伊犁人众，你们勿庸照管。”俄国公使也要总理衙门“转咨荣全：本国伊犁官，决不让中国官干预其事”，充分表明俄国久据伊犁和扩大其占领地区的野心。这样，俄国进兵伊犁，构成对中国领土的直接侵夺，加深了我国西北边疆的危机。清政府在七十年代初正一意镇压甘肃一带举事的回民军，这时根本谈不到靠自己的力量收回伊犁或驱逐阿古柏的问题。

俄军占领伊犁地区，对阿古柏在南疆的统治是一个威胁，俄国便利用这种形势对他实行拉拢。一八七二年双方订立通商条约，俄国承认阿古柏为“哲德沙尔国首领”，阿古柏给俄人以税率仅为值百抽二·五的通商特权，同意俄国在南疆各城设“商务代表”和建立“商馆”。随后，阿古柏派遣赛亦德·雅古布（Seyyid Jacob）前往塔什干及圣彼得堡。一八七三年夏，沙皇亲自接

同治朝始末，卷八十七，页 6—10。

同治朝始末，卷八十九，页 23。

同治朝始末，卷九十三，页 34—35。

见他的使者。沙俄与阿古柏政权的关系，一时大见好转。但阿古柏同时仍力图依靠英国的势力。

英国笼络阿古柏，主要有两条途径：一是利用印度与南疆在地理上的接近，二是利用土耳其的宗教关系。土耳其苏丹对于信仰伊斯兰教的中亚各族人民当时具有宗教影响和政治影响。一八七三年，阿古柏承认土耳其为上国，并请封号。那时，土耳其已经依附于英国，于是在英国的指使之下，土耳其苏丹封阿古柏以“艾米尔”（意即统治者）的称号。阿古柏的使者由俄赴土，又由土耳其去印度。英国在印度的殖民当局，早已以武器弹药供给阿古柏，一八七三年更任命弗赛斯（Douglas Forsyth）为全权使节去喀什噶尔，第二年双方缔结正式条约，英国承认阿古柏的“艾米尔”地位，阿古柏则允许英国通商、驻使、设领等特权，远超过俄国所得的利益。此后，阿古柏实际上日益依附于英国势力，英国把他当作侵略我国西北以及反对俄国的傀儡加以扶植。俄国与阿古柏的关系，由互相勾结又转为明显的敌视。所以，中国西北边疆的危机，归根结底是英、俄两个资本主义国家的侵略活动及其相互矛盾所造成的。

在中国为接收伊犁而与俄国进行谈判的过程中，俄国方面曾表示：它不想久占中国的土地，“只以中国回乱未靖，代为收复，权宜派兵驻守。俟关内外肃清，乌鲁木齐、玛纳斯各城克复之后，即当交还。”由于清政府当时的军事能力根本不可能在新疆有所作为，所以俄国这个诺言无异是一种遁辞，用以掩盖图谋长期占领伊犁的野心。到年底，清统治者已经完全看出与俄国空口谈判无效，一八七三年一月十六日的上谕便明确指出：俄国在交还伊犁的问题上只是“一味狡展……断非空言所能有济。必须中国兵力足以震慑，先发制人，方能操纵自如，杜其觊觎之渐……。倘能先复玛纳斯，再……复乌鲁木齐，勿使该国续有占越，庶可挽回大局。”这表明，接收伊犁的事已不得不暂时搁置，一切只能等待军事情况的发展来解决。

正在这时，随着日本向外扩充的野心的表面化，我国东南边境的危机也日渐逼近，首当其冲的是台湾。

自从外国资本主义侵入中国，英、美等国的侵略分子都曾想侵占台湾。一八六七年，美国且借口失事船只“罗佛”号（“Ro-ver”）的水手在台湾遇害，公然出动军队在该岛南部的琅（今恒春）地方登陆，向当地的高山族人民进攻；美国驻厦门领事李仙得又以与高山族领袖谈判为名，亲赴台湾进行刺探，他先后对该岛的海岸、港口以及内地情况等搜集了大量资料，俨然成了所谓“台湾通”。

这两个条约的英文约文见 H.Rawlinson: England and Russia in the East.附录。中文译文见《国闻周报》杂志，卷十一，期十一，《清季回疆独立之始末及其外交》一文附录。

《新疆图志》，卷五十四，交涉志二，页 2。

同治朝始末，卷八十八，页 37—38。

从七十年代起，日本成了侵略台湾的最危险的敌人。它当时有强烈的向外扩张的要求，在它的侵略目标中包括朝鲜、琉球和台湾等地。台湾自古以来就是我国的领土，朝鲜、琉球两国与中国一直有密切的关系，所以日本在这些地方任何一个侵略步骤都不能不把中国牵涉进去。由于琉球曾对日本的萨摩藩“入贡”，所以日本吞并琉球的野心表现得最为露骨。

日本侵略琉球和侵略台湾有直接的关联。一八七一年底，发生了琉球船民被台湾高山族人民杀害的事件。第二年日本封琉球国王为藩王，寓有琉球国隶属于日本、琉球人民即日本人民之意，这个行动不仅是它要并吞琉球的野心的暴露，而且是它要借琉球人民遇害的问题来发动侵台的准备。当时日本外务卿副岛种臣是倡议向外侵略的急先锋，他为了侵略台湾，一面研究外交上对付中国的办法，一面派桦山资纪到台湾去窥测形势。同年（一八七二年）十月，副岛要求美国公使德隆（C.E.DeLong）供给关于台湾情况的资料，德隆一意怂恿日本向外侵略。恰巧在这时，李仙得在由华回国途中，路过日本，他关于台湾的知识大受德隆和日本当局的赏识，在德隆的策划下，李仙得辞去领事职务，取消回国原意，接受了日本的聘请为其顾问，从而成为日本侵台的有力策士。德隆还给日本献策，要它首先对清政府实行外交讹诈，于是副岛决定以换约的名义来华。但日本实际上是要借此为侵略台湾作进一步的政治准备。一八七三年初，日人四名在台湾遇险（但被救出），日本侵台的叫嚣益加激烈。桦山从台湾返回后，对这种叫嚣竭力加以煽动。

一八七三年三月，副岛种臣偕李仙得等首选来华。他在天津与李鸿章换约后，即前往北京。在北京期间，他利用当时各国公使要求觐见同治帝的时机，大肆活动，以抬高日本的地位。他派柳原前光等到总理衙门质问中朝关系和台湾高山族人杀死琉球船民的事，对后一问题，总理衙门的毛昶熙、董恂正言声明：“二岛（按指台湾和琉球）俱我属土，属土之人相杀，裁决固在于我。我恤琉人，自有措置，何预贵国事而烦为过问？”但他们又说：杀人者是“化外”之民。日本侵略者抓住类似的只言片语，断章取义，企图以此否认高山族聚居的台湾东部为中国的领土。副岛等回国后，更积极地准备采取侵略行动。

十月间，日本政局发生大变动，主张立刻向外发动侵略的集团失势，主张先巩固国内而后从事对外侵略的岩仓具视等掌握了政府，副岛去位，寺岛宗则任外务卿。新政府自顾力犹未足，打算暂缓向外扩张，这在国内引起了严重的政争，一八七四年一月，反对派甚至谋刺岩仓。政府为了缓和反对派的不满和避免内争，便继续执行侵略台湾的政策。

一八七四年四月，日本政府设台湾事务局，任命大隈重信为长官，在长崎设立侵略台湾的军事基地；又以陆军中将西乡从道为台湾事务都督，负军事指挥之责；发兵三千余名图谋从台湾南端下手侵占台湾东部。侵略军的运

送，美国船只“纽约”号（“NewYork”）曾拟参预协助；在人员方面，除了李仙得为日本的策士之外，美国海军少校日格赛尔（D.Cassel）和陆军中尉华森（J.R.Wasson）都在侵略军中效劳。五月间，日军在琅 登陆。李仙得没有随军去台湾，他随后到福建沿海一带从事其他活动。

日本这种筹划已久的侵略行动在清政府方面是完全没有料到的，四月十八日，它从威妥玛处第一次得到日本侵台的消息，随后才一面向日本提出抗议，一面派沈葆楨为“钦差办理台湾等处海防兼理各国事务大臣”，要他“带领轮船兵弁，以巡阅为名”，前往台湾察看，又命福建布政使潘霨帮同办理。

同时，清当局知道日本之“所以敢于鸱张者”，是因为“窥中国器械之未精，兼恃美国暗中之资助”，认为拆散美国人员和船只对日本的帮助“为第一要义”。五月十五日总理衙门向美国使馆提出质询；另外，福建地方当局也要求美国领事防止美国人帮助日本。有一些美国官员企图弥缝掩盖，八月初，驻厦门领事恒德森（J.J.Henderson）逮捕了李仙得；但上海美国总领事西华（G.F.Seward）又予以释放，等于怂恿他继续帮助日本。

日军在台湾登陆后，即对当地高山族人民施展了烧杀掳掠的罪行。在它军事占领的地方则作殖民久居的打算，这表明它想长期占领台湾，搜刮该地的丰富物资，并据为进一步扩张的基地。

然而，在当时的情况下，日本要实现所谓“征服”台湾的计划，还有很大的困难。它开始走上资本主义的道路不过数年，本身的军力、财力等都还不足。已经进入台湾的士兵，不断遭受疾病的威胁。日本要依靠其他国家，但是因为它的行动的侵略性过于明显，没有一国敢于公然给以进一步的实际支持，就连美国也不例外。谈到实际的战斗，日军的装备虽然较中国高山

同治朝始末，卷九十四，页4。

《李文忠公全书》，译署函稿。卷二，页24。

“五月十九（按即七月二日）等日，[日军]将前扎番社各营，先后撤回龟山。而二十一日复到轮船一只，泊龟山下之射藿港，船中装兵二百余名，倭妇十余人，带有酒、米、铁炼、农器，以及松、桐、杉、栽草种、花种各数百株，分植后湾、龟潭湾等处”。见同治朝始末，卷九十五，页24。

一八七四年四月十四日，日外务卿寺岛力图向英国驻日公使巴夏礼说明侵台为“正当”，其理由之一为：日本要攻打的地方并不在中国的管辖之内。巴夏礼回答说，他在中国住过二十年，一贯认为整个台湾岛都是中国的领土。见 P.J.Treat：Diplomatic Relations between the United States and Japan 1853—1895.卷一，页544。巴夏礼始终不以日本侵台为然，散见 F.V.Dickins and S.Lane-Poole：The Life of Sir Harry Parkes.卷二，页186—195。至于美国，它在一八七三年任命平安（J.A.Bingham）继德隆为驻日公使，平安在次年四月得知日军侵台的消息后，惟恐美国人员和船只直接参预侵华战争会引起美国自己对华的纠葛，曾向日本提出抗议，并要求索回美国的人员和船只，后来“纽约”号离开了侵略军。日本政府一见不能得到其他国家的支持，对侵台事曾一度犹豫。见 Treat：前书，页545—553；吴壮达：《琉球与中国》，页104—105。十月间，卫三畏在北京告诉日本特使大久保说，日本应该承认中国在整个台湾的主权。见 Treat：前书，卷一，页569。欧美各国，特别是美国的这种态度，为日本初料所不及，因此当六月初潘霨在上海与日本公使柳

族人民为精良，但后者抱着保卫乡土的决心，进行了坚决的抵御，不断给侵略军带来伤亡。在日本侵台的过程中，清政府在军事、财政等各方面积极支持沈葆楨的布防措施，它虽然从一开始就尽量避免使自己的正规军与日军作战，但在台湾的全面防御部署和军事准备却不能不使侵略者产生顾虑。所有这些情况都指出：日本在当时难以实现其夺取台湾的野心。正因为这样，日本在发动侵台战争后不久便派柳原前光为驻华公使，随后（八月初）又任命大久保利通为特使来华，以进行外交讹诈。在柳原还没有到达北京之前，六月下旬潘霨已在台湾与西乡从道举行谈判，西乡虽仍想否认中国对台湾东部的所有权，却已开始感到在台湾处境的困难，“断断以所用兵费无著为言”，流露出索偿罢手的意愿。

七月三十一日柳原到北京，在八月间同总理衙门接连举行谈判。他一面要求向清朝皇帝亲递国书，一面就台湾问题实行恫吓，声称日本在台湾进兵的地区是“无主野蛮”之地，该国既已“奉诏惩办，……决不废止其事”。八月底，柳原以威胁的口吻，向中国逼问：日本在台湾如果“定不退兵，中国究欲如何办法”？并且这样“再三迫问”。总理衙门只说：“此等不和好之话，不应说，亦不能答。”这种软弱无力的答复，使日本看透了清政府并没有在台湾作战的决心，因此大久保敢于进行进一步的威逼。

大久保偕李仙得等于九月十日到达北京。他仍旧从否认中国对台湾东部的领土主权入手，对清政府大肆恐吓。十月十一日，更定限五天，要中国提出解决台湾问题的办法，否则他即行返国，暗示从此将对台湾发动大规模的战争。但在随后的谈判中，大久保却逐渐“真情流露”，表示愿意从台湾退兵，只是该国为侵台已“费尽财力”，中国应设法“令日本兵不致空手而回”。清政府拒绝给予“兵费”，但对在台湾“被害之人”，愿意“酌量抚恤”，这在实际上等于确定了赔款的原则。日本开口就“索洋银五百万元，至少亦须银二百万两”。这在总理衙门也感到无法接受，于是大久保和柳原再一次以离京归国来威胁；十月二十五日，并令李仙得及另外一些随员先行出京，作出决绝的姿态。

正在这个时候，威妥玛又出面了。他唯恐中日间的战争损害到英国的商业利益，立即向中国施加压力，要中国提出赔款数目。总理衙门迫不得已，答应给日本“抚恤”银十万两；另外，日本在台湾“所有修道造房等件”，中国留用，偿银四十万两。清政府虽不居赔兵费之名，实际如李鸿章所说，

原前光会谈时，柳原有“追悔为西人所卖”的话。见同治朝始末，卷九十四，页22。而台湾事务局长官大隈重信在给天皇的报告中也说：“当我军出发之后，方在中途之时，外国官吏们提出了抗议”。见 Treat：前书，卷一，页568。这些都表达了日本侵略者因不能得到欧美各国的实际支持而引起的愤愤之情。

同治朝始末，卷九十五，页5。

这一段谈判情况及来往照会，见同治朝始末，卷九十六，页27—47。

同治朝始末，卷九十八，页11—16。

不过是“以抚恤代兵费”而已。这个数目虽去日本所欲尚远，但日本当时在台湾已经无法再坚持，所以大久保也乐于以此下台。十月三十一日，中日签订北京专约，规定日军撤出台湾，清政府给银五十万两。

中国遭受侵害，清政府反愿出钱赔偿，这种苟安怕事的作法大大纵容了各侵略者觊觎中国边境的野心。不仅如此，北京专约中又有台湾居民“曾将日本国属民等妄为加害”，日军侵台“原为保民义举”等话，好象肯定了琉球人民属于日本一样。十二月三日，日本侵略军全部撤离台湾，但它向外扩张的方针丝毫未变。它加强了对琉球的压力，从一八七五年起开始公然阻止琉球向中国“入贡”。它也没有放松对朝鲜的侵略，一八七六年二月强迫朝鲜同它订立江华条约，这是外国资本主义强加于朝鲜的第一个不平等条约，严重地破坏了朝鲜的主权，使这个国家开始沦为半殖民地。日本一旦打开朝鲜的大门，伸入自己的势力，马上便流露了通过朝鲜来侵入我国东北的野心。所以日本侵台事件结束后，我国从东北到东南的绵长边疆，依然是它没有放弃的侵略目标。

清政府对于日本侵台一事的处置，统治者们自己未始不知是可耻的屈辱，他们把原因归之于“海疆备虚”。他们开始觉察到日本“为中国永久大患”，于是提出“切筹海防”之议。但筹海防需要经费，而清政府的财政状况十分困难；加之一八七三年底左宗棠的军队彻底镇压了陕甘的回民起义，从内地到新疆的通路已开，收复新疆、巩固西北边防已成为现实的问题；而要准备向新疆进军，也不能不要经费。于是在一八七四年底中国同时面临着东南“海防”和西北“塞防”的问题。究竟何轻何重呢？李鸿章说海防为重、塞防为轻，主张放弃新疆，移塞防之饷以筹海防。湖南巡抚王文韶却认为俄国的威胁最大，“目前之计，尚宜以全力注重西北”，“但使俄人不能逞志于西北，则各国必不致构衅于东南”。左宗棠说应该“东则海防，西则塞防，两者并重”。清政府采纳左宗棠的意见，一八七五年五月初任命他为钦差大臣督办新疆军务，负担规复西北的全责；随之以沈葆楨、李鸿章分别督办南、北洋海防事宜。

“海防”“塞防”的争论表明了当时中国在西北和东南边境的皇皇不安，但偏偏在这个时候，英国侵略者又在西南制造边境事故，这就是所谓“马嘉理事件”。

朋僚函稿，卷十四，页 29—30。

“大久保的主要目的就是诱使中国承认琉球人为日本臣民。” RoyHide-michi Akagi (赤木英道) : Japan's Foreign Relations 1542—1936. 页 74。

日本方面的这个意思在北京和在朝鲜都曾透露过。见《清季外交史料》，卷八，页 9—10，1—2。清政府至少从一八六七年起，就对日本的侵略野心表现出特别的不安。见同治朝始末，卷四十七，页 20—23。

李鸿章语，见同治朝始末，卷九十九，页 32。

同治朝始末，卷九十九，页 61。

马嘉理事件发生的时间是一八七五年初，地点在云南边界上。它有多年的历史背景，而根源在于英法都想从边外抢先侵入我国的云南。

英、法都想侵入云南，这是他们分别侵略缅甸和越南的必然发展，而它们加强对缅甸和越南的侵略，在某种意义上正是为了加强对中国西南边境的侵略。早在一八二四——一八二五年和一八五二年英国经过两次侵缅战争，已占据了下缅甸。五十年代末到六十年代初，法国接连对越南进行侵略战争之后，占有了越南的南部。英法既在中印半岛上站住脚跟，就一面在那里继续扩张势力，一面开始寻找从那里直接侵入中国的道路，企图打开中国的“后门”。英国倡议较早，一八五八年，退伍军官斯普莱（R. Sprye，曾参加第一次侵缅战争）就提出从仰光起往东北沿萨尔温江经上缅甸到我国的思茅止修筑一条铁路的建议；一八六三年又有人提出经过八莫以通云南的路线。斯普莱计划引起了英国资本家的广泛兴趣，他们渴望进入中国西南市场，于是英国有关当局在一八六七年派人测量这条路线，但并未完成就中止了。此后英国资产阶级舆论不断发出完成斯普莱路的呼声。一八六八年英国第一次探测从八莫到中国的路线，探路队一度到达云南反清的回民占领下的腾越（今腾冲），肯定了这条路线可以通行。

法国不甘落后，一八六六年组成探测队，在特拉格来（Dou-dart de Lagrée）与安邺（F. Garnier）的率领下，从西贡出发探测从湄公河（澜沧江下游）通入中国的可能性，结果发现该河上游不宜通航，于是移注意力于北越，想在这里取得到云南的通路。一八七一年，法国冒险家堵布益（J. Dupuis）利用云南当局急欲镇压回民起事的时机，借口代为采买军火，获得查勘红河的便利，亲身证实该河为从云南经越南而出海的可航水道。随后，他在法国当局的支持下，组织武力，横行红河之上，想一手包揽运货通商的利益，越南当局不许，因而发生纠纷。法国驻西贡总督游悲黎（Dupré）派安邺以解决堵布益纠纷为名，带武力前往北越。安邺在一八七三年十一月五日到河内，驻军城外，立即撕破假面具，与堵布益狼狈为奸，想恃强莫立法国在北越的优势。二十日，安邺竟开炮轰击并侵入河内城；又在红河三角洲大肆骚扰，进而勾结北越匪徒。当时中国应越南朝廷的请求，有军队驻在北越的高平、谅山二省，协助越军剿匪，但这些军队并没有及时去支援越南的抗法斗争，于是越王借用刘永福所领导的黑旗军。黑旗军原是太平天国时期活动于广西的农民起义军，后来被清军压迫，流亡到越南，他们接受邀请，援救河内，在十二月二十一日打死安邺，取得了战斗的辉煌胜利；越南授刘永福以三宣副提督职。法国经过对普鲁士战争的失败，当时无力在海外发展，因之不得不自北越撤军，而于一八七四年三月十五日与越南缔结西贡条约，在越南取得广泛的政治、通商等特权；越南在条约中允许开放红河。后

Pelcovits：前书，页 113；S.T.Wang（王绳祖）：The Margary Affair and the Chefoo Agreement. 页 26。

S.T.Wang：前书，页 27。

来法国把这个条约通知总理衙门，但清政府并未予以承认。自安邛败死，法国侵略北越以及经北越窥伺云南的阴谋暂时遭受挫折。

法国探测湄公河的行动，引起了英国的不安。此外，一八六九年美国完成第一条横贯大陆的铁路，苏伊士运河凿通，这些事实，英国都认为便利了其他国家对华贸易的竞争；它为了保持自己在华的优势地位，并先于法国而入云南，便更加重视从缅甸开辟通滇陆路的问题。同年（一八六九），英国开辟了溯伊洛瓦底江到八莫的定期航线。这时，印度和缅甸的英国殖民当局，多主张笼络云南回民起事首领，以便乘机进入云南，他们并且为此而进行活动。但回民举事者在一八七三年的最后失败，使那些殖民官吏的阴谋遭到幻灭。

上述事实表明：在十九世纪六十、七十年代，英法就已开始了从中印半岛窥伺我国西南（首先是云南）的竞争。

同时，在七十年代初，英国又企图从印度向西藏伸张势力，这说明它对我国整个西南边疆都怀有野心。但它当时的主要着眼点还不是西藏，而是云南。

云南的回民举事者失败后，英国在印度和缅甸的殖民当局立即倡议组织新的探路队，再一次从曼德勒北上探测滇缅陆路交通。他们还要求英国驻华公使派一名通晓汉语、熟悉中国情况的官员前来缅甸陪伴探路队入中国。一八七四年七月，北京英国使馆向总理衙门索取“三、四名官员”从缅甸进云南边境前来“游历”的护照；总理衙门虽力言边境地方不靖，但由于当时日本侵台问题正紧张，不敢开罪英国，所以很快答应了使馆的请求。威妥玛随即选择马嘉理（A.R.Margary）为翻译前往云南迎接英国探路队，这个探路队由柏郎（H.A.Browne）率领。

马嘉理从上海动身，经汉口、湖南、贵州、云南，于一八七五年一月十七日到八莫，与两天以前（十五日）经曼德勒来到八莫的柏郎等会齐。二月初，探路队离八莫向中国边境进发。这个挂着“游历”招牌的探路队并不单纯只有“三、四名官员”，而是除了正式官员之外，还有印度所派的全副武装的兵士“护送”，全队实际上是一支将近二百人的军队。经过长期战乱之后的云南边地居民，对于这支英国的侵略队伍，自然发生很大的疑惧。二月二十一日，马嘉理和几名随行的中国人在蛮允附近被杀，这事件被称为马嘉理事件。柏郎也在中途被阻，不敢继续前进，立即返回八莫。马嘉理被杀和柏郎等被阻一般称为云南事件或所谓滇案。

马嘉理所以被杀，英国首先应该责怪自己，因为如果不是它想借开辟滇缅商路而侵入云南，这个事件是决不会发生的。但英国却要利用这个事件向

J.L.Christian：Modern Burma.页 231。

《清季外交史料》，卷五，页 35—36。

Morse：前书，卷二，页 286 记载，共有一百九十三人。

中国进行讹诈。由于中国当时的“海防”“塞防”都感棘手，英国便有意地乘机把马嘉理事件扩大，以实现它十年来未得满足的各种侵华欲望。

第四节 马嘉理事件后的中英交涉与烟台条约

马嘉理被杀和柏郎等退回八莫，使英国探测滇缅陆路交通的计划暂时受到挫折。但是它无意就此放弃那种图谋，外相德比（15th Earl of Derby）在得知事件的初步报告后，即于一八七五年三月四日训令威妥玛要求清政府作详细的调查，并嘱咐他在筹划进一步应采取的步骤时必须“牢记印度政府派柏郎上校率领探测队去云南的目的”。十九日，威妥玛正式向总理衙门提出六条要求：一、中国须派专人前往腾越对事件进行调查，英国使馆及印度当局得派员参预此项调查；二、印度政府如认为必要，可再一次派探测队去云南；三、偿款十五万两；四、中英应立即商定办法，以实现一八五八年天津条约第四款所规定的对于外国公使的“优待”；五、商定办法，按照条约的规定免除英商正税及半税以外的各种负担；六、解决各地历年来的未结案件。这六条中，关于滇案本身的一些要求（第一条中要求派员赴云南“观审”；第三条中事件还未调查前即先提出偿款数目）已经非常无理，而尤其值得注意的是：他除了毫不放松探测滇缅路的野心外，更提出公使“觐见”及通商税务等问题，而这些、特别是其中关于通商方面的要求，与滇案本身无关，却是将近十年来英国一直在伺机勒索的。这表明，威妥玛是要利用一个边境案件的时机来追求更广泛的侵华目的。这六项要求构成了英国当时借口滇案而实行讹诈的基础，在此后整整一年半的交涉过程中，威妥玛力图实现这些广泛的侵华要求。他用尽一切威逼手段，不断把各项要求扩大和具体化。

威妥玛从开始就马嘉理事件同清政府进行交涉的时候起，就实行武力恫吓。他原来同有些国家的公使一起在中国与西班牙关于“古巴华工”问题的谈判中担任调停的角色，此时作为对中国实行要挟的手段，他宣布退出调停。美、俄、法、德的公使也纷纷效尤退出，以表示对英国的支持。但他们不同意威妥玛超出滇案以外的其他要求，反对由英国单独处理与各国利益有关的问题。

Derby to Wade, March 4, 1875. B.P.P., China 1. (1876): Co-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Attack on the Indian Expedition to Western China, and the Murder of Mr. Margary. 页 1。

Memorandum Forwarded to the Tsung-Li Yamen. March 19, 1875, B.P.P. China 1. (1876), 页 6。

Morse: 前书, 卷二, 页 295—296。中国与西班牙关于“古巴华工”问题的谈判是这样的：一八七四年中国经调查揭露了华工在古巴（当时是西班牙属地）受虐待的情况后，在英美等公使调停下与西班牙开始进行谈判。自威妥玛及其他各国公使相继退出调停后，谈判中止。到一八七七年，中国与西班牙才缔结“古巴华工条款”。见《清季外交史料》，卷十二，页 1—2；Morse: 前书, 卷二, 页 179—181。

如前节所说，滇案的发生，正值中国西北和东南边境感受威胁的时候，清政府在处理伊犁及台湾事件上的教训记忆犹新，为了预防西南边患的发生，对滇案便慎重加以处理。总理衙门在得知滇案的消息后，即向威妥玛表示将从速通知云南当局进行调查。三月二十一日，上谕更严令云贵总督岑毓英“迅将此案确查究办”。对于英方的六项无理要求，清政府开始则表示断然拒绝。威妥玛鉴于一时还缺乏强力手段迫使中国就范，并且他的广泛要求得不到其他列强的支持，所以想首先集中在前三项要求上，尤其着重索取护照以便英国派员去云南观审以及再从印度派人入滇调查。三月二十八日，他威胁说：如果得不到这些护照，他就与中国断绝外交关系。清政府经此一下，赶忙退让，如数发给护照，并在原则上同意了英国的前三项要求。英国从此取得对内地涉及英人案件的调查与审讯的干预权，美国公使对这一点大为称道，说是“对未来案件的一个重要先例，对在华的所有外国人都是有价值的”。

威妥玛收到他所索取的护照后，以“仍须亲到上海以便派员”去滇为名，于四月三日离京去沪。实际上，他的目的是：一方面利用上海的通讯便利（当时只有上海可与伦敦通电报）尽速向本国政府进献贯彻侵华要求的方策，另一方面准备邀柏郎来华亲自向他报告关于滇案的情节。六月九日，他与柏郎会晤。十九日，清政府命湖广总督李瀚章为钦差大臣前往查办滇案。威妥玛这时并不派人去云南，却令参赞（使馆秘书）格维讷（T.G.Gros-venor）去湖北面见李瀚章。李瀚章在谈话中说，他奉命只查办马嘉理被杀，不调查柏郎被阻，这个表示成了英国侵略者“证明”清政府无诚意彻底解决滇案的口实。威妥玛抓住这一借口，又带着他同柏郎会面后编制出来的滇案情节，在七月底由上海北上，企图重新向清政府威吓。还在五月初，他已向本国政府强调说：“不论我们怎样说和怎样做，中国政府都决不可能首先发动敌对行动。”这无异是说：英国尽可百般威吓，清统治者是不会坚决反抗的。这种估计支配了威妥玛在滇案中的全部活动。

威妥玛来天津前，先派中文秘书梅辉立（W.F.Mayers）去北京质问李瀚章的使命。他本人于八月初到天津后，在李鸿章面前大肆诋毁总理衙门，说“非先换总署几个人不可”。他表示愿意与李鸿章商办，随后在天津提出各种要求，其中包括：在通商口岸撤去厘卡；内地多开商埠；清政府负责护送格维讷到云南边境甚至到八莫，印度再派人来滇时亦须负责护送；派“一二品实任大员”亲往英国对滇案表示歉意；此使臣赴英途中应经过印度，与

Wade to Kung, March 29, 1875. B.P.P.China 1. (1876), 页 15—16。

Morse: 前书, 卷二, 页 293, 注 33。

《清季外交史料》，卷一，页 14。

Wade to Derby, May 1, 1875 (F.O.17/608), 引自 S.T.Wang: 前书, 页 76。

译署函稿，卷三，页 33。

印度当局商议滇缅通商办法；朝廷应降旨责问岑毓英等对滇案失察；遣使及责问岑毓英等谕旨须明发并在《京报》上公布；在这些谕旨中，凡遇“英国”二字，必须抬写，“如不抬写，即为轻慢英国”等等，大大扩充了三月间所提出的六条的内容。这些要求，首先着眼于扩大英国在华的实际利益，而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威妥玛才竭力设法打击清统治者的威信与封建体制，所谓“英国”抬写、公开责问封疆大吏、明降谕旨等要求，都表现了英国侵略者的这种图谋。威妥玛自称已掌握了滇案的详细材料，在与李鸿章谈判中一再以撤使、绝交、用武力相威胁，坚持全部满足他的各个条件。

李鸿章一心畏惧和局的破裂，便尽量见好于威妥玛，并促清政府对英妥协。于是清政府又一次退让：允许护送格维讷等去云南；到八月底，更派定兵部侍郎郭嵩焘为赴英使臣；允许责问岑毓英，唯不愿公开发钞；此外，还明令李瀚章到滇后将“柏郎被阻之事一并查实奏闻”；对于优待公使及通商等问题，则允留待威妥玛回北京后再行商议。九月初，威妥玛到烟台与英国驻华海军司令赖德（A.P.Ryder）会商武力要挟的问题后，一同返津，然后去京，行前对李鸿章说：“我进京后，设有别国使臣出为调停，我不能准；唯照我的主意行事”，显示他的准备一意孤行的决心。这时清政府仍想从清理滇案本身入手来缓和英国的压力，由于李鸿章的建议，九月七日加派前总理衙门大臣薛焕去云南帮同查办滇案。

威妥玛于九月间回北京后，交涉集中在优待公使、扩大各口通商特权及云南边界贸易三项要求上，但他首先仍在责问岑毓英的上谕未发钞及关于遣使的上谕中“英国”二字未抬写这两件事上挑剔。关于优待公使一节，英国要求：一、驻京公使随时觐见皇帝；二、近族王公与外使往来；三、禁地准外使游历；四、各部院大臣与外使往来。这是要用资本主义的准则来指导清政府与外使的关系，以便英使能对清政府更易发生影响。清政府对前三点坚决拒绝，而于九月底同意了第四点。关于各口通商问题一节，英国要求：一、税单对于中外商人应一律有效；二、整顿厘税，租界内先禁抽厘；三、沿海、沿江、沿湖各地添开口岸；四、鸦片税收，各口应订定划一章程，由海关征收。关于云南边界贸易一节，英国要求清政府饬令云南当局与印度或英使派去的官员共同议订章程。当这些问题正在谈判期间，威妥玛又节外生枝，要求明降谕旨，严令各省对持照游历的外国人妥加保护。十月上旬，清政府满足英国要求，重申保护外人的命令；此外又照会威妥玛，表示即将责成赫德就改进中英贸易的问题提出报告，再行商议；又同意中英双方派员会

译署函稿，卷四，页 14。以上各要求，集中在八月威妥玛向李鸿章提出的七条中，该七条要求见同书卷三，页 44—46，或 B.P.P.China, 1. (1876)，页 52；但亦散见译署函稿，卷三，四，威妥玛等与李鸿章的历次谈话。

译署函稿，卷四，页 20。

《清季外交史料》，卷六，页 31。

勘滇边贸易情形。英国政府为了表示称许和支持威妥玛在滇案中以及多年来在中国实行勒索讹诈的“功劳”，在十一月授予爵士勋位。

威妥玛在半年多的对华胁迫中，一直把其他各国的公使撇在一旁。俄、美、法、德等公使认为英国提出的优待外使及贸易税厘等问题都是共同利益所关，不满意威妥玛独断专行的作法，便向清政府表示：涉及他们利益的问题，事前不与他们协商，他们不能照行。这样，在滇案的交涉过程中，英国同其他欧美侵略者间在对华外交上显然产生了疏远。英国政府曾考虑联合日本以挟制中国。但威妥玛自恃英国自己有足够的力量使清政府屈服。

十月中，威妥玛又去上海，安排格维讷去云南的事，又派使馆秘书额维慈（H.G.Edwardes）归国作详细报告。十二月初，英使经天津回北京，继续九月间的谈判。这时中英间的交涉内容已经显然划分为三个方面，即滇案本身、优待公使、及商务税厘。滇案本身，清政府必须等待李瀚章、薛焕查办的结论奏报到京后，才能决定处理办法；公使往来一事，虽在这一年旧历元旦时有较多的部院大臣同总理衙门大臣一起与外国公使互致祝贺，但这方面的关系并没有进一步的发展；商务税厘问题，一八七六年一月二十三日赫德提出了报告，内容涉及中外之间的通商、司法、行政各种关系，清当局必须通盘考虑，才能决定损益取舍：因此，上述三类交涉项目中不论哪一方面，威妥玛在回京后都不能立即达到目的。一八七五年底及次年初，他一再请求本国政府向中国地区作军事增援，给他以更多的威吓资本。二月初，英政府答应他的请求，派蓝伯（Lambert）率领军舰四艘由印度来华。

四月一日，李瀚章、薛焕将查办滇案的最后结论奏极清政府，确定杀死马嘉理及阻止柏郎的都是滇缅边界深山密林中的“野人”。在钦差大臣审讯时，格维讷曾派有他的随员（他们一行是三月初到云南的）去旁听，他在给威妥玛的报告中，说李瀚章等的结论毫不真实，威妥玛据此就滇案本身大肆刁难。早在滇案发生后，他就一再专横地硬说该案是一个名叫李珍国的边吏所指使，随后又把责任推到岑毓英及其他地方官身上，其目的是要说成这件事与中国地方政府有直接关系。这时却更进一步，向总理衙门咆哮说：“马嘉理被杀及柏郎……被阻，其根由在朝廷大吏均以攘外为心，所以李珍国是奉宪谕，岑毓英是奉旨，今唯有问之中国国家如何去攘外之心，如何保其将来。”又说：“滇案问案，直同儿戏。”要求“岑毓英以及各官各犯，必须提京审讯；李瀚章、薛焕查办不实，亦应一并处分”。“中国如不照办，是

Derby to Wade, Nov.25, 1876, 见 B.P.P.China, 1. (1876), 页 74。

H.Cordier: 前书, 卷二, 页 55—61。

Wang: 前书, 页 90。

Derby to Wade.Feb.9, 1876, B.P.P.China, 4. (1876): Further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Attack on the Indian Expedition to WesternChina, and the Murder of Mr.Margary.页 4。

国家愿自任其咎，自取大祸。”其恣肆狂妄，达到新的高峰。到五月底，威妥玛除了就滇案本身继续纠缠外，更再度追问优待公使及整顿税厘两事的切实办法。总理衙门一再退让，这时已研究了赫德的报告，准备在增开口岸及整顿商务等方面设法满足英国要求，但断然拒绝将岑毓英等提京审讯。六月二日，威妥玛总括英国的各种要求，列为八条，以此作为免将岑毓英等提京的交换条件。

八条中暂不包括优待公使问题，所着重要求的是：一、总理衙门应奏述滇案的发生及钦差大臣查办经过，奏折内须说明何以英使不能接受那种查办的结论，出奏前，折稿须经英使阅看；二、上项奏折及相应的谕旨须列入告示，张贴全国，以两年为期英国官员得随时要求由中国官员陪同赴各地察看张贴情形；三、中国内地如发生涉及英人生命财产的案件，英国得派员观审；四、应谕令云南当局派员协同英国官员调查滇省边界贸易情形并商订贸易章程；五、英国得派领事驻扎大理或云南其他地点察看贸易情形，以五年为期；在重庆亦同；六、华商洋商都可请领税票（半税单）；中国须在沿海、沿江、沿湖多开口岸，如大孤山（在辽宁）、岳州、宜昌、安庆、芜湖、南昌、温州、北海、水东（即电白，在广东）等；中国如同意这些要求，英国愿商议调整鸦片入口税；中国如同意“口界”免厘，英国还允许通过国际协定准中国增税；七、以上六条定明后，中国使臣应前往英国，国书内须声明对滇案表示惋惜；国书须先经英使阅看；八、偿款应包括马嘉理家属的抚恤、柏郎等损失的赔补、印度派兵护送柏郎等及英国调遣兵船等费，其总数听英国政府决定。在随后的谈判中，威妥玛提出偿银二十万两（兵船调遣费不在内）的数目。十分明显，这八条把一年多以来英国关于滇案本身及通商利益的要求进一步具体化了。

八条提出后，中英双方展开紧张的交涉。对于有关滇案各条，清政府在原则上都予同意；在有关通商的要求上，最初只同意增开宜昌一口，反对划“口界”免厘金，不愿英国在大理、重庆派驻领事。每当清政府对英国的条款稍持异议时，威妥玛就重提把岑毓英提京及他本人离京去沪的老套进行挟制。清政府唯恐谈判破裂，便请赫德出为调停。在赫德的游说下，清政府又允许增开北海、温州为口岸，威妥玛则答应留京继续谈判，并同意由总理衙门邀各国公使一起讨论厘金问题。同时，他又要求慈禧太后召见，就滇案向他亲致歉意，或由部院大臣赴英使馆宣布致歉的上谕，这实际上是重提优待公使问题；但这一项为清政府所拒绝。

六月十四日，威妥玛派梅辉立去总理衙门商议两个文件的措辞，一是前述八条要求中第一条所说的奏折，二是邀请各国公使讨论商务厘金的照会。梅辉立对总理衙门所拟的初稿多方挑剔。谈论间涉及英国八条要求中的偿款

《清季外交史料》，卷六，页6—7。

Wang：前书，页95—97。《清季外交史料》，卷六，页8。

一条，梅辉立恣意勒索，声称款数既应由英政府决定，“无论索偿数千，或少至数万，或多至数百万、数千万，中国必当应允，无可商量”；中国不允，谈判不欢而散。随后威妥玛再提将岑毓英传京，又照会总理衙门，把前此谈判所得的协议一概推翻。十五日，威妥玛第三次出京去沪，他同清中央的谈判宣告最后破裂。

威妥玛如此骄横恣肆，是因为他早已看清清统治者不敢坚决反抗，而总理衙门只是向他一步一步地退让，不愿一下子全部屈从，他对此感到不耐，想以最后的决绝姿态来迫使当时各个要求都得兑现。他出京后，清政府命李鸿章在津挽留并设法与他定议。李鸿章对威妥玛加意奉承，威妥玛却连连表示“滇案除提京外别无可商”，“不愿在津会商”；但他并不关闭进一步谈判的可能性，声称“非不信中堂，实信不过总理衙门”，如清政府派“全权便宜行事大臣”去上海向他作更多的让步，仍有商谈的余地。随即离津南下。李鸿章向梅辉立求情，打算以部院大臣赴英使馆就该案宣述致歉谕旨的新让步来挽留威妥玛，又被拒绝。接着，赫德以功结滇案为名，于七月初首途赴上海会见威妥玛。

威妥玛破坏北京谈判的情况报告到伦敦，正值在土耳其问题上发生国际危机的时候，英国的军事力量首先必须服从这一形势的需要，因此德比在七月八日给威妥玛的训令中强烈表示“非常希望云南问题从速解决”，这实际上划定了威妥玛行动的限度。但外表上威妥玛还装出强硬的样子，他通过赫德继续对清统治者实行威吓。赫德与威妥玛会晤后致书李鸿章说：“听威大臣口气，英国实在看此事甚为要紧，恐不肯从权轻易了结。”又说：“西国情形现为土耳其事日有变动，英国朝廷愿趁此机会叫别国看明白，该国力量既能在西洋作主，又可在东方用兵，随意办事。”信中还指名要李鸿章去烟台与威妥玛会谈，但行前“须奉有全权便宜行事之谕旨”，“必有新样主意，商办事件要大方”，如此才可有所成议。信中又说，赴烟台谈判是“尽头一著，若不照此议，实无别项和睦办法”。言外之意，不照此行事就只有听受英国武力对待。当时清政府还想整顿海防江防，对英国的武力胁迫作万一的防备，李鸿章则直截了当地说“非空言布置所能决胜”；又鉴于这一年全国灾荒严重，他更为清朝统治忧心忡忡地说：“若与西洋用兵，其祸患更有不可测者。”七月二十八日清政府明令李鸿章去烟台执行与英国妥协的任务，威妥玛对这一任命表示满意。

八月二十一日，烟台谈判正式开始。威妥玛偕同赖德及蓝伯两人一同前来，明显地表示仍以武力为后盾。但是另一方面，当时的形势却迫使他及早

《清季外交史料》，卷六，页 11。

译署函稿，卷五，页 10，14，15。

Wang：前书，页 104。

《清季外交史料》，卷六，页 20—22。

和平了结，这除了本国政府要他从速解决滇案的训令外，还由于他在外交上正处于孤立的地位。原来，当烟台会议的消息传出后，已引起其他国家的广泛注意；会议期间，俄、美、法、德、奥匈帝国及西班牙等驻华公使先后以避暑为名，齐集烟台，密切注视中英谈判的进展。如前所说，一年多来威妥玛在对华胁迫的问题上已经与各国形成隔阂与不和，他越是强调不容他国干预其事，越足以表明他对别国公开的或暗中的干预抱有顾虑。而事实上，这时美使西华确实一再向中国表示愿意调停，德、俄、奥等国公使也有类似的表示。他们尽管没有提出什么积极的调停办法，但这种表示本身对李鸿章却提供了“联络各使，以间其（英使）党援，而讽令公论”的机会，威妥玛如果不迅速达成协议，对于英国未必有利。此外，当时中外关系中另外一件事对烟台谈判多少也起了促成的作用。这就是中德修约。早在一八七二年，德国就提出了修改一八六一年条约的要求，但它当时没有采取进一步的行动。一八七六年五月，当威妥玛对中国的威逼正达高峰时，德使巴兰德（von Brandt）提出修约的具体要求十六款，而着重在增开口岸及其他通商权的扩充。中英烟台谈判期间，巴兰德又乘机活动，告诉李鸿章说：“通商添口各事，……将来如能（与英）议定，德国修约亦即照行，不必另起炉灶”，等于在增开口岸问题上支持英国对中国施加共同压力。而李鸿章在对英妥协时，也考虑到将来德国“修约添口，即照英国定议办理”，认为这是“一举两得之计”。由此可见，这是多少促成烟台协议的一个因素。

从李鸿章与威妥玛烟台谈判的头一次起，威妥玛就把问题重新归结为滇案本案、优待公使及通商税务三大端，而仍旧从坚持将岑毓英等提京审讯入手。他说，赴滇观审的格维讷记载有各种供证，可作为岑毓英指使滇案的凭据；李鸿章要他把这些凭据拿出来，他最初说“须十日半月方可译毕”，不久又说“或两三日可就”，而梅辉立却表示“一月尚不能就”，结果是“日久总未送交”，可见他根本没有什么充分证据，长期以来他在这方面不过是虚声恫吓而已。事后他自己对本国政府报告说：“事实上在有关人员提京之前我无法提出我的证据，而且这并不是说到那时我就真能证明他们有罪。”这种招供说明他自己是多么诡诈。李鸿章事前受有严令，不得接受将岑毓英提京的条件，因此力求威妥玛另议其他办法作为免议提京的交换。这

在烟台会议期间，威妥玛仍强调此意，如八月三十日他向李鸿章说：“现在各国官员都有在烟台者，中堂认识甚多，今日你出一主意，明日他出一主意，其实各国人均不能干预此事，中堂与我作主，不能听他，致误大事。”译署函稿，卷六，页11。这恰好表明他对李鸿章与各国公使的往来有所不安。

译署函稿，卷五，页44，46；卷六，页2。

译署函稿，卷六，页6。

译署函稿，卷六，页19。

《清季外交史料》，卷七，页6。

译署函稿，卷六，页1，6；《清季外交史料》，卷七，页3。

正合英使的原意，因为他一再要求把岑毓英提京的真正目的就是迫使清政府“出高代价来换取这个要求的撤回”，李鸿章既表示另出代价，他便同意提出他的全部条款，但提出之前向李鸿章严厉声明：“此番所要各条，滇案、优待、通商三事均当包括在内，中堂必须全然答应，此案即可算为完结，不必再说提京一层。”

九月四日，威妥玛向李鸿章口述他的全面要求，次日又以书面提出。其中除前述三大端外，又有要求入西藏等地“探访路程”的专条。李鸿章只在“口界”免厘及增开口岸两个问题上进行了较多的争辩。九月十三日，烟台条约正式签字。

烟台条约的第一部分是了结滇案的办法，内容与六月间威妥玛所提八条中第一、二、四、五、七、八各条基本上相同。其中值得注意的是英国仍保留了由印度派员赴滇的权利，并取得“选派官员在于滇省大理府或他处相宜地方一区驻寓，察看通商情形”之权（自一八七七年起以五年为限），这表明英国侵入我国“后门”的野心依然未变。另外，关于滇案及一八七六年以前中英间各个案件的偿款总数，威妥玛同意共向中国索取二十万两，不再增加，其交换条件是李鸿章对淞沪铁路纠纷应“调停主持”。

条约的第二部分是关于“优待来往”，实际上是涉及中外司法案件的处理及官方交往两方面。条约规定：总理衙门应“照会各国驻京大臣”请其会同该衙门就各通商口岸的中外会审案件议定划一章程；又规定“凡遇内地各省地方或通商口岸”有涉及英人生命财产的案件，英使可“派员前往该处观审”；中国人与外国人之间的案件，由被告所属国的官员“各按本国法律审断”：这些规定使英国得以进一步侵犯中国的司法权，而格维讷等的云南“观审”也就成了外国侵略者内地观审的先例。关于官方交往问题，条约认为中外官员“往来会晤以及文移往返一切事例”，在北京及各省都有“未协之处”，因而规定由总理衙门“照会各国驻京大臣，请其会同商订礼节条款”，用意显然是使清政府对外使的关系建立在资本主义各国对待他国外交人员的原则之上。

Wang：前书，页 64。

译署函稿，卷六，页 18。

李鸿章在许多问题、首先是关于通商税务问题上曾咨询赫德。他与当时的烟台海关税务司德瑾琳（G. Detring）的关系自此时开始。见《清季外交史料》，卷七，页 6；Morse：前书，卷二，页 300。

《清季外交史料》，卷七，页 7。远在一八六六年，英使阿礼国就想修上海到吴淞的铁路，事为清政府所拒绝。一八七五——一八七六年，英商未得中国许可，擅自修筑此路，清当局屡次抗议，该路成为中英间的一个交涉案件。一八七六年八月初，火车压死一人，群情愤慨，清政府进一步要求停办。烟台会议前、特别是会议期间，英方屡次请李鸿章协助解决此一纠纷，李鸿章终于答应“调停主持”。

威妥玛没有坚持“觐见、王公接见、禁地游历”，因此李鸿章感到这条规定“于体制无妨”，见译署函稿，卷六，页 24。

条约第三部分为通商事务。这一项各款是从六月间八条中第六条“推行而出”，内容更加具体化且又有所扩充。条约规定：洋货运入内地，不论华商洋商，都可请领半税单；英商缴纳入口税后，其存票的有效期应为三年；此后中英应派员查明粤海关巡船的活动情况，以便订立章程，使其活动既能保证中国税收不因走私而受损失，又“于香港地方事宜无损”；这些规定都对英商的贸易活动有程度不同的便利。但烟台条约第三部分中最重要的规定则为以下两点：

一、租界免厘：威妥玛原想在各口岸“离口百里内外”之处划定免除洋货厘金的界限，名之为“口界”。李鸿章认为范围太广，厘金损失太大，不敢答应。最后议定“以各口租界作为免收洋货厘金之处”。免除厘金，这是外商多年来的要求，这一规定实际上是中国对外商此一要求的一种让步。条约还规定，未划定租界的各口应当划定。

租界免厘对清政府的收入当然是一种损失，为了稍微照顾它的收入，条约规定改变鸦片税收办法作为弥补，新办法是：外来鸦片，入口税与厘金一并在海关缴纳，“应抽收厘金若干，由各省察勘情形酌办”。

二、增开口岸：条约规定中国增开宜昌、芜湖、温州、北海四处为通商口岸；大通、安庆、湖口、武穴、陆溪口、沙市六处为停泊码头，即准许轮船停泊，“上下客商货物”。此外，重庆“可由英国派员驻寓查看川省英商事宜”，但轮船未能上驶以前，该地暂不得作为通商口岸。这些也都是外商多年来所要求的，条约中的规定给英国对华贸易、特别是对进一步扩大长江流域的贸易，提供了极大的便利。

烟台条约除“了结滇案”、“优待往来”、“通商事务”三部分外，在“另议专条”中又规定：英国如派探路队从北京经甘肃、青海赴西藏、或经四川入藏、或由印度来藏，总理衙门应“察酌情形”发给护照或令西藏地方派员照料。这表明了英国垂涎我国广大西南边境的野心，它对西藏的侵略也显得要加紧了。

由此可见，烟台条约的签订，其意义不仅在于结束滇案，更重要的是英国由此实现了它十余年来扩大通商特权的愿望，得到了窥伺我国西南边境（西藏和云南）的所谓条约权利。条约签订后的第四天，九月十七日清政府即予以批准，接着就次第实行条约中的各种规定及烟台谈判时的某些谅解：一八七六年九月底会同英使拟定了应在全国张贴的告示，向各国公使发出了邀请他们商议中外会审案件划一章程及礼节条款的照会；十月底中英定议，解决关于淞沪铁路的争议；同年底郭嵩焘带着“惋惜”马嘉理案的国书前去英国，随即留在伦敦为驻英公使，这是中国对外派遣公使驻在所在国的第一次。一八七七年二月十三日起，上海租界洋货开始免厘，洋货入口缴税存

译署函稿，卷六，页19。

中国照价将铁路收归己有，一八七七年清当局将此路拆毁。

票的有效期为三十六个月的规定也在同日开始实行；四月初，宜昌、芜湖、温州、北海等通商口岸次第开辟；这一切都是清政府依约办事的表示。

但在英国一方，情况却完全不同。它虽然很快就享受到烟台条约的各种权利，却迟迟不履行关于改变入口鸦片征税办法的新规定，对于已签字的条约，长期不予以批准。这部分地是由于其他列强对条约中某些条款不满，主要地则是由于印度的英国殖民当局和从事对华贸易的英商对有关鸦片税厘和厘金的条款表示反对。

前面曾一再指出，从马嘉理事件发生到烟台条约签字，其间一年半时间内中英谈判的过程，显著地暴露了英国在侵华问题上与其他列强的疏远，因此，烟台条约就成了所谓“合作政策”寿终正寝的标志。俄、美、法、德等国对于烟台条约给予英国的新权利愿意“一体均沾”，对威妥玛撇开它们、在侵华交涉中独断独行的作法却大起反感，也不满烟台条约的某些规定。这些国家的公使，以冷淡的态度对待前面所说的清政府在九月底按照烟台条约邀请他们商议某些共同有关问题的照会，并且在实际上拒绝以该条约作为讨论那些问题的基础。他们又不断地要求本国侵华权利的扩充，如德国的修约仍在继续，巴兰德提出了各种扩大通商权的要求，一八八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签订的中德续约及续修条约善后章程，除再度确定开放烟台条约中的四个通商口岸和六个停泊码头外，又增添吴淞一处许德船停泊“上下客商货物”；续约还规定，“凡德国商船厂应用杂物”，中国准其免税。德使与其他西方侵略者对烟台条约最不满的地方，是洋货免厘的范围仅限于租界；他们的目的是尽量扩大这样的免厘范围，因此不希望英国批准烟台条约中有关厘金的条款。

就英国本身来说，从事对华贸易的商人同其他国家一样不满烟台条约关于厘金的规定，而印度的英国殖民当局和鸦片贩子们则对鸦片税厘并征的新办法提出了强烈的反对。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和八十年代初，印度鸦片输华的数量仍在有增无已，在印度政府的收入中鸦片税仍占很重要的比重，英国在印度的殖民当局和鸦片贩子们，深怕由中国“各省”各自规定鸦片厘金数目会对他们这宗肮脏贸易发生不利的影响，便给英政府施加强大压力，阻止它批准烟台条约中与此有关的条款。这个条约刚签订后，英外相就表示，从英“帝国的观点看来”，该约是“很令人满意的”，但在决定是否批准以前“必须征询印度政府”的意见，这就是说，英国政府是准备满足印度当局的愿本国侵华权利的扩充，如德国的修约仍在继续，巴兰德提出了各种扩大

Cordier：前书，卷二，页92—94。

除一八八一年与德国订立续约外，一八八一年十月，中国与巴西订立条约。

尽管如此，这些国家却要求中国首先从租界免厘做起。

D.E.Owen：British Opium Policy in China and India.页265，281。

如：一八八一年占印度政府总收入的百分之十四，见Owen：前书，页330，注3。

通商权的要求，一八八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签订的中德续约及续修条约善后章程，除再度确定开放烟台条约中的四个通商口岸和六个停泊码头外，又增添吴淞一处许德船停泊“上下客商货物”；续约还规定，“凡德国商船厂应用杂物”，中国准其免税。德使与其他西方侵略者对烟台条约最不满的地方，是洋货免厘的范围仅限于租界；他们的目的是尽量扩大这样的免厘范围，因此不希望英国批准烟台条约中有关厘金的条款。

就英国本身来说，从事对华贸易的商人同其他国家一样不满烟台条约关于厘金的规定，而印度的英国殖民当局和鸦片贩子们则对鸦片税厘并征的新办法提出了强烈的反对。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和八十年代初，印度鸦片输华的数量仍在有增无已，在印度政府的收入中鸦片税仍占很重要的比重，英国在印度的殖民当局和鸦片贩子们，深怕由中国“各省”各自规定鸦片厘金数目会对他们这宗肮脏贸易发生不利的影 响，便给英政府施加强大压力，阻止它批准烟台条约中与此有关的条款。这个条约刚签订后，英外相就表示，从英“帝国的观点看来”，该约是“很令人满意的”，但在决定是否批准以前“必须征询印度政府”的意见，这就是说，英国政府是准备满足印度当局的愿望的。

为了缓和各方面的不满情绪，英国政府决定先对烟台条约加以修改，然后再行批准。在一八八一年，威妥玛一度提出全部免除洋货的厘金而提高其入口税的建议，从一种意义上来说，这可以视为修改烟台条约中洋货仅在租界免厘的条款的一个尝试；清当局赞成这个建议的原则，但由于各侵略者的意见不一，威妥玛后来又撤回原议。英国最感兴趣的是修改关于鸦片税厘的规定；它为了满足印度政府及鸦片贩子们的要求，就此同清政府的代表先后在中国和英国进行了长期的谈判。修改烟台条约中鸦片条款的关键是把“各省”各自决定鸦片厘金的办法改为全国划一办理，双方争论的焦点在于厘金的数额，清政府希望定得高些，一则增加自己的收入，再则多少含有寓禁于征的用意；英国借口说提高入口鸦片的税厘只能便利中国自种罂粟，便竭力要把厘金定得低些，实际上它的目的是为了以此保障印度鸦片的销售。谈判断断续续进行了好几年，到一八八五年七月十八日才在伦敦签订了烟台条约续增专条，规定：鸦片入口每箱（百斤）向海关一并缴纳税厘一百十两（其中正税三十两，厘金八十两，此为全国统一征收标准）后，由华商持凭单运往内地销售，中途不再征收任何捐税。此外，“续增专条”又规定：关于洋

除一八八一年与德国订立续约外，一八八一年十月，中国与巴西订立条约。

尽管如此，这些国家却要求中国首先从租界免厘做起。

D.E.Owen: British Opium Policy in China and India. 页 265, 281。

如：一八八一年占印度政府总收入的百分之十四，见 Owen：前书，页 330，注 3。

Derby to Wade, Oct.19,1876,见 B.P.P.China, 3.(1877):Further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Attack on the Indian Expedition to Western China, and the Murder of Mr.Margary. 页 59。

货在租界免厘的问题中英两国“日后再行商酌”。当时租界洋货免厘已经实行数年，所谓“再行商酌”，不过是英国为了缓和其他国家在这方面的不满并便于自己日后要求扩大免厘范围而已。“续增专条”的现实意义主要在于统一确定鸦片税厘并征额，满足英国在印度的殖民当局及鸦片贩子们的愿望。“续增专条”签字后不久，英国政府连同烟台条约一并批准。这时距原约的成立已经九年，其间在外国侵华史上又发生了许多重大事件，这些在下一章将要加以说明。

第二章 外国资本主义对中国沿边 侵略的加强与中法战争 (一八七六——一八八五)

第一节 西北边境的危机与中俄 关于伊犁的交涉

前一章曾经说过：自从七十年代初以来，沙俄就已占据了中国的伊犁地区；英国则通过对阿古柏的支持，积极树立自己在中国西北的势力并对抗俄国；英俄在中亚的侵略活动以及两者之间的摩擦造成了中国西北边境的危机。现在我们要说明上述一切是怎样发展变化的。

一八七六年，左宗棠在经过比较充分的准备后开始了规复新疆的军事行动并且节节取得胜利。英国立刻就为它的傀儡阿古柏政权感到不安。烟台条约刚签订，威妥玛便向李鸿章进行试探，表示愿意“调停”中国与阿古柏的关系。他诽谤左宗棠，说阿古柏虽想“投诚”，可是“不敢深信左帅，欲向朝廷乞命”；至于“投诚”的条件，则是“作为属国，只隶版图，不必朝贡”。这位英国公使又正式把他的“调停”意图向总理衙门提出，并且“言之甚切”。清政府对英国的“调停”产生了某种幻想。但左宗棠揭露了侵略者的阴谋，指出英国的目的不外是以牺牲中国在南疆的主权的办法，来维护阿古柏的统治，从而拱卫英国在印度的地位，反对沙俄。威妥玛的活动没有收到效果。

一八七七年春，中国军队自乌鲁木齐南下达坂城，开始向南疆进军。英国初时还指望它的傀儡能进行抵抗，可是阿古柏这个入侵者为当地人民所痛恨，他的腐败军队已不堪一击。五月间，阿古柏失败，在库尔勒为其部将杀死，于是十多年的残暴统治，迅速土崩瓦解。这时俄土战争业已爆发，英国正忙于维护它在土耳其的势力，不可能给喀什噶尔的傀儡以有效的援助，于是再一次玩弄“调停”阴谋。

这一次的阴谋活动先已在伦敦展开。一八七七年初，威妥玛（当时他因事暂回英国）一再与清廷驻英公使郭嵩焘就“调停”一事举行谈判。另一方面，这时阿古柏已派赛亦德·雅古布到英国求援，英国便怂恿他与郭嵩焘直接往来。郭嵩焘认为“英国属意调停，其势不能拒而不纳”，便要求清政府“乘其调处之机，妥立章程，以为保境息兵之计”。不过这种意见并没有

《李文忠公全书》，译署函稿（以下简称译署函稿），卷六，页28。

《清季外交史料》，卷十，页34。

《左文襄公书牍节要》，卷十七，页14—15。

《清季外交史料》，卷十一，页1—4。但得知阿古柏的死讯后，郭嵩焘的态度有改变，卷十一，页5—6。

打动北京政府。

同年秋，英国代办迫不及待地向总理衙门提出“调停”的建议，条件是：一、喀什噶尔政权“命使臣入贡；二、中国与喀什噶尔将地界划清；三、两边议和后，永远和好，彼此不相侵犯”。这里与一年前所提出的条件的不同处，在于“入贡”一条，但英国的阴谋实际上丝毫未变，其真正目的仍是要使南疆广大地区独立于中国之外，由它来操纵控制，作为它在中亚进可以攻、退可以守的基地。

给英国的恶毒计划以彻底打击的，是中国士兵在新疆的英勇战斗。他们在非常艰苦的条件下，迅速完成了驱逐僭夺者的任务。一八七七——一八七八年之交，阿古柏所遗留的势力全部被赶出中国领土，其残部伯克胡里、白彦虎等数千人，在沙俄庇护下逃入俄境。中国在南疆的主权恢复了，英国的幻想随之破灭。

南疆问题虽已解决，新疆西北边界上的伊犁地区却仍为沙俄的军队占据着，于是从沙俄手里收回伊犁成了重要的问题。

按照沙俄进占伊犁时的诺言，最晚到一八七六年底，即左宗棠的大军收复乌鲁木齐和玛纳斯等地以后，沙俄军队就应该从伊犁撤退，把伊犁交还中国。但是它并不想无条件地履行诺言。俄国军事部门中一些主张向外扩张的侵略分子，基于战略形势的考虑，竭力想把地位重要的伊犁留在自己手中。沙俄政府特别设立一个委员会来研究这一问题，“经过长期的讨论之后”，才决定交出伊犁，另一方面，却决心以此为名，向中国索取“补偿”。

在中国内部，虽然曾有人主张以武力向沙俄索回伊犁，可是外而左宗棠、内而清政府，都认为应该用外交方式求得解决。中国当局最初要求俄国选派代表与左宗棠会商，一面解决伊犁的交收问题，一面清理当时中俄间一些未了的边界案件。但俄国驻京公使布策（E.K. ）有意刁难，一味重弹几年以前提出的所谓“先议后交”的老调，坚持“必须将边界各案办结，以见中国真心和好，方能咨请本国派员会商”，实际上是故意延宕，便于借伊犁问题以扩充俄国在华的侵略利益。一八七八年三、四月间，布策回国。清政府知在华交涉难有成效，便于六月间派遣崇厚出使俄国进行交涉。崇厚在同年末到达圣彼得堡。

这时，俄土战争已经结束。俄国在对土战争中原是胜利者，可是因受英、奥等国的阻挠，它的侵略要求并没有得到满足。这样，沙俄便同过去一样，企图在东方取得补偿，而伊犁问题恰好提供了一个实现这一野心的机会。

长期以来，沙俄对中国的侵略主要是对领土的侵夺。到十九世纪七、八十年代，由于俄国国内资本主义的发展，对外贸易正在增加，所以它又要扩

《清季外交史料》，卷十一，页 33。

A.N.Kuropatkin(Eng.tr.A.B.Lindsay):The Russian Armyandthe Japanese War.卷一，页 91—94。

《清季外交史料》，卷十三，页 16。

大对中国的陆路贸易。夺取中国边疆的土地，要求在一些特定地区内（当时主要是在中国西北一带）的通商特权——这就是沙俄利用伊犁问题的机会所要追求的目的。

崇厚在清统治者中被认为是“知洋务”的人，但是正象后来郭嵩焘所批评的那样，他“名为知洋务，徒知其可畏而已”，他对当时的形势毫无了解。他只顾名义上收回伊犁，而不顾实际上有如何重大的损失。同时，清政府显然也没有给他明确的训令，作为交涉的根据。经过半年多拖沓的谈判，一八七九年十月双方在克里米亚半岛上的里瓦机亚（Ривкија，靠近雅尔达）签订了条约及陆路通商章程。

里瓦机亚条约和通商章程包括三方面的内容：第一是偿款，崇厚在条约中答应给沙俄五百万卢布作为“代收代守伊犁所需兵费”的报酬，并用以补偿中俄间其他未了案件中受到“损失”的俄民。第二是边界，根据这个条约，中国部分地收回伊犁地区，但西境霍尔果斯河以西的地区以及南境特克斯河一带形势险要的地区却划归俄属；此外，条约还规定将喀什噶尔及塔尔巴哈台（塔城）两处的双方边界作有利于俄国的修改。第三是通商，条约的重要规定有：一、俄国除依照中俄旧有条约得在伊犁、塔尔巴哈台、喀什噶尔（喀什）及库伦设领事通商外，又可在嘉峪关（肃州，今酒泉）、吐鲁番及哈密等七处设立领事；二、俄商可在当时的蒙古地方及新疆全境免税进行贸易；三、中俄陆路贸易，除原有的北路即从恰克图进口经库伦、张家口、东坝、通州而达天津的商路外，现又允许俄商从尼布楚入境赴库伦，同时并新开辟两路，其一为北路又开一线，即由科布多（在今蒙古人民共和国境内）经归化（呼和浩特）过张家口等地至天津，其二为西路，由嘉峪关经西安或汉中至汉口，凡是从陆路运往天津和汉口的俄国货物，其进口税较由海路运入中国各口岸者减低三分之一；四、俄民得在松花江行船到伯都讷（吉林扶余），沿途并可从事贸易。以上种种，完全满足了沙俄当时对中国边境的野心，并使它得以特权地位从陆上深入中国的腹地；而中国用重大的代价所收回的只不过是残破了的并丧失了险要的伊犁九城。崇厚在签订条约后，就自行回国。

中俄条约的缔结惊动了欧洲的舆论，俄国在亚洲的主要竞争者英国尤其感到不安。

在中国内部，里瓦机亚条约的消息也引起了强烈的反响，人们一致认为它对中国的危害太大，特别难以接受的是其中关于通商和边界的规定。人们把愤怒集中在崇厚身上，认为应由他担当丧权辱国的责任，于是清政府便以他“奉命出使，不候谕旨，擅自起程回京”为借口，把他拘禁起来，随之定为斩监候。清政府以此表示对里瓦机亚条约的不满。

俄国侵略者看到自己刚刚得到的利益不能为中国当局所同意，便立刻咆

哮起来。俄国政府把清政府惩处崇厚强说是对俄国不友好的行动，一八八一年一月四日，即清政府决定处分崇厚后的第三天，沙俄驻京使馆代办凯阳德（Kaiyangde）就此向总理衙门提出抗议，实行外交上的恫吓。此外，俄国又着手调集军队，特别是增强太平洋舰队，肆行武力威胁。中国为了预防侵略，在绵长的中俄边界上，也进行了一些防御性的军事部署。一八八一年的大半年内，中、俄以及其他国家的舆论界，甚至政府当局，都不断散播出中俄战争不可避免的论调。原来的伊犁问题只是中国的西北一隅的问题，但到了这时，却演变成了中俄关系的全面紧张。

俄国以外的其他侵略者，如英、法、德、美以至意大利、奥地利等国，对于清政府处罚崇厚这件事也纷纷表示抗议。它们不愿意看到中国官吏因对外屈从而受惩罚，又深恐当时中国反对俄国侵略的激愤情绪发展扩大而成为对外国侵略者的一般反抗，这些就是促使它们都向中国提出所谓抗议的共同原因。

俄国想利用其他国家以造成对中国的强大压力，凯阳德竭力煽动它们，要它们支持俄国；驻在上海的沙俄领事也挑拨其他国家的代表，想组织各国的联合海军示威，但没有实现。

固然，在其他各国中，有的确实希望中俄关系恶化以便从中取利，如德国公使巴兰德就公然表示希望中俄战争爆发，他并且在双方播弄是非，扩大裂痕，目的是借中俄之间的战争把沙俄拖在亚洲，减少德国在欧洲的活动的阻力；此外，他还打算借变乱的机会扩大德国在中国的侵略利益。但是，另外一些国家如英国和法国却有不同打算。

法国基于欧洲政局的考虑，要求俄国作为从东部牵制俾士麦德国的一个力量不因亚洲问题而被削弱，因此，它的基本态度是避免中俄战争，促成和平解决。

英国不愿意俄国在华势力过度增强，认为这可能威胁到自己在中国的地位，在这个意义上，中国抗拒里瓦机亚条约的表示，是符合英国的要求的。但当事件发展到非战不可的僵局时，英国却不能不表明自己的态度了。它对当时中俄形势的估计是：中国以自己的力量不可能战胜俄国，而清统治者在战场上的失败只能使沙俄在中国的势力更为增强，这样的结局对英国将更加不利。英国为了保全自己在中国的既得利益，不能不维护清朝政权，一八八

年一月，威妥玛就曾对英国说：“应当竭尽一切努力使（清）帝国免于崩溃”。问题是用什么手段维护清王朝的统治。当中俄关系开始紧张的时候，英国曾考虑过直接支持清朝政府。然而，由于因日本强力吞并琉球而造成的中日间的紧张关系当时也正在发展，如果中俄、中日的局势同时进一步恶化，必定会损害到英国在中国的贸易，因此，它终于决定防止中俄战争的爆发。

E.V.G.Kiernan：British Diplomacy in China，1880—1885.页 43。

Kiernan：前书，页 44。

英国所采取的立场是：通过外交上的积极影响，保持中俄间的和平局面，同时在阻止俄国侵华势力过分扩张的前提下，迫使中国对俄让步，从而求得争执的解决。

要使中俄的和局能够维持，必须促成双方重开谈判。就清政府一方面说来，它虽把崇厚拘禁起来，但并没有切断对俄交涉的途径，就连当时态度最坚决的左宗棠也还是主张“先折之以议论，委婉而用机；次决之以战阵，坚忍而求胜”。事实上，在一八八二年二月，清政府已任命了当时的驻英公使曾纪泽兼任驻俄公使，准备与俄再度举行谈判。但在英国看来，这还不够的。它认为，要想使俄国同意和谈，首先必须释放崇厚，以缓和两国间的紧张情绪。为了促使清政府这样做，威妥玛除在北京活动外，更在五月的间去天津和李鸿章会谈以影响北京政府，李鸿章又拉拢了两江总督刘坤一。此外，英国维多利亚女王还为了同样目的亲自打电报给慈禧太后。六月二十六日，清政府终于通知曾纪泽，已决定将崇厚“暂免斩监候罪名，仍行监禁”。八月十二日，即曾纪泽到圣彼得堡后不久，清政府更宣布将崇厚“加恩即行开释”。

在同一期间，英国驻俄大使也已促使沙俄当局接待中国的新公使。

曾纪泽于一八八二年七月三十日到达俄国首都圣彼得堡。他以驻俄公使的身份前去，首要任务是在消除中俄间的紧张关系，修改里瓦机亚条约。清政府给曾纪泽的具体指示是：争取收回伊犁全境，挽回崇厚所放弃的一些重要利权，主要是边界和通商两方面的利权；如果这些目的不能达到，中国方面的对策是暂不收回伊犁，也不批准里瓦机亚条约，中俄关系仍维持订约以前的状况。曾纪泽的任务是很艰巨的，他自己称之为“障川流而挽既逝之波，探虎口而索已投之食”，这正是实际的写照。

曾纪泽在圣彼得堡的活动，曾经依靠了英法而特别是英国。他带了英人马格里和法人日意格为随员，通过这两个人与英法驻俄使馆分别保持接触。他自己说：

纪泽到俄第三日，即遣马格里往见驻俄英使德佛楞（Dufferin）。德云：“中国使者初到（俄）外部，吉尔斯（Giers，俄代理外交大臣）等必以厉色相待，无须介意，久之总可转圜……。归告曾侯，其留意安排应答之语可也。”日意格见驻俄法使商西（Chanzy），言不如英使之详……果然，曾纪泽一开始与俄方接谈，就遇到沙俄代理外交大臣的“面冷词横”的对待。但他冀求“久之总可转圜”，便在八月二十三日把中国方面对里瓦机亚条约的基本修改意见向对方提出。俄国不但拒绝中国的要求，反而开始了一个新的要挟步

《清季外交史料》，卷十八，页6。

《曾惠敏公遗集》，文集，卷三，页13。

《曾惠敏公遗集》，文集，卷四，页5。

骤——拒绝同曾纪泽继续在俄国谈判，坚持派遣它的驻华公使布策立即返回中国，与北京政府直接进行交涉。就当时的国际形势说来，在北京谈判对中国是不利的，因为这样一来中俄谈判过程中的每一项困难都会被其他国家的代表们所利用，乘机向清政府勒索，结果不但不会有助于中俄争议的解决，反而足以使中国的对外关系更加复杂，例如，巴兰德显然会大肆活动，日本在琉球问题上的态度也将更加强硬。清政府了解这种形势，所以力求谈判在圣彼得堡进行；威妥玛也了解这种形势，所以促使清政府对俄国尽量让步，以避免圣彼得堡谈判的中断。九月间，俄国取消了布策立即来中国的决定。

但是俄国并不想积极推动谈判的进展。一次又一次的会议，曾纪泽不厌其详地向对方解释中国的立场，而俄国的外交官们却迟迟不表明自己的意图。他们无疑是在故意拖延时间。曾纪泽抱定政府指示的宗旨，与对方反复折冲。俄国的这种僵硬态度，只是使中俄间的紧张关系不得松弛。

十月底，英国驻俄使馆代办直接要求热梅尼（H.K.俄外交部高级顾问，当时任外交副大臣职务）放松对清政府代表的压力，以免威胁到清王朝的统治。十一月初，俄国代表第一次说出了己方的具体意见。十二月中，吉尔斯亲自告诉曾纪泽：“驻鄂（俄）各公使中，亦有谓中国深愿和平商办者”，这显然是指英国驻俄外交官的活动和影响而说的。

从曾纪泽到圣彼得堡开始谈判的时候起，俄国就表示不甘放弃里瓦机亚条约的利益，但允许对原约作一些修改，同时又要中国给它以“补偿”。它没有提出具体的“补偿”办法，只是让曾纪泽去想“中国沿海地方何处可让”。不久以后，又要中国“赔补鄂（俄）国备兵设防之款”，照热梅尼的说明，理由如下：“中国既不批准前约，又不向本国和平商议，遽然调兵制械，一切举动显示与本国不睦之意。逼得本国亦动用巨款备兵设防……，所以本国既因中国所逼以致费此巨饷，应向中国索偿，方昭平允”。这是标准的侵略者的逻辑。曾纪泽严辞拒绝了以沿海地方作“补偿”，也拒绝赔偿“兵费”；但是，他体会清政府的旨意，表示：如果不用“兵费”的名义，而增加俄军在伊犁的所谓“代守”费，中国却愿意多出些钱，于是热梅尼说出了真心话：“无论兵费不兵费，总算是鄂（俄）国要钱”。一方要钱，他方给钱，从而满足了俄国索取“补偿”的愿望。

在谈判中，俄方一方面恣意敲榨勒索，另一方面继续陈兵伊犁，并增调舰队驻泊中国海面，对清政府施加军事压力。谈判几经周折，最后于一八八一年二月二十四日，曾纪泽与俄方签订了中俄伊犁条约及陆路通商章程，以代替崇厚签订的条约、章程。据此，伊犁虽然收回，但霍尔果斯河以西地区却被沙俄割去；并原则上规定修改北疆边界，重勘南疆边界。对俄赔款增至

曾纪泽：《金鞞筹笔》，卷二，页 35。

曾纪泽：前书，卷二，页 18。

曾纪泽：前书，卷二，页 27。

九百万卢布。俄国在嘉峪关及吐鲁番增设领事。俄商可到天山南、北路各城贸易，“暂不纳税”；俄货由陆路运至嘉峪关者，照天津办法减税三分之一。此外，条约还规定伊犁居民“或愿迁居俄国入俄国籍者，均听其便”，使沙俄侵略者胁迫五万多名中国边民迁入俄境的罪行合法化。

中俄伊犁条约签订后，双方又根据该约中关于修改南、北疆边界的原则规定，于一八八二——一八八四年订立伊犁界约、喀什噶尔界约、科塔界约、塔尔巴哈台西南界约和中俄续勘喀什噶尔界约等五个子约，分段重新勘定了中俄西段边界。沙俄通过中俄伊犁条约和上述这些勘界议定书，共割占了中国西部七万多平方公里的领土。到一八九二年，沙俄又违背一八八四年中俄续勘喀什噶尔界约关于帕米尔地区自乌仔别里山口起“俄国界线转往西南，中国界线一直往南”的明确规定，悍然出兵帕米尔，进一步强占了萨雷阔勒岭以西两万多平方公里的中国领土。

这一次西北边境的危机预告了中国更广泛更严重的边疆动荡，以下就来加以说明。

第二节 列强通过对中国各邻邦的侵略而开辟侵华道路

从十九世纪七十年代末、特别是从八十年代起，外国资本主义在我国四周各邻国的侵略活动显著地加强了。

外国资本主义加紧侵略我国周边各国的重要目的之一，是从各个方向开辟侵略中国的途径，它们要使我国的各个邻国成为它们的殖民地，并以此为基地来窥伺我国的边境。这样的侵略活动是正在向帝国主义阶段过渡的世界资本主义最后瓜分全世界的斗争的一部分，它对我国的四境造成了一天比一天更加严重的威胁。

首先是日本对琉球的吞并。

一八七九年四月，日本正式宣布废除琉球国，把它改为冲绳县。这是日本从明治维新以来处心积虑地想要实现的侵略计划，也是它对琉球步步威逼的最后结局。在日本胁迫琉球的过程中，清政府曾根据琉球国王的求援，基于历史上长期存在的对琉球的保护义务，同日本进行过多次的交涉，希望能够保存琉球的独立。但是，同日本的和平商谈是无法收效的，清政府的努力终不能挽救琉球被吞并的命运。

日本吞并琉球，是它在近代史上向外侵略的一个重要步骤，激起它进一步向亚洲大陆即朝鲜与中国直接侵略的野心。日本的行动在清政府引起了震惊，朝野上下都表示愤慨。但清当局没有因此而与日本作战的决心。

中日的和平商谈既已证明无效，诉诸武力也不可能，而清政府又不甘对日本在琉球的行动缄默不言，于是只有期待其他的解决办法。恰巧，当时正在作环球旅行的美国卸任总统格兰忒（U.S. Grant）于一八七九年五月间来

到中国，随后且将转赴日本；清政府便委托他就琉球问题进行调停。格兰忒本人满口答应，接受了这项委托。七月初，格兰忒和他的随员杨约翰（J.R.Young，亦作杨越翰）到达日本，会晤了明治天皇以及一些大臣，多次讨论琉球问题。但他并没有提出什么切实有效的调停方案，只是促使中日间再回到直接谈判的老路上去。

日本在一八八一年三月向清政府提出了解决琉球问题的方案，其内容有二：第一，日本愿意把琉球群岛最南部的宫古列岛及八重山列岛划归中国，中国应当承认琉球的其余部分完全为日本所有；第二，清政府应同意修改一八七一年的中日条约和通商章程，取消其中关于禁止日商深入中国内地的规定，并给予日本在中国享受片面最惠国待遇的特权。

日本这个方案具有很大的阴谋。它的目的首先是用瓜分琉球土地、以最荒凉的两个列岛引诱清统治者的办法，来换取中国对它吞并琉球这件事的承认。更重要的，日本是要乘此机会实现它进一步侵略中国的野心，攫取充分的侵略特权，使自己在在中国取得与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相同的地位。在这个方案中，日本把吞并琉球和侵略中国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了。

这个方案出现的时机是值得注意的。如前一节所说，从一八八一年初开始，中俄关系全面紧张，中国在对外关系上，处境非常困难。日本正是要利用中国对外多事的时机。德国公使巴兰德后来说过这样的话：“中国的困难就是外国每一个国家的机会。”日本显然是早已按照侵略者的这个秘诀行动了。从日本方案所包含的两个内容的性质来说，那是完全不同的两回事；中日间当时只在琉球问题上有争执，日本却把不相干的修约问题与此搅在一起。而且即使要谈修约，当时也还不到修约的时间（按条约规定，中日条约要到一八八二年才得修改），它把这件事提出来显然是企图乘机讹诈。

日本的恶毒意图几乎达到目的。清政府在对俄关系处境困难的时候，深恐日俄联合，“倭为俄用”，便在“联日拒俄”的考虑下，决定对日本妥协。这一年十月，清政府与日使取得初步协议，中国同意日本的方案。但是，这个决定在朝廷内部引起了广泛的不满，许多人都反对这种不能维护琉球独立、徒使中国受到损害的协议。在强烈的反对浪潮的压力下，又由于圣彼得堡的中俄谈判逐渐露出了转机，中俄间的紧张形势开始趋于缓和，清政府又重新考虑了对日本的态度，在几经犹豫之后，终于又决定废除中日间的初步协议。日本竭力想迫使清政府改变这个新决定，一八八一年初，驻华公使宍户玘且愤愤地离华回国，表示决绝。

在以后的几年中，中日两国间就琉球问题又举行过一些交涉，仍没有寻找出妥善的解决办法。日本逐渐巩固了自己在琉球的统治地位。中日间关于琉球的争论，最后归于不了了之。

日本对琉球的吞并，曾经得到美国政府的纵容；格兰忒在调停琉球问题

时，又曾经对日本采取偏袒的态度；因此可以说，美国当时继续充当着日本向外侵略的支持者的角色。然而不仅如此。美国实际上又利用因日本向外扩张而引起的中日争执的时机，威吓清统治者，实现它自己的压迫中国的目的，这里最明显的是它迫使清政府签订华工条约的问题。

美国对于在它的西部经济开发上作出了重大贡献的华工的凌辱与迫害，从七十年代起，日益有所发展。美国的资本家们为了煽动白种工人对华工的仇视，从而转移工人同资本家之间的阶级斗争，便混淆是非，把经济恐慌所带来的工人失业说成是华工夺去了白种工人的职业。美国的政客们把迫害华工当作政争的工具。与资本家及政客相呼应，美国联邦政府便要着手来限制甚至禁止赴美的华工。美国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一反“蒲安臣条约”时的政策，迫切需要中国与它签订一个排斥华工的条约。

格兰忒的活动为美国政府铺平了道路。他在接受清统治者请他调停琉球问题的要求时，就以无耻政客惯有的讨价手段，促使清统治者事先答应在华工赴美这件事上“改章办理”。清当局当时既有求于他，自不能不同意“略予通融”。一八八一年八月，美国新任驻华公使安吉立（J.B. Angell）来到中国，他同时又是美国政府所派遣的前来谈判限制华工问题的代表团团长。清政府不敢违背事先向格兰忒所做的诺言，而当时中俄关系的紧张和中日争执的存在又都有利于美国代表对中国进行威吓。十一月间，中美新条约签字，中国同意美国对华工赴美的办法“可以或为整理、或定人数年数之限”。这样一来，美国就得到了进一步侮辱和排斥华工的所谓条约根据，而它“并没有拿任何东西来补偿中国的损失”。美国排斥华工显然是压迫中国的一种表现。

美国除了纵容日本吞并琉球并利用这个时机直接压迫中国外，同时还和其他侵略者一样积极参与了对我国的另一个邻国朝鲜的争夺。

侵略朝鲜最积极的国家，首先当然是日本。自从江华条约签订后，它竭力伸张自己在朝鲜的经济、政治势力。除日本外，沙俄对朝鲜领土怀有野心；英美等国也想打开朝鲜的门户，在那里攫夺利权。

朝鲜自古与中国有唇齿相依的关系，朝鲜局势的变化对中国能够发生直接的影响，因此清统治者即使仅仅从本国边境安全的角度着眼，也不能不加以重视。特别因为我国毗邻朝鲜的地区正是清统治者的发祥地，这就更增加了清政府对朝鲜的重视的程度。外国资本主义对朝鲜的野心日益引起清政府的不安；其中由于日本的活动特别露骨，它对朝鲜和中国的共同威胁特别明显，所以清统治者的主要着眼点，就很自然地放在防止日本上面。

译署函稿，卷八，页40以下的几个有关函件。

英文约文的意思是可以“规定、限制或暂予停止”（regulate, limit or suspend）。同时中美间又签订一个有关商务及会审案件的条约。

美使馆代办何天爵语。引文见卿汝楫：《美国侵华史》，卷二，页141。

但是，清统治者为了防止日本在朝鲜势力的发展而采取的措施，却被西方侵略者利用去实现自己的侵朝野心，美国是第一个利用这种情况的国家。清统治者的措施是劝说朝鲜政府与西方国家广泛建立外交和商务关系，企图借西方国家来牵制日本在朝鲜的独占势力，并防范俄国的领土野心。美国侵略者因此得以借助于清统治者的协助，在一八八二年强迫朝鲜订立条约，在朝鲜取得特权。这样，美国就成了继日本之后第二个侵入朝鲜的资本主义国家。其后几年之中，英、德、俄、法及其他资本主义国家紧紧步着美国的后尘，并用相同的方式，与朝鲜订了不平等条约。朝鲜的局势更加复杂了。

外国资本主义的侵略，激起了朝鲜爱国人民的愤慨。他们对日本侵略者特别痛恨。一八八二年七月，在京城爆发了有名的“壬午兵变”。起义群众攻击的目标之一，就是日本侵略势力。日本借口在这次事件中受到了损失，强迫朝鲜同它签订了仁川条约。根据这个条约，日本除了取得赔款外，还得到在朝鲜驻兵的特权。它的侵略又前进了一步。

“壬午兵变”发生后，清当局立即派遣了一支军队到朝鲜。因外国侵略朝鲜而造成的对我国东北边境的威胁，一时略见缓和。当然，这种威胁并没有根本解除，因为外国侵略者并没有放弃它们的野心。

外国资本主义除了侵略我国东方和东北方的邻国琉球和朝鲜外，还不断地进行开辟侵略我国西南的路线的活动，为了这个目的，它们在我国邻邦缅甸和越南的侵略活动也在继续加强。

在缅甸的侵略者主要是英国。在中英烟台条约签订以后，英国的资产阶级继续把缅甸当作打开我国“后门”的必要途径，企图从这里把自己的商品运进来，占有云南、四川以及我国西南各省的广大市场。他们继续支持英国退伍军官斯普莱的计划，要求开辟这条路线，以实现他们经缅甸进入云南的目的。他们的代表接连不断地向英国政府递交请愿书，促使政府就斯普莱计划采取行动，竭力影响政府在缅甸推行更加积极的政策。

同时，在英国又出现了另一种经缅甸侵入中国的计划，这就是一八八二年的柯乐洪(A.R.Colquhoun)计划。柯乐洪是英国《泰晤士报》的记者，是英国在亚洲的扩张政策的有力鼓吹者，他所提出的计划的要点是从玛打万(Martaban)起，经景迈、掸邦、江洪等地区，修筑一条铁路直通云南的思茅，用以接连英属缅甸与我国的西南。这不仅是一个经缅甸而侵略中国的计划，并且因为它预定经过的景迈是泰国的领土，所以又含有在泰国扩充势力的用意。柯乐洪计划反映了英法在亚洲的矛盾，当时法国在越南的侵略活动正在加强，柯乐洪计划的目的便是要同法国争夺我国西南和中印半岛，使英国不至落在法国的后面。这个计划受到英国资本家们的热烈赞助。

英国政府对从缅甸开通一条大路伸入云南一贯抱着积极的态度，认为这是打开中国的“后门”必不可少的措施。但由于更深远的政治上的考虑，在

具体路线的选择上英国政府倾向于采取经过曼德勒向北以连接云南的路线。这样的路线既可以沟通英属缅甸和我国云南，又便于英国对当时还处在独立地位的上缅甸实行控制，这就是说，它在经缅甸以侵入中国这一点上与斯普莱或柯乐洪所选择的路线有着相同的作用，而在对缅甸的全部吞并这一点上则比那两条路线具有更严重的意义。然而，在八十年代，随着法国对越南侵略步骤的日益加紧，以及列强间争夺殖民地的日益疯狂，英国政府为侵略缅甸和中国西南而开始着重考虑的，已经不再是这一条或那一条通入中国的路线的利弊得失，而是一个最彻底的侵略行动，即摧毁缅甸的独立，把上缅甸也归并到自己的殖民体系中来，使之成为向我国西南实行侵略的可靠基地。

当时英法对缅甸和越南分别怀有阴谋，而在实际行动上，法国在越南的侵略步骤更加令人注目。法国在七十、八十年代之交重新加紧对越南的进攻，这是它向海外争夺殖民地政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适应于法国金融资本家的要求的。在普法战争结束后约十年，法国的经济状况已逐渐恢复，因而又有能力来推行海外扩张政策。

法国这时侵略越南的首要目标是越南北部（中国当时称为北圻，西方人称为东京），第一步就是借口一八七四年的法越西贡条约开放红河的贸易，企图消灭驻在北越红河两岸的黑旗军。红河通入我国云南省境，法国要打开红河、侵夺越南，它的目的之一就是从那里侵入我国，首先是侵入云南。如同英国继续以缅甸为打开我国的“后门”的途径一样，法国也继续把越南作为这样的途径。一八七九年六月，法国驻海防领事土尔克（Turque）对一些传教士公开叫嚣：“法国必须占领东京……因为它是一个理想的军事基地，由于有了这个基地，一旦欧洲各强国企图瓜分中国时，我们将是一些最先在中国腹地的人。”法国侵略越南的计划中包含着侵华的阴谋，这是十分清楚的。

一八八一年四月，法国海军部长说：“我以为（在越南）建立一个极确定的保护国，应该是我们冀望达到的主要目的。”第二年初，法国驻西贡总督派遣一个冒险家李维业（H.L.Rivière）率领一支武力到北越去，打算强力开放红河。四月间，李维业出动军队，攻占河内，把这个地方变为在北越进行侵略活动的主要据点。

长期以来，中越间存在着密切的关系。同朝鲜一样，越南与中国，也是山川相连，唇齿相依。如同对朝鲜一样，中国受当时边境普遍震动的刺激，对越南被侵略的局势也表现了严重的关切。从一八八一年起，兼任驻法公使

伊罗神甫著：《法国——东京回忆录》，页25；转引自陈辉燎：《越南人民抗法八十年史》中译本，卷一，页41。

H.Cordier：Histoire des Relations de la Chine avec les Puissances Occidentales，1860—1902.卷二，页317—318。

曾纪泽就屡次向法国表明态度，指出：中国对法国在越南的活动及其目的深感不安，对法国的行动不能默视；但并不反对举行和平谈判，设法满足法国在北越从事正当贸易的愿望。法军攻陷河内后，曾纪泽向法国政府提出强烈抗议。但这时法国一面伪善地声明对越南并无野心，一面则准备胁迫越南重订条约，建立保护权，并且避免与曾纪泽进行谈判。

在中国内部，法国侵占河内的消息也激起了很大的愤慨。清政府应越南国王的要求增强了原驻在北越的桂军，一八八二年六月并命令云南当局也派兵出境，与桂军互为声援，防范法军对北越的进一步侵犯。此外，清政府又派人联络刘永福，开始把黑旗军当作抵挡法国侵略者的武装力量。

但中国的意图仍旧是与法国和平谈判。这一年（一八八二）的十一、十二月间，李鸿章与法国驻华公使宝海（F.A.Bourée）就越南问题达成初步协议，双方同意：在滇桂界外与红河中间之地划界，由中法两国分别保护；准许外国商人溯红河到中越边界从事对云南的贸易；中国驻北越军队适当后退，法国声明无侵犯越南的领土主权之意。这很明显是使法国在侵略越南与侵略中国两方面都得到实际利益的协议。这个初步协议的原意是要为双方的进一步谈判奠定基础，但由于法国政府改组而产生困难。

一八八三年二月，法国内阁发生变动。新内阁以茹费理（Jules Ferry）为总理，沙梅拉库（Challemel - Lacour）担任外交部长。这位外交部长是一贯蔑视中国的，认为中国“不足道”（unequantité négligeable）。茹费理更是公认的狂热的殖民主义者。恩格斯说他“是镇压（巴黎）公社的可耻的刽子手中最可耻的一个，也是仅仅为了从法国和它的殖民地榨取膏脂才想统治法国的机会主义派资产阶级的坏透顶的代表之一。”他所领导的“温和共和派”，是法国大金融资本家的代表。他在第一次担任总理时，曾于一八八一年强行建立了对突尼斯的保护权，现在再一次组阁，侵略眼光放在越南身上，很快便博得了“东京佬”（le Tonkinois）的可耻大名。以这样一群最凶恶的殖民主义者所组成的政府，它的对外政策是不问可知的。新内阁推翻了宝海与李鸿章的协议，撤换了他的公使职务，表现了尽早直接侵吞越南的急进方针。

为了掩盖直接进攻越南的阴谋，茹费理政府任命驻日本的公使脱利古（A.Tricou）前来中国。一八八三年六月六日，脱利古到上海，随之开始与李鸿章谈判。这时法国政府的目的，并不是同中国协商和平解决越南问题的办法，而是想强迫中国承认法国在北越的侵略地位，要中国宣布不给黑旗军以援助。脱利古既受这样的政策的指导，又加以他本人原是法国“主战派手中的一个柔顺的工具”，所以他的谈判只不过是一番恫吓而已。他向李鸿

恩格斯：《“‘人民国家报’国际问题论文集（1871—1875）”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卷二十二，页489。

C.B. Norman：Tonkin， or France in the Far East. 页266。

章说：“目下情形，只论力，不论理，”如果中国不答应法国的要求，那末，“即与中国失和，亦所不恤。”关于越南的局势，他不允许中国更多地过问，只许同他讨论中越两国交界处的“通商”和“划界”两事，态度十分蛮横。将近一个月的上海谈判，没有任何结果。八月间，曾纪泽与法国政府进行了直接交涉，中国的着眼点是阻止法国在越南的侵略势力的发展，法国的目的则是要中国军队撤出越南，以便于法军集中力量攻击黑旗军。双方出发点背道而驰，因此也无法达成任何协议。

事实上，法国这时所重视的，不是对中国的谈判，而是对越南的战争。一八八三年三月间，李维业所指挥的法军在红河三角洲展开了活动。这种行动激怒了越南人民和黑旗军。五月十九日，在怀德府的纸桥一战中，对法国侵略者满怀仇恨的黑旗军，勇敢地打死了李维业。法国利用李维业之死，竭力煽动全面的侵越战争。它除了增援陆军以外，并成立北越舰队，调兵遣将，积极部署。八月间，法军一面在北越加紧攻击黑旗军，一面以军舰进攻越南中部，直逼越南都城顺化。黑旗军的英勇抵抗虽然给敌人以很大打击，但越南中部的法军却取得了胜利。恰好七月间越南嗣德王阮福 病故，封建统治者在强敌压境的面前不但没有合力御侮，反国权位而起内争，决定向侵略者投降。八月二十五日，顺化条约签字，法国终于以暴力取得了对越南的保护权。

在法军侵略越南的战争过程中，屯驻在北越的中国军队没有牵涉到里面去。清政府本着所谓“不可衅自我开”的方针，命令中国军队扼守在自己的防地上，竭力避免同法军作战，也不去积极支援黑旗军。现在越南的统治者已经屈服，法国据越南而进一步侵略中国的基础也已奠定了。法国侵略者把护卫着北越北部土地以及我国西南边疆的中国军队作为下一步进攻的目标，于是造成了与中国直接对峙的形势。中法之间正面冲突的危机日益逼近了。

第三节 中法战争——第一阶段 (一八八三——一八八四)

法国侵略越南的进一步发展导致了对中国的战争。

法国既然从一八八三年八月二十五日的顺化条约中取得了对越南的保护权，便立刻强迫越南统治者撤退包括黑旗军在内的北越的抗法军。当然，无论是越南人民，或者是黑旗军，都没有因此而停止反侵略的斗争。但是，越南统治者的对敌屈服确实给这些抗法力量的活动造成了很大的困难。至于法国侵略者，他们为了实现对越南的殖民统治，及早达到据越南而侵入我国西南的目的，开始以全力来对付中国。

对付中国的方式不外两种：或者以外交诱使清朝政府答应法国的要求，或者用武力迫令中国屈服。按照那些非常轻视中国的法国侵略分子的估计，一旦法国以武力打败越南后，不必再用武力，清统治者就会自动地对法妥协。脱利古说：“当我们占领这个国土（指越南）并采取勇敢的行动时，那些只与强者协商的中国人，必将首先向我们让步。”顺化条约签订约一周之后，即一八八三年九月二日，茹费理就说：“我们要乘我们在顺化玩的好手法的与中国谈判。”由此可见，法国首先想用外交方式达到自己的目的。

九月十五日，法国正式向中国提出一个解决越南问题的方案，要点为：第一，从北越东海岸的北纬二十一度至二十二度之间某一地点起，划定一线至老街（当时中国称保胜），这条线以北到中国边界之间的地带为中立区，中法双方都不得进占；第二，中国应开放云南的蛮耗为商埠。不言而喻，这个方案的前一点的含义是：那一条线以南的越南全部归法国所有。整个方案的出发点是：以划出一个狭小的中立区的办法，使中国撤出驻越军队，承认法国对整个越南的殖民统治，并且主动地向法国侵略者开放自己的“后门”。这个方案把侵略越南并据越南以侵略中国这两个方面紧密地联系起来。

法国在正式向中国提出这个方案以前，曾先探听了英国的意见，想通过英国的调停促使清政府接受这一方案，使自己的目的便于实现。

英法在中印半岛和我国西南虽然有矛盾，但英国对于法国对越南本身的侵略，一直抱着观望的态度；因此，从一八八一年以来虽然李鸿章一再劝说英国与越南订约以牵制法国，英国却不为所动。不仅如此，英国的商人以及一些政府官员，还曾想借法国的力量打开北越和中国的西南市场，以便英国人也能来这里进行贸易；甚至在一八八三年五月间，英国驻华使馆的官员格维讷还表示了这样的观点。但到同年八月，法国因在越南北部和中部同时进行军事行动而宣布封锁越南海岸，英国感到这种措施可能对自己的贸易产生不利的影响，便开始不安起来。中法关系的紧张化对英国的商业利益必定会有更大的影响，英国为了防止这种情况，渐渐倾向于对中法在越南的关系问题采取较积极的态度。所以，当法国以自己的方案探询英国的意见时，英国外相葛兰斐尔（Granville）表示愿意进行调停。

一八八三年七月五日脱利古致沙梅拉库。引文见中国史学会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中法战争》（以下简称《中法战争》资料），册七，页169。

《中法战争》资料，册七，页180。

Cordier：前书，卷二，页412；Kiernan：前书，页96。中国的记载中常把“蛮耗”与蒙自混淆不清。一八八三年九月五日沙梅拉库致法驻英大使瓦定敦（W.H.Waddington）。见《中法战争》资料，卷七，页179—180。

Kiernan：前书，页186。

法国的方案提出后，曾纪泽与法方开始就这个方案举行谈判。在此同时，脱利古与李鸿章之间的接触也在天津恢复。英国从本身利益的要求出发，开始采取行动来影响中国：在伦敦，葛兰斐尔促使曾纪泽同法国妥协；在天津，英国新任驻华公使巴夏礼也劝李鸿章对法国让步。

但这时中国举国上下对法国侵略者十分痛恨，顺化条约订立的消息更使这种激愤情绪高涨起来。清统治者鉴于邻国的危亡以及本国所面临的威胁，大多主张对法采取强硬态度。同时，广州所发生的人民群众反对外国侵略者的大示威，也促使清政府坚定自己的立场。

一八八三年八月十二日，海关英籍职员罗根（Logan）在广州街上无故杖击聚集的中国平民，接着更以手枪打死了中国儿童一名，伤成年男女各一名，一时引起了群众的愤怒。九月十日，英轮“汉口”号上的葡萄牙人狄亚士（Diaz）无端把一个中国人推挤落水，致被淹死。不到一个月工夫竟发生命案两起，使得当地人民对于外国侵略分子的愤怒象火山一样迸发了出来。在第二件命案发生后，群众冲入沙面租界，举行了有力的大示威，在盛怒之中烧毁了外国人一些房屋，他们以这种朴素的斗争形式为自己的死难同胞表示强烈的抗议。

这次群众示威表面上好象只是对于英国及其所庇护的杀人犯的抗议，但实际上它与越南问题有着密切联系。李鸿章在当时就对脱利古说：“广东民情最称强悍。即如越南之事，法人恃强欺凌，粤民在越者甚多，咸怀忠愤，是以遇事生衅。若法越之事早有定局，必不致生此枝节。”所以应该说，沙面事件同时是中国人民对法国侵略越南的一个抗议行动。

沙面事件发生于法国正准备向中国提出前述的方案并请英国调停的时候，所以法国立刻利用这个事件来怂恿英国，想使英国给自己以充分的支持，以造成对中国更大的压力。但英国并没有因此采取进一步的调停步骤。

清统治者既主张对法强硬，又受人民反对外国侵略者的激昂情绪的推动，便决定拒绝法国所提出的方案。中国当时没有力量履行保护全越南的义务，但又不能容许完全被法国夺去，因而提出以北纬二十一度即河内为界，界线以北归中国保护的办。这个提案为法国悍然拒绝。

到十月下旬，中法谈判没有取得协议而告结束。前此不久（九月十二日），法国已任命巴德诺（J. Patenôtre）为驻华公使；至此（十月二十三日），命令脱利古返回日本，延展巴德诺的上任日期，只留谢满禄（de Semallé）驻北京为法国使馆代办。脱利古在离开中国以前，向李鸿章的代表马建忠说：“本国业已电谕统领古尔贝（Courbet，通常译作孤拔，原任法国北越舰队司令，十月底任北越法军统帅），饬令添兵到齐，务令将在北圻境内凡手持兵械者尽行扫清。古尔贝已电告本国，谓‘北宁一城，驻有中国

译署函稿，卷十四，页 35。

一八八三年九月十三日沙梅拉库致瓦定敦，见《中法战争》资料，册七，页 183。

官兵甚多，如何办法’？本国电答以‘凡在北圻境内手持兵械，无论系中国官兵与否，皆以土匪论，一概驱逐’。故古尔贝俟下月初水陆并进，攻击北宁，且出奇兵，抄袭其后，断其退路。此计势在必行！”法国侵略者显然要用武力对付中国了。

事实上，在法国与中国进行谈判期间，它曾加强了在北越的军事力量，积极进行了攻击中国军队的准备。所以在十月底，即对中国的谈判中止后，茹费理就公然宣称将以武力强占红河三角洲上包括山西、兴化、北宁等在内的主要城市；这些地方正是中国当时着意防御的，其中北宁一地，完全为中国的正规军驻守，更为中国所重视。茹费理的声明实际上等于对中国的正式挑战。清政府不得不公开表明自己的态度。十月底，清政府颁谕褒奖刘永福。这说明当时的形势需要这支英勇的武装力量担当更严重的抗敌任务。十一月初，清政府密谕两广军政当局：“目前办法，总以固守北圻为主，倘法人侵及我军驻扎之地，则衅自彼开，自不能不与接仗。”十七日，曾纪泽正式照会法国政府，确切声明在茹费理宣称要占领的地区驻有中国军队，警告法国慎重将事，以免引起冲突。前此一日，总理衙门也以同样的意思照会法国及各国驻华使馆。十一月底，清政府命云贵总督岑毓英前往北越，指挥当地的军事。

中国这种比较坚定的立场，不但符合本国的利益，而且也符合越南人民的利益。十一月中旬，越南军队在中国军队的帮助下，同海阳一带的法国侵略军接连发生战斗；同时，北越人民纷纷举义，四出打击法军。这些都牵制了法国军队，使其军事活动不断遭受困难。但是，因侵略者向北越陆续增援，华军防地被攻击的危险仍在与日俱增。

中法在越南的关系一天比一天紧张，当时流言四起，并且传闻法军可能攻击中国沿海的口岸。英国为了自己的远东贸易，对这种局势更加不安。十月底，格维讷一反五个月以前的论调，转而强调说，如果中法战争爆发，势将给英商带来“巨大的”损失。英国政府明确而婉转地向法国表示“渴望和平解决”，并提出把中法争执交欧洲国家或美国仲裁的建议。在这时，法国为了减少英国的疑虑，一再提出决不主动攻击中国港口的保证。但英国的疑虑并未完全消除，从十一月下旬起，它首先联合美、德两国，随后又邀请俄国、日本、意大利、葡萄牙、西班牙等国，建议统一它们在华舰队的行动，遇有紧急情况时共同保护在华外侨。除俄国对英国的答复不很肯定外，其他各国都响应了英国的倡议。这个倡议至少有两方面的意义：第一，它是

译署函稿，卷十五，页9—10。

《光绪朝中法交涉史料》（以下简称中法史料），卷七，页18。

Boulger：前书，页365，491。 de Semallé：Quatre Ans à Pékin. 页165—166。

Kiernan：前书，页125。

一八八三年十一月十八日葛兰斐尔致瓦定敦，见《中法战争》资料，册七，页199。

准备对付中国人民的，即想以各国舰队的联合示威来压抑中国各口岸人民反对外国侵略者的激昂情绪；第二，它也是警告法国的，使法国不致任意骚扰中国的通商口岸和妨害各国在中国的贸易。总之，英国的倡议表达了许多侵华国家对中法紧张局势的不安。

一八八三年十二月初，英国在继续促使中法关系的“和平解决”，可是法国在北越的军事部署已渐就绪，决定在这里对中国采取武力行动了。法军当局决定向红河三角洲的华军防地发动攻击，第一个目标确定为山西。

法国的军事行动在十二月中开始了。

当时山西的防军主要是黑旗军，同时也有数营正规的桂军和滇军。这些正规军的协防山西，是因为该地对保卫云南的门户有很大的重要性。为了使法国军队清楚地知道山西城是中国正规军的防地，他们曾明明白白地“张旗，著号衣，列队三日”。然而侵略军仍毫不犹豫地按照预定计划在这里展开了猛烈的进攻，这就是直接对中国宣告了战争的开始。

中法战争是从一八八三年十二月的山西之战开始的，中国被迫实行了军事抵抗。法国侵略军依靠优势的装备，很快在十二月十六日占领了山西城。他们在这里杀害俘虏，屠戮居民，抢劫财物，把殖民者的“火和剑”的痕迹留在越南的土地上和中越人民的记忆里。

山西之战的可耻胜利使法国资产阶级及其喉舌们兴高彩烈，他们“耽迷在狂热欢腾的颂歌中，宣称说：色当（Sedan）被山西掩蔽了”。意思是说山西之战弥补了法国在普法战争期间色当一役的败绩。军事上的一时胜利进一步助长了法国侵略者的野心，例如，就在这时候，法国政界有势力的法莱西讷（de Freycinet，他在七十年代末至九十年代几次担任外交部长和内阁总理等职）竟发出一种恶毒论调，主张强力向中国夺取担保品以迫使完全承认法国在越南的侵略权利，这就是后来法国所强调的所谓“担保政策”。一八八三年底和次年初，在中国和外国都流播着法国将要占据中国一个海岛并索取军费的传闻。这在清朝政府中引起了惊慌，同时也惊动了英国。英国非常害怕法国夺取舟山，因为这样会造成对英国在长江流域的既得利益的威胁。法国不能不又一次向英国保证决不主动攻击中国的港口。

其实，法国当时的主要目标还是北越，它在占领山西后继续调兵遣将，企图在北越战场上给中国军队以更大的打击，从而迫使清统治者完全屈服。一八八四年二月，米乐（Millot）继孤拔为法军统帅，图谋大举侵犯北宁。中国防军虽受命坚守阵地，但由于清朝将帅们的昏庸、怯懦、互不协调以及军纪废弛，庞大守军对法军的进攻竟不能作有效的抵御，于是侵略军长驱直入。三月十二日，法军侵入北宁，十九日陷太原，四月十二日占兴化。中国军队一时呈现一片混乱。

唐景崧：《请纒日记》，见《中法战争》资料，册二，页101。

Norman：前书，页243，304。

法国利用军事胜利的形势，对越南和中国都展开了进一步的政治胁迫。四月底，法政府命巴德诺去越南，订立最后的保护条约。六月六日，这样的条约在顺化签订。

它对中国的政治进攻，则是采取了另外的形式。三月下旬，中国粤海关税务司德国人德璀琳与法国海军舰长福祿诺（F.E.Fournier）在香港相遇。福祿诺以前曾到过天津，深知德璀琳是李鸿章的亲信，能起相当大的影响，便乘北宁失陷不久、法军得势的时候，通过德璀琳进行诱和的试探。随之，德璀琳带着福祿诺致李鸿章的密函到天津。四月十八日，李鸿章在给总理衙门的电报中，报告兴化被占的消息后，紧接着说：“粤税司德璀琳到津，密称：晤法水师提督，拟调兵船入华，将夺踞一大口岸为质，若早讲解，可电请本国止兵等语。”至此，法国的诱和（实际上就是胁和）倡议，经过层层转折，终于提到了清最高统治者的面前。

清统治者正在接二连三的军事挫败的消息中惊慌焦虑，为了掩饰败绩，云南、广西两省的巡抚已经被撤换，中央政府的当政者恭亲王奕訢等被黜退，改以礼亲王世铎领导军机处，贝勒（后为庆亲王）奕訢主持总理衙门，而实际大权操在醇亲王奕訢（光绪帝生父）的手中。这些人正好出来办理对法讲和，于是清政府便授权李鸿章与法国代表举行和谈。

福祿诺在给李鸿章的信中规定了一个讲和的先决条件，这就是必须先撤销曾纪泽的驻法公使职务。法国侵略者憎恨曾纪泽的基本原因是由于连年来在中法谈判中，曾纪泽的态度一贯比较强硬，但福祿诺的借口则是说曾纪泽不久以前发表过“中国此时虽失山西，尚未似十年前失守师丹（即色当）之故事也”的言论，据说这样的话伤害了法国的“尊严”。四月二十八日，清政府明令撤换曾纪泽的使法的职务，暂以驻德公使李凤苞兼代。这是对法国表示自己求和的“诚意”。

德璀琳在法国侵略者与清政府间居中拉拢的活动刺激了海关总税务司赫德。他想把这件事抢到自己手里，急忙电令中国海关驻伦敦办事处税务司英国人金登干（J. D. Campbell）前去巴黎寻求机会。金登干匆匆成行，打算与法国政府当局直接接触。但是晚了一步，因此没有达到目的。茹费理当时已决定通过专以福祿诺同李鸿章谈判的途径来实现诱和的愿望。

五月五日，福祿诺到天津。以前，他还自称给李鸿章的信只是“一人私见”；现在，则是受命同李鸿章举行初步谈判的官方代表了。当福祿诺首途来天津时，法国兵舰纷纷开到上海。五月一日，法舰队司令利士比（Lespés）

《李文忠公全书》，电稿（以下简称电稿），卷二，页5。

一八八四年四月二十六日赫德致金登干电第117号；二十七日金登干致赫德电第222号；二十八日赫德致金登干电第118号；二十九日赫德致金登干电第119号；五月一日金登干致赫德电第223号；第224号。见中国近代经济史资料丛刊：《帝国主义与中国海关》，第四编，《中国海关与中法战争》（以下简称《中国海关与中法战争》），页44—45。

在上海表明“ 暂留各舰在南……。法舰在中国与东京海面，半月内保无动静 ”。这实际上是给清政府定了一个屈服的期限。而清政府也确实产生“ 和议如不能成，（法舰）即前往江宁 ”的揣测与顾虑，可见法国的恫吓马上就发生了效力。

为了指导对法国的谈判，清政府给李鸿章规定了几项“ 最重要 ”的条件：第一，越南对中国的“ 世修职责 ”应当继续。第二，“ 通商一节，若在越南地面互市，尚无不可；如欲深入云南内地，处处通行，将来流弊必多，亟应豫为杜绝 ”。这就是说，云南边境不开放通商。第三，要保护黑旗军。第四，不赔款。

五月六日，李鸿章与福禄诺举行会谈。其实这不是什么认真的谈判，只不过是一方动议，他方承诺而已。福禄诺表示：法国愿意“ 尊重并保护 ”（最后签订的中文约文译作“ 保全助护 ”）中国南部毗连北越的边境，因此，中国应将驻在北越的军队“ 立即 ”（中文约文译作“ 即行 ”）撤回边界，并应“ 尊重 ”（中文约文译作“ 概置不问 ”）法国与越南朝廷之间已签订的及即将签订的一切条约。李鸿章对这一切都没有异议，只是说：以前的越法条约约文中有伤及清政府体面的地方，应该加以删改。李鸿章的这种提法，所涉及的仅是约文的措辞问题，而不是反对越南与法国间的条约的实质，所以福禄诺答应在以后的越法条约中避免有碍清政府体面的字句。接着，福禄诺提出要中国赔款的问题，李鸿章当时表示不能接受。其实，福禄诺提出这个问题，本来就是以此作为索取滇桂各省通商利益的讨价手段，所以当李鸿章表示反对时，他就收回原议，提出：中国既不赔款，就应该允许在毗连北越的边界开放通商，以后议订详细的商约税则时，还应该“ 于法国商务极为有益 ”。对福禄诺这些要求，李鸿章当即在原则上表示同意。以上是李鸿章、福禄诺协议的要点，决定订入一个简明条约中。要点既已解决，李鸿章的代表与福禄诺经过商谈，议定在这次简明条约签字后三个月内双方派人会订详细条约。至于这次的简明条约，应以法文为准。李鸿章与福禄诺在两三小时的一次会晤内，将重要问题都议妥了，这样迅速达成协议的谈判在历史上是很少见的。这说明法国是在急切诱和，清统治者在迫切求和，前者认为北越的战争不必再打了，后者认为不能再打了。福禄诺说：“ 此为止兵之约，

中法史料，卷十四，页 4。

中法史料，卷十四，页 6。

中法史料，卷十四，页 14。

这主要是指一八八三年八月顺化条约第一条而说的。

谈判经过见中法史料，卷十五，页 11—12。中文约文见中法史料，卷十五，页 12，法文约文见 Cordier：前书，卷二，页 435—436。在谈判中福禄诺没有提出黑旗军问题，这是因为法国取得对越南的保护权后，就可以自由处置黑旗军。

不得不速。”恰当地表达了两方的心情。

李鸿章、福祿诺的协议与清政府原来规定的条件之间是有距离的。李鸿章自以为“所争者在上国体制，不徒在区区一越南”，实际上按照他谈判的结果来看，越南固然是被放弃了，就连所谓“上国体制”也没有保住，因为：第一，既然“尊重”越法间已订和将订的条约，就等于承认了法国对越南的保护权；第二，虽没有许可法国深入云南通商明确协议，但中国边界通商无疑是已经允许开放了。这两点在李鸿章、福祿诺的协议中是很清楚的，并且显然违背了清政府所列举的条件。但李鸿章牵强附会，竭力证明他所达成的协议与原来的指示相符；清政府后来虽也说那个协议有“殊未惬意”之处，在当时却认为与原来谕令“尚不相背”，所以是“事可允行”。五月十一日，李鸿章、福祿诺分别代表中法在双方达成的协议上签字，这通常称为李福天津简明条约。

法国从这个条约中满足了它当时侵吞越南并窥伺中国的全部愿望，当然心满意得。茹费理打电报给李鸿章，称他“为国名臣，深于阅历”，使法国侵略者不胜“欣幸”。对法国说来，此后主要的问题是中國军队撤出北越，同清政府议定详细条约。福祿诺在离开天津前，即在五月十七日，几乎是用命令的方式，把法方片面规定的在北越全境向中国军队原驻地分期“接防”的日期通知李鸿章。李鸿章没有肯定同意这种规定，又没有明确反对，也没有立刻把这件事报告给清中央政府。

简明条约在英国侵略者中引起了不安。一则是德璀琳拉拢李鸿章、福祿诺谈判有功，对清统治者的影响加强了，而他当时已是“在柏林受欢迎的人”，所以赫德开始担心，“对于他（指德璀琳）这正在增长的权势，我所畏惧的倒不是他将代取我的地位，而是德国的势力将因他而高涨，英国的势力却衰沉下去”。再则是，李福简明条约使法国得以抢先从越南打开中国的“后门”，英国在中国西南同法国进行竞争势将处于比较不利的地位，所以那个条约刚一签字，英国就着手研究它的贸易可能受到的影响，同时香港的英国商人叫喊着要开放西江，香港总督除了主张开放西江外，还敦促英国政府加紧侵略缅甸，以便英国能从上缅甸侵入云南。这些都是英国要与法国争夺中国西南地区的表现。

简明条约在清统治集团内部引起强烈的不满。李鸿章成了众矢之的，许

中法史料，卷十五，页8。

电稿，卷二，页14。

S.F.Wright: Hart and the Chinese Customs. 页511。

一八八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赫德致金登干函Z字第177号。《中国海关与中法战争》，页158。

Kiernan: 前书，页136。

Keswick to H.Parkes, July 3, 1884; Bowen to the Earl of Derby, May 21, 1884. 分见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French Treaty with Annam, and Negotiations between France and China 1886. 页16—17, 24。

多人以对条约签字者的个人抨击来表示对条约本身的抗议。清政府虽然同意了简明条约的内容并授权李鸿章签字，但不能不深深感到反对妥协的朝议的压力，因此在订约后还一再严令负责北越军事的将帅“督饬各军，仍扎原处，进止机宜，听候谕旨”。这样一来，李鸿章更加不敢以福祿诺片面规定的法军预定在北越接防的日期向朝廷奏报，而滇桂前敌将帅也就不敢私自撤防。

六月间，法军在北越进兵，执行“接防”的计划。二十三日，准备“接收”谅山的法军到达北黎（中国当时称观音桥）以北的谅江，再向前就是奉令扎守的华军阵地了。为了避免冲突，中国守军派代表向法军进行解释；但法军统帅骄横异常，毫不尊重信使，竟以咄咄逼人的姿态简单地回答说：“一点钟内，法国军队将继续前进”。当其与中国军队相接时，更声称“和与不和，三日内定要谅山”。说毕，法军就开枪攻击。中国守军愤慨异常，被迫还击，勇猛地打退了傲慢的侵略军。这次事件通常称为“北黎冲突”。

北黎冲突立即成了法国向中国扩大侵略要求的借口。事件发生后，法国把破坏李福天津简明条约的罪名加在中国身上，向中国政府提出“抗议”，要中国立刻从北越撤军，并向法国赔款。七月九日，茹费理照会李凤苞，要中国提供忠实执行简明条约的担保，要清政府在《京报》上公布即刻从北越撤兵的谕旨，向中国索取至少二亿五千万法郎的赔款，并威胁说：以上各点如无满意答复，法国将采取直接行动来自行获取担保品和赔款。十二日，谢满禄以最后通牒的形式把这些要求向总理衙门直接提出，限期七日照办。事情很清楚，法国利用北黎冲突为口实，除了坚持李福简明条约必须照旧实行外，又增加了两项新条件：第一，向中国索取巨额的“赔款”；第二，要中国给法国“担保”，以保证履行简明条约和支付赔款。什么是法国所想象的“担保品”呢？这就是由法国占据中国一个沿海口岸，并征收那里的关税。法国坚持这种要求，这就是前面提到的所谓“担保政策”的具体内容。

清政府认为北黎冲突出于误会，力求避免因此而引起和平局面的再度破裂。它的具体主张是：当时正在由越南首途来华的法国公使巴德诺应赶快到天津或北京，依照李福简明条约的规定同中国代表早日议定详细条约，这样一面定约，中国军队即可一面撤退。为了使法国满意，清政府在七月十六日明令滇桂两军一月内由北越“全数撤竣”。但是，清政府坚决拒绝赔款，反

中法史料，卷十五，页20，30—31。按，如前面正文所说，福祿诺原要北越华军“立即”撤回，但清政府从中文的“即行调回边界”一语中没有了解到象法文原意那样迫切，而李鸿章在向清政府解释这一条的含义时又说：“只须密饬边军屯扎原处，勿再进攻生事，便能相安，亦背不约”，所以清政府命令军队仍扎原处，并无违背简明条约之意。

F.Garcin：Au Tonkin pendant la Conquête 1884—1885。译文见《中法战争》资料，册三，页507。

中法史料，卷十八，页1；卷十九，页15。

《中法战争》资料，册七，页222—223。

对超过简明条约以外的任何新要求。

七月一日，巴德诺已到上海，但是他不再北上，也不同意举行议定详细条约的谈判。法国坚持首先满足它的扩大了了的侵华要求，这成为中法当时争执的焦点。

清政府为了向法国表示委曲求和的诚意，决定派人到上海与巴德诺会议。七月初，总理衙门派赫德前往上海；接着又命令上海道邵友濂与巴德诺接谈。赫德到上海后，想一手包揽这次谈判，自称“经理此事，颇费苦心，若他人掺评无益”。但他同巴德诺接谈后，竟建议清政府接受法国的赔款原则，说是“偿款万不能免，而名目可不拘定”。这同清政府的主张直接相背，所以为总理衙门所拒绝。

清政府任命两江总督曾国荃为代表与巴德诺举行谈判。法国将七月十二日的最后通牒的限期延到月底，曾国荃于二十五日到上海。这时中国的着眼点仍在议定详细条约，而法国仍坚持由中国接受赔款原则为前提，表示赔款数目可以商议减少。曾国荃虽受有“兵费赔款，万不能允”的严令，但在李鸿章的怂恿之下，竟于三十日擅自答应以银五十万两（合三百五十万法郎）偿给法国。清政府责备曾国荃这种行动为违背朝旨，“不知大体”，巴德诺则因其数目太少，“近于戏弄”，坚决不允。曾国荃的谈判也毫无成果。

法国为了实现扩大的侵华要求，除了在外交上以最后通牒向清政府实行恫吓外，更准备对中国本土进行直接的军事威胁。北黎冲突后，法国将它在中国和北越的舰队合成远东舰队，任命孤拔为统帅，并命令他与巴德诺共同协商，设法使中国屈服。谢满禄向总理衙门提出最后通牒的第二天，法国海军当局就命孤拔乘机把军舰分别开进福州和基隆，其目的一方面是要胁迫中国接受法国的条件，另一方面则是作好军事准备，以便随时发动攻击，占领中国这些口岸，作为所谓“担保品”。法国海军就这样利用中法交涉正在进行的时机，狡诈地完成了侵略中国本土的军事部署。

第四节 中法战争——第二阶段 (一八八四——一八八五)

北黎事件发生后，在中法直接交涉的过程中，总理衙门依据中美天津条约，要求美国进行斡旋。一八八四年七月三十日，清政府竟请美国“查明中国究竟有无违约之处，公平评论”。法国自知理屈，拒绝由第三者来对中法所争论的事实加以“评论”。八月五日美国使馆的何天爵对总理衙门说：“我想现时……（法国）断无遽行开仗之理，如果打仗，不但有悖万国公法，

一八八四年七月十三日海军殖民部长致孤拔，见《中法战争》资料，册七，页225。

中法史料，卷二十，页28—29。

且对不起美国。”但是恰好在他说这样的话的时候，法国已经在中国本土发动战争了。

原来，在法国延长的最后通牒期满后，法国政府已向它的在华舰队发出了攻占基隆的命令。它选定这个地方为第一个目标，除了想以该地作为所谓强制取得的“担保品”并用那里出产的煤（当时已用机器开采）以供军舰所需外，还认为台湾孤悬海外，一则易于攻夺，再则可以减少国际因素的纠葛。受令的法军于八月四日要挟基隆的中国守军交出防御工事。中国当局置之不理。第二天，侵略军发动猛烈攻击，轰毁炮台，强行登陆，并想深入内地。守军英勇抵御，使法军不得不退回海上。帮办台湾军务大臣刘铭传下令拆毁基隆附近的八斗煤矿设备，以免被法军夺取利用。

法国攻击中国的港口基隆，战事再起，这样就开始了第二阶段的中法战争。随后，法国议会授权政府“使用各种必要方法”使中国屈服，于是法国政府拟定新条件向中国勒索，它要求中国赔款八千万法郎，十年付清。赔款数目较以前的要求减少了，法国打算另从商务利益上来弥补。侵略者当时是想借攻击基隆的声势，迫使中国接受它的条件。八月十九日，谢满禄又一次以最后通牒的形式把上项新条件向清政府提出，限四十八小时答复，否则下旗离京，由孤拔立即采取行动。清政府没有接受。二十一日，谢满禄离京。同时李凤苞也离巴黎回柏林。中法外交关系正式破裂。

二十三日午，法国以事先驶入福州的马江以内的优势兵舰，出其不意地向中国海军实行攻击。在这种预谋的、背信弃义的偷袭下，侵略军取得一时的胜利。法舰又炮轰马尾船厂，连日在马江沿岸大肆破坏，然后撤出。

法国在北黎事件后所表现的扩大侵略的野心，早已激起中国全民的愤慨；基隆、马江之役更加强了中国人民对侵略者的痛恨。早在七月间法国提出最后通牒后，上海《申报》在一篇题为《论中国不可不一战》的社论（七月十六日）中，就大声疾呼：“人心敌忾，薄海皆同”，“我数十年来义愤所激，众志成城，正可借此以纾人心之郁结……。”法军侵犯基隆后，该报更接连发表《论今日之势惟有速战》（八月十五日），《论中国今日当明与法人示战》（八月十七日），《论目下战务愈不宜迟》（八月十九日）等社论，这些标题本身就表达了中国人民反抗法国武力威胁的决心。法舰偷袭马江后，八月二十六日，清政府下诏，令陆路各军迅速进兵，沿海各地严防法军侵入，这无异是中国对法国侵略者的宣战书。同一天清政府正式授刘永福官职，“以提督记名简放，并赏戴花翎”。九月、十月间，沿海各地如温州、福州、潮州、揭阳、佛山等地不断发生“教案”，这都是广大人民被法国

中法史料，卷二十一，页24—25。

一八八四年八月十六日茹费理致巴德诺，见《中法战争》资料，册七，页249—250。

参看《申报》，光绪十年八月二十四日（一八八四年十月十二日）；S.Lane - Poole and F.V.Dickins：The Life of Sir Harry Parkes，卷二，页381—384；《中法战争》资料，册五，页34，36等。

的侵略所激怒的反映。

海外侨胞也积极支持祖国人民的反侵略斗争，旧金山华侨捐款五十万两，旅日侨民捐款一百万两，古巴侨胞也有同样的义举。此外，在九月、十月间，香港的中国工人以罢工来反抗法国侵略者，最初是船坞工人拒绝修理受伤的法舰，随后运煤、搬运、驳船等业工人以至人力车夫、轿夫、旅馆差役等也都不肯为法国人服务，这种行动妨碍了法军作战物资的运输，表现了工人们爱国精神。

以上情况说明，中国人民是热烈支持这次反侵略战争的。

中国为了有效地进行抗法的斗争，很想争取英德两国的援助。当时英法因争夺埃及而发生的矛盾尚未消除，清政府根据这个事实，就认为中英对法立场相同，所以想鼓励英国在埃及积极行动，以此牵制法国，减弱它在中国的兵力。至于德国，清政府认为“德国向与法仇”，便估计它可以“设法助我”。这样的认识是很肤浅的。实际的情况是：尽管英德两国在国际范围内都与法国有矛盾，并且法国在扩大侵华战争时对这两国有某种顾虑，但它们这时都不可能帮助中国；相反，它们都在伺机扩充自己的侵华利益，例如它们之间对中国军事控制权的争夺，这时就非常剧烈。

关于抗法战争的军事部署，清政府因台湾隔在海外，接济困难，所以把军事重心放在北越战场上，在那里争取主动。八月二十六日的进兵诏旨宣布后，桂军先出动，在八、九月间越谅山南下，屯扎船头、郎甲一带；滇军及黑旗军出动较慢。中国的目标是：争取滇桂两军联成一片，合力驱逐在北越的法国侵略军。

法国在偷袭马江以后，对中国的军事进攻有一个短暂的停顿。当时孤拔与巴德诺竭力主张首先摧毁淡水（沪尾）的华军防御工事，然后留两舰看守基隆，其余兵力全数北上，攻击烟台、威海卫及旅顺，给清统治以最大的威胁。这是一个十分恶毒的计划。但法国政府没有批准，一则是因为这项计

光绪十年七月二十二日（一八八四年九月十一日）《申报》；一八八四年九月二十四日、十月四日《益闻录》第395，398号。

关于香港中国工人的斗争，参看：光绪十年八月二日（一八八四年九月二十日）、八日（二十六日）、十日（二十八日）、二十二日（十月十日）、二十三日（十一日）、二十七日（十五日）等《申报》；一八八四年九月十二日、二十日、二十六日、十月八日、十五日、二十二日等《北华捷报》（“North - China Herald”）；《张文襄公（之洞）电稿》，卷一，页8，10。

英德之间关于中国军权，特别是北洋军权的争夺，不始自中法战争。大体说来，战前英国占优势，尤其是由于赫德的影响，一八八二年英人琅威理（W.M.Lang）取得北洋海军训练权，对英更为有利。但因英国法律禁止本国入投效交战国的陆海军，所以当中法战争迫近时，英军官多自中国军队中辞职，琅威理为德人式百龄（Sebelin，来华后名万里城）代替，在中法战争时，德势力大增，到一八八五年，清军中已有德军官百余人，英国大为不安。中法战后，琅威理又一度来华。

un Diplomate : L’Affaire du Tonkin.页245—247。

划需要较多的兵力，法国当时难以办到；再则因为这样会加重法国在国际关系中的困难，首先是造成对英德关系的困难。法国政府深知，英国为了自己对华贸易的利益，决不赞成法国把战事延至中国北方，所以在偷袭马江后，法国自己就宣布不在淞沪一带采取军事行动，以此来消除英国的不安。至于德国，它虽然乐意见到法国的力量陷在海外的战争中，可是不能听任法国在中国无限制地扩充势力，所以在马江之役后俾士麦就以在华德侨的安全问题为借口，对法国的军事行动表示“忧虑”。法国不得不向德国、随后也向英国提出保护它们在华侨民的安全与利益的保证，这也说明法国对扩大在中国的军事行动范围不能不有所顾虑。在这样的情况下，法国终于决定：对中国本土的进一步攻击，主要限于台湾；同时又准备从北越向中国的陆路边境实行进攻。

当然，清政府当时也有自己所顾虑的国际因素，它深恐法、俄、日三国勾结一起，分兵配合，同时侵犯。但是，俄国当时无意进攻中国，日本虽想乘机加强在朝鲜的势力，却还没有对中国发动战争的能力，所以这两国都不能成为法国侵华的直接助力。

在法国发动侵华战争后，各方面的“调停”活动也随之活跃起来。首先是德璀琳。八、九月间，他一方面委托税务司葛德立在巴黎活动，另一方面他自己去上海与巴德诺会晤，企图再一次经过自己的拉拢以恢复中法间的和平。赫德这一次不甘再落后，于九月十一日经过金登干打电报给英国造船和军火工业巨头、与葛兰斐尔有密切关系的伦道尔（S. Rendell），托他转请葛兰斐尔出面“试探”调停的办法。这位英国外相当时就认为赫德的意见“可贵”，表示将“立即考虑”。十八日，赫德更命金登干本人“立刻暗赴巴黎”设法向茹费理直接探和。如同四月底的情况一样，金登干接令后马上又

Proclamation by Lemaire, Consul-General for Shanghai, August 25, 1884; Lemaire to L(Hrsen), August 26, 1884. 见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State of Affairs in China*, 1885, 页 69—70。光绪十年七月七日（一八八四年八月二十七日）《申报》：《法领事告示》。九月间，英商还不断要求使上海中立化，见 Lane-Poole and Dickins：前书，卷二，页 379。

有人说，早在一八六八年俾士麦就已开始把胶州当作德国进一步侵华的跳板。见 Kiernan：前书，页 281。

《中法战争》资料，册五，页 537。

法日两国的侵略分子间曾图谋实行某种勾结，例如一八八四年夏，法政府曾通过其驻日公使先基维支（Sienkiewicz）和日本自由党首领后藤象二郎秘密商定，由法国供给后者一百万日元及其他可能的军事援助，作为在朝鲜进行颠覆活动之用。法国的意图是要借此把北洋陆海军牵制在北方，以便于法国在南方的军事侵略活动，而后藤等的目的是乘此时机扩张日本在朝鲜的侵略势力。这个阴谋未得实现，参看田保桥洁：《日清战役外交史研究》，俄译本，页 25—28。

一八八四年九月十一日赫德致金登干电第 143 号；同月十五日金登干致赫德电第 255 号。《中国海关与中法战争》，页 48—49。

去法国，但因时机没有成熟，这一次又终于毫无结果地返回伦敦。在赫德积极活动的同时，德国当局邀李凤苞与驻德法使晤面，有撮合双方和谈的意图；美国驻华公使杨约翰除亲自往返北京、天津间力促总理衙门及李鸿章倡导和议外；又使美国驻上海总领事向巴德诺传达美国愿意调停的意思；日本驻华公使在总理衙门也有调停的表示。但是，由于法国继续坚持它的扩大侵华要求；而中国受基隆和马江战事的刺激，反抗侵略的空气正弥漫全国，不能接受法国的条件；所以恢复中法和平的问题在当时是谈不到的。各方调停的尝试不能成功，战火却在进一步蔓延。

十月初，法国在台湾和北越都发动了猛烈的进攻。一、二两日，法舰分头进犯基隆和淡水。在刘铭传的指挥下，中国正规军与台湾地方部队浴血抗敌。由于基隆炮台在八月间已被轰毁，又基于战略地位的考虑，中国军队放弃了基隆，坚守住淡水，大大挫折了侵略军的凶焰。法军屡次想在台湾深入，都没有成功。

北越的中国军队虽然物质条件极端困难，在侵略军的攻势面前却表现了顽强的战斗精神。但迫于敌人的优势装备，桂军于一度得胜之后，不得不退出郎甲及船头。十月中旬，东下的滇军和黑旗军被宣光的法国守军所拦阻。

法国侵略者虽已在中国和越南的土地上燃起了战火，可是他们玩弄资产阶级国际法的名词，竭力宣称这不是对中国的“战争”，以便法舰能充分使用第三者（“中立国”）的港口（如英国统治下的香港和日本各口）装运物资。双方外交关系虽已破裂，但法国公使巴德诺仍住在上海，领事林椿（P. Ristelhueber）仍留在天津，他们一则为了就近刺探中国的内情，再则又准备随时向清统治者诱和。事实上，当法国的军事进攻正激烈时，它的诱和活动也在暗中进行了。

十月初，林椿与李鸿章在天津密谋和议。十一日，茹费理列举法国方面的基本条款：中国军队须从北越撤退，这样，法舰即停止在中国作战；中国须批准李福简明条约，并根据该简明条约由中法缔结正式商约；法军占领基隆，直至简明条约完全实行后为止。此外，茹费理还表示可以不用赔款的名义，但“保留据有基隆及淡水的海关及矿区若干年”，作为赔款的等价替代品；关于占领限期，或以付款方式缩短期限的问题，可由他国调停。这时法国很希望能够按照它的条件结束战争，十月十六日茹费理电告巴德诺说：“无论如何，要紧的是不应放过任何机会。法国舆论的情况，列强的意向，以及我们在他处应照顾的重大利益，都要求我们，如果可能，应赶紧获取一个光荣的解决。”但是，茹费理的基本条款表明，他心目中的所谓“光荣

一八八四年九月十八——二十日赫德与金登干往来的电报：赫德去电第 145 号、第 146 号；金登干来电第 257 号、258 号、259 号。《中国海关与中法战争》，页 50—51。

《中法战争》资料，册七，页 266。

《中法战争》资料，册七，页 269。

的解决”，只不过是改头换面的办法重弹其扩大侵华要求的老调而已。

李鸿章不敢接受法国的条款，在十月二十四日与林椿另拟和议方案七款，其中不提法国占据基隆、淡水，允许中国军队暂驻北越的谅山、保胜（老街）等地，中国则同意向法国借款，在建筑铁路时给法国以某些利益。林椿就此去上海与巴德诺会商，法国政府不同意这个方案。

法国所坚持的是茹费理在十月十一日所拟出的条款。由于前此不久葛兰斐尔曾明确地向法国表示愿在中法间担任调停，所以法国就在二十一日将这些条款告知英国政府，企图借助英国促其实现。葛兰斐尔之所以表示愿意调停，第一是因为他不希望因中法之间的长期冲突而影响到英国的对华贸易；第二是因为顾虑到“中国的任何胜利都会一般地对欧洲人发生严重的后果”。他基本上同意法国的条款，于是命令驻华公使巴夏礼与赫德磋商，探询清政府的反应。同时，英外相又向法国大使声明：法国如在中国取得任何贸易特权，英国将提出同样要求。

十月中旬，美国政府又一次向法国试探调停条件。十一月初，法国表示希望英美共同出面。尽管从十月二十三日法国对台湾实行封锁以来，英国对于战争的延续益感焦虑，因而进一步希望通过调停结束战争，但它当时在这件事上不愿意同美国合作。同时，在进一步采取行动之前，它需要探明中国对法国条款的态度。

就中国的情况来说，十月、十一月间，反抗侵略的情绪仍支配着全国。在台湾，法军并不能深入内地；在北越，滇军及黑旗军等正图围攻宣光；从全局说，中国在战场上仍处在稳定的地位，而前敌将帅则不断报告捷音。这种情况促使清政府对法国的扩大侵华要求继续抱着不屈服的方针。十一月初，清政府决定断然拒绝法国方面在十月十一日所拟定的条款，同时提出中国自己的八项和议条件，打算委托英国政府转交法国。这八个条件是：一，李福天津简明条约须加“酌改”；二，从谅山到老街划一直线为中越边界，线北由中国军队驻守；三，线外法越通商自便，线内通商各事留待后议；四，法国不得居保护越南之名，不得干预越南政令；五，中法两国应派员会议；六，中法此次订约，应以中文为主；七，北越中国军队暂扎不进；法军退出基隆，泊船待议；订和约后双方定期撤兵；法国应解除对台湾的封锁；八，中国理应要求赔款，为和好起见，可以免索。从这些条件看来，清政府当时的目的，不仅是恢复中法第二阶段的战争以前的状态，并且还要修改李福简明条约的实质。英国认为中国的八项条件不可能为法国所接受，所以葛兰

七条全文见《中法战争》资料，册五，页626—627。法国公布的外交文件中作八条，其第三、四两条，相当于中国文件中的第三条。见《中法战争》资料，册七，页273—277。

Kiernan：前书，页150。前此，在九月二十六日，法舰在基隆口外对两只英船进行搜查，英国益感对华贸易受影响，见Kiernan：同书，页147。

《中法战争》资料，册六，页101—104。

斐尔甚至不屑于把这些条款转达给法国。

十二月初，法国经英国政府向中国表明和议的两个基本条件：一，完全实行李福简明条约；二，在简明条约全部执行前，法国占据基隆为担保，“华出偿款则可早退”。但正是在这两个基本条件上，中国当时坚持自己的相反立场，即一方面要修改李福简明条约的实质，另一方面不能同意所谓“担保”与赔款的原则。中法双方对于议和条件的相持不让，主要是因为当时战场上还没有明显的胜负迹象。英国以危言耸听想迫使中国妥协，但是没有生效。

英国在这一段调停过程中，曾得到赫德的帮助。到十二月初，这种调停已表明一时无法成功，英国政府不得不暂时歇手，于是赫德便考虑自己直接出面。十二月五日，他已表示愿意接续英国政府的调停以促其成，他还说：“如果我能把整个事情抓在手里——单独地抓在我手里，——我早已把这事解决了。”十二日，他同金登干商量“我们即可自己着手”的问题，打算把自己的调停意图向茹费理“直接提出，作为一个新的、有希望的开端”。金登干这时还认为“直接找茹费理，政治上是失策的”，建议促成英政府重行调停，所以赫德才暂缓出面。

就赫德在中国的情况来说，由于连月来他积极参预中法间的谈判和调停，对清统治者的影响已在日益加强。他深知这时中法和议的第一道关键在李福天津简明条约的争议，为了推进和议，他替清政府拟定了一个新方案，主张对李福简明条约附加以下三条解释：一，中法订约用三种文字，各以本国文字为准，有争执时按第三种文字决定；二，越南对中国是否继续“入贡”，由越南国王自行决定；三，在谅山以南，东西划线为中越边界，——如果法国同意这三条附加解释，那末清政府即可批准李福简明条约，满足法国要完全实行这个条约的要求。十二月底，清政府通过英国政府非正式地把这个方案提交法国。一八八五年一月七日，茹费理拒绝了这个方案，并狂妄地宣称：“我们想，现今中国肯听从的唯一谈判者是波里也（Brière de L'Isle，当时北越法军统帅）将军。”法国侵略军这时正向北越增援，准备以更大规模的军事行动来迫中国屈服。英国政府的调停到此完全失败。

正在中法和议的前景非常黯淡、法国一意加强它在北越的军力的时候，日本在朝鲜采取了一个狠毒的侵略行动。十二月四日晚，朝鲜的开化党人举行政变（“甲申政变”）。开化党的主张在朝鲜历史上是有进步意义的。日本侵略者利用这次政变，插手朝鲜问题，企图乘机帮助开化党人取得朝鲜政权，以此来实现自己侵略朝鲜和中国的野心。日本的阴谋，是同法国的侵华

《中法战争》资料，册六，页 158。Kiernan：前书，页 156—157。

一八八四年十二月五日赫德致金登干函 Z 字第 201 号。《中国海关与中法战争》，页 177。

一八八四年十二月十二日赫德致金登干电第 162 号；十三日金登干致赫德电第 296 号。《中国海关与中法战争》，页 61。

《中法战争》资料，册七，页 286。

战争遥为呼应的；中国方面却因为正在应付抗法的战争，所以对朝鲜的事件更感震惊。

法国本来想利用朝鲜的政变来勾结日本，从而造成对中国的更大威胁，但由于中国驻朝鲜的军队采取了行动，由于日本对中国作战的实力还不足，由于英国对日本施加了一些压力，所以政变没有成功，日本只得在朝鲜就政变所引起的问题作和平了结，而法国勾结日本的阴谋也未能得逞。然而，在另一方面，日本却在“甲申政变”中找到一个借口，使它不久以后能就朝鲜问题向中国实行外交讹诈；清政府因朝鲜政变而更感对外处境的困难，促进了它对法和解的倾向。

在以上的背景下，赫德采取了直接行动，重新尝试恢复中法间的和议。

一八八五年一月七日，即茹费理拒绝中国的新方案并表示将依靠武力解决问题、英国政府的调停归于失败的同一天，赫德电令金登干立即去巴黎。表面上，金登干的使命是去同法国政府直接商谈一只中国海关供应船“飞虎”号的释放问题（这只船是一八八四年十月在台湾的安平港外被法舰扣留的）；实际上，赫德是借“飞虎”号同茹费理建立联系，以便他能“自己着手”处理不绝如缕的中法和议问题。英国外相立刻表示“很诚恳地支持金登干直接与茹费理接触”的办法。

一月十日，金登干到了巴黎。二十四日当他第二次同茹费理晤面的时候，便乘机转达了赫德促进中法和议的愿望，并探询法国是否有可能接受上年年底由赫德代清政府拟定而经英国政府非正式地提交给法国的方案。茹费理再一次表示不能接受，但很希望赫德“劝告总理衙门”直接提出新的方案。赫德在经金登干而与茹费理开始建立直接接触的时候，就曾表明他与清政府“最高当局有直接联络”，因而是一个很好的促进和议的媒介。茹费理显然是想利用这条途径来推进法国自己的侵略利益。

二月初，总理衙门告诉赫德，清政府可以不再争越南“入贡”，只希望在中国滇桂边外划一条禁止法国人进入的界线。法国不同意这样的办法。在二月内的会晤中，茹费理一再向金登干说明：要想认真谈判，中国必须提出新方案；法国必须占有老街；中国必须提供履行条约的担保。但他没有再提赔款或赔款等价代替品的问题。

这时战争的情况已转为对法有利。在一八八四年十二月和次年一月初，在北越东部战场上，粤、桂军与法军有过一些战斗，还是互有胜负。但到二月初，法军在经过充分准备后大举进攻，中国军队接连败退。二月十三日侵略军占领谅山，十天以后且一度攻陷镇南关（今名友谊关）。北越西路方面，中国军队围攻宣光已久，但不能攻下；法军既得谅山，且能分兵向宣光守军增援，于是滇军及黑旗军更难以东下与桂军联成一片。与法军在北越得胜的同时，法国又以军舰在中国沿海进行骚扰，二月中旬，中国兵船两艘在浙江

石浦被击沉（一说自沉）。军事上的这些变化加速了和议的进行。

中国在中法战争期间，对筹措军火军饷的问题深感困难。清政府这时对借外债还有顾虑，但不得不一借再借。从一八八三年九月到一八八五年二月，直接用于军费，以广东海防、福建海防、援台规越、滇桂借款等名义向汇丰银行等所借的外债共计七次，总数约为库平银一千二百六十万两。尽管两广总督张之洞还说出“中法战事，若有洋款可借，则洋军火可买，虽相持一年亦无虑”这类的话，但军事一遇挫折，清政府已先动摇起来了。二月二十八日，赫德得到清政府的批准，向茹费理提出如下的议和草约：第一款，中国批准李福天津简明条约，法国别无所求；第二款，双方停战，法国立即解除对台湾的封锁；第三款，法国派公使到天津或北京议订详细条约，然后双方规定撤兵日期。同时清政府正式授权金登干与法国代表进行谈判并签订初步条约。这里，清政府又全部同意李福天津简明条约了，这满足了法国的一个基本要求。

法国政府这时的政策是：乘胜讲和，以保证自己在和议中的有利地位。这样的政策是由各种因素所决定的。

就法国内部来说，由于茹费理政府在以武力侵略越南与中国的同时，还进行着侵略马达加斯加岛的战争，军事行动旷日持久，已引起国内人民日益增长的不满。

就法国的对外关系来说，封锁台湾早已为其他对华通商的列强所不满，而从一八八五年二月二十六日起法国宣布大米为战时违禁品，更增加他国的反感。法国的原意是要用断绝北京的米粮供应的手段对清政府作进一步的胁迫，但首先受到损失的却是在中国从事航运的英商，所以法国的新措施大大增加了英国的不满，扩大了英法的矛盾。法舰队在浙江海面的骚扰，使英国又一次对法国是否想夺取舟山产生疑虑。此外，法国在侵略越南的同时，也在缅甸加紧活动，一八八五年一月法缅缔约，法国得到广泛的特权，这一点也深为英国政府所忌。所有这一切，都促成了英国对法关系的紧张化，增加了法国继续对中国作战的困难。

就中法战争本身来说，法国在北越的一时得势也并不是决定性的胜利，中国军队还正在准备反攻。进攻中国的本土台湾对清朝统治也并不能构成严重的威胁，正如俄国外交大臣所说，那不过是“蜂螫象背”而已；何况法军在台湾并不能取得重大胜利。总之，半年来的战争已表明，法国要想得到战争的全面胜利是不可能的，因此乘一时得胜来谋求能够实现基本侵略目标的和议，对法国显然是有利的。

徐义生：《中国近代外债史统计资料（一八五三——一九二七）》，页8。

《清季外交史料》，卷五十三，页14—15。

一八八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赫德致金登干电第198号。《中国海关与中法战争》，页83；或《中法战争》资料，卷七，页293。

由此可见，在赫德提出二月二十八日的草约时，中法的各自处境、相互间的战争形势、以及英、法的矛盾关系等因素综合在一起，已使得和议时机大体成熟了。

正是因为和平的时机逐渐成熟，所以同时在其他几个方面也有和平的倡议在积极活动着。在柏林，中国驻德公使许景澄与法国大使之间于二月底就和议问题有所接触；在伦敦，中国使馆的英籍官员马格里与某一个法国人在二、三月间连续商议和平问题；在天津，李鸿章于三月初向林椿表示和意。赫德认为这种多头并进的办与己不利，便竭力排斥他人，使清政府把他自己当作谋和的唯一途径，又使茹费理承认他为中法之间的唯一居间人。赫德所取得的独揽议和权，终于使他达到了操纵和议的目的。

赫德为了中法和谈迅速进行，首先在法国坚持的所谓担保问题上耍弄手腕。二月二十一日，他让金登干向茹费理说明：“为了法国，最好不明提保证——即暂时占据台湾——而把它视为当然，那里的军队可以留到订立详细条约或为最后撤退备好便利的运输之时。”茹费理为这个意见所动，二十六日奉示：“台湾担保问题，如经默许并得到谅解，可以不提。”赫德与茹费理间既有此默契，所以二十八日的赫德草约中就避免了担保的字样，同时他向法国又一次申明：“虽然保证的字样已经故意避免，但是第三款实际上已提供保证。法国军队可留在台湾直到中法全权代表规定日期为止，也就是详细条约能规定中国军队自东京各处先行完成撤退的日期，和法军随后自台湾撤退的日期。”这样，赫德一方面避开了“担保”的字样而保全了清政府的面子，另一方面在实质上满足了法国侵略者关于担保的要求。

赔款问题是北黎冲突以来中法相持不下的另一个问题。在金登干向茹费理试探议和条件的过程中，茹费理没有再坚持这个无理要求。但在三月三日，即茹费理收到赫德的草约后，他向金登干表示：“我不以为一个没有赔款规定的条约会为法国的公众舆论所接受，除非把重点放在真正的商务利益上”。金登干听了后立刻了解到：“茹暗示，李督（李鸿章）前曾允让某些有关铁路的权利。”这就是说，当时法国已把着眼点从勒索赔款转移到扩大在中国的商务利益、特别是铁路权利上面了。中国人民的英勇斗争和清政府在赔款问题上的明确立场，是迫使法国改变这项侵略要求的根本原因。

这样，自从北黎冲突以来中法之间的主要分歧——担保、赔款以及李福简明条约是否修改——在赫德的草约提出后基本上都得到了解决，因此三月间在金登干与茹费理指定的法国外交部政务司司长毕乐（A. Billot）就这个草约所举行的进一步谈判中，并没有发生什么原则问题的争论；他们的谈判过程只不过是关于停战和其他具体问题的磋商。三月二十五日，法国对赫德

一八八五年二月二十一日赫德致金登干电第 195 号；二十六日金登干致赫德电第 331 号；三月一日赫德致金登干电第 199 号。《中国海关与中法战争》，页 81，82，83。（重点都是引用者所加。）

一八八五年三月三日金登干致赫德电第 333 号，《中国海关与中法战争》，页 84—85。

草约第一款提出微小的文字修正，同时提出所谓附加说明书，详细规定实施该草约的具体措施。双方的谈判是顺利而平静的。

但是，就在这样的秘密和谈期间，法军仍不断在战场上向中国军队进攻。三月三日，法援军解除了中国军队对宣光法军的包围。同月内，法舰封锁北海，在广东海岸作骚扰的姿态。三月底，法军占领澎湖。侵略者这时加紧军事行动，具有明显的胁迫的性质，三月十六日法国北越军统帅波里也命令谅山前线军队进犯我国广西龙州的一封电报清楚地反映了这一点，他给前线指挥官的电报中说：“部长通知我，正与中国进行谈判，这次谈判似乎是严肃有诚意的。他认为若能对龙州有所动作，派北非骑兵前去，将大有裨益。他要我尽可能在这方面做一下……。我希望你明天的行动能给中国军以新的教训。你看一看有什么办法，可以使他们相信我们不久就要向龙州进攻。”

侵略者估计错了。中国的前敌兵士和爱国将领们粉碎了敌人侵犯我国边境的阴谋。他们没有因二月间的一时失败而气馁。在老将冯子材等领导以及越南人民的积极支援下，中国军队在三月下旬与敌人展开了猛烈的搏斗，遏阻了法军对我国边境的窥伺，赢得了一连串的胜利，于二十九日收复谅山，随即分军追击。侵略军狼狈逃窜，在两三天内又被驱逐到船头、郎甲一带。有人描写当时的战斗情况是：

连宵苦战不闻金，枕借尸填巨港平。群酋存者戴头走，前军笳吹报收城。南人鼓舞咸嗟叹，数十年来无此战。献果焚香夹道迎，痛饮黄龙何足算。与此同时，北越西线的滇军三月二十四日在临洮府也取得“非常奇捷”。这就是说，中国军队在整个北越战场上都获得了辉煌的胜利，这无疑为中越人民反侵略斗争的最后胜利带来了光明的前景，增加了抗敌将士的百倍信心。这种胜利表示了中华民族的力量，使侵略者大为震惊，当时一个外国人就说：“自此以后，中国在外交场中将不再被认为‘不足道’了。”

中国在北越的军事胜利，粉碎了侵略者以战胁迫的毒计，引起了法国统治集团的极大惶恐，促成了法国人民大众的直接行动。当法军在谅山大溃败的消息传到巴黎后，早就对战争不满的人民群众于三月三十日举行了示威游行。他们高呼“打倒费理！打死费理！消灭费理！”的口号，并冲到波滂宫门前，故意使他们的响亮呼声传到茹费理的耳中。“东京佬”受到了战争的惩罚，受到了人民的裁判。法国资产阶级也丢开了他。当天晚上，他在议会的一片反对和谴责声中，被迫下台了。

当前线的中国军队赢得了巨大胜利的时候，金登干与毕乐的谈判差不多

Lecomte : Lang-Son , Combats, Retraite et Né gociation. 译文见《中法战争》资料，册三，页 434—435。

张秉铨：《贺冯萃帅凯旋作》，引文见阿英（编）：《中法战争文学集》，页 196。

Kiernan : 前书，页 302。

已达成完全协议。战场形势的突然改变本来已使中国在军事和外交上都居于有利的地位，但清政府却仍愿按照原来的条件恢复和平；赫德更是急于定议，四月三日他打电报给金登干说：“总理衙门唯恐谅山胜利会使宫廷听从那些不負責任的主战言论，急于迅速解决。一个星期的耽延，也许会使我们三个月以来不断努力和耐心所取得的成就完全搁浅。你可斟酌以上所说的相机行事。”这就是要金登干尽早与法国签字停战。

法国在军事失败和政治混乱中当然急切希望按已谈妥的条件终止战争，所以它不及等待新内阁成立，便由总统授权毕乐与金登干立即定议。

四月四日，金登干和毕乐在巴黎匆促签订停战协定。这次协定由两个文件组成，其一名巴黎议定书，实际上就是二月二十八日赫德所提出的草约，只不过在文字上按照法国的意见稍有修改而已；另一个是法国提出经中国略加修改的附加说明书。巴黎签字后，清政府明令批准李福天津简明条约，并下令北越驻军分期撤退回国；法国解除对台湾和北海的封锁。中法战争，至此停止。

清政府急忙停止抗法战争的原因之一，是因为在中日关系上正在感到新的不安。原来在三月间，日本参议兼宫内卿伊藤博文作为特派全权大使率领代表团来到中国。这个代表团的使命是同中国谈判“甲申政变”后关于朝鲜的问题。当伊藤等途经上海时，与巴德诺勾勾搭搭，使清统治者又为法日联合的问题感到焦虑，这样就加重了他们结束中法战争的倾向。

清政府任命李鸿章在天津与伊藤举行会谈。在中日谈判刚开始时，中法巴黎停战协定签字了。在客观效果上，中法战争的终止使日本失去了对中国进行要挟的根据。但李鸿章并没有充分利用这个较为有利的时机。四月十八日，中日天津条约签字。从此以后，日本日益加紧准备独霸朝鲜和侵略中国的战争。

在中法巴黎议定书中，清政府满足了法国的要求；在中日天津条约中，日本取得进一步侵略朝鲜的便利：这表明，几乎是在议。

中法谈判的过程，再一次暴露了英法两国长期以来争夺我国西南的矛盾，并且表明这种矛盾达到了尖锐的程度。早在三月二十九日，英国驻华代办欧格讷（O'Conor）就向总理衙门警告说，在中法订约时“不得有与英国的权利及合法利益相反对的商务条款”。英国政府接着就任命赫德为驻中国公使，赫德一面准备接受新职，一面指导中法正式条约的谈判，这种

一八八五年四月三日赫德致金登干电第 216 号。《中国海关与中法战争》，页 98。

六月七日，法国通知说：“飞虎”号已予释放。

O'Conor to Granville, March 29, 1885.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Treaty with Annam, and Negotiations between France and China, 1886. 页 11—12。

一八八五年三月二十二日，英驻华公使巴夏礼死于任所；三十日，赫德即得到英政府让他继任的初步通知，后来又接到正式任命。但因海关总税务司一职引起了各侵略者之间的争夺，赫德且鉴于留在海关中更

双重身分，给了他很大便利来维护英国的侵华利益。法国为了缓和与英国的矛盾，不能不略加抑制自己的侵华要求，这种情况，在中法谈判期间以及在最后签订的条约中，都得到了反映。

从五月十一日起，李鸿章与巴德诺着手就巴黎谈妥的各款逐次核定约文，这项工作到六月初紧接着巴黎谈判的协议之后也全部完成。九日，中法条约十款由他们正式在天津签字。这是正式结束中法战争的最后和约，它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清政府承认法国对越南的保护权中法天津条约规定：“越南诸省与中国边界毗连者，其境内法国约明自行弭乱安抚”，中国此后“不派兵前赴北圻”（第一款）。条约并重申：“凡有法国与越南自立之条约、章程，或已定者，或续定者，现时并日后”，中国“均听办理”，不加干预（第二款）。这就是清政府明确承认了法国对越南的殖民统治。条约虽然又规定“至中越往来，言明：必不致有碍中国威望体面”，但这只不过是保全清统治者面子的虚文，并没有任何实际意义。

二、法国取得在我国西南通商的特权法国发动对越南和中国的战争的目的之一，就是攫夺从北越到我国西南各省通商等利益，为此，首先必须迫使中国在西南边境开放商埠。天津条约第五款规定：“中国与北圻陆路交界，允准法国商人及法国保护之商人并中国商人运货进出”，“通商处所在中国边界者，应指定两处，一在保胜以上，一在谅山以北。”法国得在这两处设立领事；法商可以在这两个地方居住。无论商人或领事，在这里所享的权利，与在中国其他通商各口者相同。

法国援引中俄陆路贸易的先例，在条约草案中要求中越间陆路贸易进出口货物应纳各税，不得超过中国已开各口关税的三分之二。这个减低中越边界贸易税率的要求使清政府感到为难，首先这样会减少一部分海关收入；而更重要的，正如赫德所说：“在边境上让与法国任何利益，各国必将援引最惠国待遇条款要求在各口岸一体均沾。”中法谈判期间，英国为了保持自己在中国市场的优势地位和预防法国借助于低税率独占中国西南各省的市场，一面重提开放西江的问题，企图以此加强自己在我国西南各省的地位；一面恫吓清政府，断然表示：如果中国允许法国减低陆路边界税率，英国将按照最惠国条款要求海上贸易税率予以同样减低。在英国这种压力下，中法条约第六款对税率降低额暂时不作具体规定，只载明：“所运货物，

便于对清政府发生影响，到八月底又婉辞公使之职。详见 Wright：前书，页 534 以下。

一八八五年四月二十六日金登干致赫德电第 418 号。《中国海关与中法战争》，页 113。

一八八五年五月十四日赫德致金登干电第 250 号。《中国海关与中法战争》，页 125。

O'Conor to Granville, April 29, 1885; Samet to Same, May 23, 1885; Granville to O'Conor, May 7, 1885.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Treaty with Annam, and Negotiations between France and China, 1886. 页 9, 12. 英国认为俄国陆路贸易减税是因为路远，法国在越南不得援以为例，同上，页 10。

进出云南、广西边界应纳各税，照现在通商税则较减”，但“其减轻税则亦与现在通商各口无涉”。这样，中越间陆路贸易减税的原则便确定了。至于通商章程的细节，则规定以后另议。天津条约第六款还载明：“由陆路通过北圻及广东边界”的货物，不得减税。这是法国为了避免与英国在北海的既得利益发生冲突才这样规定的。

三、法国开始在中国夺取铁路修筑权法国资产阶级统治者为了给本国资本和工业品开辟广大市场，对夺取中国铁路修筑权给予很大的注意，他们在放弃赔款要求时已决定攫取这项特权作为补偿。还在三月间，茹费理就曾表示希望中国能承允“在若干年内”“建造铁路若干公里”，并希望修建时在工程技术和铁路设备供应方面给法国以“优先”权。后来又一次向金登干表示希望在条约中能规定：“中国决定修造铁路时，法国得先揽办二千公里。”由于金登干的反对，法国终于在条约草案中把这一项企图独占中国铁路修筑权的要求删去了。金登干的态度反映了英国的利益，因为英国是决不会同意法国在中国独享铁路特权的。最后的天津条约第七款一方面规定“日后若中国酌拟创造铁路时，中国自向法国业此之人商办，其招募人工，法国无不尽力勸助”，为法国夺取铁路权开了方便之门；另一方面为了避免英国的反对，又“彼此声明，不得视此条系为法国一国独受之利益”。这里又一次反映了英法的矛盾与妥协。

由于一八八五年六月九日中法天津条约的签订，法国对越南的保护权得到了清政府的承认，越南的锦绣山河暂时变成了法国侵略者进行剥削掠夺的场所和进一步侵略我国的基地；中国的“后门”已被打开，法国得以抢先插足于我国的西南。这个条约可以说“给予了法国人以他们原来想从对东京行使保护权的计划中得到的一切利益”。法国侵略者踌躇满志，法莱西讷狂妄地宣称：“我们必须认为自己已经在亚洲站定脚了……。亚洲现在是在三大强国的手中——俄国、英国和中国，而我们就是第四个。”中国在这一次反侵略战争中，本来有可能取得最后胜利，只是由于清统治者的罪恶政策，胜利的成果才被葬送。尽管如此，中国人民在这次正义战争中却显示了自己的力量，法国在北黎冲突后所提出的并且坚持了很久的扩大侵华要求，在中国人民的英勇反抗下，终究没有能够全部实现。但是法国侵占越南并

一八八五年三月十二日金登干致赫德电第 339 号。《中国海关与中法战争》，页 88；或《中法战争》资料，册七，页 295。

一八八五年四月二十六日金登干致赫德电第 423 号。《中国海关与中法战争》，页 115。

O'Conor to Granyille, June 17, 1885.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Treaty with Annam, and Negotiations between France and China, 1886. 页 37—38。

Lyons to Salisbury, July 17, 1885.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Treaty With Annam, and Negotiations between France and China, 1886. 页 23。

天津条约第九款规定：条约签订后，“法军立即奉命退出基隆”，“一个月内，法军必当从台湾、澎湖

以越南为基地侵略我西南各省的活动，更加激起英国、日本对我国邻邦缅甸、朝鲜的争夺和对中国边境的野心，因此中法战争后我国边境的严重危机仍然存在，侵略与反侵略的斗争仍在继续，大约十年之后，终于发生了又一次战争——甲午中日战争。

第三章 沿边侵略的继续和甲午中日战争 (一八八五——一八九五)

第一节 列强在中国沿边继续扩大侵略

中法战争在中国近代史上打下了深深的印痕。清政府在战争中所表现的软弱态度，进一步助长了资本主义列强侵略中国的野心。尽管清统治者在中法战争后曾摆出某些整顿的姿态，如海军衙门的创设（一八八五年），津沽一带铁路的展修，各地某些民用品企业的兴办，这些措施说明，清统治者正在继续并扩大推行其所谓“新政”，似乎想走革新的道路；但是，在封建官僚的盘踞把持之下，这些措施并没有、也不能够丝毫改变中国的半殖民地地位。过去有些有影响的资产阶级历史学者，把中法战争和甲午中日战争之间这一时期称为中外相安的“和平年代”，这是一种含有明显欺骗作用的论点。事实上，这十年中不但各个大国在加强争夺中国，甚至小国也在力图乘机渔利；另一方面，中国人民的反侵略斗争也从未中止，一八九〇——一八九一年以长江沿岸各地（重庆、汉口、镇江、扬州、芜湖、南京、武穴、无锡等地）为主、在会党的组织下接连发生的所谓“教案”，就是有力的证据。外国侵略势力一天不从中国土地上驱逐出去，根本不会出现什么中外相安的“和平”局面。

沿边侵略在中法战争后愈益扩大和加强。在一八八五年六月中法天津条约的谈判过程中，英、法争夺中国西南的矛盾完全表面化了。那个条约的缔结虽然使他们的利害冲突得到某种缓和，但远不能使矛盾本身消除。英国积极筹划在中国西南与法国抗衡的实际办法。它不但图谋打开西江，明确地选定梧州为意想中的商埠，而且流露了溯长江西上以达云南北部的野心。但实现这些要求必须经过对清政府不断施加压力，并非一朝一夕便能奏效；在当时与法国相竞争的更现实的办法则是直接吞并上缅甸。一八八五年九月间，原来积极鼓吹打开滇缅路的柯乐洪，便反映着英国资产阶级急进侵略分子们的意见和英政府的意图，公然叫喊起吞并缅甸。十一月，英国借故向缅甸出兵，侵入当时的缅甸首都曼德勒，俘虏缅王锡袍（Theebaw）。一八八六年元旦，侵略者宣布将上缅甸并入英属印度，由此实现了对缅甸的全部占领。清政府对英国侵略缅甸，不敢表示反对。

一八八六年七月二十四日中英两国在北京签订所谓缅甸条约，英政府轻

H.B.Morse :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the Chinese Empire.卷二，页 390—415。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French Treaty with Annam , and Negotiations between France and China , 1886. 页 37—38 , 41—43。

N.A.Pelcovits ; Old China Hands and the Foreign Office.页 152。

而易举地取得了清统治者对它合并缅甸这件事的承认。清政府还同意以后与英国商谈滇缅间的边界及通商等问题。显然可见，英国就此把头探进中国的“后门”，在中国西南获得了与法国相当的侵略机会。

除云南外，英国在我国广大的西南地区进行侵略的另一直接着眼点是西藏。在侵略上缅甸以前，它也作了实际的准备，打算派印度殖民政府的高级官员马科蕾（Colman Macaulay）入藏“调查”。一八八五年十月，马科蕾前来北京，向总理衙门强索入藏护照。由于烟台条约有准许英人入藏的规定，清中央政府不敢加以阻拦；但英国的野心却引起了西藏地方当局和藏族人民的极大疑虑与反对。英国为了首先并及早使自己在全缅的统治地位得到清政府的肯定承认，在缅甸条约中允许暂缓派员入藏；但条约中有在原则上准许藏印通商的规定，这表明英国仍在时刻注视着侵藏的时机。

一八八五年六月九日的中法天津条约规定把中越边界和中越陆路贸易的细节问题，留待以后解决。从一八八六年年初起，中法双方的勘界代表先后在桂越、滇越边境会晤，分别勘议中越边界各段的定界事宜。一八八七年六月，中法两国在北京签订续议界务专条，大体勘定了龙腾（由保胜南岸沿河而上百余里处）以东的中越边界，其中大部分地段都是“就图定界”的，只有少部分地段经过实地勘定。

更重要的是中越陆路通商问题。从越南侵入中国西南各省，在这个地区获取广泛的经济利益——这原是法国据越以侵华的一个主要目的。法国为了在中法天津条约的基础上及早制定实现此一目的的详细办法，特派戈可当来中国议定中越边界通商章程。一八八五——一八八六年间，戈可当与李鸿章进行了谈判。法国的野心极大，在戈可当所提出的通商章程草案中，充分表现了法国想囊括云南及两广各种利益的贪欲。照李鸿章当时的叙述，法国所“最注意者”有以下几方面：“通商处所不能仅指两处；云南、广西省城须派领事往驻；又：进出口洋、土货税须较各口减半征收；并求在滇、粤地方开矿及制造土货（按即设厂制造）；运越南食盐”到中国等。这样苛刻的要求，大大超过中算派印度殖民政府的高级官员马科蕾（Colman Macaulay）入藏“调查”。一八八五年十月，马科蕾前来北京，向总理衙门强索入藏护照。由于烟台条约有准许英人入藏的规定，清中央政府不敢加以阻拦；但英国的野心却引起了西藏地方当局和藏族人民的极大疑虑与反对。英国为了首先并及早使自己在全缅的统治地位得到清政府的肯定承认，在缅甸条约中允许暂缓派员入藏；但条约中有在原则上准许藏印通商的规定，这表明英国仍在时刻注视着侵藏的时机。

一八八五年六月九日的中法天津条约规定把中越边界和中越陆路贸易的细节问题，留待以后解决。从一八八六年年初起，中法双方的勘界代表先后在桂越、滇越边境会晤，分别勘议中越边界各段的定界事宜。一八八七年六月，中法两国在北京签订续议界务专条，大体勘定了龙腾（由保胜南岸沿河而上百余里处）以东的中越边界，其中大部分地段都是“就图定界”的，

只有少部分地段经过实地勘定。

更重要的是中越陆路通商问题。从越南侵入中国西南各省，在这个地区获取广泛的经济利益——这原是法国据越以侵华的一个主要目的。法国为了在中法天津条约的基础上及早制定实现此一目的的详细办法，特派戈可当来中国议定中越边界通商章程。一八八五——一八八六年间，戈可当与李鸿章进行了谈判。法国的野心极大，在戈可当所提出的通商章程草案中，充分表现了法国想囊括云南及两广各种利益的贪欲。照李鸿章当时的叙述，法国所“最注意者”有以下几方面：“通商处所不能仅指两处；云南、广西省城须派领事往驻；又：进出口洋、土货税须较各口减半征收；并求在滇、粤地方开矿及制造土货（按即设厂制造）；运越南食盐”到中国等。这样苛刻的要求，大大超过中法天津条约的规定，使清政府无法全部接受。后来经过反复谈判，于一八八六年四月二十五日在天津签字的边界通商章程中，戈可当不得不把草案中的某些要求暂时放弃。但法国政府极为不满，对他所签订的通商章程不予批准。一八八六年秋，法使恭思当（E. Constans）来华后，一再诱胁总理衙门修改商约。在法国的这种促迫下，一八八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终于在北京又签订了续议商务专条，也就是第二个通商章程。

按照一八八六——一八八七年中法间先后签订的两个通商章程及互相交换的照会：中国允许开放广西龙州、云南蒙自和蛮耗为中越边境上的商埠；前两个地点法国可派领事驻扎，在蛮耗可派蒙自领事的“属下一员”驻扎，但法国不得在以上各埠设立租界；中国暂缓在北越大城镇设领事，一旦中国在河内、海防两处驻领事时，法国即可在云南、广西两省省城派领事驻扎；法国商品经上述通商地点运入中国者，其税额较各沿海口岸的征税额减十分之三，法商由中国运出土货往越南，减税十分之四；法国船只交纳少量船钞后，可通过流经中国境内的河流自由航行于北越的谅山及高平间，法国货物也可利用这些河流运入中国。固然这些规定还没有完全满足法国当初的全部贪欲，但关于设领、减税、航运等条款显然使法国在我国西南地区取得了特权地位，它长期以来据越侵华的图谋从此成为现实了。中法续议专条中还明确规定：“日后若中国因中国南境、西南境之事”而给予其他国家以任何新利益时，“法国无庸再议，无不一体照办”。在英国已经吞并了上缅甸、滇缅通商章程正待谈判的时候，法国要在文件中作此规定，显然是为了保证自己不致落在英国的侵略步伐的后面。这也可见英法的争夺仍在有增无已。

一八八六——一八八七年的两个通商章程，到一八九六年才经双方互换。虽然章程中明文规定须经缔约国各自批准并互换后始能生效，但在一八八九年龙州、蒙自及蛮耗即先后开放通商，法国已享其利。侵略者只要有利可图，决不放松任何机会，所谓法律手续对于他们自己是从来没有拘束力量

《清季外交史料》，卷六十五，页8。法国所提草案二十四款及总署等的意见，详同书，卷六十二，页1—13。

的。

英法接连侵夺中国利权得逞，大大地触动了甚至象葡萄牙这样的国家对中国的野心。

在葡萄牙强占下的中国领土澳门，到十九世纪八十年代时，早已变成了一个“偷漏税课、招纳亡命、拐骗丁口及作奸犯科”的场所。一八八——一八八三年中俄、中法关系紧张时，葡萄牙当局几次想乘机逼使清政府正式承认澳门归葡所有，可是没有成功。中法战后，葡萄牙这一侵略意图愈趋明显。

一八八五年七月十八日在伦敦签订的中英烟台条约续增专条中曾规定：中英双方应尽速“派员查禁香港至中国偷漏之事”。所谓“偷漏之事”，主要是指从香港往中国大陆上的鸦片走私。走私是与海关有关的问题，于是赫德就借此插手干预。一八八六年，清政府派邵友濂和赫德与香港英国当局会议港粤间贸易征收税金、防止走私的办法。但是，香港英当局表示这类办法必须以澳门同样接受为前提，“澳门若不肯照办，则香港亦不肯应允”。当时中葡之间还没有正式的条约关系，因此香港的条件无异逼使清政府与葡萄牙去进行交涉，这样就给了后者以直接讹诈的机会。

总税务司所操纵的外交活动又一次展开了——赫德受命派金登干赴葡萄牙首都里斯本举行谈判。一八八七年三月二十六日，金登干与葡萄牙政府签订了里斯本议定书。据此，葡萄牙同意按照香港的办法在澳门协同中国缉查走私，而金登干则代表清政府承认“葡国永驻、管理澳门以及属澳之地”。同年十二月在北京订立的中葡条约肯定了上述的规定，同时使葡萄牙在中国取得了与其他侵略者相同的特权地位。这样，清统治者为了征收鸦片税的问题，竟在条约中出卖了澳门。而实际上，澳门对大陆上的鸦片及其他走私并未得以消弭，葡萄牙的殖民统治反更加黑暗了。

自从十八世纪初以来，葡萄牙这个虽然很小却是老牌的殖民国家，实际上已长期处在英国的保护之下，而怂恿清政府满足葡萄牙攫夺中国领土的野心的，正是赫德、金登干等英国侵略分子，这是很值得注意的。

一八八八年，英国所注视的侵略西藏的时机到来了。这一年，它借口锡金（中国当时称哲孟雄）问题，向西藏地方军队进攻。清中央政府这时一意妥协，不但不给西藏地方当局以实际的支持，反而派赫德的弟弟赫政（J.H.Hart）去协助驻藏帮办大臣升泰同英国举行求和的谈判。一八九一年三月十七日中英签订藏印条约，据此，拟定了西藏地方和锡金间的边界，清

《清季外交史料》，卷七十，页 21。

《清季外交史料》，卷六十七，页 22。

甘受屈辱的清统治者，为了征收鸦片税的问题，竟在条约中出卖了澳门，但是中国人民对于盘踞自己领土的外国殖民者从不妥协，一直进行着斗争。到一九二八年，当时的中国政府在社会舆论的压力下，声明一八八七年十二月的中葡条约作废。葡萄牙盘踞澳门早已失去任何条约根据。

政府承认了英国对锡金的保护权。随后，中英双方又根据这个条约举行进一步会谈，于一八九三年十二月五日订立有关藏印通商等问题的条约（又称藏印续约），规定开放西藏的亚东为通商地点，准许英国派员在此驻扎，于是西藏门户被打开了。条约又规定，自亚东开关之日起，五年以内藏印贸易互不收税。这两个条约为英国侵略势力进入西藏打开了通道。

和侵藏谈判同时，英国又援引中英缅甸条约，从一八九二年起开始与清政府进行关于滇缅界务商务的谈判。这时，英国合并上缅甸已六年多，基本上镇压了缅甸人民的反抗，奠定了殖民统治的基础，因此对中国态度格外骄横。一八九四年三月一日，中英签订了滇缅界务商务条款。界务方面，大致规定了尖高山以南的中缅边界；商务方面则正式开辟滇缅陆路通商；英国领事得驻蛮允，中国可派领事驻仰光；条约批准后的六年之内，中国对于循规定的商路由缅运滇的货物按海关税则减税十分之三，对于由滇运缅的货物减税十分之四。把这些规定与法国据越南后所得的利益相比较，可以清楚地看出英法两国向我国西南竞相交逼的情景。英国据缅入滇的计划也实现了。

但是，中英关于滇缅边界的规定，并没有使界务问题获得完全解决；而这个条约第五款又隐伏了英国向中国另行胁迫的种子。按照这一款规定，英国承认江洪（即车里，约略相当于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加上在甲午战后为法国割去的猛乌、乌得一带地方）和孟连全部并且单独归于中国；但是如果不经中英“豫先议定，中国必不将孟连与江洪之全地或片土让与别国”。在当时，法国对江洪已怀有野心，它的势力正向那里伸展，上引约文表明：一旦法国侵入江洪，英国势必引为口实，向中国进行勒索，而条约第五款就成为它进行勒索的“根据”，这正是它的阴谋所在。

英国从印度向西藏的侵略与从缅甸向云南的侵略是它在我国广大的西南边疆上活动的两大矛头，二者互相关联，密不可分。这种活动包含着英国同其他侵华国家的竞争：对西藏的侵略是与俄争，对云南则与法争。这种活动又是为了不断扩大在华市场，并掠夺藏、滇的物资。此外，不论是对西藏、也不论是对云南的侵略，在当时又都包含着打开向中国腹心省份、特别是打开向天府之国四川的通路的意图。英国的野心是十分明显的。

以上简单地叙述了列强沿边侵略的一些事实，这方面的侵略活动是外国资本主义对中国进行全面侵略的一个组成部分，而就我们所研究的这个时期说来更是极重要的一个部分。在当时，列强侵略中国总的特点还是以商品侵略为主，它们的基本目标仍然是使中国彻底地成为它们的商品的销售市场。虽然列强在沿边的活动包含着多方面的侵略意义，但在很大的程度上也是为这个基本目标服务的，就是说主要是为了打开中国的“后门”，增开商埠，建立陆路通商路线，将已经很低的海关税率在陆路边界上更加降低，一言以

英国为了大规模发展滇缅陆路贸易，除强迫中国减税外，它自己还决定同期内在缅甸边界不收进出口税。详见该约第八条。

蔽之，即为了创造最有利于它们的通商条件。

除此以外，沿边侵略还有着更为深远的意义。列强在中国邻国的侵略活动乃是它们分割世界的狂潮的一部分；当那些侵略者强占我们的邻国、实现了从邻国分别侵入我国四境的野心时，进一步瓜分中国的阴影，或者如后来的历史发展所显示的建立所谓势力范围的阴影，也就朦胧出现了。这标志着侵华的新形势在形成中。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向帝国主义阶段的转变越接近于完成，这种侵华的新形势也就越加显著，——后一情况是与前一过程相适应的。就这个角度看来，列强在沿边的侵略，又可说是帝国主义划分在华势力范围、瓜分中国的阴谋的预兆，并且是实现此种阴谋的先行准备；而一八九四年爆发的甲午中日战争，则是帝国主义直接分割中国领土的序幕。

与英法在我国西南边境加紧侵略同时，和东三省一水之隔的邻邦朝鲜，也遭到资本主义列强日益加紧的侵逼和掠夺。中法战后，沙俄曾几次图谋在朝鲜半岛扩张政治势力，把朝鲜政府置于自己的控制之下。英国则借口抵制沙俄，在一八八五年四月突将朝鲜南部的巨文岛强行占据；沙俄立即逼迫清政府向英抗议，声称“若中国政府承认英国占领巨文岛，则俄国认为有占领其他岛屿或朝鲜王国一部之必要”。英俄之间因争夺朝鲜问题，一时形成很尖锐的对立；直到一八八六年底，英国在从俄政府取得关于不占朝鲜土地的保证后退出巨文岛，这个矛盾才得到暂时的缓和。

对朝鲜侵略野心最大的国家要算日本。中法战争结束后，日本统治集团中便有一派人跃跃欲试，主张不给清政府喘息的机会，尽速发动另一次侵华战争，从而达到奴役朝鲜和进一步侵入中国的目的。但是以伊藤博文为首的一派侵略分子，则有另外的打算。他们认为当时日本应该积蓄力量，“速节冗费，多建铁路，赶添海军”，几年后“看中国情形再行办理”。反之如立时和中国开战，“俄人势必乘机占取朝地，彼时朝未取得，饷已化去，俄反增地。……日本与俄更近，东方更无日宁静矣”。所谓“彼时看中国情形再行办理”，实际就是待自己准备成熟后再伺机向中国作战；这是日本当时的指导政策，其主要原因并非误认中国强大，而是顾虑沙俄乘机渔利，夺走自己的垂涎之物——朝鲜。

从上述的考虑出发，日本在中法战争后的几年中一方面专心扩充实力，

王芸生：《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卷一，页 276。

沙俄对朝鲜固然野心勃勃，但英国人的故意渲染也不可忽视，一八八六年八月“朝鲜求俄保护”之说就是一例。根据新发现的材料可以判定，这件事情其实出自当时英国驻汉城总领事倍克（Baker）的伪造。倍克的继任者贝日高（Parker）曾将这一黑幕向朝鲜总税务司墨贤理透露，后者在致赫德的信中写道：“贝日高发现倍克应对这件事负完全责任，他虚构了朝鲜作书求俄保护的故事，捏造了证明这一故事的证据，欺骗了袁世凯……”。墨贤理致赫德函，一八八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发自汉城。引自 *Semi-Official Letters 1884—1886*, M 571 (a), 页 120, 海关档案。

《光绪朝中日交涉史料》（以下简称中日史料），卷十，页 3。

另一方面竭力怂恿清政府在朝鲜采取积极政策，企图利用清政府抵制沙俄南下。一八八五年七月，日驻华公使榎本武扬曾将外务卿井上馨所拟“朝鲜办法八条”向李鸿章提出，建议朝鲜此后用人行政“必先与李中堂相商，中堂再与井上伯爵斟酌”；“中国驻扎汉城之坐探国政大员，急宜遴派才干较长于现在驻扎之员。……其赴朝鲜时，可令其顺途过日，往见井上伯爵”；此外又提议“应择美国之有才者一人，令朝鲜政府委用”，以代替亲俄的朝鲜外署协办兼总税务司德人穆麟德（P.G.von Möl-lendorff）。总起来说，这些主张的中心目的就是企图唆使清政府加强干涉朝鲜内政，而日本则在幕后对清政府加以操纵；所谓“应择美国之有才者”以代穆麟德，实际就是怂恿清政府排除俄国在朝鲜的势力，而代以日本利益的代表者，因为美日两国在朝鲜向来通力合作，狼狈为奸，美国人插足朝鲜政治，对于日本自然是有利的。

就当时中国的处境说，越南、缅甸已相继被法、英吞并，形成对西南边境的严重危机。朝鲜如果再遭越、缅的同样命运，中国四面虎狼环伺，连所谓“龙兴之地”的东三省也将受到威胁。清政府基于国防的考虑，正想加强对朝鲜的控制，因此当井上的建议提出后，李鸿章立时认为“尚中肯綮”，决定逐一照办。他怂恿朝鲜政府撤换穆麟德，另荐美国人德尼（O.N.Denny）继任朝鲜外署协办，墨贤理（H.F.Merrill）继任朝鲜总税务司；这种“前门拒虎、后门迎狼”的办法主观上是为了排俄和加强清政府在朝鲜的地位，实际上却正堕入日本的圈套，大大帮助了日美侵略势力的发展。同年十月，清政府撤换驻朝鲜商务委员陈树棠，命道员袁世凯接替，改称驻朝鲜总理交涉通商事宜大臣，也是出自日本的怂恿。

日本在朝鲜一面在政治上利用清政府抵制沙俄，一面更积极发展自己的经济侵略势力，竭力谋取独占地位。试以一八九二年中日两国经由仁川、元山、釜山三港对朝鲜的商品输出总值比较，日本达二百五十五万五千六百七十五美元，中国达二百零五万五千五百五十五美元。这两个数字表面上相差不多，实际上日本占有极大的优势，因为日本在朝鲜市场出售的是自己生产的商品，它的贸易是以本国的资本主义工业为基础，拥有巨大的继续发展的可能，而中国商人只不过转运洋货，远远敌不过日本的竞争。贸易之外，日本人还采取其他措施在朝鲜扩张自己的经济势力，包括开设银行、用不等价交换的方法骗取金银、对朝鲜政府兜揽借款等金融措施在内。朝鲜的运输事业也被日本逐步霸占。这样，尽管清政府在中法战争后竭力想在朝鲜加强自己的影响，然而实际上在朝鲜日益加强势力的首先并不是清政府，而是日本侵略者。到甲午战争前夕，日本各方面的准备已经完成，它不仅不再需要利用清政府在朝鲜作为抵制沙俄的力量，而且把它看成了日本独占朝鲜途中

《李文忠公全书》，译署函稿（以下简称译署函稿），卷十七，页29—30。

盐川一太郎：《朝鲜通商事情》（日立版），页63。

的障碍。

第二节 甲午中日战争的酝酿

日本侵略者多年来积极扩军，专心一意准备对中国一战，从而实现其掠夺中国和独占朝鲜的野心。到九十年代，日本已建成一支二十二万多人的新式陆军，和一支五万吨的新式海军。据伊藤博文的密友、英国《泰晤士报》驻东京记者布林克莱（Brinkley）报道，甲午战前日本在军事上一切都准备就绪，单“就弹药而论，它所储存的数量，比在一次对华战争中可能耗去的还要多”。另一方面，日本侵略者又不断派遣间谍潜入中国，窃取了清政府各方面的情报，对清军内部情况了若指掌，甚至“比中国人自己更清楚地知道，每一省可以抽调多少人出来作战”。早在战争发生以前，日本侵略者便已绘成包括朝鲜、东三省和渤海湾在内的军用地形详图，上面标明着这些地区的每一座小丘和每一条道路。有一个欧洲人波纳尔（C.Pownall）曾经获得一份这样的地图，他后来十分肯定地指出：“这份地图本身就是日本久已蓄意侵略中国的证据，它驳斥了日本当时（指甲午战争时期——引者）是被迫作战的说法。相反地，那是一次有意图的、精心策划的侵略行动。”八十年代末期一度担任外相的大隈重信曾在甲午战争前夕毫无遮掩地写道：“日本洗雪它在一八八四年所蒙的耻辱的时候已经到来了。如果小心利用目前独一无二的情势，日本就可以……使自己成为不仅受朝鲜敬畏、而且受其他一切国家敬畏的强大帝国。”诸如此类的沙文主义叫嚣当时在日本非常普遍，它们很露骨地道出了日本发动战争的真实动机。

日本至迟在一八九四年初即已着手寻找发动侵华战争的口实，这一企图在它对于金玉均被杀事件的反应中暴露无遗。金玉均是朝鲜开化党的领导者之一，“甲申政变”后一直躲在日本，朝鲜政府多次要求引渡，都被日本政府拒绝。一八九四年三月金玉均密谋返国从事反政府的活动，途经上海，在租界中为本人枪击毙命，尸体经朝鲜政府请求，由清政府遣船送回本国。虽然这一事件纯属朝鲜的内政问题，与别国毫无关系，但日本侵略者竟乘机煽动仇视中朝两国的情绪，并大吹大擂地组织所谓“友人会”，以金玉均遗发在东京举行盛大葬仪。日本议员公开发表蛊惑性演说，攻击中国拨船载运金尸是对于日本的“侮辱”，又蓄意扩大事态，硬指这是中朝日三国外交上的“重大问题”。浪人团体玄洋社更大肆活动，向外务大臣陆奥宗光建议立即断然向中国宣战，确立日本在朝鲜的独占势力。陆奥估计金玉均事件不足

A.M.Pooley (Ed.) : Secret Memoirs of Count Hayashi.页 44。

I.B.Bishop:Korea and Her Neighbours.卷一，页 211。

T.Dennett:Roosevelt and Russo-Japanese War.页 148。

McCordock:British Far Eastern Policy.页 88。

以构成动听的宣战口实，特别介绍他们和掌握军事实权的参谋次长川上操六商量。川上对玄洋社的“抱负”备加赞扬，怂恿他们充当“放火者”的角色，并担保一旦造成较大的挑衅机会，以后的事即由军部一身担当。由此可见，当金玉均事件发生时，日本侵略者已经确立了挑战决心；侵华战争所以未即爆发，仅仅因为借口不足而已。

然而侵略者是从来不难找到挑衅机会的。日本侵略者很快找到了一根引火线，这就是一八九四年爆发的朝鲜农民战争。这次战争是在秘密结社“东学道”领导下展开的反封建斗争，同时也是反对外国掠夺者特别是日本强盗的斗争。一八九四年一月全罗道农民首先起义，在“除暴救民”、“逐灭洋倭”等口号召唤下，各地农民群众纷起响应，整个南三道（全罗、忠清、庆尚）迅速转入起义者控制之下，全罗道的首府全州也在六月初被起义群众攻占，农民战争的烈火日益炽热地燃烧起来。

日本侵略者阴谋利用朝鲜农民战争来达到他们的掠夺目的。早在四月上旬，川上操六即派遣军官多人赴朝鲜、中国进行实地调查，这次侦察的结果使他相信一旦战争发生，日本定能得胜。五月二十七日，川上和玄洋社头目平冈浩太郎秘密商定利用这次农民起义来发动侵略战争，一方面由玄洋社浪人组织“天佑侠”，以同情者姿态“帮助”东学道作战，企图扭转东学道“逐灭洋倭”的斗争锋芒，并使其变为日本的挑衅工具；另一方面，日本侵略者又竭力怂恿清政府出兵朝鲜镇压农民起义，企图把清政府拖入日本预设的战争陷阱。六月二日袁世凯电李鸿章：“顷日译员郑永邦以其使令来询‘匪情’，并谓：‘匪’久扰，大损商务，诸多可虑，韩人必不能了，愈久愈难办，贵政府何不速代韩‘戡’，……我政府必无他意。”三日又电：“顷日署使杉村来晤，该意亦盼华速代‘戡’，并询华允否。……杉与凯旧好，察其语意，重在商民，似无他意。”李鸿章对日本的保证深信不疑，六月四日应朝鲜政府请求，派淮军叶志超所部二千余人出动，登陆牙山，同时在七日据中日天津条约备文通知日本当局。

事实证明，日本保证“必无他意”恰是最虚伪的谎言。早在清军出动前，六月二日日本内阁已正式通过以保护使馆和侨民的名义出兵朝鲜，并得到明治天皇裁可。参谋总长提议先出一个混成旅团的兵力（人数在七、八千左右），同时更着手设置组织庞大的“大本营”，参谋总次长、陆军大臣、海军军令部长等都在大本营中担任要职。非常明显，这些措施都是为了一个目的，即准备发动大规模的侵略战争。六月九日俄国驻汉城使馆参赞的电文指出：“日本官员已获得日本派遣部队的电报。他说此举是为保护公使馆，虽

H.Conroy:Japanese Seizure of Korea.页 242。

《李文忠公全书》，电稿（以下简称电稿），卷十五，页 33。

电稿，卷十五，页 34。

然目前此处尚无危险。”这几句话完全揭露了所谓“保护使馆”的虚伪性。事实上即使真为保护使馆，也决无派遣七、八千大军的必要，更无必要因派出一个旅团而设立大本营。日本历史学者田保桥洁认为大本营的设立“实另有存心”，其目的是为了准备进行侵略中国和朝鲜的战争。这个论断无疑是正确的。六月五日日本陆战队四百人左右，以护卫驻朝公使大鸟圭介回任为名向朝鲜出发，并于同月十日将汉城占据。陆军随后分批出动，到六月底为止，朝鲜日军已达一万人左右，势力远在中国之上。

李鸿章接获日本出兵消息后大为慌张，急忙要求日本“如已派（兵）保护官商，断不可多，且非韩请派，断不可入内地，致华日兵相遇生衅”。日政府对此断然拒绝，并于十二日以蛮横无理的措辞照会总理衙门：“就派遣军队来说，除依据天津条约行文知照外，我国政府惟有按照自己的意图行事，因此关于兵员多少及其进退行止，丝毫没有受中国政府牵制的理由。”

另一方面，日本政府为进一步扩大事态，更于十四日通过所谓朝鲜内政改革案，要求由中日两国共同监督朝鲜政府实行，又决定上述“改革”实现以前，日军决不撤离朝鲜；如果清政府不接受日本的提案，日本政府决以独力担任。十分明显，所谓“改革”朝鲜内政纯粹是向中国挑衅的手段。陆奥宗光在他的回忆录中写道：“归根结蒂，所谓朝鲜内政的改革，原来是为了解决中日间错综复杂的难局的一种办法。……我假借这个好题目，或能调和已经一度恶化的中日两国关系，万一终不能调和，则毋宁索性借此时机促其破裂”，赤裸裸地招供了日本当时的狡诈阴谋。六月十六日陆奥正式向清驻日公使汪凤藻提出关于共同“改革”朝鲜内政的要求，二十二日更以强硬照会致达清政府，声明假令清政府不按日本要求办理，“帝国政府断不能下令撤退现驻朝鲜的军队”。二十六日日本进一步采取独断独行的手段，径向朝鲜政府提出“改革”内政的书面要求，继又提出具体方案五条，内容包括“改革”朝鲜的法律、财政、教育制度、中央政府制度及地方制度等。七月十日更提出“补充说明”数十条，向朝鲜政府勒索建铁路、架电线等等特权，并限三日内答复。朝鲜政府以其挟“改革”内政之名，行干涉勒索之实，不得不婉转拒绝。日本明知朝政府不能接受，马上乘机翻脸。七月十七日日驻朝公使大鸟向朝政府警告：“贵国不同意我提案，我即认为系斥我之劝告。……是与贵国提携之道已失，今后我政府当唯我利害是视，欲以独力执

一八九四年六月九日驻汉城公使馆参赞电，红档。引文见中国史学会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中日战争》（以下简称《中日战争》资料），册七，页227。

田保桥洁：《近代日支鲜关系之研究》，页98。引自王信忠：《中日甲午战争之外交背景》，页159。电稿，卷十五，页35。

陆奥宗光：《伯爵陆奥宗光遗稿》，页304。

《伯爵陆奥宗光遗稿》，页323。

《伯爵陆奥宗光遗稿》，页318。

其手段，谨此预先通知。” 口口声声“笃念邻谊”的日本侵略者，终于向朝鲜露出了狰狞面目。

李鸿章见日本以“改革内政”为手段进行挑衅，慌忙停止向朝鲜增兵，一面急向欧美各国乞求调处，梦想利用第三者迫日本同意共同从朝鲜撤军。六月二十日，李鸿章首先向俄国公使喀西尼(A. .Kaccnhn)提出上述请求。喀西尼认为正可借此抬高俄国在远东的威信，因此欣然应诺，并声明“俄韩近邻，断不容日妄行干预”。当时俄政府的希望是维持远东现状，因为俄国虽有在远东实行扩张特别是掠取不冻港的野心，但西伯利亚铁路尚未完成，运兵到远东来非常困难，在这种情况下，暂时维持现状是符合俄国利益的。六月二十五日，俄政府训令驻日公使希特罗渥(X. .no)劝告日本共同撤兵。陆奥宗光当即表示，除非清政府保证同意共同担任“改革”朝鲜内政，或同意不干涉日本以独力实行“改革”，日本军队决不自朝鲜撤退。但同时日本又虑引起俄国反感，因此特别向俄使声明对朝鲜“决无他意”，并对中国“断不作攻击的挑战”。希特罗渥认为日本既已提供保证，俄国即无必要进行强力干涉，而且考虑到“一旦我国（指俄国）以任何方式表示援助中国时，英国很可能站在日本一边”。俄国政府基本上同意希特罗渥的意见，因为俄国在远东最大的敌手就是英国，它决不愿轻易地把日本驱向英国的怀抱。另一方面，俄国政府也不愿使李鸿章完全抛弃对俄国的幻想，因为这样就会加强他对于英国的依赖心，同样不符合于俄国的利益。当时在喀西尼和俄国政府之间存在着很明显的意见分歧。七月三日喀西尼电外交大臣吉斯：“……为了报答我们的效劳，中国正式承认，俄国具有与中日两国共同解决朝鲜内部组织问题的权利。李鸿章请求我国协助，俾使日本同意与俄中两国共同解决朝鲜的改革问题，……我坚信希特罗渥应竭力劝告日本接受此项建议。”按喀西尼估计，此举既可防止中日纠纷，又可加强俄国在朝鲜的势力，同时日本的目的既在改革朝鲜内政，亦不致表示反对。俄国政府不赞成喀西尼的这个主张。吉斯在七月七日给喀西尼的训令中写道：“我们完全珍视李鸿章对我们的信任，然而我们认为不便直接干涉朝鲜的改革，因为在这建议的背后显然隐藏着一个愿望，即把我们卷入朝鲜纠纷，从而取得我们的帮助。同时，请声明我们对中国持有最友好的态度，并将竭尽一切以支持中国的和平愿望。”显而易见，俄国的政策包含两个方面，即一方面拒绝用强力干涉朝鲜问题，另一方面又不肯放弃对李鸿章的笼络。喀西尼接电后大失所望，七月九日遣参赞告李鸿章：俄政府虽知“日无理”，但“俄只能以友谊力劝日撤兵……，未使用兵力强勒日人，至朝鲜内政改革与否，俄

杉村濬：《明治二十七、八年在韩苦心录》，页39—40。见王信忠：前书，页192。

一八九四年六月二十五日驻东京公使致外交大臣电，红档，见《中日战争》资料，册七，页232。

一八九四年七月三日驻北京公使致外交大臣电，红档，见《中日战争》资料，册七，页242。

一八九四年七月七日，外交大臣致驻北京公使电，红档，见《中日战争》资料，册七，页245。

亦不愿预闻”。七月二十一日希特罗渥通知日本说：日政府对朝鲜所要求的任何让与，若违反朝鲜以独立国资格与列强所缔结的条约时，俄国不能认为有效。这一声明的用意，仅表示俄国日后对朝鲜问题保有发言权。陆奥宗光马上据俄使谈话作出判断：只要日本不抛弃“维护朝鲜独立”的幌子，俄政府决不至用强力阻止日本发动侵华战争。

俄国以外，甲午战争前夕远东国际政治中的另一重要因素就是英国。英政府的远东政策当时主要从防俄着眼。在英国看来，无论中国或日本都是英国在这方面可以利用的缓冲力量，因此它并不希望中日间发生战争。同时，英国人还怕中日战争给俄国造成在远东进行侵略的机会。七月六日《北华捷报》曾发表评论说：“如果日本和中国因朝鲜问题而诉诸战争，他们会发现自己得到的只是贝壳，而蚝肉却为俄国所得。”喀西尼和李鸿章的接触，在英国引起很大的不安。七月十五日《泰晤士报》很清楚地表达了这种情绪：“中国真已请求俄国调停了。……北京的外交家们无疑地……以为他们在适当地利用这个调停人之后，可以客气而有效地将他斥退。否则就不能设想，什么东西引诱他们招来了这样可怕的一个朋友。”

随着喀西尼在天津的积极活动，英国驻华公使欧格讷的态度也日趋活跃，六月下旬劝告总理衙门以“整理朝鲜内政”及“同保该国土地勿令他人占据”为基础，速与日本妥协。十分明显，英国的目的是怂恿清政府让步，承认日本对朝鲜的侵略要求，以避免可能发生的战争。所谓“整理”或“改革”朝鲜内政，实际就是促使朝鲜的政治经济进一步殖民地化，削弱朝鲜的抵抗侵略的能力，这当然是任何西方侵略国家所赞同的。李鸿章只看到“英俄相忌”，幻想取得英国的实力援助，七月一日托天津英领事转告欧格讷：“英水师雄天下，……应请欧转电外部，速令水师提督带十余铁快舰径赴横滨，与驻使同赴倭外署，责其以重兵压韩无礼，扰乱东方商务，与英大有关系，勒令撤兵，再议善后，谅倭必遵，而英与中倭交情尤显，此好机会勿任俄著先鞭。”这些梦呓自然对英国不会有任何影响。英外交大臣金伯雷（Kimberley）在前一日即曾训令驻俄公使通知俄外交部，声明“英国绝对不愿采取威胁手段”强迫日本撤兵；这不仅明白表示了自己的态度，而且暗示英国不希望俄政府对日施加压力。

在欧格讷劝告下，七月九日总理衙门曾和日本临时代理公使小村寿太郎举行谈判。虽然英国的态度显然偏向日本，但日政府发动侵略战争的决心已经确定，因此对英国的调解并不感兴趣。它同意谈判仅仅是为敷衍英国，实际上毫无停止挑衅的诚意。果然在谈判当日，小村即故意造成决裂。陆奥宗光在他的回忆录中写道：“这一仲裁（指英国的调停）的失败，反而会使我

电稿，卷十六，页 12。

中日史料，卷十三，页 30。

一八九四年六月三十日亚洲司司长备忘录，红档，见《中日战争》资料，册七，页 236。

国将来的行动得到自由，这是我所窃喜的”，充分表明了日本的居心。谈判破裂后，陆奥急电驻朝鲜公使大鸟，告诉他“英国之调停已失败，现有施行断然处置之必要”；同时又于七月十四日向总理衙门提出极强硬的照会，指责清政府坚持撤兵，“徒好生事”，“将来即使发生意外的变局，日本政府亦不负任何责任”，企图预先推卸发动侵略战争的罪责。

当时清政府对俄国的依赖心已经动摇，不得已通过英国向日本再度表示妥协的愿望。日本故意提出难堪的谈判条件，说“即令中国政府为改革朝鲜内政，而准备选派委员，也须约定对于日本政府业已独力着手的事项，不容置喙。朝鲜形势所以演变到这样紧张的地步，全由于中国政府以阴险手段及因循方法使事情延宕不决而造成的。因此，中国政府对我国此次提议，非从本日起，于五日内以适当方法表明态度，则日本政府将不再与中国进行会商。同时在这期间，中国如再增兵朝鲜，日本政府即认为这是一种威吓的措施”。李鸿章经不起日本的威胁和欧格讷百般怂恿，对上列要求表示完全接受，并格外提出让步办法，承认日本在对朝鲜的通商方面和中国享有同等权利，只要求日本承认“遇朝鲜有大典，日本不能与中国并行”，以及“改革”朝鲜内政“仅能劝告朝鲜国王照行，不能强迫”。日本政府故意百般刁难，坚持关于朝鲜内政改革，中日两国政府必须迫使朝鲜国王遵行；遇朝鲜大典，两国必须平行。换言之即强迫清政府承认日本在朝鲜一切方面有独断独行的权利，企图用这些无法接受的条件逼迫清政府一战。英国方面知日本决心求战，放弃调解打算，于七月二十三日向日政府提出照会，指出“上海是英国在华利益的中心，因此当日后中日两国开战时，希望日本政府同意不在该港及其附近作战”。这个照会的精神，无异事先向日本表明了英国的立场，即只要它本身的商业利益不受影响，英国不反对日本发动侵华战争。

利用英俄矛盾，争取英俄两国保守“中立”，是甲午战争前夕日本外交的基本方针。相反，清政府则一心依赖英俄制止日本侵略。在这场外交斗争中，胜利的是日本侵略者，清政府的幻想结果全部落空。英俄以外，李鸿章向其他国家也迭有求助表示，但同样没有得到任何结果。德国外交副大臣罗登汉（Rotenhahn）曾说明德政府拒绝李鸿章的请求，主要是因为希望朝鲜问题引起英俄冲突。他说：“考虑到英国和俄国都对朝鲜的存在问题深感兴趣，而且这件事情可能会导致这两个国家之间利益的冲突，所以我们已经回答说，我们不愿参与调停。”美国一贯支持日本的侵略要求，自然更不会给

《伯爵陆奥宗光遗稿》，页 343。

《伯爵陆奥宗光遗稿》，页 343。

《伯爵陆奥宗光遗稿》，页 346。

《伯爵陆奥宗光遗稿》，页 348。

Rotenhahn to Kideren, July.16,1894, 见 Dugdale(Ed.):German Diplomatic Documents, 1871—1914, 卷三, 页 2。

清政府任何援助。在甲午战争前夕，朝鲜政府曾多次请求美政府劝告日本撤军，李鸿章也曾两次作同样请求，但都被华盛顿当局用“美国抱严正的中立态度”、“美国只能用友谊的方式去影响日本”等冠冕堂皇的词令所拒绝。

日本侵略者在外交上既无后顾之忧，军事上又处于绝对优势的地位，决定马上动手。七月十七日大鸟向朝鲜政府提出近似最后通牒的照会，十九日他又接陆奥的机密训令，要他不惜采取任何手段立即挑起中日军事冲突。二十三日，日兵一联队攻占朝鲜王宫，成立以大院君为首的傀儡政府。二十五日大鸟更迫使大院君宣布废除中朝两国间所有商约，并“授权”日军驱逐中国军队。日本外交周密布置的挑战步骤至此全部实现，图穷而匕首见的一天已经到来了。

第三节 中日战争的过程

在强迫大院君“授权”日军驱逐中国军队的同一天，日本侵略者对中国不宣而战，发动了背信弃义的武装偷袭。

早在七月二十三日，日本联合舰队司令伊东祐亨已接获大本营的作战密令，急率军舰十五艘向朝鲜海岸出发。二十四日伊东命令“吉野”、“浪速”、“秋津洲”三巡洋舰侦察牙山湾，“且赋与内命，谓该湾附近如有优势的清国军舰驻泊，可由我方进而攻击”。二十五日拂晓，中国军舰“广乙”、“济远”在牙山口外行驶，突然遭到日舰袭击，“济远”中炮后退却，“广乙”被迫自卫，遭日舰围攻后重伤。这时又有中国租用运兵的英商轮船“高升”号和运输船“操江”号驶到，“操江”船小，竟被日舰强行劫走；又强迫“高升”随行，船上中国士兵坚决不从，日舰鱼雷、大炮齐发，将船击毁。据德人汉纳根（von Hanneken）目击：“高升”号中雷后尾部立即下沉，这时“我看见一只日本的小艇，满载着武器和人。我以为他们是来搭救的，但完全料错了。他们向这只正在沉没的船上的人开起火来。……据我目前所知，只有一百七十人靠游水保全了性命”。总计这次遇难的中国士兵共七百余人，他们在牺牲前个个沉着应战，用仅有的武器——来复枪回答敌人的屠杀暴行，表现了临危不惧的英雄气概。

同在七月二十五日，日本陆军四千余人向牙山出动，准备以同样手段偷袭当地中国驻军。二十九日在牙山东北成欢驿发生激战，聂士成率千余人死

田保桥洁：前书，页 233。见王信忠：前书，页 242。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894, Appendix L 页 47。

“高升”号上遇难士兵是李鸿章在依赖列强调停失败之后，派往牙山支援叶志超的。当时共租用英国商轮三艘担任运兵工作，由华舰“济远”、“广乙”等护送前往。据田保桥洁说，这个军事计划，事先已被日本驻天津领事探悉。见 Ta oxac k (c : oma ec a -

I (1894—1895) . 页 312。

力抵抗，“颇有杀伤”；但主将叶志超不为后援，聂军人少战败。

李鸿章在战争前夕专赖列强调停，不作切实的自卫准备；在这种投降主义思想指导之下，“我愈退则彼愈进，我益让则彼益骄，……彼则着着占先，我又面面受制”，其结果不仅外交上必然失败，军事上也陷于处处失利的地位。

牙山战后，清政府以日本已公然揭开战幕，八月一日被迫下诏宣战，谕李鸿章“严饬派出各军迅速进剿，厚集雄师，陆续进发”。但李鸿章先后派出的卫汝贵、马玉昆、丰升阿、左宝贵四大军到朝鲜后毫无积极行动，一万余人拥挤在平壤城中，对平壤以南的广阔地带置之不顾。这些“雄师”实际多是极腐朽的军阀军队，军官对士兵层层剥削，“饷银颁自粮台，而粮台克扣焉；领自主帅，而主帅克扣焉；交于营官，又无不依次克扣焉；……兵勇每口每日仅老米斤余，钱三十文，但能养命，不能果腹；人人伤心解体，积忿成仇”。武器则枪炮口径不一，往往找不到适用的子弹；甚至“枪炮药子，内多和以泥蜡”，购置军火的费用大半被经手人和外国军火商串通吞没。四军中左宝贵一军能战，丰军素以脆弱“不禁磕碰”著名，百姓戏称为“鸭蛋兵”。卫汝贵军是李鸿章的嫡系军队，在四军中人数最多，纪律最坏，“平时威德不行，士卒不服，见贼即溃，遇物即掳，毫无顾忌；是该军虽有如无，尚须防其骚扰”。依靠这样的乌合之众同武装到牙齿的敌人作战，等于把战争当作儿戏。

八月下旬叶志超率牙山败兵逃至平壤，李鸿章任命他为各军总统，将领人各一心，置酒高会，漫无布置。日本侵略者在这期间从容增兵朝鲜，分途北进，将铁原、瑞兴、黄州、阳德等地陆续占领，九月十三日进逼大同江南岸，架炮向平壤城内轰击。叶志超“头眩心跳”，连称“平壤城卑而粮少，又难转运，无水，万守不住”。十四日夜叶志超企图弃城逃走，被左宝贵强力制止。十五日日军集重兵向平壤猛攻，左宝贵亲自登城指挥作战，据东京出版物《日清战争实记》中记载，当时中国兵士“激烈应战，不遗余力；硝烟蔽天，炮声震地”。左宝贵在恶战中不幸中炮阵亡；当夜叶志超率先逃走，大军崩溃，狼狈不可收拾。平壤积储军火物资极多，“凡有大小炮四十尊，快炮并毛瑟枪万数十杆，将弁私财，军士粮饷，军资器具，公文密电，尽委之而去”。

中国军队在朝鲜同日本侵略者作战，是获得朝鲜人民充分支持的。当四

《清季外交史料》，卷九十二，页17。

王芸生：前书，卷二，页78。

中日史料，卷四十一，页43。

中日史料，卷二十三，页20。

中日史料，卷二十，页2。

姚锡光：《东方兵事纪略》，《援朝篇第二》。

军初入平壤时，“朝鲜难民义团等箪食壶浆，馈遗不绝”，欢迎极为热烈。朝鲜人民待华军“所至供给，呼应云动，其待日兵则反是。故敌军进攻平壤之际，除干粮之外，无所得食，以一匙之盐供数日”。平壤失陷后，清军向北奔逃，放弃安州、定州、义州等地不守，渡鸭绿江退回国境，朝鲜全境被日本侵略者占领。日本侵略者在朝鲜大肆烧杀掳掠、恣意蹂躏朝鲜人民，许多城市和乡村夷为废墟。但是勇敢的朝鲜人民从不向外国奴役者屈服，清军退出朝鲜后，一支声势浩大的朝鲜农民武装力量继续在全罗一带抗击日军，抗日队伍中并有中国士兵参加，他们英勇战斗到一八九四年底，才被敌人用武力镇压下去。

当清军在平壤败溃的第三天，中日两国海军在鸭绿江口发生大规模激战。

九月十六日，北洋舰队护送运兵船到达鸭绿江口大东沟，舰队行动早经美国人通知日本，十七日午前日舰十二艘列一字竖阵来袭，华舰整队迎战。中国水手们在战斗中表现了无畏的勇敢精神。据亲历这次战役的英人泰莱（W.F.Tyler）记载：中国军舰上的“巨炮喷着火焰和硝烟，将……炮弹猛射出去。水手们严肃、乐观，他们当中丝毫没有恐惧形迹。有一个水手在我去巡视时受了很重的创伤……。但当我再来巡视这门炮时，这个受伤的人——裹着绷带而且已局部残废——却正在专心致志地作战”。敌旗舰“松岛”号在激战中被“镇远”铁甲舰所发巨炮两次命中，引起火药爆炸，伤毙敌军一百余人。敌舰“赤城”号桥头及前部下甲板被击毁，舰长以下死伤甚众，“西京丸”也中弹累累，运转不灵。中国方面损失军舰四艘，其中“致远”因炮弹用尽，管带邓世昌下令鼓轮撞日舰“吉野”号，不幸中雷沉没，全船官兵英勇牺牲。战斗经过约五小时，日舰队先退，北洋舰队驶赴旅顺。

黄海大战双方力量相当，日舰船身小而驶速高，快炮多而重炮少。双方船只数目和总吨数也大体相等。但北洋舰队的作战准备极为不足，炮弹奇缺，这正是中国方面在战役中损失较重的主要原因。海关总税务司赫德在九月二日信中曾谈到这一情况，他说：“对于战争的毫无准备，实在令人吃惊。……北洋舰队克虏伯炮有药无弹，阿姆斯脱郎炮有弹无药。汉纳根想要凑集够打几个钟头的炮弹以备一次海战，迄今无法到手。”当十七日海战时，北洋舰队每门炮仅配有少数炮弹，而且大半是药量不足的演习弹。“定远”、“镇远”两铁甲舰上虽有巨炮，但重型炮弹也极为缺乏。赫德的机要秘书濮兰德（J.O.P.Bland）在《李鸿章传》一书中说：“如果这些大炮有适量的弹药及时供应，鸭绿江之役很可能中国方面获胜，因为丁汝昌提督是

中日史料，卷十八，页 17。

梁启超：《李鸿章》，页 68。

W.F.Tyler: Pulling Strings in China. 页 54—55。

一八九四年九月二日，北京去函，Z 字第 630 号，海关档案。

有斗志的人，而他的水手们也都极有骨气。”这个估计，是符合实际情况的。此外，一部分将领素质恶劣，也是影响这次战果的重要原因。“济远”管带方伯谦在战斗中贪生怕死，转舵先逃，并将“扬威”舰拦腰撞坏，就是显著的例子。

平壤、黄海两战是甲午战争中带决定性的战役。此后清政府集中全力于求和活动，战事成了日本侵略者继续疯狂进攻、清政府一味求和的最耻辱的局面。

与这种形势相适应，帝国主义列强对远东问题的态度也日趋固定和明朗化。

英国是最注视中日战争进程的国家之一。战争爆发之初，英国政府对未来的胜负估计不一，基本上采取观望政策。许多反映官方态度的报纸认为中国的潜力不可忽视，胜利可能属于中国。

平壤、黄海两战之后，英国统治阶级的“舆论”随风转舵，开始对日本表示公开的同情和赞扬。据当时日本驻英代理公使报告：“本官受到英国上流社会对我国战捷的祝贺，该国各报纸也都赞扬日本的胜利，并对此表示满意。”英国人企图利用新兴的日本为它在远东同沙俄进行斗争。九月二十四日《泰晤士报》发表社论说：“英国和日本并没有显著彼此冲突的利益。有些重大的利益是两国所共同的。……俄国虽然向中国担保不占据朝鲜，它仍旧切望在太平洋上占有一个牢固的不冻港。……但是，无论英国或日本都不会坐视俄国达到这个目的。对于想成为海上强国的日本，这将是最可怕的打击。我们自己也会因此遭到相当大的损害和烦恼。”中日战前十多年中，英国在某种程度上一直企图利用中国作为英俄之间在远东的缓冲力量，甚至一度提议缔结“中英同盟”；但现在看到清政府败象毕露，英国马上改变态度，对中国进行恶毒的嘲骂。后来《泰晤士报》社论竟公然说：“我们决不会再想到……中国的友谊是值得去培植的。更用不着因为要得到它的友谊，去迁就它的虚荣心。关于中国的潜力以及中国迷梦已醒的种种神话，已经被这次战争完全澄清了。……中国是一盘散沙，它只有通过外力才有可能打起精神和组织起来。我们必须注意不让别的国家完成这种事情，而使我们遭受损失”。这些言论充分反映了英国远东政策的显著转变。

另一方面，虽然英帝国主义欢迎日本的胜利，但从它自身的侵略利益考虑，英国并不希望中日战争长久拖延下去。首先，当时英国是在华商业利益最大的国家，中英贸易额占中国对外贸易总额百分之六十五，战争继续下去，商业上受害最大的就是英国。其次，如果日本的侵略行动漫无止境，就会严重威胁到清朝半殖民地政权的存在，从而使英国失去在中国进行侵略的重要工具。当时英国首相罗斯伯里（Rosebery）曾在一次讲演中公开表示这种忧虑。他说：“无论如何我不能设想，如果中国的中央政府突然被一个征

服势力所覆灭，事情会弄成什么样子。一个无首脑的、没有任何一种政府的中国，意味着一片世人从未想到的混乱和恐怖景象。”再次，英国人害怕战争长期进行下去，结果会使清政府走投无路而投入沙俄怀抱，从而使俄国坐收渔翁之利。据美国驻华公使田贝（Charles Denby）分析，当时英国政治家们最担心的是：“如果中国发生革命，如果清政权垮台，满洲人被赶走，其自然的结果就是在关外成立一个独立的满洲王国，而这个国家极易成为俄国的附属国。……除了这方面的顾虑之外，他们还经常害怕战争说不定发生什么曲折，从而使俄国找到在朝鲜实行干涉的理由”。

基于这些考虑，所以当十月初清政府主和派暗求英国出面调停时，伦敦当局立即捉住机会，作出头干涉的尝试。十月六日英外相电令驻俄、法、德、美等国公使，向各驻在国政府建议以联合方式调停中日战争，条件是：（一）中国对日本赔款，（二）国际共同保证朝鲜独立。英国政府所以邀请列强合作，是因为帝国主义列强都在对远东虎视眈眈，英国若是单独行动，一定会引起每一个有关国家的猜疑和反对，这自然是英国人要设法避免的。

由于帝国主义列强在远东的侵略政策各有不同，所以它们对英国政府建议的反应也分歧不一。北方的沙俄此时最关心的是朝鲜的地位问题。俄国政府曾在八月下旬举行特别会议来讨论远东局势，决定努力使中日战争的结果不致破坏朝鲜现状。俄国特别认为日本若占据朝鲜的领土，对它将是严重的威胁。外交大臣吉尔斯曾在这次会议上表示：“假使日本占领朝鲜半岛的南部时，则今日分隔日本与朝鲜领土、几乎是我国西伯利亚东部海港通大洋唯一出路的朝鲜海峡将落在日本手中，如此则我们将很难保持航行日本海面的自由。”由于这个缘故，所以当英国提出以“国际共保朝鲜独立”为调停基础的建议后，俄国政府马上表示接受。法国虽没有公开表示，但因为俄法同盟的关系，可以估计它在这个问题上的基本态度是追随俄国。

德国则另抱一种态度。中日交战之初，德国政府屡次声明远东的战争对德国利害关系不大，仿佛德国人对这次战争并不十分注视。八月七日德国外交副大臣罗登汉曾向沙俄代办察雷柯夫（Hapblkob）表示：“欧洲国家能从东方人相互间的战争里获得的惟一利益，就是向他们出售军火。”德国官方的这种声明，除了表明它十分关心军火商人的利益外，恰恰是掩饰德国险恶居心的一种表现。事实上，当时德帝国主义怀有极大的野心，它正处心积虑地想在远东乘火打劫。德国资产阶级报纸热烈地对中日战争的后果作出种种推测，说“中国得到这次战争的经验以后，无疑会承认接受西方文化的必要性，它首先将着手大规模建造铁路、轮船，并重新武装军队。英国无疑将

McCordock：前书，页 117。

P.J. Treat：Diplomatic Relations between the United States and Japan.卷二，页 492。

一八九四年八月二十一日特别会议纪录，红档。见《中日战争》资料，册七，页 298。

一八九四年八月八日第 49 号，驻柏林代办致外交大臣急件，红档。见《中日战争》资料，册七，页 282。

获得大部分订货。但中国对德国工业也颇有好感，因此德国也可能在上述订货中获得一部分利益”。此外，它们还估计到中国战后举借外债的可能性。这一切都清楚地反映了德国企图利用远东战争将经济势力进一步侵入中国的野心。不仅如此，德国在中日宣战后还大大增强了自己的太平洋舰队，报纸上也竭力宣传扩张海军军备。当时俄国《新时代》报就曾对德国这一举动表示怀疑：“在德国报纸上宣称德国对解决朝鲜问题完全漠不关心以后，这个新的宣传运动似乎是离奇的，它使人猜想德国在中国有着某种利益。”

后来的历史进程证明，所谓“某种利益”，正是待机攫夺中国领土的强盗利益，不过德帝国主义这时还没有露出强盗的原形而已。乘火打劫既然是当时德国远东外交的基本方针，德国政府决不愿在时机尚未到来的时候，仅仅为了恢复中日间的和平而参与调停。因此，在英国驻德大使马立特 (Malet) 向柏林当局提出上述建议后，外交大臣马沙尔 (Marschall von Bieberstein) 以“目前调停显然不是时候”为辞，断然加以拒绝。

美国在中日战争发生后完全和日本侵略者站在一边，它表面上宣布守“中立”，实际上把全部希望寄托于日本的胜利。战争一起，美国资产阶级报刊一方面继续鼓吹排华，用种种难堪的字眼诋毁中国，另一方面替日本大事吹嘘，把日本侵略者描写成帮助朝鲜“独立”的“救星”，把日本的军事侵略行动形容为争取朝鲜“解放”的“正义战争”。美国驻华使领人员甚至以保护在华日侨利益的名义，从事窝藏日本间谍的罪恶勾当。八月十三日上海地方当局查获日谍二人，当场“搜出图据”，证据确凿，但美国领事竟以日人“现归美保护”为名出面阻挠，宣称“事关重大，须电公使”，径将日人带回美国领署。美驻华代办田夏礼 (Charles Denby, Jr.) 虽然明知当时日本在华的间谍活动很猖獗，“是一个严重的问题”，但他竟对上海领事的举动表示支持，声言此中“包含着重要原则，中国的权利值得怀疑”，企图用这种谬论来掩饰美领事的蛮横行为。八月二十四日，汉口地方当局也查出日谍一名，但日人拔刀拒捕，逃入租界，然后由美国领事派人护送逃往上海。这一公开敌视中国、帮助日本的行动，激起汉口人民群众的普遍愤怒。据田夏礼报告，当日谍在美国人保护下登轮远逃时，“有两千左右中国人把

一八九四年八月八日第 49 号，驻柏林代办致外交大臣急件，红档。见《中日战争》资料，册七，页 283 (译文字句，略有改动)。

： ep a c ep a ae (1894—1902).
.AH CCCP, T.1, 1947.

在十九世纪八、九十年代中，美国国内排华暴行层出不穷，愈演愈烈。美国国会并在一八八二，一八八四，一八八八，一八九二年通过一连串的排华法案，此外美国政府又在一八九四年三月迫使清政府签订了新的限禁华工专约。

Denby to Gresham, Aug. 21, 1894, 见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894. 页 104.

他团团围住，只在租界当局采用武力之后，一场暴动才得避免”。除此之外，美国在中日宣战之后，还公开干涉中国扣留敌船。八月二日有日船“天桥丸”在天津被扣，美国领事竟向李鸿章提出抗议，强迫释放。田夏礼甚至为日本说项，要求清政府在战时继续“准日本商船进口”，“除运兵、装载违禁货物、闯进封禁口岸三项商船外，其余商船概不扣留”。

在十月六日英国驻美大使戈绅（W.E.Goschen）向美政府提出联合调停的建议后，美国国务卿葛礼山（W.Q.Gresham）马上作了一个堂而皇之的答复：“虽然总统衷心希望中日两国能同意对双方都‘同样体面’的媾和条件，同时不使朝鲜屈辱，但总统不能如所请参加英、德、俄、法的联合干涉”。事实上，美国衷心希望的是日本用武力从中国夺取更多的特权，利用日本侵略者的刀锋为美国资本在中国开辟更广阔的道路，这正是美政府拒绝联合调解中日战争的基本原因。美国人认为：只要清朝半殖民地政权不致土崩瓦解，尽可鼓励日本侵略者放手掠夺，因为这样反可使清政府成为帝国主义手中更驯服的工具。田夏礼在当时就表示这种意见，他说：“……应该让战争顺着自己的道路走下去。如果靠干涉带来和平，那种和平是不会持久的。惟有使用武力，才能使这个国家（指中国）和世界（指帝国主义列强）融洽共处。只要清皇朝不致受到威胁，中国的战败倒是一个有益的经验。”

再从英国方面说，虽然它根据自身的侵略利益提出了联合调停的建议，但它的态度自开始就不是坚决的，因为英国决不愿用强力去达到这个目的，以致促成英日的冲突，使英国失去一个未来在远东共同进行侵略的伙伴。十月十日《泰晤士报》社论中明白表示：“目前日本在屡战屡胜之际，不会轻易抛弃其贪欲。……但如果派遣庞大的紧急部队，以强力手段使战争停止，虽然不无成功的希望，今天的形势却绝不可这样做。……若企图对交战国施以强压或牵制，难免自陷于困窘的地位，而不断为东方最强大的国家所敌视。”英首相罗斯伯里自己也承认，他自始就对这次调停活动不抱成功的希望。加以美、德两国对英国的建议断然拒绝，更注定了这次联合调解计划的破产。很明显，英国是决不肯单独去和俄、法合作的，因为这会使俄、法两国的意见在调解过程中占据上风，而英国反将处于被动地位。

同时，英国所提议的媾和条件虽然事实上有利于日本，不利于中国，但日本侵略者军事上接连胜利，野心勃勃，决不以英国的提案为满足。十月八日英驻日公使向日本政府提出停战建议后，外相陆奥即忙与各国驻日使节接触，结果肯定各国对此问题意见并不一致，不可能形成有力的联合行动，又

Same to Same, Sept.4, 1894, 见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894.页 111。

中日史料，卷十六，页 13。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894, Appendix I.页 71.

Treat: 前书，卷二，页 492。

《伯爵陆奥宗光遗稿》，页 436。

判定英国政府对这问题也并无“最后决心”。在这种情况下，日本政府有恃无恐，于十月二十日照会英国：“帝国政府十分感谢英国政府询问中日停战的友谊。截至今日，战争的胜利一直在日军方面，但是帝国政府考虑到目前事态的进展，还不足以保证获得满意的谈判结果，因此，帝国政府认为公开发表关于停战的条件，不能不暂俟他日”，断然谢绝英国的建议。事后罗斯伯里曾发表声明，谓某些国家认为“中日两国间还不到试行仲裁的时机，英国也将尊重这项意见”。这一段帝国主义“联合”调解中日战争的插曲，就在列强各有打算、意见分歧的局面下结束了。

十月下旬，日军大举渡鸭绿江侵入中国边境。从平壤溃败后，清政府厚集重兵七十余营驻扎九连城一带防守，但他们依然是不堪一战的乌合之众。淮军、豫军则“曾经战阵者什不能二三，又落落然统以诸将，名归宋庆节制，恐难如身之使臂，臂之使指”；东三省练军则“将领多不知兵，……其得力并不如汉队”；神机营“气习风声大抵与东三省练军相近”。据文廷式《闻尘偶记》，当时神机营自北京出发北上，“有遇于芦沟桥者，见其前二名，皆已蓄髯，第三名则十一、二龄之童子也。余多衣裋不周体，蹲踞道旁，不愿前进”。这样腐朽的军队，遇敌自然不战自溃。十月二十四日敌军二、三十人探水试渡，放一排枪，依克唐阿所率满军倭恒额部纷攘逃溃。日军大队渡江后，仅聂士成所部在虎山进行了抵抗，宋庆率大军自九连城奔凤凰城，二十九日又弃凤凰城走摩天岭。日军连占二城，更分兵攻岫岩，遭遇了人民群众自发的英勇抵抗，易顺鼎《盾墨拾余》说：“岫岩州东南之桂花岭，其地有复来社，居民皆习淘煤，俗呼为‘煤黑’，连村数十，自练乡团，贼来犯之，乡团竭力堵御，以抬枪毙贼无算。……相持甚久，贼不敢轻进。”直至十一月十八日，日军才将岫岩攻取，进一步企图扑犯辽阳，结果在吉洞峪又遭到民众迎头痛击。《辽阳县志》记载：“日人……陷岫岩，欲间道犯辽阳，吉洞峪……乡勇各持抬枪、鸟铳在峪南韩家岭、宋家岭等处扼守。日兵数千来窥，甫上岭，辄击之，毙数人，遂不敢进。各乡勇尽张旗帜，夜燃火把，出没往来，虚实兼用。一日钲鼓大作，日人数百骑驰至，令乡勇俱伏，俟至近，发铳齐击，却退。”双方相持近一月之久，日军终不得逞，转向海城进攻。聂桂林、丰升阿所部守兵闻炮声立退，十二月十三日海城失陷。

与日军第一军渡鸭绿江同时，第二军也由船舰护送，在金州北面花园港登陆，运输炮马辎重十二天，清海陆军坐视不问。十一月初日军逼近金州，总兵徐邦道因守军人少，向大连守将赵怀业求援；赵怀业不应，亲自在码头督兵勇搬运行李，准备逃走。六日金州失守，第二天日军进攻大连湾，守台诸营先已逃散，日军不战而取。大连有新式炮台六座，大炮一百二十余尊，

《伯爵陆奥宗光遗稿》，页 433。

《伯爵陆奥宗光遗稿》，页 437。

中日史料，卷二十三，页 30。

连同大批弹药一齐送给了敌人。日军在大连休息十天，十一月十九日向北洋第一海防要塞旅顺发起攻击。守军统帅龚照璠是李鸿章的私党，平素贪鄙庸劣，先一日乘鱼雷艇逃往烟台，其余各将领也纷纷潜逃，仓皇扰攘，秩序大乱。只有徐邦道所部孤军作战，进行了坚决的抵抗。二十一日旅顺被日军攻占，船坞、炮台经营达十余年之久，糜费白银数千万两，至此全部资敌。

日军侵占旅顺后兽性大发，对当地居民进行了一连几天的大屠杀。据当时目击的美国驻华使馆武官欧伯连（M.J.O'Brien）在报告中说：“我亲眼看见许多杀人的事情，这些被杀者……是根本没有武装的。我还看见许多尸体，他们的手是缚在背后的。我曾经看到许多伤痕累累，显然是被刺刀杀死的尸体，而且我可以断定，他们是在无抵抗的情况下被害的。我之所以看见这些事情，并非因为存心到各处去寻找恐怖的景象，而是在对这次战役作一般观察时……看到的。”在世界舆论一致谴责之下，甚至日本外务大臣陆奥宗光也不得不承认一部分事实，招供日军“在旅顺没有必要地杀害了过多的中国士兵”。

侵略者疯狂入侵，清政府以同样积极的程度进行求和活动。自平壤战败后，连主战派也多对战事失去信心，翁同龢奏称：“平壤既弃，义州已危，鸭绿一水，不过里许，江西无险，若长驱平进，北距兴京六百余里，永陵在焉，虽南面有山，恐兵少难扼”，充分反映当时清政府旁皇无主的心理状态。早在九月下旬，慈禧就派翁同龢赴天津传旨，命李鸿章托俄使喀西尼调停战事。俄国此时虽担心日本长久侵占朝鲜，但不愿单独出面干涉，婉言谢绝。十月初英国倡议联合调停的前夕，清政府中求和派曾积极进行活动，哀求英国调解。据赫德记载：十月六日“孙毓汶、徐用仪（总理衙门大臣）和我自下午四点钟谈到六点钟。他们两人几乎痛哭流涕，愿意接受任何好的建议，答应今后办这样办那样”，十足表现了摇尾乞怜的奴才相。十月末，日军大举侵入东三省，清廷转求美公使田贝出面调停。田贝当场教训恭亲王奕訢和在座其他大臣，妄说中日战争是由于中国在朝鲜坚持宗主权所引起，过在中国；又说总理衙门若希望美国调停，须先交书面保证，承认朝鲜“绝对独立”，换句话说也就是听凭日美两国任意宰制朝鲜。奕訢等俯首听命，答应照办。这时田贝看准清政府已可任意摆布，认为联合日本进行无穷勒索的良机已到，立即拍电回国，详细描写奕訢等人对美国百依百顺的态度，并建议美总统赶快抓住这次“调停”机会。

当时清政府但求速和，只要有求和的门路，决不放弃。继求美调停之后，总理衙门复于十一月三日召请英、美、德、法、俄五使联合调停战事，同时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894, Appendix I.页 89。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894, Appendix I.页 85。

《翁文恭公日记》，甲午八月二十八日（一八九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一八九四年十月七日北京去函，Z字第635号。海关档案。

训令驻外国公使向各国政府直接提出请求，幻想“连衡说合”可能是求和捷径。但此时列强各有打算，根本没有联合调停的可能。德国政府表示“现时和议无济于事”，英外交大臣金伯雷也表示“不便与日再言”。美国政府自接获田贝十月三十一日的电报后，正积极准备单独操纵和谈，它对参加联合调停的请求断然拒绝，田贝并在总理衙门大吵大闹，责问清政府何以在请求美国单独调停之后又有此举。李鸿章见联合调停难望成功，建议尝试直接派人赴日求和，认为这样或“较连衡说合为捷”，于是有十一月中旬德璀琳赴日之行。德璀琳是德国人，当时任津海关税务司，李鸿章竭力加以推荐，说他是“忠实可信”的洋员，“既易得彼中情伪，又无形迹之疑”。十一月十八日德璀琳携李鸿章致日本首相伊藤博文书信两件启程赴日。就在前一天，美日两国已成立充分谅解，决定为避免第三国干涉，美国不公开担任调停者，但以“传信人”身分参与和谈。二十六日德璀琳抵神户，日本政府指责德璀琳不合交战国使者资格，李鸿章的书信也不能视为谈判证书，拒不接纳。另一方面，田贝也在总理衙门叨叨不休，劝告“速召彼还”。在田贝的催迫下，奕訢终于用急电将德璀琳召回中国。

当时岫岩、旅大相继失陷，辽沈震惊。清政府在军事和外交双重压力下完全屈服，听任日美两国摆布。早在十一月二十一日，田贝即以“传达”日本政府的意见为名，指使清政府通过田贝直接向日本乞和。这时德璀琳还在赴日途中，但清政府已决定走美日两国所安排的求和道路。二十二日田贝电告美国驻日公使谭恩（Edwin Dun）：“中国委托我直接求和。基础：承认朝鲜独立，赔偿战费。”二十八日田贝通知总理衙门说，日本“不能承诺”中国提出的媾和基础，“中国若真心希望和平，而任命具有正当资格的全权委员，日本政府当于两国全权会议时，宣布停战条件”。总理衙门想探问日本罢战条件的内容，但日政府拒不宣布。奕訢等旁皇无策，恳求田贝代出主意。田贝在给国务院的报告中说：总理衙门大臣们“很直率地表示，希望我担任并指导全部和谈事宜”。他们甚至象幼儿信赖保姆一样，索性建议田贝出任中国的正式和谈代表。田贝实际上已是幕后的牵线人，以“中立国”公使的身分操纵谈判，自然比直接粉墨登场扮演“代表”更加方便，因而自抬身价，当场拒绝了清政府的请求。十二月二日，日本又通过谭恩、田贝警告清朝当局：若清政府不遵照日本所指定的去做，“则此次之商议，即可中止”。总理衙门经日本一逼，加上田贝竭力怂恿，只好对日方指定的要求和步骤表示同意。田贝还毛遂自荐，为总理衙门代拟答复日本的照会。关于谈判地点，清政府提议上海；日本复电：“和议地点必须在日本”。代表人选

电稿，卷十八，页 35—36。

Treat：前书，卷二，页 501—502。

《伯爵陆奥宗光遗稿》，页 442。

Treat：前书，卷二，页 503。

问题，日政府指明要总理衙门先将全权委员的姓名、品级通知日本；但当清政府提出同样的要求时，竟遭日政府无理拒绝，宣称“日本政府认为无须事先将日本全权委员姓名、品级通知中国”。清政府卑躬屈膝，甘心忍受一切侮辱，于十二月二十日通知日本，派遣侍郎张荫桓、巡抚邵友濂为全权大臣赴日求和。这种可耻的投降行为激起中国人民普遍愤慨。当张荫桓在一八九五年一月间离京赴日，路过上海时，上海人民纷纷表示抗议，要求继续作战，“匿名揭帖，徧布通衢”，连张荫桓都不能不承认“人心思奋，具见同仇敌忾之诚”。

美国政府一方面在“传达双方意见”的伪装下，由驻华公使田贝出面，将清政府诱进日美两国共同布置的圈套；另一方面又派前国务卿科士达（John Foster）以“私人”身分充任清方全权大臣的“顾问”，企图更直接地操纵和谈。科士达动身前，美国的铁路公司和造船公司代表及银行家等纷纷将他包围，委托他利用“顾问”身分，多为他们谋取利益。这位被张荫桓誉为“人极公正”的美籍“顾问”，实际上素以亲日著名。日本驻美公使栗野保证他在抵日后会受到“热诚的接待”，陆奥宗光也向谭恩表示，对科士达的使命深感满意。科士达在一月二十一日先于张荫桓等到达日本，并和日本外务次官林董有过密切的接触。

日美两国共同将张荫桓等诱来日本，其目的并非诚意媾和，而是企图以最无耻的方式加以侮辱，借此对清政府施行进一步逼压，再配合军事上的攻势，以便日后在更优越的地位上来签订和约。陆奥宗光在回忆录中记载：“中国使臣到广岛之前数日，伊藤总理窃招余曰：今熟察内外之形势，媾和之时机尚未成熟”。他们密议俟张荫桓等抵日本后，“第一先考察彼等所携带之全权委任状形式如何”，如有瑕可指，“即拒绝与彼等继续谈判”。这一阴谋的策划者也有田贝在内，他在一月二十二日曾电告谭恩通知日本政府，就清代表的权限问题表示了极其露骨的否定态度。他说：“中国国书中全权字样是有的，但实际有无全权，应由日本全权委员自己评断。”这实际上等于怂恿日本政府借“全权问题”来破坏和议。

二月一日，中日两国代表在广岛会面，日方代表伊藤博文和陆奥宗光按照预定计划，指责张荫桓等全权不足，陆奥并取出预先写好的照会一份向张等宣读，拒绝谈判。实际所谓“全权不足”，完全是日本捏造的借口。张荫桓不但随身带有全权证书，而且在第二天又以书面形式正式声明：“本大臣奉本国皇帝钦命，前来缔结和约，并受有议定条款、签名盖印的全权”。但日方全不理睬，伊藤并大放厥辞，辱骂“中国常以孤立及猜疑为政策，故于外交关系上，缺乏善邻之道所必须的公明信实……”清政府拍给张、邵的

中日史料，卷三十三，页 22。

Treat：前书，卷二，页 512。

《伯爵陆奥宗光遗稿》，页 457。

电报，日本竟予扣留，拒不交出。又借口广岛是军事重地，用强迫手段将张荫桓等运往长崎。二月七日清政府照会日本，表示愿按日本的意图修改全权委任状，乞求准许张、邵继续留日谈判。日本政府愈加蛮横，表示决不允许张、邵“滞居日本”，并指明清政府另派“携带正当全权委任状之有名爵资望之全权委员”来日求和。二月十二日张荫桓等被逐回国。科士达在广岛谈判期间始终和日本政府沆瀣一气，此唱彼和。据《日清战史实记》说：科士达以清代表团“顾问”的身分，临去时还向日本眉来眼去，“对使节的不妥适表示愤怒，对人说，我到北京必请清廷派遣完全的使节，以充分的诚实完成媾和”。

就在日政府破坏广岛谈判的同时，日本海陆军对山东半岛的威海卫军港和港内的北洋舰队发起猛烈攻击。

黄海大战后，北洋舰队尚保存军舰七艘，雷艇十三只，小炮船六只，并非不能再战；但李鸿章把这些船只视作私产，严禁出海，孤守威海卫港内，形成坐以待毙的局面。一月二十日日军在成山头登陆，陷荣成县，抄袭威海后路。三十日攻破威海南帮炮台，守将刘超佩逃走；北帮炮台守军同时溃散。日本海军集中威海卫口外，水陆围攻北洋舰队。在这种极端不利的形势下，中国水兵们仍竭力抵抗，决不屈服。以把守刘公岛与威海卫南岸间日岛炮台的一队海军为例，据当时海军中的西籍教官记载：“从战争开始到停止，日岛当着南岸三炮台的炮火；地阱炮升起后，更成了那三炮台的目标。这些炮并没有附着镜子，所以升炮的人一定要到炮台上去，结果这人立受对方炮击，这是很危险的职务；可是那些年青的水兵仍旧坚守着这些炮，奋勇发放。一次，三个水兵守着一门炮，冒着凶猛的轰击，……其中有一个因炮弹爆发，头上、腿上和臂上三处受伤，可是一等伤处裹好，他仍旧坚决地回到他的职守，只手助战。”当时已成四面围攻的形势，“定远”、“来远”、“威远”、“靖远”诸舰相继被日本雷艇击沉，中国雷艇队企图突围，结果也在口外全部覆没。丁汝昌主张沉船毁炮，免以资敌，但洋员浩威（Ho wie）和马格禄（M'Clure）已密有成议，煽动各将领献船投降。二月十二日，丁汝昌在内外敌人的胁迫下服毒自杀，第二天浩威起草降书，由“广丙”管带程璧光以丁汝昌名义诣日军求降。所有残余船舰并刘公岛炮台军资器械，全数献给日军，北洋舰队全军覆没。

日本政府破坏广岛谈判，原因之一是认为张荫桓等位卑望浅，不足担任出卖主权的责任，并指明要李鸿章出任全权代表，认为非他不能保证谈判的结果得到“有力实行”。李鸿章经此一指，马上被清政府任命为“头等全权大臣”。日本更于二月十七日进一步要求清政府除确认朝鲜“独立”和赔款之外，还需同意割让土地，否则即使再派议和使节，日本政府也决不停战。

A.Cunningham :The Chinese Soldier and Other Sketch. 译文引自李鼎芳译：《肯宁咸乙未威海卫战事外记》。
见《中日战争》资料，册六，页 321。

这种在谈判之前先索土地的蛮横要求，在清政府内部引起很激烈的争论，奕訢及孙毓汶、徐用仪等以为“不割地恐难终局”，翁同龢等则主张“宁以款偿，不可割地”。

二月二十二日李鸿章应召入京，他抱着希望列强出面主持“公道”的幻想，赴各国公使馆求情，首先访问了美公使田贝。田贝直截了当地表示：“美国政府决不对战争进行干涉”，他劝告李鸿章“背向欧洲列强，面向日本”，“彻底抛弃想获得干涉的念头”。田贝告诉李鸿章说，他除了割地以外，还要准备赔偿巨款。田贝建议清政府在战后用筑路、开矿等办法增加收入，以便解决支付赔款的困难。他建议李鸿章以后把这些事情交给“说英语的人”去办，并狡猾地告诉他说：“这样的人无疑在美国可以找到，但是必须得到了解，即无论美国政府或我个人，都不能也不愿正式地过问这些事情。”

李鸿章在北京也访问了英国公使欧格讷，求英国出面制止日本的索地要求。他丧心病狂地向欧格讷提出一个由英国教士李提摩太（Timothy Richard）代拟的所谓“中英密约”草案，答应为酬谢英国的援助，清政府将“在一定年限之内把中国的全部行政管理权移交给英国，并且使英国独享改组和控制陆海军各机关、修筑铁路、开发矿山的权利，而且还加开几个新的口岸，对英通商”。如果这个“中英密约”草案付诸实行，中国立刻就陷入和当时印度同样悲惨的命运。但英国外交是狡猾的，它知道尽管李鸿章愿意卖身投靠，但中国人民决不容许英国侵略者灭亡中国，帝国主义列强也不能坐视中国沦为英国的独占殖民地。英国的远东政策是要联合日本对付沙俄，而不是促使日本去联合沙俄和其他列强共同对付英国。当时《圣詹姆斯公报》（“St. James Gazette”）曾发表社论说：“日本将来不会对英国有害，我们无需防止它成为太平洋上的海军强国。……俄国现在正想囊括亚洲北部，日本如能监视它，对于我们并无损失”，明白说出了英国政府的打算。因此，当李鸿章拿“中英密约”来勾引欧格讷时，欧格讷并不很感兴趣，相反地，他以“极郑重”的态度警告李鸿章说：“在目前日本可能接受的基础上，立即进行和平谈判，是极为合宜而重要的”。欧格讷和田贝如出一辙，强调中国在战后应该走所谓“改革和进步的道路”，即进一步殖民地化的道路，并要李鸿章“信赖英国政府将在能力所及的范围内，给予一切协助，以促成这种改革”。

李鸿章和俄使喀西尼也作了时间很长的谈判，但同样没有达到预期目的。日本的媾和条件当时还没有宣布，沙俄政府在未悉这些条件的确切内容之前，只能采取暂时观望的态度。俄外交部亚洲司长克卜尼斯特（

Treat：前书，页 527。

一八九五年二月二十四日欧格讷给英国外交大臣金伯雷的报告。编号 F.Q，17/1233 第 66 号。

W.L.Langer：The Diplomacy of Imperialism. 页 175。

同上页注 2。

C)曾在二月一日由亚历克赛大公 (A lexander)主持的特别会议上表示：“假使日本的要求相当温和，我们应仍采取以前的不干涉政策；假使其要求触犯我们的重要利益，则我们不能置之不理，必须见机行事。”这段谈话可作为俄政府态度的具体说明。清驻俄公使许景澄受命在彼得堡活动，请求俄政府出面干涉，和李鸿章得到的结果完全相同。外交副大臣基斯敬()声明“此时倭未说明情节，颇难劝解”，断绝了清政府指望俄国挺身而出的幻想。

李鸿章以清政府名义，请求德使绅珂 (Schenck)劝阻日本索地，但得到的回答同样是不得要领。德帝国主义此时正积极进行乘火打劫的准备，威廉二世早在上年十一月十七日就对首相霍亨洛埃 (Hohenlohe)指示：无论在何种情况下，德国都不要落在别的列强后面，而要及时地在中国沿海占领一个坚固的据点。绅珂也拍电回国，强调在中国攫取海港的重要性。当时德国统治集团中对地点问题进行了热烈的讨论，有人主张取台、澎，有人主张取胶州，也有人主张占领舟山群岛。但是无论如何，在列强众目睽睽的形势下，德国决不可能依靠单独行动达到这个目的。它只有利用俄国或英国的力量，象德国驻英大使哈茨菲尔德 (Hatzfeldt)所说的一样，在适当时机“把我们的力量放在对我们最有利的方面”，这一宝才有押中的希望。当时日本对媾和条件还在严守秘密，大多数列强在远东都没有积极表示，因此尽管李鸿章竭力引诱德国出面干涉，这种“努力”却必然是落空的。

与李鸿章奔走各国使馆同时，日本外交也大肆活动，竭力博取列强特别是英、俄两国的好感。二月十五日驻日俄使希特罗渥报告本国政府：“陆奥重新对我申述关于朝鲜问题的保证；他说……日本将留意照顾别国的利益。”三月九日伦敦《泰晤士报》转述了日本政府的一项重要声明：“关于和平条件，现在不便全盘托出，但是可以说，在开放全中国通商这一点上，日本决不想为自己谋取较任何其他国家更优惠的条件。”日本政府所以采取这些谄媚的姿态，一方面是企图预防俄国的干涉，另一方面指望英国在必要时给予更有力的支持，以便保证能够畅所欲为地对中国实行敲诈和掠夺。

日本侵略者不仅在外交上竭力设法孤立清政府，而且在军事上开始进一步加强压力，以促进清政府的投降决心。三月初辽东日军进攻牛庄、营口、田庄台等重镇，清政府在山海关内外集中了湘、楚、淮、满各军共六万多人，竟不能遏阻敌人的攻势。当三月四日日军猛攻牛庄时，湘军士兵据民房进行了英勇抵抗，使敌人付出巨大代价。据《日清战史实记》供认：事后日寇进

一八九五年二月一日特别会议记录，红档，见《中日战争》资料，册七，页 304。

电稿，卷二十，页 20。

Die grosse Politik der europ(ischen Kabinette.卷九，第 2219 号。

P.Joseph ; Foreign Diplomacy in China 1894—1900.页 83。

Joseph : 前书，页 85。

行极残忍的报复，在全城“执剑挨户搜查，杀人无算”。田庄台失守后，更被日寇纵火焚烧，“火焰冲天，终夜不息，田庄台一市，化为乌有”。清军一百余营经此一败，纷纷向西溃逃，辽东半岛被日军全部占领。

清政府自从求列强干涉失败，早已决定割地求和，二月二十六日经田贝电告日本政府：“李鸿章被任命为头等全权大臣，商议本月十七日日本政府来电中各种问题。李具有执行此等任务的全权。”辽东溃败，清政府更加恐慌万状，只求赶快停战。三月十三日，李鸿章带同科士达和大批随员、跟丁，乘德国轮船二只，从天津出发，前往日本政府指定的地点马关乞和。

第四节 马关条约的签订及其反响

三月十九日李鸿章到达马关，第二天和日本全权代表伊藤博文、陆奥宗光在春帆楼会见，出示全权证书；这份文件实际出自田贝的手笔，上面载明赋予“便宜行事、定立和约条款、署名划押”的卖国全权，伊藤查阅后认为“甚属妥善”。李鸿章在会上提出节略一份，要求议和之前先行休战。日本乘机大肆勒索，在二十一日提出四项休战条件：（一）日军占领大沽、天津、山海关；（二）上列各地的清军向日军缴械；（三）天津至山海关铁路归日本军务官管辖；（四）休战期间由清政府担负日本一切军事费用。显而易见，这些条件的实质就是要把北京城置于日本的军事监视之下，日军随时可以毫不费力地将它占领；接受这些条件，日本在媾和谈判中就可以更加随意勒索，清政府绝无争较的余地。总理衙门在获悉这些苛刻条件后忙向美国公使田贝求教，指望美国能够“仗义执言”，劝日本减轻条件。他们的愚蠢幻想立刻遭遇了破灭的命运，田贝当面警告说：“问题在于中国是否希望和平。如果它的确盼和，就应该接受日本提出的条件。”清政府失去这个指望，在利害悬殊的情况下，决定令李鸿章撤回休战要求。

三月二十四日，李鸿章正式对日本的条件表示拒绝，并同意先议和款。当天会后，李鸿章在返回行馆的途中突遇暴徒行刺，枪伤面部。日本政府怕造成第三国干涉的借口，竭力伪装“宽厚仁慈”，在二十八日声明“承诺一时休战”。从表面上看，这一措施仿佛是对清政府的让步，但实际上完全不然。日本侵略者最初提出苛刻的休战条件，纯粹是无耻的讹诈，并不表示继续作战符合日本的侵略利益。相反，连陆奥也自认当时“内外形势，早已不许继续交战”。单就军事形势来说，俄国驻日公使希特罗渥在当时即曾指

《伯爵陆奥宗光遗稿》，页 468。

C.Denby：China and Her People.卷二，页 138。田贝自鸣得意地写道：“他（指李鸿章）的委任状没有发生问题，他用的是我以前提出的那一份”。

Treat：前书，卷二，页 531。

《伯爵陆奥宗光遗稿》，页 476。

出：“日本人由于霍乱和水灾严重妨碍其在中国的军事行动，正处在极端的窘困中，并且盼望着缔结和约。我希望中国能够对这一情况加以利用，以便抵制日本的要挟……”。日本“承诺一时休战”，主要是因为讹诈未遂，借此下台；同时休战期很短（共只二十一天），无异逼迫李鸿章必须在短期内接受日本的媾和条件，这对李鸿章这些人是很大的压力。再说这只是局部地区的休战，其范围并不包括台湾在内。当时侵略者已经完成了辽东半岛的占领，正准备集中兵力侵占台湾和澎湖列岛；在大陆上短期停战，恰恰更有利于日军在台湾地区的军事侵略行动。事实上，澎湖列岛正是在这次所谓“休战”期间被日本攻占的。

休战条约于三月三十日签字后，进入媾和谈判阶段。漫天要价和肆意恐吓是日本代表在谈判中所采用的基本策略。这时李鸿章伤口尚未痊愈，清政府特派他的儿子李经方协助谈判。四月一日，日本提出媾和草案十款，故意将各项条件提得比实际所要求者更为苛刻。李鸿章逐条请求减让，伊藤大肆威吓，扬言“若不幸此次谈判破裂时，命令一下，我六、七十艘运输船即可搭载增派的大军，舳舻相接，立刻前往战地。这样，北京的安危，实不堪设想”。又宣称“中国全权大臣一旦离去此地，是否再能安然出入北京城门，亦不能保证”。威吓之后，第二步便是伪装“宽厚”和“忍让”，于四月十日以“修正案”的形式将“实价”出示，要点是：中国承认朝鲜“独立”，割让辽东半岛，割让台湾及其附属岛屿、澎湖列岛，赔款库平银二万万两，开放沙市、重庆、苏州、杭州四埠通商，以欧洲各国所订条约为基础另订通商条约等等。伊藤并声明这是“尽头办法”，不许李鸿章争辩，限期作“诺与否之决答”。第二天伊藤又以最后通牒形式对李鸿章再次恫吓，声明“……不要认为本国今日幸而能承诺的讲和条件，日后仍能承诺”。李鸿章哀求再会谈一次，被伊藤断然拒绝。四月十二日清政府获电后，命李鸿章再与辩论，希望日本允许“割台之半”，辽东方面则望保留营口，因为营口有“税利”。李鸿章连复两电，仿效伊藤的口吻恫吓清政府，声言“词已决绝，无可再商，……察看近日倭人举动，已遣运兵船二十余艘，由马关出口赴大连湾，并令德美观战探事人随往前敌，其意可知，恐非即与订约不可”。清政府本无决裂的胆量，十二日电文中即有“倘事至无可再商，应由该大臣一面电闻，一面即与订约”的指示，至此完全屈服，电令李鸿章“即遵前旨与之定约”。四月十七日，这个划一新的历史阶段的卖国条约在马关签字。

A. .H : IA e arpecc
e 1894—1895 . .AH CCCP, Cep. , .7.No.

3.1950

《伯爵陆奥宗光遗稿》，页 493。

《伯爵陆奥宗光遗稿》，页 499—500。

王芸生：前书，卷二，页 342—343。

马关条约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确认朝鲜“独立” 条约规定“中国认明朝鲜国确为完全无缺之独立自主。”事实上，这时的朝鲜已沦为日本的附庸，破坏朝鲜独立自主地位的不是别人，正是日本侵略者自己。日本强迫清政府确认朝鲜“独立”，其目的是为了欺人耳目，仿佛中国破坏了朝鲜的独立自主，而日本则是朝鲜独立的“捍卫者”。还有一个更重要的目的，就是斩断中朝两国的关系，以遂其放手奴役朝鲜人民的野心。当日本在第一次提案中提出单独由中国确认朝鲜独立的要求后，李鸿章曾提议“中日两国共同认明朝鲜为自主，并共同保其作为局外之国……”，这一合理的建议竟被日方完全拒绝，并公然在四月十日“修正案”中声明：“关于朝鲜独立一项，不许更改原提案字句”。日本侵略者的用心，从这里可以找到很清楚的说明。

（二）割让辽东半岛和台湾 辽东半岛是北洋门户，和山东半岛合成环抱渤海的形势，南端旅顺又是北方极重要的军港。日本占有辽东不仅直接威胁津、沽、山海关一带安全，造成“京畿不能一日安枕”的局面，而且随时可能向北侵入广阔肥沃的松辽平原，“奉省辽沈既难固守，即吉林、黑龙江两省亦将势成隔绝”。台湾是我国沿海第一大岛，包括本岛及其附属岛屿和澎湖列岛，与福建省隔台湾海峡遥遥相对，具有极重要的经济价值和战略意义。日本侵略者占据台湾，一方面为要掠夺台湾的丰富资源，对台湾同胞进行敲骨吸髓的殖民剥削；另一方面是要利用台湾作为侵略中国南部大陆以及向南洋进行侵略活动的基地。清政府根据“宗社为重，边徼为轻”的理由，在马关条约中承认将上述领土和当地“所有堡垒、军器、工厂及一切属公物件，永远让与日本”。瓜分中国的大风暴，随着辽东半岛和台湾的割让而日益迫近了。

（三）赔款 条约规定赔偿日本军费库平银二万万两，分八次在七年内交清；又为逼迫清政府尽速偿付赔款，规定在第一次赔款交清后，余款按年加每百抽五的“利息”；但如能在三年之内将二万万两全数交清，则可免给“利息”。这笔数目惊人的巨额赔款，大大地滋养了日本资本主义。据日本前外务卿井上馨说：“在这笔赔款以前，日本财政部门根本料想不到会有好几亿的日元。全部收入只有八千万日元。所以，一想到现在有三亿五千万日元滚滚而来，无论政府或私人都顿觉无比地富裕。”但是对于中国来说，这笔赔款却是无比沉重的负担。当时清政府每年收入，不过七千多万两，即使全部用以偿付赔款，也需要好几年才能付清。加以清政府为免付“利息”，必须在三年内筹足全数，欲在国内搜刮这样庞大的款项是根本不可能

中日史料，卷三十九，页 4。

B.A. : ec pycko-

I 1895—1907.页 35。

中日史料，卷三十八，李秉衡：《李忠节公遗集》，卷十，页 8。

的事，于是给了帝国主义列强一个好机会，纷纷向清政府进行侵略性的政治借款。这些借款附着一次比一次加重的苛刻条件，破坏了中国财政，损害了中国主权，长期地吮吸着中国劳动人民的血汗，使中国人民陷入更悲惨的半殖民地奴隶地位。

（四）设厂 马关条约规定“日本臣民得在中国通商口岸、城邑，任便从事各项工艺制造，又得将各项机器任便装运进口，只交所定进口税。”外国资本在中国境内掠取廉价的原料，购买中国的廉价的劳动力，从事工业制造，在甲午战争以前即已开始，不过这种新出现的剥削形式在当时还没有条约根据。随着世界资本主义进入帝国主义阶段，列强对中国输出“剩余”资本进行工业投资的要求愈益迫切，马关条约这一条款正是反映了帝国主义列强的普遍要求，它使这种新的剥削形式获得了不平等条约的保障。从此以后，外商在中国从事工业投资的规模愈来愈大，他们通过这种方式，不仅榨取到远远超过其在本国所能榨取的超额利润，而且沉重地打击了中国的民族工商业，直接阻碍中国生产力的发展。单就纳税来说，外商在中国制造货物，一方面无需纳进口税，另一方面按条约规定：“其于内地运送税、内地税、钞课、杂派以及在中国内地沾及寄存栈房之益”，与输入商品同一办理，享受同样优待；相反，中国的制品却要受苛捐杂税的层层剥削，这就使民族工商业受到无比严重的摧残。在马关条约签订的当时，国内便有人看出这一款的弊害：“土货一准改造，各国势必利益同沾，彼之制造速，人力省，而物又华美易售，中国之商民从此失业矣”，这个认识是完全正确的。

（五）增开口岸 马关条约中规定开放沙市、重庆、苏州、杭州四处为通商口岸，日船得沿内河驶入以上各口，等于将中国最富庶的长江流域特别是江浙两省对日货全部开放。这一条款不但满足了日本资产阶级扩大中国市场的要求，并且和前面一款一样，受到帝国主义列强的热烈欢迎，因为各国在“最惠国待遇”的基础上可以分享到同等利益。特别是在华商业利益最大的英国和美国，在这方面占到的便宜最多。三月十八日英国《圣詹姆斯公报》曾发表社论说：“日本如能强使中国的广大领域对外通商，英国在世界各国中，一定得益最大”，这是看得很准的。事实上，日本当时还是资本主义国家中经济实力较弱的的一个，它在中国勒索设厂和通商特权的目的一，正是为了讨好英美等国，以换取它们对马关条约的全面支持。

此外，日本侵略者为强迫清政府“认真实行约内所订条款”，又规定由日军将威海卫暂行占领，清政府并须每年贴交库平银五十万两作为日军驻守经费。根据马关条约规定，清政府又在一八九六年七月被迫签订通商行船条约二十九款，确认日本在华与欧美各国一样享有领事裁判权，并在其他一切方面享有和列强同等的“最惠国待遇”。同年十月又增订关于在中国通商口岸设立日本租界的专约，承认日本得在苏州、杭州、沙市、重庆四个新辟口

岸以及上海、天津、厦门、汉口等地设立租界。

马关条约的签订在远东国际政治上引起强烈的反应。虽然这个条约中有关通商和工业投资的条款，符合于一切帝国主义国家的侵略利益，并获得列强的普遍支持，但在关于割让辽东半岛的问题上，帝国主义各国之间却发生了剧烈的纷争。

最先露出利齿的是德国帝国主义。前面说过，德国此时的远东政策，主要目标是欲在中国取得一个海港，作为进一步从事殖民扩张的基础。日本侵略者清清楚楚地知道德国的这一意图。日本驻德公使青木周藏曾在马关条约缔结前公开向德国政府献策，劝诱德国在中国东南部占领一块土地，并吹嘘这样一块土地“远比德国在非洲的全部殖民地更有价值”。但对德国来说，这种顺水人情并不值得重视，因为中国东南部正是英国心目中的势力范围，德国政府决不愿冒着头破血流的风险去和英国冲突。相反，当时德国政府很想同英国携手合作，共同在远东进行侵略。三月初的时候，德国就曾向英国政府表示：若有第三国企图从中国为自己取得利益，德国也坚决要取得相当的“补偿”；当这种情况发生时，德国“希望和英国并肩站在一起”。当时英国政府还不知道日本确切的媾和条件，对德国的建议采取了不作明确答复的拖延手段。直到日本宣布媾和条件以后，英国的态度才最后确定。四月六日英外交大臣金伯雷对德国大使直截了当地说，英国并不准备在远东有所行动，因为日本提出的有关商务的要求对英国非常有利，而辽东半岛的割让将威胁俄国的利益，至于英国的利益却主要集中在上海附近，并不因此受到损害。他认为中国的首都如因割让辽东而失去屏障，则不妨迁移到南京去。不难看出，英国的阴谋主要有两个方面，第一是在中国北方借日本的力量形成抗俄的堡垒，第二是企图将清政府搬到英国的势力范围内，置于英国兵舰的保护和监视之下，以便于实现“中国印度化”的毒辣计划。

德国政府在试图和英国勾搭的同时，并未把彼得堡当局放过不管。三月二十三日，德驻俄大使曾向俄国外交大臣罗拔诺夫（Роберт Ровнов）表示德俄两国在远东的利益并不矛盾，希望合作。就俄国来说，虽然辽东半岛的占领严重地威胁它的侵略利益，但是在四月初的时候，俄政府还没有实行强硬干涉的决心。外交大臣罗拔诺夫认为俄国此时不宜得罪日本，为的是将来可以利用日本抵制英国。他在四月六日奏报沙皇说：“在亚洲，我们最危险的敌人无疑是英国（尼古拉二世批：“当然”）。它带着恶意及妒忌注意我们在远东的每一步骤，这是毫无疑问的。亚洲发生困难时，英国的友人常是我们的敌人，它的敌人却是我们的友人。……日本主要是个海上强国，它迟早会成为英国的敌手……。”当时俄国政府只决定联合列强以“非常

Joseph：前书，页106。

Joseph：前书，页81—82。

一八九五年四月六日外交大臣上沙皇奏，红档，见《中日战争》资料，册七，页310。

友谊”的方式劝告日本放弃旅顺。四月八日，俄政府邀请列强以下列形式的照会致达日政府：“日本并吞旅顺将长期阻碍中日两国重建良好关系，并将永久威胁东亚和平。”英国内阁在讨论这一问题后发表声明说：联合干涉只能靠武力实现，英国不能参加这个行动，因为它在东亚的利益并未受到很大影响。相反，德国政府自英国的态度明朗化以后，却积极准备和俄国在远东通力合作，支持俄国的任何行动。素以“中国通”著称的德国前驻华公使巴兰德集中了德国统治集团的意见，在四月八日写成备忘录一份，说明德国在远东无条件支持俄国，可以影响俄国在欧洲对德国的态度，减轻德国东境所承担的压力，同时更可以疏远俄法之间的紧密联系。“还有一层，和俄国共同行动，我们或者可以从心怀感激的中国——当然我们必须使它感激——得到一块地方作为海军基地和煤站之用，不论割让也好，租借也好，实际上都是一样的”。这个建议获得了威廉二世的完全同意，他说：“俄国的真正使命是在东方，引导它向东发展，是符合我们的利益的”。

德国政府的竭力支持和怂恿，大大影响了俄国对远东问题的态度，坚定了俄国政府对日本实行强硬干涉的决心。四月十一日罗拔诺夫在内阁特别会议上宣布：“德国……在和谈开始以前，对中日纠纷十分冷淡，今日却宣称准备参加我们认为在东京必须做的任何步骤”。会议就俄国对日本究应采取何种态度进行了热烈的讨论。财政大臣维特（ e）坚决主张强迫日本放弃全部辽东半岛，他的意见在会上占据了绝对的优势。按照维特的分析，日本侵占辽东半岛，其锋芒主要是向着俄国。辽东的占领，以后一定会引起朝鲜的全部归并日本，而且对俄国的远东领土和西伯利亚铁路也是严重威胁，俄国为保护这片领土，就不得不派去几十万军队和大大加强海军，并且即使如此，迟早和日本还是不免发生冲突。由于这些缘故，所以“我们应坚决声明，我们不能容许日本占领南满，假使不履行我们的要求，我们将采取适当的措施。……如果有战争的必要，我们就坚决行动”。“现在决定开战，对于我们有利得多，因为不然俄国在将来就会遭受更大的牺牲”。和巴兰德一样，维特并没有忘记从中国索取“报酬”，他说对日本实行干涉后，“这样我们就成为中国的救星，中国会尊重我们的功劳，因而会同意用和平方式修改我们的国界”（指重划阿穆尔边区疆界——引者）。海陆军大臣一致支持维特的意见，并表示俄国的军事准备已可应付裕如，不怕一战。会议决定正式劝告日本放弃占领辽东半岛，如日本拒绝接受要求，则俄国按照自己的利益自由行动。罗拔诺夫对这一决定起初还有些犹豫，他直到十五日才将议决案奏报沙皇，十六日经尼古拉二世正式同意，俄国的政策至此最后

Joseph：前书，页 112。

Die grosse Politik.卷九，第 2238 号。

Die grosse Politik.卷九，第 2240 号。

一八九五年四月十一日特别会议记录，红档，见《中日战争》资料，册七，页 315—316。

确定。

法国在联合对日干涉问题上的立场，基本上以俄国的立场为转移，但态度远不及德、俄两国积极。一方面，法国政府为了巩固新订未久的俄法同盟，势必和俄国在远东一致行动；另一方面，当时德国割取阿尔萨斯、洛林将届二十五周年，法国人民仇德情绪很深，政府如公开和德国在远东合作，势将遭受社会舆论的抨击。由于这个缘故，所以法国政府一度力图诱导英国参加对日本干涉，以便将俄德法三国的行动，变为欧洲各大国的联合行动，从而减少本国人民的不满情绪。再则法国政府担心，如英国不参加联合干涉，英日贸易可能大大发展，而法国对日本的贸易将受到不利的影 响。但英国远东政策此时早已确定，法国的努力并没有得到任何结果。法驻俄大使蒙台伯洛（Montebello）又曾向罗拔诺夫建议，俄法两国不必反对马关条约，但由俄国占领一个适当的不冻港作为补偿，而法国则占领海南岛旁边的一个中国岛屿。这个建议也没有为俄国所接受。最后法国政府只好追随俄国，同意参加三国干涉。

四月十七日，即马关条约签字的同一天，俄国政府正式邀请巴黎和柏林当局联合要求日本放弃占领辽东半岛，如果日本表示拒绝，即由三国海军切断辽东日军和本国间的联系，使其陷于孤立。同日德政府训令驻日公使古希米德（Gutschmid）和俄、法公使一致行动，警告日本退还辽东。俄、法两国驻日公使也先后接到同样的训令。三使同于四月二十三日赴日本外务省，向外务次官林董提出上述警告。停泊日本各港的俄国军舰昼夜升火，禁止船员登陆；俄国东部西伯利亚总督并急召预备兵入伍，集合五万人，随时准备出动，战争大有一触即发之势。

对于这一突如其来的联合干涉，日本政府感到十分惊慌。俄国的态度虽不难估计，但德国的举动则非日本始料所及，因为德国政府在这次战争的大部分过程中，一直表现仿佛对远东问题不愿过问的态度，德国公使古希米德甚至“在每一次日本战胜的时候，都向日本政府表示最热烈的祝贺”。狡猾的日本外交家驻德公使青木周藏，对德国的举动也感到无法解释。他愤怒地说：“我不懂德国为什么要参与干涉。我只能够猜想：或许这是由于德皇一时神经错乱缘故。”

当时日本经过八个月的侵华战争，本身早已十分疲弱。就海军来说，“由于人员疲劳，军需缺乏，今天不要说对三国联合的海军作战，即仅与俄国舰队作战也全无把握”。在外交方面，虽然日本政府力图获得英美的实力援助，但两国都不愿冒战争的危险实行反干涉。英国声明守中立态度，并劝告日本不可和三国交战。美国表示愿意在“限于与局外中立原则不相矛盾的范

A. Gérard : *Ma Mission en Chine*, 1893—1897, 页 44。译文见《中日战争》资料, 册七, 页 420。

Ishii : *Diplomatic Commentaries*. 页 20。

《伯爵陆奥宗光遗稿》, 页 510。

围内，与日本协力”。日本既不能获得强有力的外援，在三国的武力威胁下只有让步一途。五月五日，日政府向三国声明：“日本帝国政府根据俄、德、法三国政府之友谊忠告，约定抛弃辽东半岛之永久领有。”

日本政府在三国干涉期间所抱的基本方针是“对于俄、德、法三国虽全然让步，对于中国一步不让”。它为了保证已经勒索到手的其他侵略利益不致失去，坚持不论日本接受三国的要求与否，清政府必须如期批准马关条约并和日本互换。这一方针获得美国的充分支持，在三国干涉期间，一面由美国政府训令驻华公使田贝催促清政府“从速”批准条约，另一方面由科士达出头，在四月三十日到总理衙门进行威胁。据科士达在他的《外交回忆录》中记载：“我特别强调之点是：条约已不是李鸿章的条约，而是皇帝的条约了。……如果他拒绝批准，他将在文明世界面前失去体面，而军机大臣对于皇帝的不体面是要负责的。”除美国之外，德国政府也积极支持日本的这一要求。虽然德国是三国干涉的积极参加者，但它竭力想使日本的怨愤不致落在自己身上。当德国驻日公使向林董面致退还辽东的劝告时，照会中曾有“……日本大可以让步，盖向三大强国宣战，前途毫无希望”等语，这些恐吓性的措辞，受到柏林当局的严厉申斥。德国外交大臣马沙尔认为必须设法联络日本的感情，他在三国干涉的第二天写道：“也许过几年之后，我们会为了某些目的而希望和日本缔结协定。”因此在换约问题上，德国竭力向日本讨好，并严重警告清政府：“换约一事，决不许有所迁延。”俄国因怕日本拒绝放弃辽东半岛，曾劝告清政府暂缓批准马关条约，借以加强对日本的压力。清政府痴心依赖俄国的援助，并训令驻俄公使许景澄诱导俄国对日使用武力，“倘真用兵力，中国愿与俄立定密约，以酬其劳”。五月五日，日本宣布接受三国要求后，俄国的基本目的已经达到，转促清政府如期履行交换批准书的手续。五月八日，清政府在列强压迫下和日本在烟台交换马关条约的批准书。中国人民从这天起被套上一副新的枷锁，中国被迫向殖民地、半殖民地的深渊又下陷了一大步。

日本退还辽东半岛决不等于无条件的让步。它虽然在对三国的宣言中未附任何要求，但实际早已和德国暗中讲妥，以增加赔款作为退还辽东半岛的交换条件。七月十九日，日本正式向三国要求由清政府偿付库平银五千万两作为还辽“酬报”，德国立即表示支持，俄国则为加强对清政府的政治影响，竭力表示“公正”，主张减半，最后由德国提议改为三千万两，并取得俄、法同意。十月十九日，三国和日本在东京成立协定，约定日本可得赔款三千万两，日军在中国支付此项赔款后三个月内退出辽东半岛。同年十一月八日

《伯爵陆奥宗光遗稿》，页 516。

J.W.Foster: Diplomatic Memoirs. 卷二，页 149—150。

Die grosse Politik. 卷九，第 2253 号。

中日史料，卷三十九，页 23。

李鸿章和林董签订的所谓中日辽南条约，内容实际上和四国事前商定的完全一样，清政府不过是承认照各国的意旨交款赎地而已。

三国干涉还辽并不意味列强有心维护中国的领土完整，恰恰相反，帝国主义列强纷纷以“还辽有功”或其他借口，在中国展开了攫夺租借地、划分势力范围并向中国投资的大竞争。列宁在论及甲午中日战争的结果时写道：“日本……试图在中国的万里长城上打开缺口，而当它发现这块肥肉的时候，一下子就被英、德、法、俄以及意大利的资本家抢走了。”这一段话生动地表述了甲午战争后帝国主义在中国竞争角逐的形势。

三国干涉还辽，对辽东半岛最感兴趣的实际上是俄国，而法、德两国的视线却集中在台湾。在三国干涉期间，法国政府曾积极准备乘机攫夺台湾，并与清政府进行秘密谈判，约定如三国与日本开战，即由法国驻兵台湾实行“保护”。德国更早有侵略台湾的企图。远在一八九四年十一月间，德皇威廉即疑法国有侵台野心，主张立即由德国海军先将台湾占据。清政府和法国密商“保台”，引起德国的极大嫉视。据台湾巡抚唐景崧报告：“有德人来说，中德交情最厚，向无微嫌，台事……独未及德，似未周到。因此德领事探商，渠亦以为应有电旨饬许星使向德外部商请阻割台湾，并由总署向德使筹商。查法德素不相能，……今请法不请德，恐德难以为情，致添一层痕迹，似非邦交所宜，惟添请德国，于大局似有益无损。”从这段话中，不难看出法德二国为争夺台湾而勾心斗角的情况。

当时清政府除商请法、德“保台”外，和英、俄两国也有接洽。张之洞、唐景崧是这一政策的首倡者。所谓保台，实质上就是以另一种方式将台湾出卖。唐景崧在四月二十五日致总理衙门的电报中曾说：“台地多煤，……基隆、宜兰金矿且多，不仅金沙也。……如全台许各国为租界，各认地段开矿，我收其税，则利益均沾，全台将益繁盛”，充分证明了所谓“保台”政策的出卖主权的性质。这一卖国政策最后所以不曾实现，是因为帝国主义列强之间彼此勾心斗角，互相监视，谁也不敢冒险尝试。而且台湾已经是日本的口中之物，要想取得台湾，至少须有单独对日本作战的准备。英国外交大臣金伯雷曾向清驻英公使龚照瑗表示：“敝国无端得地，他国贪涎难咽，妒眼倍明，几为众矢之鹄，所谓于英无利也。……且目下失和之日本，岂能嘿尔而息哉。”其他国家，也都有和英国相同的顾虑。五月中旬许景澄电告总署：“俄国不及顾台，亦不能再向日本说话；德国已由领事告台民不能保护。”

法使施阿兰（A.Gérard）也在日本向三国屈服后告总署说：“台湾一事，

列宁：《危机的教训》，《列宁全集》中文版，卷五，页72。

台湾唐维卿中丞奏稿，见左舜生编：《中国近百年史资料》，续编，下册，页320。

台湾唐维卿中丞奏稿，见左舜生编：《中国近百年史资料》，续编，下册，页316。

《中东战纪本末续编》，卷四，页18。

中日史料，卷四十四，页28。

接外部复电云：前外部与庆常商及保护，因恐倭不听劝，北路或有战事，法欲以台湾驻兵；今已允让辽东，与前情不同，中国既将台湾许与日本，自不便再想别法，致启衅端，本国亦不便出而干预，现在此事可作罢论。……”

但法国并未因此真正抛弃侵略台湾的野心。它要求将澎湖列岛“中立化”，并禁止日本在该岛设防。西班牙也有类似的要求。德国竭力反对，认为这个问题节外生枝，不便讨论。德外相马沙尔曾通知驻英大使哈茨菲尔德说：“法国和西班牙……企图限制日本新近取得的海岛属地，或许是要扩大它们自己的海岛属地”，说明了德国的顾虑所在。另一方面，俄国则对法国的要求表示某种程度的支持。最后三国达成妥协，商定由日本声明保证不将台湾及澎湖列岛让与他国，同时承认台湾海峡为各国公共航路，不得由日本独自利用。

请外国“保台”的幻想破灭以后，清政府决心如期向日本交割台湾。五月二十日命令台湾巡抚“唐景崧着即开缺，来京陛见。其台省大小文武各员，并着唐景崧饬令陆续内渡”。与此同时，清政府特派李经方为全权委员，在科士达陪同下前往台湾办理交割手续。这个卖国贼害怕受到台湾人民惩罚，不敢在台湾登岸。据科士达自供：“我发现李经方不愿意上岸，我就向他建议，他可以不用上岸而执行他的任务并履行条约。我告诉他，……用一书面文件叫做‘让渡证书’就够了，把这文件签字交付后，所有权也就移交了……。”六月二日，李经方遵照科士达的建议，在基隆口外日舰上会见日本台湾总督，献上割台清单，中国的领土台湾及其附属岛屿、澎湖列岛就这样被葬送了。

全国人民在获悉换约和割台的凶耗后，人人感到“痛心疾首，呼天无路”，对清政府的卖国勾当恨入骨髓。当时上海出版的《申报》直言“我君可欺，而我民不可欺；我官可玩，而我民不可玩！”明确地指出人民抵抗路线和统治集团投降路线的本质差别。全台同胞人人抱定“桑梓之地，义与存亡”的决心，“一律预备与倭人决一死战，不愿将全台归与倭人，众志成城，有死无二。”

还在李经方交割以前，日本侵台主力近卫师团，从冲绳中城湾出发，搭乘大批船舰，分路进攻台湾本岛，进行侵台战争。五月二十九日，日军在三貂角强行登陆，六月二日日本海军炮击基隆，三日基隆失陷。唐景崧按清政府指示，把大小官吏用船载往大陆，随后他自己也卷款逃走，台北不战而失。台湾人民组织义民军，与入侵日军进行英勇搏斗，他们拥护台南守将、帮办

中日史料，卷四十四，页 21。

DiegrossePolitik.卷九，第 2269 号。

电稿，卷二十，页 64。

Foster：前书，卷二，页 158。

一八九五年五月十五日《申报》。

台湾军务刘永福统率防军和义民军共同抗日，在孤立无援的环境中抗击日寇达五个月之久。日本人竹越与三郎记载台北四乡民众积极配合抗日部队作战的情形时写道：“不论何时，只要我军（指日本侵略者）一被打败，附近村民便立刻变成我们的敌人。每个人，甚至年青妇女都拿起武器来，一面呼喊着，一面投入战斗。我们的对手非常顽强，丝毫不怕死。他们隐藏在村舍里，当一所房子被炮火摧毁，他们就镇静地转移到另一所房子里去，永远等一有机会就发动进攻。不仅台北是这样，而且整个新竹的四郊也是这样，新竹村民是以顽强和勇猛著称的。”侵台日本侵略者凭借优势的兵力，总计用了两个多月时间，才把台北一带的抗日武装暂时镇压下去。台北、新竹间的村庄，在作战中被日本侵略者纵火焚烧，完全夷为废墟。

八月中旬战事转入台中一带。抗日部队集中力量保卫彰化，展开自日本近卫师团侵台以来规模最大的一次搏战。刘永福的亲军（七星队）在这次战役中几乎全部壮烈牺牲。彰化陷落后，日本侵略者复连陷云林等地，嘉义危急。刘永福一面筹防，一面组织反攻，并曾将云林等地一度收复。抗日军用抬枪、土枪和长矛抗击新式装备的日本侵略者，百战不屈，有力地挫折了侵略者的凶焰。他们无比英勇的抗日行动，令人至为感奋。

但随着时间的延长，抗日军饷械竭蹶的危机日趋严重。清政府和沿海各省督抚害怕“另生枝节”，不敢对台湾人民给以丝毫的援助。十月间日本侵略者猛扑嘉义，接着日军第二师团，在台湾南部枋寮和台南以北的布袋口登陆，配合近卫师团，对台南展开围攻。抗日军长期作战，大部阵亡，十月十九日余军在敌众我寡、饷械俱绝的情况下，在嘉义和台南之间的曾文溪进行了最后的英勇战斗。二十一日台南英国传教士导引南路日军入城，台南失陷。

日本侵略者在侵台过程中所遭受的打击是极为沉重的。以侵台的主力军近卫师团而论，死伤达数千人，其师团长能久亲王中将，旅团长山根信成少将，也都在台湾伤重毙命。台湾同胞不怕流血牺牲，为保卫祖国的领土英勇作战，这一段可歌可泣的抗日历史，全中国人民永远不会忘记。

甲午中日战争以台湾人民抵抗失败而结束。中外关系史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一方面，帝国主义列强对中国的掠夺更加紧了，瓜分中国的大风暴日益迫近了；另一方面，中国人民接受中法、中日两次侵略战争的教训，更勇敢地担当起救亡图存的历史任务。反侵略斗争的浪潮，在全国范围内一天比一天汹涌地高涨起来。

